

圖片索引

依圖片搜尋

1 安全及防盜

請務必閱讀此內容

2 儀表板

如何讀取儀表、各種警示燈及指示燈等

3 操作各項組件

開啓及關閉車門及車窗，行車前調整等

4 行車時

行車時必要的操作及建議

5 內部裝備

使用內部功能等

6 保養與照料

照料您的車輛及保養程序

7 緊急狀況處理

發生故障或緊急情況時應如何處置

8 車輛規格

車輛規格、可個人化的功能等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2 目錄

重要參考資訊	6
使用本手冊	10
如何搜尋	11
圖片索引	12

1 安全及防盜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2
安全行駛	24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31
廢氣注意事項	42

1-2. 兒童安全

兒童安全資訊	43
兒童安全座椅	44

1-3. 防盜系統

晶片防盜系統	61
警報	63

2 儀表板

2. 儀表板

指示燈及警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3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6
燃油資訊	88

3 操作各項組件

3-1. 鑰匙資訊

鑰匙	92
----------	----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車門	98
行李廂	106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 統	111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18
後座座椅	120
頭枕	122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24
車內後視鏡	126
車外後視鏡	128

3-5. 開啓和關閉車窗

電動窗	131
-----------	-----

4 行車時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136
貨物及行李	145
拖曳尾車	146

4-2. 駕駛程序

引擎 (點火) 開關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147
引擎 (點火) 開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149
無段變速箱	154
方向燈控制桿	159
駐車煞車	160
Auto Hold自動定車煞車 系統	164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頭燈開關	167
AHB智慧型遠光燈自動 切換系統	170
霧燈開關	173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74

4-4. 加油

開啓油箱蓋	179
-------------	-----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183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189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202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 持定速系統(含Stop & Go)	214
行車輔助系統	228
BSM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234
· BSM 功能	237
停車輔助雷達	239
RCTA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246
· RCTA 功能	248

4-6. 駕駛要領

冬季行車要領	251
ECO 節能駕駛要領	255

1

2

3

4

5

6

7

8

4 目錄

5 內部裝備

5-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自動空調系統 258

5-2. 使用車內燈光

車內燈光明細 264

· 室內燈 265

· 個人閱讀燈 265

5-3.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位置明細 267

· 手套箱 268

· 中央置物盒 268

· 零錢盒 268

· 置瓶架 269

· 置杯架 270

· 輔助置物盒 271

· 置物盤 271

行李廂功能 272

5-4. 其他內部裝備

其他內部裝備 273

· 遮陽板 273

· 化妝鏡 273

· 電源插座 274

· USB 充電端子 275

· 方向盤響控制鍵 276

· 扶手 277

· 輔助握把 277

· 衣物掛鉤 278

6 保養與照料

6-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部 280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284

6-2. 保養

保養須知 287

定期保養 290

6-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295

引擎蓋 297

放置千斤頂 298

引擎室 299

輪胎 310

輪胎胎壓 317

輪圈 319

空調濾芯 321

遙控器/智慧型鑰匙電池 323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28

燈泡 331

7 緊急狀況處理

7-1. 基本資訊

緊急警示燈	342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停止...	343
如果車輛被上升的水位 困住	345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46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351
燃油泵切斷系統	352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告 蜂鳴器響起	353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359
如果輪胎洩氣(配備緊急 補胎包車型).....	364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379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 正常操作	381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384
如果車輛過熱	388
如果車輛陷住	391

8 車輛規格

8-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394
燃油資訊	401

8-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402
-------------	-----

8-3. 初始化項目

初始化項目	408
-------------	-----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410
-----------------------------	-----

有關下列配備的資訊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 音響 / 影音系統

• 倒車影像輔助系統

重要參考資訊

車主使用手冊

本手冊適用全球所有車型及解說所有配備，包括選擇配備在內。因此，您可能會發現某些有說明的配備並未安裝在您的愛車上。

本手冊所列規格以付印時資料為準。然而因 Toyota 有不斷改進產品的政策，因此本公司將保留隨時變更的權利並將不定期於官網公布變更後資料而不另行通知。

由於規格的差異，圖示車輛的裝備可能與您的愛車不同。

本手冊所載之法規為付印時之規定，僅供參考。

有關車輛安全使用及其系統的程序訊息，已由製造商揭露在車身上所貼的英文標籤上，僅供服務人員使用。

您愛車的配件、零件及改裝

目前市場上有許多非 Toyota 正廠的零件及配件。如果使用這些非正廠的零件和用品，即使這些零件獲得國家正式的品質認證，仍可能會影響車輛的安全。對於這些非 Toyota 正廠的零件及配件，豐田汽車不接受對這些零件和配件的任何保證或免費服務，也不會提供更換或安裝這些零件的服務。

本車不應使用任何非 Toyota 正廠產品進行改裝。使用非 Toyota 正廠產品改裝可能會影響性能、安全或耐用性，甚至違反政府所訂的相關法規。此外，因改裝所造成的損害或性能問題也將無法列入保固範圍。

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如果您在車上安裝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可能會影響車上電子系統，例如：

- 多點式燃油噴射系統 / 序列式多點燃油噴射系統
- TSS 主動安全防護系統
- 防鎖定煞車系統
- SRS 氣囊系統
-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請您於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前先與 Toyota 保養廠洽詢有關事宜或裝置時應特別注意的事項。

關於安裝雙向無線電系統頻率的波段、功率等級、天線位置和安裝需求等資訊，請向 Toyota 保養廠洽詢。

車輛資料記錄

您的 Toyota 配備有能夠記錄車輛特定操作狀況資料的精密電腦，這些資料如：

- 引擎轉速 / 電動馬達轉速 (驅動馬達轉速)
- 油門狀態
- 煞車狀態
- 車速
- 行駛輔助系統作動狀態
- 攝影機所記錄影像

您的愛車配備攝影機，請與 Toyota 保養廠洽詢攝影機的位置。

所記錄的資料會隨車輛等級、配備和目的地而有所不同。

電腦不會記錄對話或聲音，僅在部份情況下記錄車外的影像。

● 資料使用

Toyota 可能會使用這些電腦記錄的資料來進行故障診斷、產品研究和開發、及品質改善。

Toyota 不會將記錄資料揭露給第三者，除非：

- 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 資料研究的目的並非僅針對某特定車輛或車主

● 記錄的影像可交由 Toyota 保養廠刪除

影像記錄功能可關閉。如果關閉此功能，則系統作用時的資料將無法使用。

事件資料記錄器

此車輛配有事件資料紀錄器 (EDR)。EDR 主要的目的是為了記錄在撞擊或類似撞擊事件的狀況 (例如：氣囊引爆觸發或撞擊到障礙物)，此資料將有助於了解車輛系統的作用狀態。EDR 被設計以每 30 秒鐘或更短的時間為循環週期來記錄車輛動態和安全系統的相關資料。然而，依據撞擊的嚴重程度和類型，資料也可能不會記錄。

車上的 EDR 是設計用來記錄下列資料，例如：

- 車上各項系統如何運作
- 駕駛人踩油門和 / 或煞車踏板的程度 (若有踩下)
- 車輛行駛速度有多快。

這些資料能夠協助更容易了解車輛撞擊和傷害發生的情形。

註：EDR 僅在車輛發生撞擊事故時才會記錄資料；在正常行駛過程中 EDR 不會記錄任何資料；此外也不會記錄個人資料 (例如：姓名、身份、年紀及撞擊位置)。但是，其他單位，如：執法機關在撞擊事故調查期間，能夠定期請求結合 EDR 資料和個人辨識資料的型式。要讀取 EDR 的記錄資料，需要特殊的設備，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除了車輛製造廠外，其它單位如執法機關等，也需要有特殊的設備，並且需連接到車上或 EDR 才能讀取資料。

● EDR 資料的揭露

Toyota 不會把記錄在 EDR 資料揭露給第三者，除非：

- 獲得車主同意或承租人同意 (車輛為租用車時)
- 警方、法院或政府機構的正式請求
- Toyota 在法律訴訟中使用

此外，如果有必要，Toyota 可能將：

- 使用此資料來研究車輛安全性能
- 在不揭露特定車輛資料或車主資料下，將此資料揭露給以研究為目的的第三單位。

報廢您的 Toyota 車

您車上的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含有爆炸性化學品。車輛報廢時，若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沒有妥善處理，則可能引發如火災等意外。請務必於車輛報廢前，交由合格的保養廠或 Toyota 保養廠拆除 SRS 氣囊及安全帶緊縮器。

警告

行車時一般注意事項

請勿在下列情況駕駛車輛：絕不可在酒精和藥物影響下駕駛車輛，這樣會降低您操控車輛的能力。酒精和某些藥物會使反應遲緩、判斷能力減弱及協調能力降低，因而非常容易導致意外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謹慎駕駛：開車時隨時要謹慎小心。請提防其他駕駛人或行人的失誤，避免發生意外事故。

專心駕駛：開車時請務必全神貫注。任何會使駕駛人分心的事，如：調整某個控制鍵、使用行動電話或閱讀等都會造成意外事故，導致您、車內乘客或其他人死亡或嚴重傷害。

關於兒童安全的一般注意事項

絕不可讓兒童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留置於車內，也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排檔桿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天窗或全景式天窗或其他機件而造成受傷的危險。此外，在酷熱或嚴寒的天候下，車內溫度也會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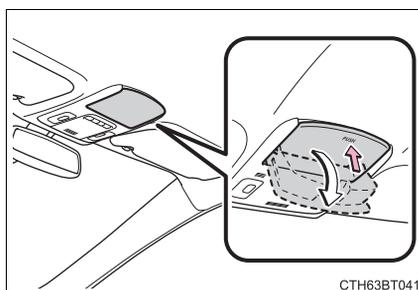
使用本手冊

警告：
如果忽略此警告時，可能會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如果忽略此注意時，可能會造成車輛或配備損壞。

1**2****3**... 指示操作或操作程序，請依號碼順序執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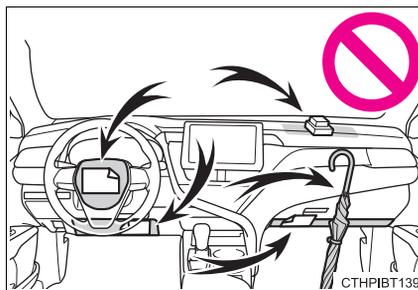
➔ 指示動作 (按下、轉動等) 用於操作開關和其他裝置。



⇨ 指示操作的結果 (如蓋子開啓)。

➔ 指示說明的組件或位置。

⊘ 表示「不可」、「不可作」或「不可讓此情況發生」。



如何搜尋

■ 依安裝位置搜尋

- 圖片索引 P.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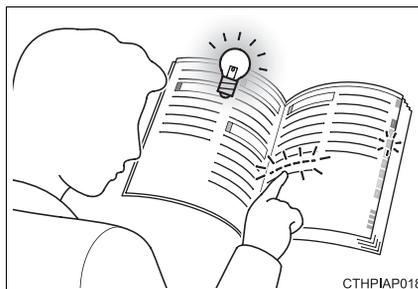
■ 依徵狀或聲音搜尋

-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P. 410



■ 藉由標題搜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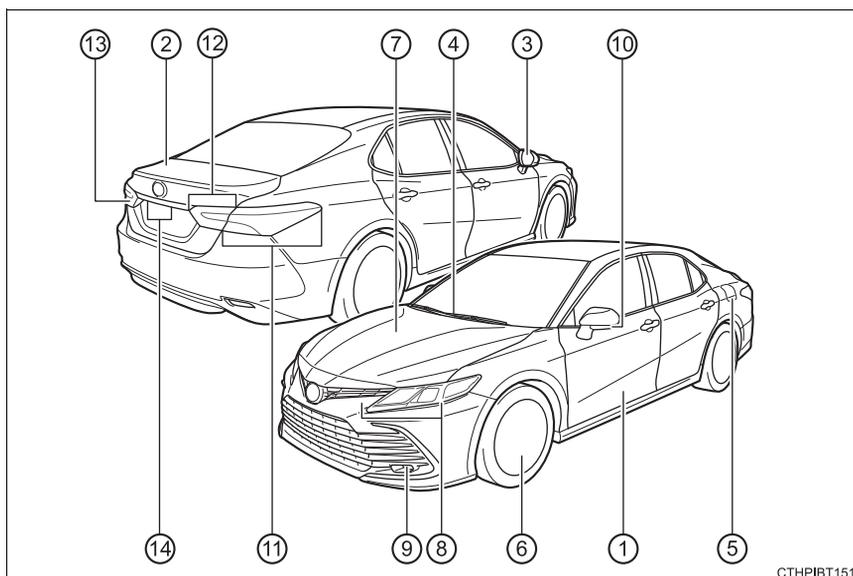
- 目錄 P. 2



12 圖片索引

圖片索引

■ 外觀



CTHPIBT151

- ① 車門 **P. 98**
 上鎖 / 開鎖 P. 98
 開 / 關閉車窗 P. 131
 使用機械式鑰匙上鎖 / 開鎖 P. 381
- ② 行李廂 **P. 106**
 從車內開 P. 106
 從車外開啓 P. 106
- ③ 車外後視鏡 **P. 128**
 調整鏡面角度 P. 128
 摺疊後視鏡 P. 129
 鏡面除霧 P. 260

- ④ 擋風玻璃雨刷 **P. 174**
 冬季注意事項 P. 251
 清洗車輛注意事項 (配備雨感應擋風玻璃雨刷) P. 282
- ⑤ 加油蓋 **P. 179**
 加油方法 P. 179
 燃油種類 / 油箱容量 P. 395
- ⑥ 輪胎 **P. 310**
 輪胎尺寸 / 胎壓 P. 400
 冬季輪胎 / 雪鏈 P. 251
 檢查 / 調胎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P. 310
 輪胎洩氣的處理 P. 364
- ⑦ 引擎蓋 **P. 297**
 開啓 P. 297
 引擎機油 P. 395
 車輛過熱的處理 P. 3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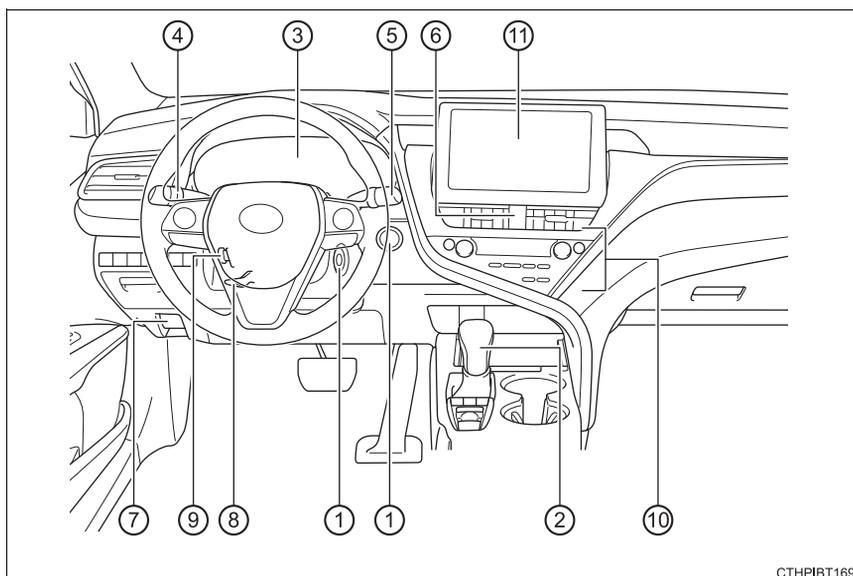
外部行車照明的燈泡 (更換方法 : **P. 331** , 瓦特數 : **P. 400**)

- ⑧ 頭燈 / 前方向燈前位置燈 / 日行燈 **P. 159, 167**
- ⑨ 前霧燈 **P. 173**
- ⑩ 側方向燈 **P. 159**
- ⑪ 後方向燈 / 後側標識燈 * / 尾燈 / 煞車燈 **P. 159, 167**
- ⑫ 尾燈 * **P. 167**
 倒車燈
 排檔桿排至 R 檔位 P. 154
- ⑬ 後霧燈 **P. 173**
- ⑭ 牌照燈 **P. 167**

* : 若有此配備

14 圖片索引

儀表板



CTHPIBT1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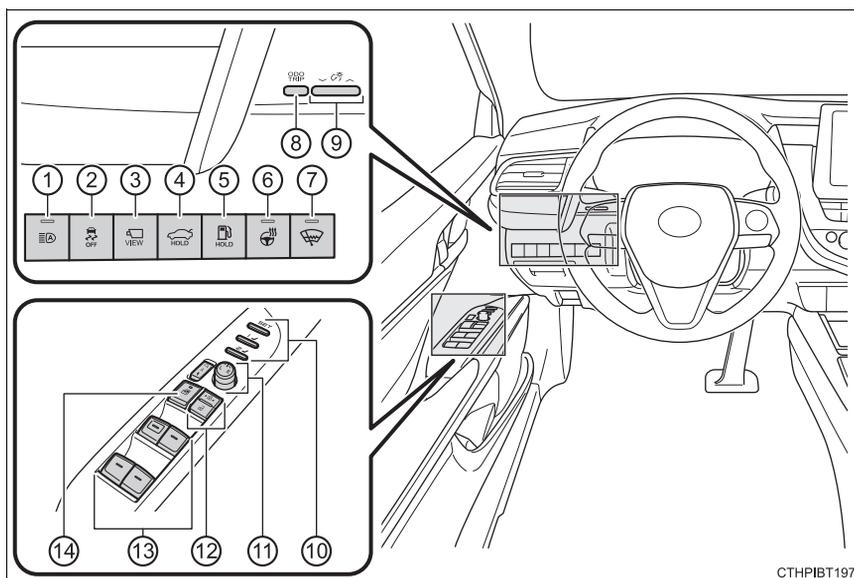
- ① 引擎開關 **P. 147, P. 149**
 - 啟動引擎 / 切換位置或模式 P. 147, 149
 - 緊急停熄引擎 P. 343
 - 引擎無法啟動時 P. 379
- ② 排檔桿 **P. 154**
 - 變換檔位 P. 154
 - 拖吊注意事項 P. 346
 - 排檔桿無法移動時 P. 157
- ③ 儀表 **P. 73**
 - 讀取儀表 / 調整儀表板亮度 P. 73
 - 警示燈 / 指示燈 P. 68
 - 警示燈亮起時 P. 353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P. 76
 - 顯示幕 P. 76
 - 顯示警示訊息時 P. 359

- ④ 方向燈控制桿 **P. 159**
 - 頭燈開關 **P. 167**
 - 頭燈 / 前位置燈 / 尾燈 / 後側標示燈 *1 / 牌照燈 /
日間行車燈 P. 167
 - 前霧燈 / 後霧燈 P. 173
- ⑤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開關 **P. 174**
 - 使用 P. 174
 - 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P. 308
- ⑥ 緊急警示燈開關 **P. 342**
- ⑦ 引擎蓋鎖釋放桿 **P. 297**
- ⑧ 傾斜及伸縮方向盤控制開關 **P. 124**
- ⑨ 未配備
- ⑩ 空調系統 **P. 258**
 - 使用方式 P. 258
 - 後窗除霧器 P. 260
- ⑪ 音響系統 *2
 - 時鐘 *2

*1：若有此配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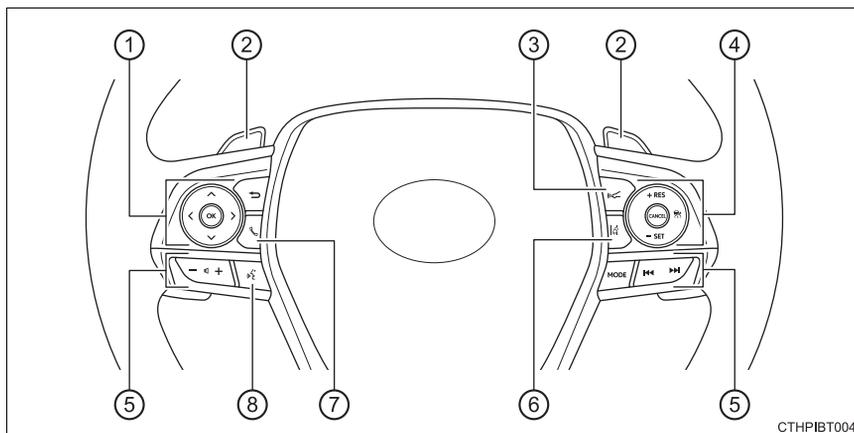
*2：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開關



CTHPIBT1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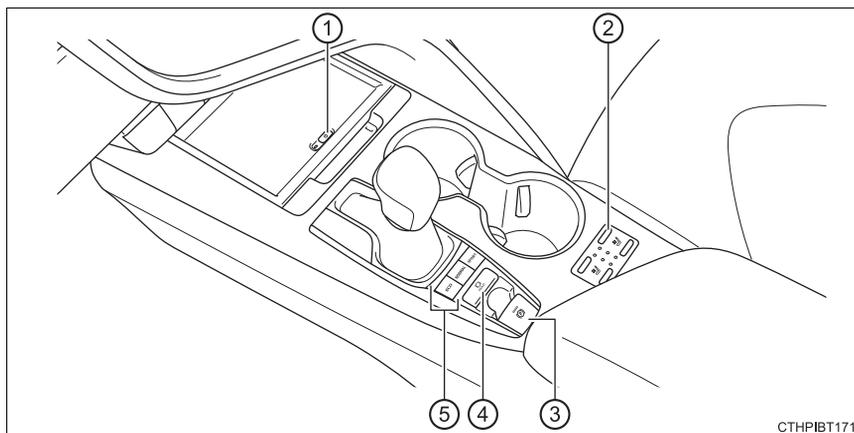
- ①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1** **P. 170**
- ② **VSC OFF 開關** **P. 230**
- ③ 未配備
- ④ 行李廂開啓器開關 **P. 106**
- ⑤ 加油蓋開啓裝置開關 **P. 181**
- ⑥ 未配備
- ⑦ 未配備
- ⑧ **「ODO / TRIP」開關** **P. 77**
- ⑨ 儀表板燈光控制開關 **P. 74**
- ⑩ 未配備
- ⑪ 車外後視鏡開關 **P. 128**
- ⑫ 車門鎖開關 **P. 101**
- ⑬ 電動窗開關 **P. 131**
- ⑭ 車窗鎖定開關 **P. 131**



- ① 儀表控制開關 **P. 77**
- ② 未配備
- ③ 兩車間距設定開關 **P. 220**
- ④ 定速巡航系統開關 **P. 214**
- ⑤ 音響控制鍵 *
- ⑥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開關..... **P. 202**
- ⑦ 電話控制鍵 *
- ⑧ 語音控制鍵 *

* : 請參閱「衛星導航及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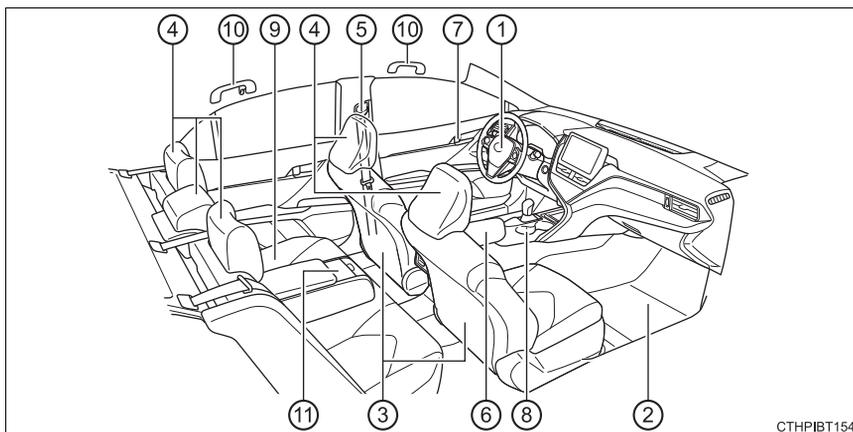
18 圖片索引



CTHPIBT1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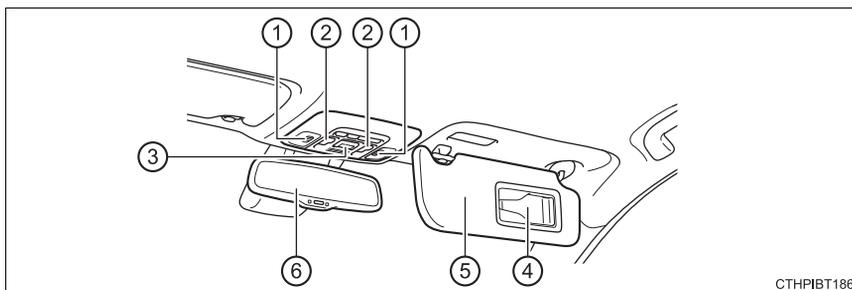
- ① 未配備
- ② 未配備
- ③ 駐車煞車 **P. 160**
 使用 / 釋放 **P. 160**
 冬季注意事項 **P. 252**
 警示燈 / 警示蜂鳴器 / 警示訊息 **P. 162**
- ④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開關 **P. 164**
- ⑤ 未配備

■ 內裝



CTHP1BT154

- ① **SRS 氣囊** **P. 31**
- ② **腳踏墊** **P. 22**
- ③ **前座座椅** **P. 118**
- ④ **頭枕** **P. 122**
- ⑤ **安全帶** **P. 26**
- ⑥ **中央置物盒** **P. 268**
- ⑦ **車內門鎖旋鈕** **P. 101**
- ⑧ **置杯架** **P. 270**
- ⑨ **後座座椅** **P. 120**
- ⑩ **輔助握把** **P. 277**
- ⑪ **未配備**



CTHPIBT186

- ① 室內燈 / 個人閱讀燈 *1 **P. 264**
- ② 未配備
- ③ 未配備
- ④ 化妝鏡 **P. 273**
- ⑤ 遮陽板 *2 **P. 273**
- ⑥ 車內後視鏡 **P. 126**

*1：本圖顯示為前座，但後座可能也有配備。

*2：「依法規規定前乘客座椅禁止乘載嬰兒、幼童及兒童」。絕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其前方有氣囊保護的座位上，否則可能會造成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P. 46)

圖示中的「9L」與警告標籤內容無關。



安全及防盜

1

1-1. 安全使用

行車前.....	22
安全行駛.....	24
安全帶.....	26
SRS 氣囊.....	31
廢氣注意事項.....	42

1-2. 兒童安全

兒童安全資訊.....	43
兒童安全座椅.....	44

1-3. 防盜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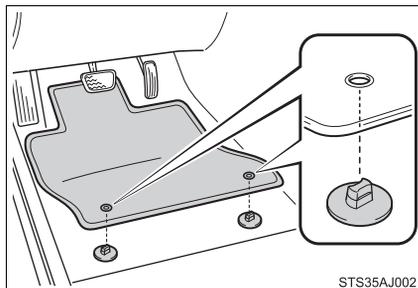
晶片防盜系統.....	61
警報.....	63

行車前

腳踏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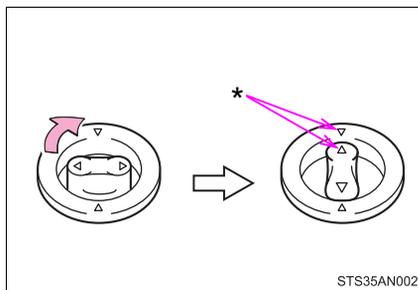
僅能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之相同車型和年份的腳踏墊。將腳踏墊確實地固定在地毯上。

- 1 將踏腳墊固定座環裝入固定鉤 (固定扣) 內。



- 2 轉動每一個固定鉤 (固定扣) 的上部旋鈕以確保踏腳墊有裝入定位。

* : 請務必對準△記號。



圖示的固定鉤 (固定扣) 形狀可能會與實物不同。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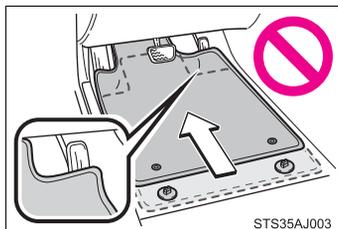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導致駕駛座的腳踏墊滑動，而在行駛時阻礙到踏板，如此可能會導致非預期的高速或變得難以停止車輛。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駕駛座腳踏墊時

- 不可使用其它車型或與不同年式的腳踏墊，即使是 Toyota 正廠的腳踏墊也不可以。
- 僅可使用專為您愛車所設計的駕駛座腳踏墊。
- 務必使用所提供的固定鉤 (固定扣) 將腳踏墊確實安裝到定位。
- 不可使用二層或以上的腳踏墊。
- 不可將腳踏墊上下顛倒放置。

■ 行車前

- 檢查腳踏墊已確實使用所提供的固定鉤 (固定扣) 固定在正確位置。尤其在清潔腳踏墊後，應特別謹慎仔細的實施此檢查。
- 在引擎停熄且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後，將每個踏板完全地踩到底，以確定腳踏墊不會干擾到踏板的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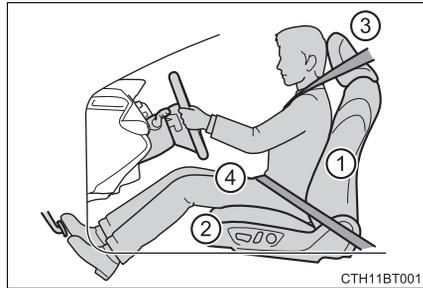


安全行駛

為了安全行駛，行車前請調整座椅及後視鏡至適當位置。

正確的駕駛姿勢

- ① 調整椅背角度使您坐直且不需往前傾即可轉動方向盤。(→ P. 118)
- ② 調整座椅來讓您在手臂微彎握住方向盤時可以完全踩下踏板。(→ P. 118)



- ③ 調整頭枕來讓頭枕的中央與您耳朵的上緣切齊，而後使其鎖定至定位。(→ P. 122)
- ④ 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P. 26)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開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P. 26)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P. 44)

調整鏡面

調整車內及車外後視鏡至適當位置，以確保您可清楚地看見後方。(→ P. 126, 128)

⚠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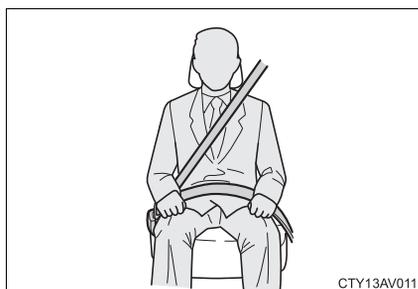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駕駛座椅位置。
否則，可能會造成駕駛失控。
- 不可在駕駛人或乘客與椅背之間放置靠墊。
靠墊可能會防礙正確的坐姿並降低安全帶及頭枕的防護效果。
- 不可在前座座椅下放置任何東西。
放在座椅下的東西可能會卡住座椅滑軌，而使座椅無法完全鎖定。
如此可能會造成意外，且調整機構也可能損壞。
- 在公共道路上行駛時，務必遵守法規的速限行駛。
- 長途駕駛時，在您感到疲倦前採取定時休息。
此外，如果您在駕駛時感到疲倦或昏昏欲睡時，不可勉強繼續駕駛並應立即休息。

安全帶

開車前，請確保所有的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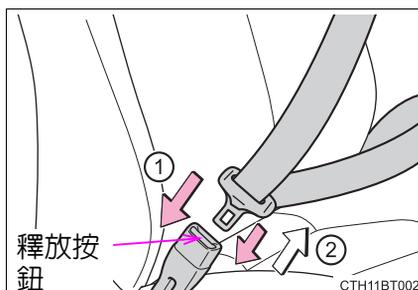
安全帶正確使用方法

- 將肩部安全帶拉出並完全跨過肩膀，但不可與頸部接觸或滑落肩膀。
- 腰部安全帶的位置應盡量放低且橫跨臀部。
- 調整椅背的位置。端正坐直並盡量靠近椅背乘坐。
- 不可扭轉安全帶。



繫上及解開安全帶

- ① 要繫上安全帶時，將接片插入帶扣，直到聽到喀嚓聲即可。
- ② 要解開安全帶時，按下釋放按鈕即可。



調整肩部安全帶固定座高度 (前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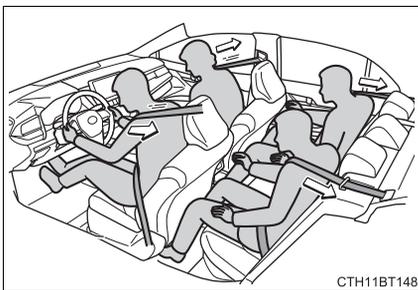
- ① 按住釋放按鈕，再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下推。
 - ② 將肩部安全帶固定座往上推。
- 將高度調整器依所需來向上和向下移動，直到聽到喀嚓聲。



安全帶緊縮器 (所有車型的前座椅及某些車型的外側後座 *1)

車輛遭受到某些類型的嚴重正面或側面撞擊時，安全帶緊縮器即會快速束緊安全帶以拉住乘客。

車輛遭受到輕微正面撞擊、輕微側面撞擊、後方追撞或車輛翻滾時，安全帶緊縮器不會作動。



*1: 對於型號代碼 *2 最後一個字母為「W」的車型。

*2: 車型代碼標示在製造廠標籤上。(→ P. 394)

■ 緊急鎖定回縮器 (ELR)

緊急煞車或遭遇撞擊時回縮器會鎖住安全帶。如果您突然向前傾，它也有可能將安全帶鎖住。在緩慢輕放的動作下，安全帶不會被鎖定，您也可以完全自由地移動。

■ 兒童安全帶的使用

車內配備的安全帶主要是為成人的體型所設計。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P. 44)
- 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內安全帶時，請依說明使用安全帶。(→ P. 26)

■ 安全帶緊縮器作動後，請立即更換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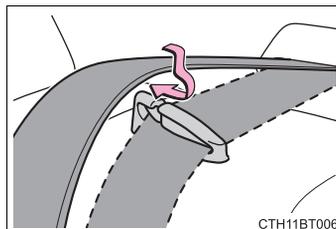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遭遇連環撞擊，安全帶緊縮器僅能在第一次撞擊時作動，而無法第二次或後續的撞擊時繼續作動。

■ 安全帶法規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五款規定：「駕駛人、前座及小型車後座乘客均應繫妥安全帶」。

■ 後座

若安全帶脫出扣環，使用安全帶前請先將安全帶穿入扣環。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降低在突然煞車、突然轉向或遭遇意外事件時受傷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繫妥安全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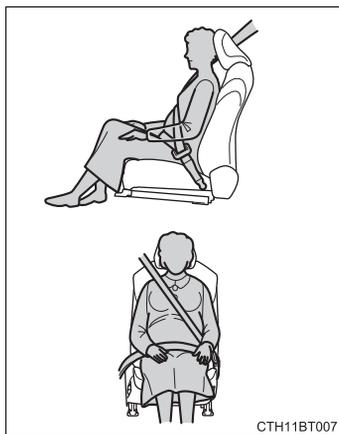
- 請確定所有乘客都已繫妥安全帶。
- 請隨時正確地繫妥安全帶。
- 每條安全帶只限一人使用。不可一條安全帶同時多人使用，包括兒童在內。
- Toyota 建議讓兒童乘坐在後座，並使用安全帶和 / 或適當的兒童安全座椅。
- 將座椅調整到最佳位置，不可過度傾斜座椅。端正坐直並向後坐貼緊椅背，以讓安全帶發揮最大功效。
- 不可將肩部安全帶穿過腋下。
- 隨時保持安全帶放低且服貼地橫跨髖部。

孕婦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 P. 26)

孕婦如同其他乘客一樣要將腰部安全帶橫跨臀部且越低越好，拉伸肩部安全帶使其完全跨過肩膀，避免安全帶跨過突出的腹部。

如果未正確繫妥安全帶，突然煞車或發生碰撞時，不僅是孕婦本人，包括胎兒都可能受到死亡或嚴重傷害。

**病患**

應詢問醫師的專業意見並以正確的方式繫妥安全帶。(→ P. 26)

警告**■ 車內有兒童時**

→ P. 56

■ 安全帶緊縮器

如果安全帶緊縮器已作動過，則 SRS 警示燈會亮起。此時，安全帶無法再使用，必須到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可調整式肩部安全帶固定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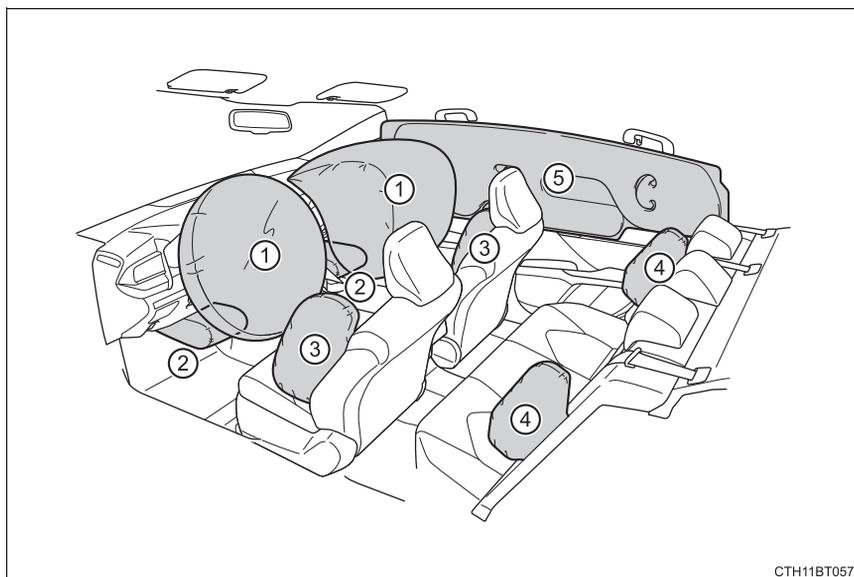
務必確認肩部安全帶的位置橫跨肩膀的中心。保持安全帶遠離您的頸部，但不可由肩膀滑落。否則，可能會降低安全帶在意外事故中的保護力，且在突然煞車、突然轉向或意外事故時，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P. 27)

■ 安全帶損壞或磨損

- 不可讓安全帶、帶扣或接片被車門夾到而造成損壞。
- 定期檢查安全帶系統。檢查是否有割痕、磨損和零件鬆脫。損壞的安全帶在沒有更換之前，不可使用。損壞的安全帶將無法保護乘客不受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安全帶及帶扣是鎖住的，且安全帶也沒有被扭轉。如果安全帶無法正常作用，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遭遇嚴重意外事故，即使沒有明顯損壞，也請更換包括安全帶在內的座椅總成。
- 不可試圖自行安裝、拆除、改裝、拆解或棄置安全帶。請由 Toyota 保養廠進行所有必要的維修。處理不當可能會導致不正確的作動。
- 使用安全帶時務必確認肩部安全帶穿過扣環。安全帶未繫在正確位置可能於意外事故時降低防護功能並於撞擊或突然停車時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認安全帶未扭曲，未與扣環或椅背干涉，並放置於妥善位置。

SRS 氣囊

車輛遭受某些可能會造成乘員傷害的嚴重撞擊時，**SRS** 氣囊便會充氣；它需搭配安全帶一起使用來協助降低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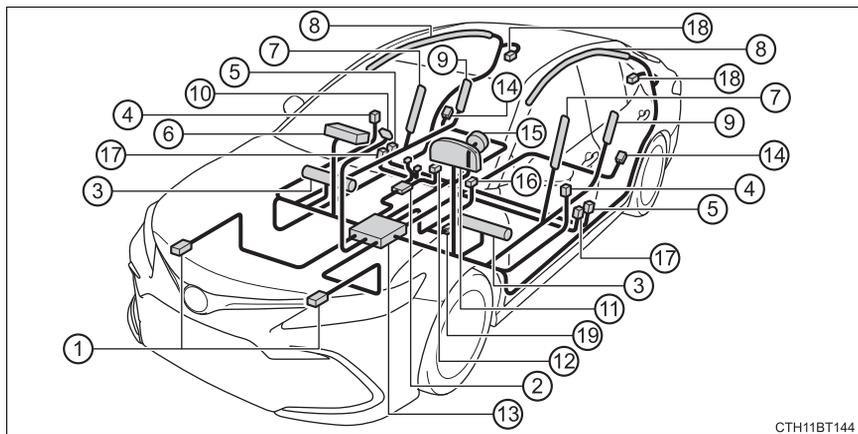
◆ SRS 前氣囊

- ① SRS 駕駛座氣囊 / 前乘客座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及前座乘客的頭部及胸部，避免撞到車內的組件。
- ② SRS 膝部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駕駛人及前座的乘客

◆ **SRS 側及車側簾式氣囊**

- ③ SRS 側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前座乘客的軀幹部份。
- ④ 未配備
- ⑤ SRS 車側簾式氣囊
可以協助保護座椅外側乘客的頭部。

SRS 氣囊系統組件



- | | |
|---------------|----------------------------|
| ① 前撞擊感知器 | ⑫ 前座乘員安全帶帶扣開關
(若有此配備) |
| ② 未配備 | ⑬ 氣囊感知器總成 |
| ③ SRS 膝部氣囊 | ⑭ 側撞擊感知器 (後) |
| ④ 側撞擊感知器 (前門) | ⑮ SRS 駕駛座氣囊 |
| ⑤ 側撞擊感知器 (前) | ⑯ 駕駛座安全帶帶扣開關
(若有此配備) |
| ⑥ SRS 前乘客座氣囊 | ⑰ 安全帶緊縮器 (前座) |
| ⑦ SRS 前座側氣囊 | ⑱ 安全帶緊縮器 (外側後座)
(若有此配備) |
| ⑧ SRS 車側簾式氣囊 | ⑲ 駕駛座椅位置感知器 |
| ⑨ 未配備 | |
| ⑩ 未配備 | |
| ⑪ SRS 警示燈 | |

SRS 氣囊系統的主要組件如上圖所示。SRS 氣囊系統由氣囊感知器總成控制。如果氣囊引爆，充氣裝置內的化學變化會迅速將無毒氣體充滿氣囊，以協助限制乘客的位移。

警告**SRS 氣囊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 SRS 氣囊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內的駕駛人及所有乘客都必須正確繫妥安全帶。
SRS 氣囊是需要配合安全帶使用的輔助裝備。
- SRS 駕駛座氣囊會以相當強大的力量充氣，如果駕駛人太接近氣囊，充氣的力量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因為 SRS 駕駛座氣囊的危險範圍是充氣處的前方 50 - 75 mm，因此請與氣囊保持 250 mm 以上的距離即可提供足夠的安全保護。此距離是從方向盤的中央測量到您的胸骨。如果您坐的距離低於 250 mm，則請依照下列方式調整您的駕駛位置：

- 將您的座椅在仍可舒適地踩到踏板的範圍內盡量往後移。
- 將椅背略為後傾。

雖然各車輛設計不同，但多數駕駛者都可以達到 250 mm 的距離，即使座椅是在最前面的位置，只需將椅背略為往後傾斜一些即可。如果椅背後傾會造成視線不良，請使用較硬且不會滑動的椅墊，或將座椅提高（若您的愛車配備有此功能）來將您自己墊高。

- 如果方向盤是可以調整的，請將它向下調。這樣即可使氣囊朝向您的胸部展開，而非頭部及頸部。

座椅須依上述建議調整，但先決條件是仍能保持對腳踏板、方向盤的控制以及您對儀表板各項控制的良好視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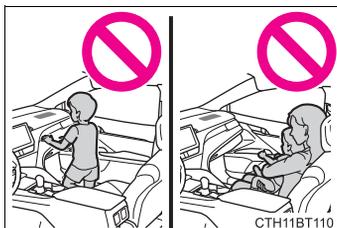
- SRS 前乘客氣囊也會以強大的力量充氣，如果前座乘客非常接近氣囊，同樣也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前乘客座椅也應儘可能遠離氣囊乘坐，椅背則應調整到乘客是端坐的姿勢。
- 未能正確乘坐或防護的嬰兒和孩童可能會因充氣中的氣囊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太小的嬰幼兒不能使用安全帶，應該正確地使用兒童安全座椅。Toyota 強烈建議所有的嬰兒和孩童都應該坐在後座並加以正確防護。後座對嬰兒和孩童來說是最安全的地方。
(→ P. 44)

警告**SRS 氣囊注意事項**

- 不可坐在座椅的邊緣或倚靠著儀表板。



- 不可讓兒童站在 SRS 前乘客座氣囊組件的前面或坐在前座乘員的膝蓋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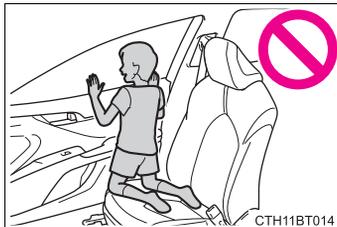


- 不可讓前座乘客在他的腿上放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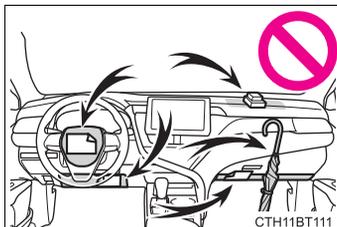
- 不可倚靠在車門、車頂側欄板或前門柱、中柱和後門柱上。



- 不可讓任何乘員面朝車門跪坐在前座椅上或將頭手伸出車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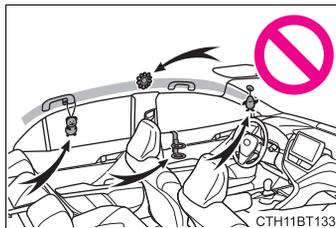


- 不可黏貼或倚靠任何物品在儀表板、方向盤護蓋及儀表板下方。這些物品在 SRS 駕駛座氣囊、前乘客座和膝部防護氣囊充氣時，都會變成投射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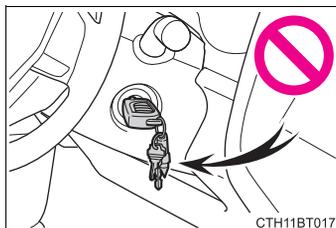


警告**SRS 氣囊注意事項**

- 不可黏貼任何物品於車門、擋風玻璃、車窗玻璃、側車窗、前或後門柱、頂蓬側邊和輔助握把上。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不可於鑰匙上加裝任何重物、尖銳或硬物品。此類物品會妨礙 SRS 膝部氣囊充氣，或被氣囊充氣時產生的力量拋至駕駛座區域而造成傷害。



- 不可將衣架或任何堅硬物品吊掛在掛衣鉤上。這些物品在 SRS 車側簾式氣囊充氣時，全都會變成投射物，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如果有膠膜覆蓋於 SRS 膝部氣囊觸發的區域，請務必要將其撕除。
- 不可使用任何會遮住 SRS 側氣囊充氣位置的座椅附件，以避免干擾到氣囊的充氣。這些物品可能會妨礙側氣囊的正確動作、使系統無法作用或導致側氣囊意外觸發，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敲擊或施加過大的力量在 SRS 氣囊組件或前門區域。否則，可能造成 SRS 氣囊故障。
-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後，不可觸摸氣囊的任何部份，因為它們可能發燙。
- 在 SRS 氣囊展開後如果呼吸困難，請開啓車門或車窗讓新鮮空氣進入車內，或在安全許可的情況下離開車內。迅速清洗掉任何的殘餘物以避免造成皮膚過敏。
- 如果安裝 SRS 氣囊的區域 (例如：方向盤飾蓋、前及後門柱飾板) 有損壞或裂開，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警告**■ 改裝和棄置 SRS 氣囊系統組件**

不可在沒有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的情況下報廢您的愛車或作下列任何改裝。SRS 氣囊可能故障或意外觸發 (充氣)，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拆卸、分解及維修 SRS 氣囊
- 修理、改裝、拆卸或更換方向盤、儀表板、前板、座椅或座椅裝潢、前 / 側 / 後門柱或頂蓬側邊條、前門飾板或前門揚聲器
- 配備車側簾式氣囊：改裝前車門飾板 (例如挖洞)
- 修理或改裝前葉子板、前保險桿或車廂的側面
- 安裝水箱罩保護裝置 (防撞桿、護桿等)、雪鏟或絞盤
- 改裝車輛懸吊系統。
- 安裝電子裝備 (例如：移動式雙向無線電 (RF 無線射頻傳輸系統) 和 CD 播放機)。

如果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 由於氣囊是藉由熱氣體以極高的速度觸發 (充氣)，故 SRS 氣囊觸發時可能會造成輕微的擦傷、燙傷、淤青等。
- 會發出巨響並噴發白色粉末。
- 氣囊模組的零件 (方向盤殼、氣囊蓋和充氣裝置) 與座椅 (配備 SRS 側氣囊)，部分的前及後門柱及車頂側欄板 (配備 SRS 車側簾式氣囊) 可能會變燙數分鐘。氣囊本身也可能發燙。
- 擋風玻璃可能會破裂。
- 所有車門將開鎖 (→ P. 104)
- 車內燈可能會自動亮起 (→ P. 266)
- 緊急警示燈將自動亮起 (→ P. 342)
- 供給至引擎的燃油將停止 (→ P. 352)

SRS 氣囊觸發條件 (SRS 前氣囊)

- 當前方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限度值大約是車輛以 20-30 km/h 的車速正面撞擊不會變形或移動的固定物)，SRS 前氣囊即會觸發。

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此門檻車速將會大大提高：

- 如果車輛撞擊到會移動或變形的物體 (例如：停著的車輛或號誌桿)。
 - 如果車輛是潛入式的撞擊 (例如：車輛的前端穿過或鑽進卡車下方)。
- 依據撞擊的類型，它有可能僅安全帶緊縮器觸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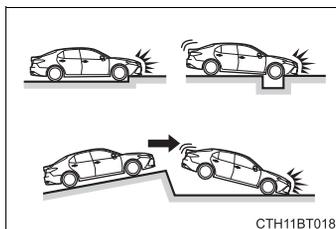
■ SRS 氣囊觸發條件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

- 當側面撞擊的強度超過設計限度時 (此力量大小相當於約被 1,500 公斤的車輛以約 20 - 30 km/h 的速度垂直撞擊客艙側所產生的力量)，SRS 側氣囊和 SRS 車側簾式氣囊即會觸發。
- 在嚴重的正面撞擊事故中，兩側 SRS 車側簾式氣囊將會觸發。

■ 除了碰撞外，其他可能導致氣囊觸發 (充氣) 的條件

如果車輛底部受到強烈撞擊時，SRS 前氣囊及 SRS 車側簾式氣囊 (若有此配備) 也可能會觸發 (充氣)。下列圖示提供一些可能觸發的範例。

- 碰撞馬路邊緣、人行道邊緣及堅硬的東西
- 掉進或跳過很深的坑洞
- 重重地落地或跌落低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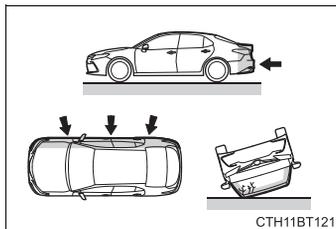


CTH11BT018

■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 (充氣) 的撞擊類型 (SRS 前氣囊)

SRS 前氣囊的設計並不會讓氣囊在車輛遭遇側面或後方撞擊、翻滾或低速的正面撞擊時觸發。但任何一種碰撞只要產生足夠的正向減速，SRS 前氣囊就有可能會觸發 (充氣)。

- 側面撞擊
- 後方追撞
-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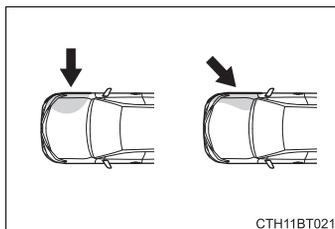


CTH11BT121

■ SRS 氣囊可能不會觸發 (充氣) 的撞擊類型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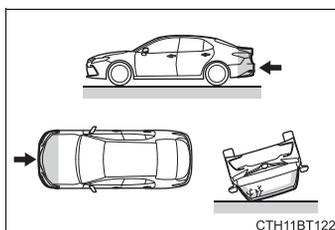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遭受側面特定角度撞擊，或是遭到撞擊的部份是除了乘客艙以外的其他側邊部位時，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就有可能不會觸發。

- 側面撞擊乘客艙以外的車身部份
- 由側面斜角撞擊車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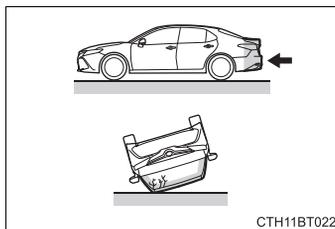
SRS 側氣囊的設計並不會讓氣囊在車輛遭遇前方或後方撞擊、翻滾或低速的側面撞擊時觸發。

- 前方撞擊
- 後方追撞
- 車輛翻滾



SRS 車側簾式氣囊的設計並不是在車輛遭受後方追撞、翻覆或低速的側面或正面撞擊時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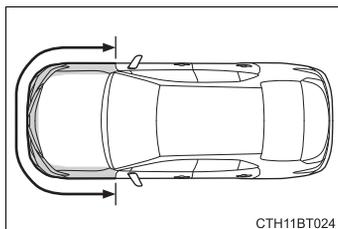
- 後方追撞
- 車輛翻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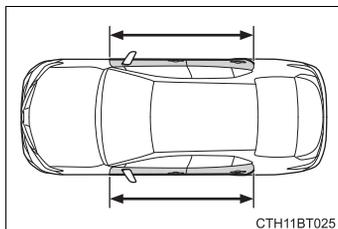
■何時該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

發生下列情況時，表示車輛需要修理和 / 或檢查。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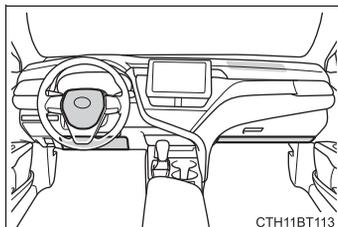
- 任何一個 SRS 氣囊充氣。
- 車輛的前方損壞或變形，或是所遭遇的意外事件還沒有嚴重到使 SRS 前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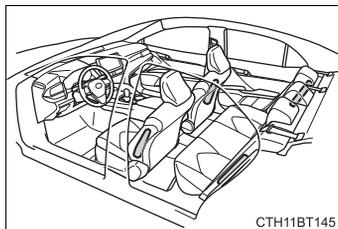
- 車門及其周圍區域的部分損壞或變形，或所遭遇的意外事故還沒有嚴重到使 SRS 側氣囊及車側簾式氣囊充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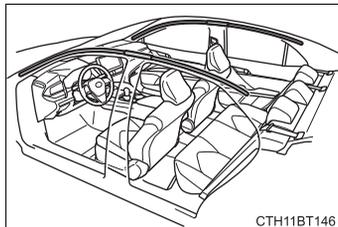
- 方向盤的護蓋部位、前乘客座氣囊週邊或前儀表板下半部 (配備 SRS 膝部氣囊) 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 配備前座椅側氣囊的座椅表面(圖中陰影部分)有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 前門柱、後門柱或裝有 SRS 車側簾式氣囊 (填充部分) 的車頂側欄板的內側被刮傷、裂開或有其他損壞。



廢氣注意事項

如果吸入廢氣將對人體有害。

警告

廢氣包含無色無味有害的一氧化碳 (CO)。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使廢氣進入車內，並可能引起頭暈而造成意外，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行車時要點

- 保持行李廂蓋關閉。
- 行李廂關閉時，如果在車內聞到廢氣，請打開車窗並將車輛儘速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停車時

- 如果車輛在通風不良或密閉區域如車庫，請關閉引擎。
- 不可在離開車輛的狀況讓引擎長時間運轉。
如果此情況無法避免，請將車輛停放於開放的空間並確保廢氣不會進入車內。
- 不可在積雪地區或下雪時讓引擎空轉，當引擎在運轉時，如果雪牆囤積在車輛周圍時，廢氣可能會聚集及進入車內。

■ 排氣管

排氣系統需定期檢查。如果是因鏽蝕而有小孔或裂縫、接頭損壞或排氣聲異常，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和維修。

兒童安全資訊

有兒童在車內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建議兒童坐在後座以避免意外接觸排檔桿、雨刷開關等。
- 使用後車門兒童安全鎖或車窗鎖定開關避免行車時兒童開啓車門或意外操作車窗。
- 不可讓兒童操作設備如車窗、引擎蓋、行李廂、座椅等，如此可能會撞到或夾住身體部位。

警告

絕不可讓兒童在無人照顧的情況下留置於車內，也不可讓兒童持有或使用鑰匙。

兒童有可能會發動車輛或將排檔桿排入空檔。亦可能因玩弄車窗，天窗或全景式天窗或其他機件而造成受傷的危險。此外，在酷熱或嚴寒的天候下，車內溫度也會對兒童造成致命的危險。

兒童安全座椅

在車內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前，有些必須遵守的注意事項、各種兒童安全座椅類型以及其安裝方式等，在本手冊中都有詳細說明。

不適合使用安全帶的兒童乘車時，必須使用兒童安全座椅。基於兒童安全考量，請務必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在後座。請務必遵守兒童安全座椅使用手冊中所列的安裝方式。

目錄

須牢記的要點	P. 44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P. 45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位置	P. 47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P. 53
• 使用安全帶固定	P. 55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	P. 57
•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	P. 59

請記住下列要點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座於小客車之後座」。故所有兒童安全座椅請安裝於後座椅來使用。
- 依照「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第 4 條規定，年齡在二歲以下者，應安置於車輛後座之攜帶式嬰兒床或後向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
年齡逾二歲至四歲以下且體重在十八公斤以下者，應坐於車輛後座之幼童用座椅，予以束縛或定位，並優先選用後向幼童用座椅為宜。
詳細內容請參閱「小型車附載幼童安全乘坐實施及宣導辦法」。

- 在兒童成長到可以正確繫用車上的安全帶之前，請使用兒童適用的兒童安全座椅。
- 選擇適合您愛車與兒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
- 注意並非所有的兒童安全座椅都可以安裝到車上。使用或購買兒童安全座椅前，請先確認座椅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 P. 48)

▲ 警告

■ 兒童乘車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為在車禍意外或突然煞車時提供有效保護，孩童必須正確地使用安全帶或兒童安全座椅。相關安裝細節，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使用手冊說明。本手冊僅提供一般的安裝說明。
- Toyota 強烈建議使用正確且符合兒童體型並安裝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根據意外事故的統計資料，兒童正確地安置在後座的兒童安全座椅中比在前座安全。
- 不可將幼童抱在手上來取代兒童安全座椅。意外發生時，幼童可能直接撞擊到擋風玻璃或被壓擠在您和車輛內裝之間。

■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未能正確安裝到定位，發生突然煞車、急轉彎或意外事故時，可能導致兒童或其他乘客死亡或嚴重傷害。

- 若車輛因為意外事故等原因而遭受強烈撞擊，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發生肉眼無法看出的損傷。此時請勿繼續使用安全座椅。
- 視兒童安全座椅而定，有可能難以安裝或完全無法安裝。此時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是否適合安裝於您的愛車上。(→ P. 48) 在您詳閱本手冊和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之說明手冊中，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固定方式後，請務必遵守其安裝和使用規定。
- 即使兒童安全座椅沒使用也必須正確地將其固定在座椅上。不可將兒童安全座椅未固定就置放在車廂內。
- 如有需要，可解開兒童安全座椅，將其拆下或將其固定在行李廂內。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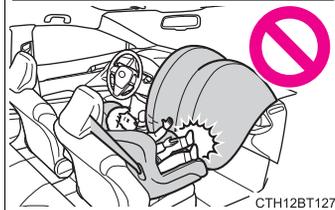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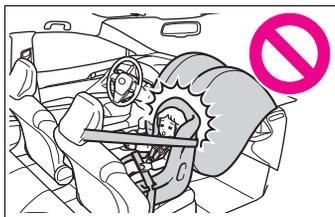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絕不可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到前乘客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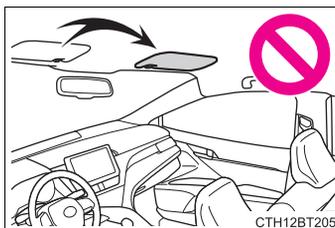
意外事故時，前乘客氣囊瞬間充氣的力量可能會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CTH12BT127

- 在前乘客座側的遮陽板上有說明禁止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前乘客座的標籤。

標籤的詳細內容如下列圖示。



CTH12BT205



圖中的「9L」與警告標籤的內容無關。

警告**■ 使用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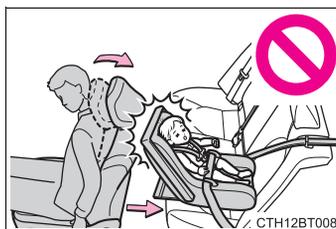
- 即使兒童乘坐在兒童安全座椅中，也不可讓他 / 她的頭或身體的任何一部份倚靠在車門或座椅、前、後門柱或車頂側欄板的 SRS 車側簾式氣囊會充氣展開的部位。如果 SRS 車側簾式氣囊觸發 (充氣) 的話，是非常危險的。撞擊的力量可能導致兒童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孩童椅(加高椅)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要保持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下肩膀。
- 使用適合幼童年齡及體型的兒童安全座椅,並且安裝於後座。

- 如果駕駛座椅干擾到兒童安全座椅正確地安裝,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到後座椅的右側。

- 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其不會干擾到兒童安全座椅。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位置

■ 適合安裝兒童安全座椅的位置

各座椅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相容性表 (→ P. 50) 上有符號顯示可用的兒童安全座椅類型，以及適合安裝您擁有之兒童安全座椅的座位。

另請依據「在確認每個座椅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加以 確認。

■ 在確認每個座椅位置與兒童安全座椅的相容性之前

①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標準。

請使用符合 UN(ECE) R44*¹ 或 UN(ECE) R129**² 規範的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上貼有以下通過認證的許可標誌。

請確認兒童安全座椅上的許可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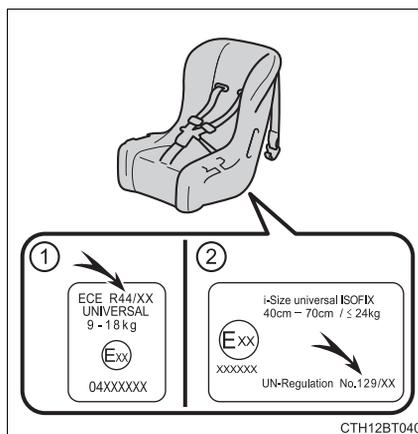
認證編號顯示範例

① UN(ECE) R44 認證標誌 *³

適合 UN(ECE) R44 認證標誌上所列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② UN(ECE) R129 認證標誌 *³

適合 UN(ECE) R129 認證標誌上所列之身高與體重範圍內的兒童使用。



*¹ : UN(ECE) R44 和 UN(ECE) R129 為聯合國針對兒童安全座椅所制定的規範。

*² : 表中所提到的兒童安全座椅可能不適用於 EU(歐盟) 以外的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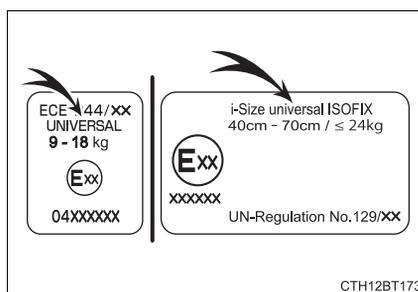
*³ : 視個別產品而定，顯示標誌可能不盡相同。

2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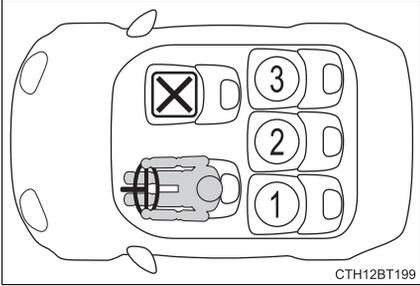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的認證標誌，以確定兒童安全座椅適用於以下哪些類別。

同時，如果有任何不確定的部分，請查閱兒童安全座椅所附的用戶指南或連繫兒童安全座椅的零售商。

- 「萬用型」
- 「半通用型」
- 「限定條件」
- 「特定車型」



■ 每個座位與兒童安全座椅的 相容性。

	①	  
	②	
	③	  

 適用於用車輛安全帶固定的「萬用型」兒童安全座椅。

 適用於 i-Size 和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配有一個頂部繫繩固定點。

 無法使用兒童安全座椅。

■ 兒童安全座椅安裝的詳細資訊

座椅位置號碼	座椅位置		
	①	②	③
適用於用安全帶固定的「萬用型」(是/否)	是	是	是
適用於 i-Size 座椅 (是/否)	是	否	是
適用於座椅使用側面夾具 (L1/L2/否)	否	否	否
適用於面向後的固定裝置 (R1/R2X/R2/R3/否)	R1, R2X, R2, R3	否	R1, R2X, R2, R3
面向前的固定裝置 (F2X/F2/F3/否)	F2X, F2, F3	否	F2X, F2, F3
適用於孩童座椅 (B2/B3/否)	B2、B3	否	B2、B3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被區分為不同「固定裝置」。兒童安全座椅可用於下表中提到的「固定裝置」來設定位置。針對不同的「固定裝置」，請確認下列表格。

若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固定裝置」(或您找不到下表的資訊)，則請參考兒童安全座椅的「車輛清單」相容性資訊或詢問您的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

固定裝置	說明
F3	完整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F2X	降低高度、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
R3	完整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2X	縮小尺寸、面朝後的兒童安全座椅
R1	面朝後的嬰兒椅
L1	面朝左的 (臥式) 嬰兒座椅
L2	面朝右的 (臥式) 嬰兒座椅
B2	孩童座椅
B3	孩童座椅

當固定某些型式的兒童安全座椅在後座時，可能會無法在不干涉旁邊之兒童安全座椅或影響安全帶效能的狀態下正確地使用安全帶將其固定。確認您的安全帶服貼並跨過肩膀且橫跨臀部。若未這樣做，或干擾兒童安全座椅，請移至不同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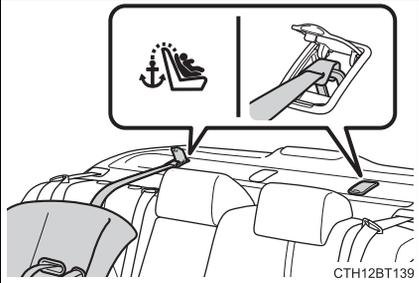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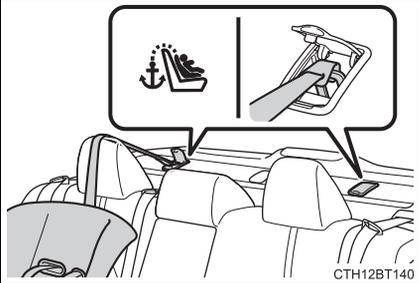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於後座椅時，調整前乘客座椅使其不會干擾到兒童或兒童安全座椅。

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式

確認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內關於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方法。

	安裝方法	頁次
安全帶固定	 CTH12BT086	P. 55
ISOFIX 下固定扣 固定	 CTH12BT131	P. 57

	安裝方法	頁次
<p>固定扣架 (供上固定帶使用)</p>	<p>▶ 配備可調式頭枕座椅</p>  <p>CTH12BT139</p>	<p>P. 59</p>
	<p>▶ 配備整合式頭枕座椅</p>  <p>CTH12BT140</p>	

使用安全帶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 使用安全帶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 P. 49, 50)

1 調整座椅

▶ 使用前乘客座椅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八十九條之第四款規定:「兒童須乘座於小客車之後座」故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於後座,若須調整前座椅請參閱→ P. 118。

▶ 使用傾斜式後座時

調整椅背角度至最直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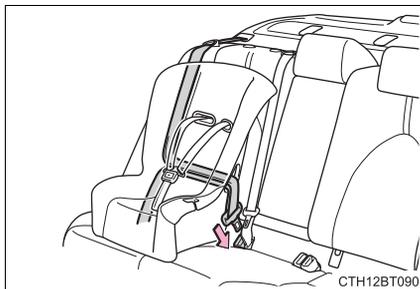
安裝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時,若安全座椅與椅背之間有間隙,請調整椅背角度直到貼附良好。

2 假如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且頭枕為可拆式,則請拆下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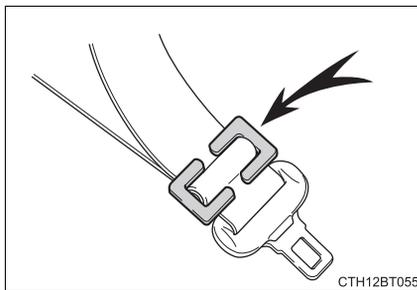
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 P. 122)

3 將安全帶穿過兒童安全座椅並將接片插入帶扣。確定安全帶沒有扭曲。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將安全帶固定至兒童安全座椅。



- 4 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配備鎖定功能 (安全帶鎖定功能)，則使用固定夾來固定兒童安全座椅。



- 5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6)

■ 拆下使用安全帶安裝的兒童安全座椅

壓下帶扣釋放按鈕並讓安全帶完全回縮。

釋放帶扣時，兒童安全座椅有可能會因為椅墊回彈而跳起。釋放帶扣時請將兒童安全座椅往下壓住。

安全帶會自動收回，因此請讓安全帶緩緩回收收藏位置。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您可能需要一個鎖定固定夾來安裝兒童安全座椅。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廠商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如果您的兒童安全座椅沒有提供固定夾，可向 Toyota 保養廠購置：兒童安全座椅的鎖定固定夾 (零件號碼 73119-22010)

▲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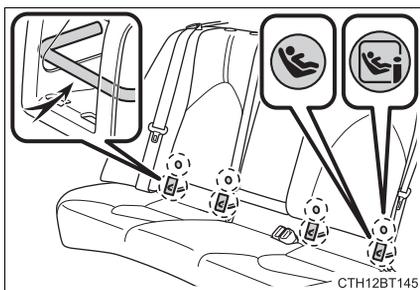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允許兒童玩弄安全帶。如果安全帶不慎纏繞到兒童的頸部，其會使兒童窒息或其他嚴重傷害而導致死亡。如果發生此狀況且無法解開安全帶扣，應使用剪刀剪斷安全帶。
- 確定安全帶和接片有穩固地鎖住，而安全帶也沒有扭曲。
- 以前後左右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的方式來確定它有牢固地安裝。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安裝孩童椅(加高椅)時，務必確保肩部安全帶是通過兒童肩膀的中心點。安全帶要保持遠離兒童的頸部，但也不可滑下肩膀。
- 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固定的兒童安全座椅

■ **ISOFIX** 下固定扣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後座外側座椅有提供下固定扣。(顯示固定扣位置的標誌被安裝在座椅上。)



■ 安裝 **ISOFIX** 下固定器 (**ISOFIX** 兒童安全座椅)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如果兒童安全座椅不在「萬用」類別內(或必要資訊不在表格內),請參閱兒童安全座椅製造商所提供的各種可能安裝位置的「車輛列表」,或詢問兒童安全座椅零售商後,確認相容性。(→ P. 49, 50)

1 調整座椅

▶ 使用傾斜式後座時

調整椅背角度至最直立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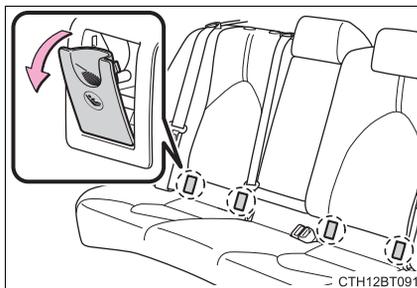
安裝面朝前的兒童安全座椅時,若安全座椅與椅背之間有間隙,請調整椅背角度直到貼附良好。

2 假如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的安裝且頭枕為可拆式,則請拆下頭枕。

否則,請將頭枕調整到最高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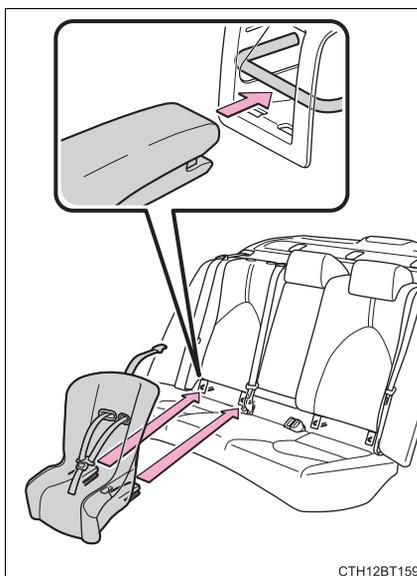
(→ P. 122)

3 拆下固定扣架飾蓋。



4 確認專用固定扣的位置，然後將兒童安全座椅安裝於座椅上。

固定扣安裝在固定扣架飾蓋後方。



5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前後搖動兒童安全座椅確認已安裝牢固。(→ P. 56)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使用 ISOFIX 下固定扣時，確保固定扣周圍無任何異物，且安全帶也未被夾在兒童安全座椅的後面，
- 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使用上固定帶固定扣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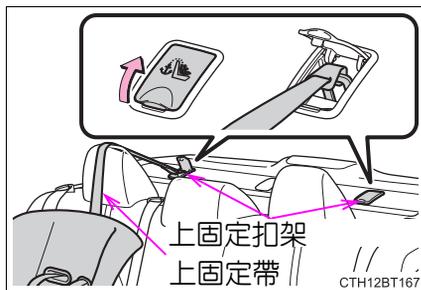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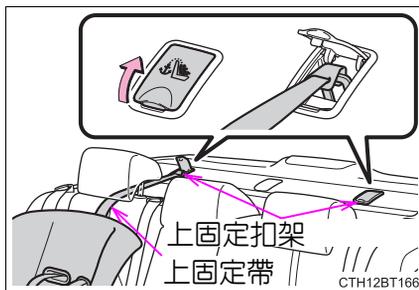
■ 上固定扣架

後座外側座椅有提供上固定扣架。

固定上固定帶時，請使用上固定扣架。

▶ 配備可調式頭枕座椅

▶ 配備整合式頭枕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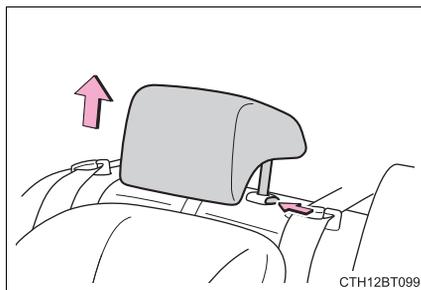
■ 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扣架

請依照兒童安全座椅隨附使用手冊的說明安裝兒童安全座椅。

1 將頭枕調至最高位置。

假如可拆式頭枕會妨礙到兒童安全座椅或上固定帶的安裝，請將其拆下。

(→ P. 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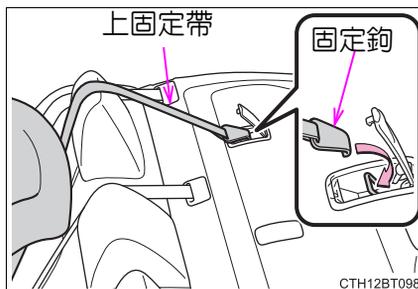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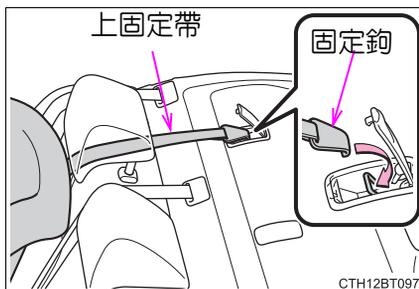
- 2 開啓上固定扣架護蓋，將固定鉤扣在上固定扣架上，再拉緊上固定帶。

確定上固定帶已穩固地扣住。(→ P. 56)

於頭枕往上升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請務必將上固定帶穿過頭枕下方。

▶ 配備可調式頭枕座椅

▶ 配備整合式頭枕座椅



警告

■ 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上固定帶有確實扣住，且固定帶也未扭曲。
- 不可將上固定帶繫至上固定扣架以外的地方。
- 在安裝兒童安全座椅後，不可再調整座椅。
- 請遵照兒童安全座椅廠商所提供的安裝說明進行安裝。
- 頭枕在升起狀態下安裝兒童安全座椅時，在頭枕升起且上固定扣架確實固定後，不可再將頭枕降下。

注意

■ 上固定扣架

不使用時，請務必將護蓋關上。若維持開啓，有可能會損壞。

晶片防盜系統

車輛的鑰匙中有內建收發晶片，如果鑰匙沒有登錄到車上電腦，引擎將無法發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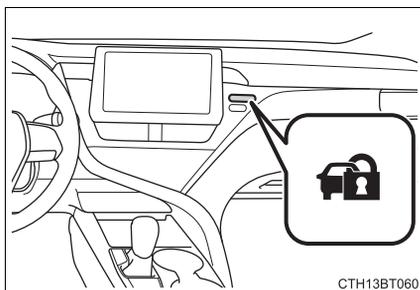
要離開車輛時，絕不可將鑰匙留在車內。

本系統是設計來協助防止車輛被竊，但並無法保證車輛絕對安全。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鑰匙從引擎開關拔出後，防盜指示燈會閃爍以指示系統正在作用中。

已登錄的鑰匙插入引擎開關後，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已解除。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關閉後，防盜指示燈會閃爍以指示系統正在作用中。

在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或 IG ON 模式後，指示燈會停止閃爍以指示系統停止作用。

■系統保養

晶片防盜系統是免保養的。

■下列狀況下可能會導致系統故障

- 鑰匙握把部分接觸到金屬物件。
- 如果鑰匙相當接近或碰觸到另一台有防盜系統車輛的鑰匙（內建收發晶片）。

■ 晶片防盜系統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注意**■ 為確保系統正常作用**

不可改裝或拆卸此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常的作用。

警報

警報

偵測到入侵時，即會使用燈光和聲響來發出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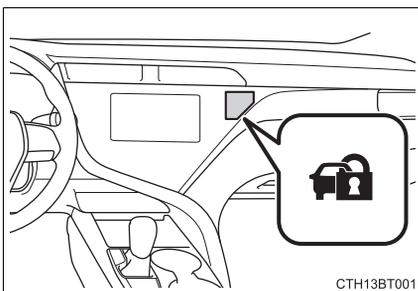
警報設定後，在下列狀況下警報會觸發：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已上鎖的車門或行李廂蓋使用遙控器以外的其他任何方式開鎖或開啓時。(所有車門將再次自動上鎖。)
 - 引擎蓋被打開時。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已上鎖的車門或行李廂蓋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遙控器以外的其他任何方式開鎖或開啓時。(所有車門將再次自動上鎖。)
 - 引擎蓋被打開時。

設定警報系統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關閉所有車門、行李廂和引擎蓋，並使用遙控器將所有車門上鎖。系統 30 秒鐘後會自動設定。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關閉所有車門、行李廂和引擎蓋，並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或遙控器將所有車門上鎖。系統 30 秒鐘後會自動設定。



解除或停止警報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可以解除或停止警報：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或打開行李廂。
 - 啓動引擎。(經過幾秒後警報便會解除或停止。)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或遙控器將車門開鎖或打開行李廂。
 - 啓動引擎。(經過幾秒後警報便會解除或停止。)

■ 系統保養

車輛配備免保養式的晶片防盜系統。

■ 車輛上鎖前必須檢查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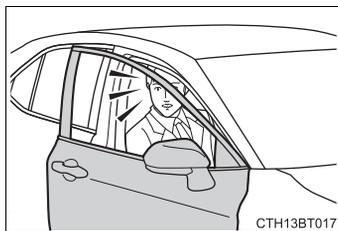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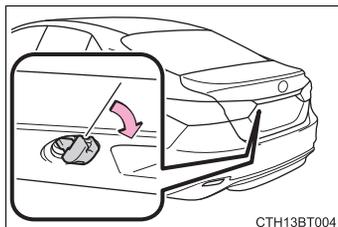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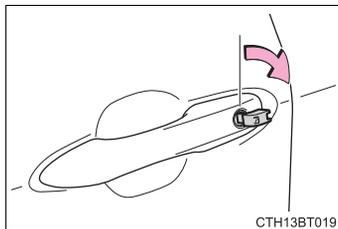
為了預防意外觸發警報及車輛被偷，請務必確認下列事項：

- 無人在車內。
- 在設定警報前，所有車窗及全景式天窗皆已關妥。
- 無貴重物品或其他個人物品留置於車內。

■ 觸發警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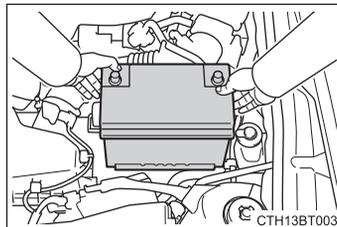
警報在下列狀況可能會被觸發：
(要停止警報，請解除警報系統。)

- 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解鎖。
- 使用機械式鑰匙開啓行李廂蓋。
- 有人從車內打開車門、行李廂蓋、引擎蓋或解鎖車輛。



1-3. 防盜系統

- 當車輛上鎖後，更換電瓶或充電。
(→ P. 386)



■ 警報連動操作車門鎖

下列情況下，依據不同情況，車門有可能會自動上鎖以避免不適當的進入車輛：

- 當車內乘客將車輛解鎖且警報作動。
- 當警報作動時，車內乘客將車輛解鎖。
- 當更換電瓶或充電時。

⚠ 注意

■ 為確保系統正常作用

不可改裝或拆卸此系統。如果改裝或拆卸，則無法確保系統能正常的作用。

儀表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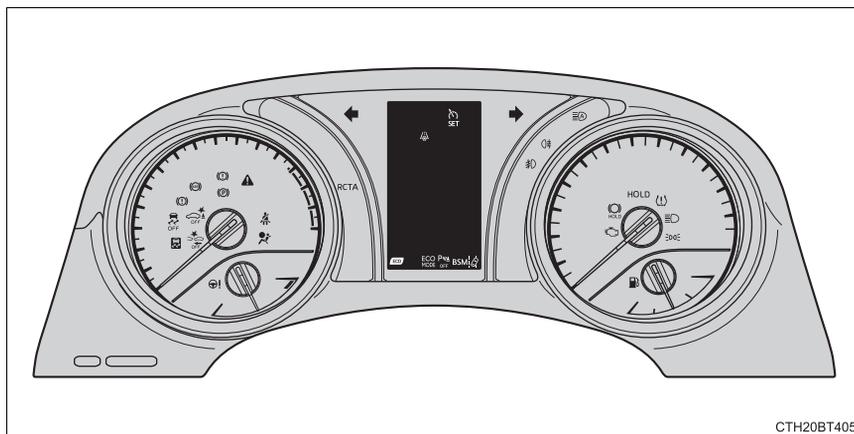
2

2. 儀表板	
指示燈及警示燈	68
量表及儀表	73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76
燃油資訊	88

指示燈及警示燈

儀表板上的警示燈、指示燈及中央面板上的資訊能提供駕駛者有關車輛的各項資訊。

為了便於說明，下圖顯示所有的警示燈及指示燈。



警示燈

警示燈可告知駕駛者車輛某項系統發生故障。



煞車系統警示燈
(→ P. 353)



PCS 警示燈
(→ P. 355)



煞車系統警示燈
(→ P. 353)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指示燈
(→ P. 354)



故障指示燈
(→ P. 353)



打滑指示燈
(→ P. 355)

 *1	SRS 警示燈 (→ P. 353)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 (→ P. 355)
 *1	ABS 警示燈 (→ P. 354)		駕駛人和前座乘客 座椅安全帶提示燈 (→ P. 355)
	EPB 電子式駐車煞車 指示燈 (→ P. 354)	 *1	主警示燈 (→ P. 356)
 *1, 3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 車系統指示燈 (→ P. 354)	 *1	胎壓偵測警示燈 (→ P. 356)
 *1 (紅色/黃色)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 警示燈 (→ P. 354)	 *1 (若有此配備)	停車雷達 OFF 指示燈 (→ P. 355)
 *2	BOS/DSC 警示燈 (→ P. 354)	 *4 (若有此配備)	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 燈 (→ P. 356)

*1 : 當引擎開關轉至 ON(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這些燈光會亮起以表示正在進行系統檢查。引擎啟動後或幾秒鐘後, 這些燈光即會熄滅。如果某一指示燈未亮起或未熄滅, 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2 : 此警示燈閃爍或亮起表示發生故障。

*3 : 此警示燈閃爍表示故障。

*4 : 此警示燈會在中央面板亮起。

指示燈

指示燈能提供駕駛人有關車輛各項系統作動的資訊。



方向燈指示燈
(→ P. 159)



尾燈指示燈
(→ P. 167)



頭燈遠光燈指示燈
(→ P. 168)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
切換系統指示燈
(→ P. 170)



前霧燈指示燈
(→ P. 173)



後霧燈指示燈
(→ P. 173)



^{*1,2}

ECO 行駛指示燈
(→ P. 86)



EPB 電子式駐車煞車
指示燈 (→ P. 160)



^{*1}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
車系統指示燈
(→ P. 164)



^{*1}

HOLD 定車煞車輔助
系統指示燈 (→ P. 164)



定速巡航系統指示燈
(→ P. 214)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
系統指示燈 (→ P. 214)



定速巡航「SET」
指示燈 (→ P. 214)



^{*1,3}

PCS 警示燈
(→ P. 189)



(白色)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指示燈 (→ P. 202)



(綠色)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指示燈 (→ P. 202)



(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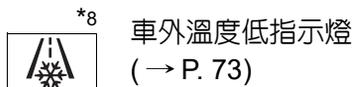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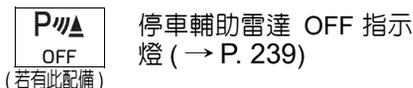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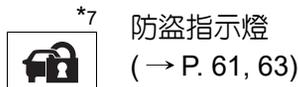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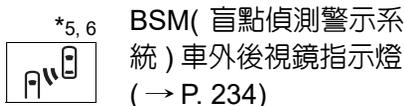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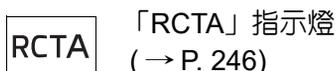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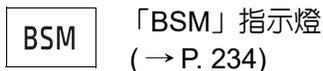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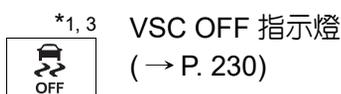
^{*4}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指示燈 (→ P. 202)



^{*1,4}

打滑指示燈
(→ P. 229)



*1 : 當引擎開關轉至 ON(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 IG 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這些燈光會亮起以表示正在進行系統檢查。引擎啓動後或幾秒鐘後, 這些燈光即會熄滅。如果某一指示燈未亮起或未熄滅, 即表示該系統可能有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2: 系統停用時燈光不會亮起。

*3 : 指示燈會在系統關閉時亮起。

*4 : 指示燈閃爍表示系統作動中。

*5: 於下列情況下指示燈將會亮起, 表示系統正在執行初始檢查:

- 啓用 BSM 功能或 RCTA 功能, 然後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
- 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 然後用 BSM 功能。
- 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 然後用 RCTA 功能。(此時, 蜂鳴器響一聲)
幾秒鐘後指示燈將會熄滅。用 RCTA 時, 假如指示燈不亮或無法熄滅, 或蜂鳴器無警示聲, 可能是系統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6 : 此指示燈位於車外後視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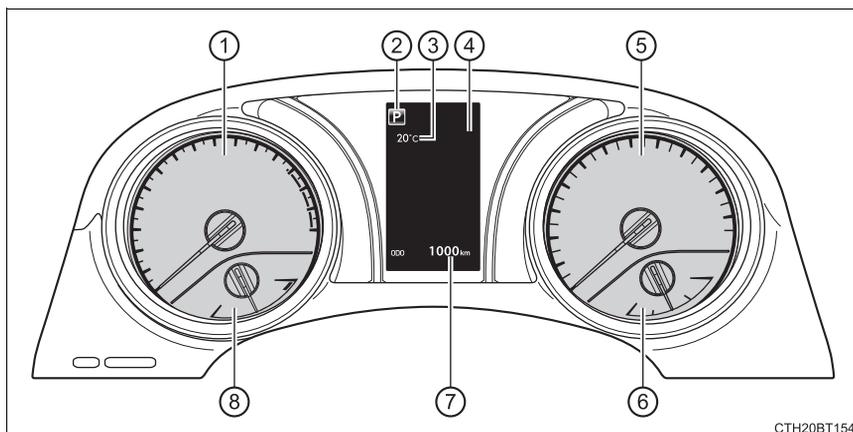
*7 : 此燈會在儀表板上亮起。

*8 : 當車外溫度在約 3° C 或更低時, 指示燈將會閃爍約 10 秒鐘後維持恆亮。

 **警告****■ 如果有安全系統警示燈未亮起**

您要啓動引擎時，如果有安全系統警示燈（例如：ABS 和 SRS 氣囊警示燈）未亮起，即表示這些系統在發生意外事故時無法協助保護您，進而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量表及儀表



2

儀表板

① 轉速表

顯示引擎每分鐘的轉速

② 檔位 (→ P. 154)

③ 車外溫度

溫度顯示範圍 -40°C 到 50°C 。(當車外溫度在 3°C 以下時，車外低溫指示燈即會亮起)

④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提供駕駛者車輛的各種資訊 (→ P. 76)

在出現故障的情況時顯示警示訊息 (→ P. 359)

⑤ 速率表

⑥ 燃油表

顯示燃油量。在下列狀況下，實際的燃油量可能會顯示錯誤：

- 在僅填加少量的燃油後 (約 5L 或更少)
- 當停在斜坡上時
- 當斜坡或彎道上行駛時

⑦ 里程表和計程表 (→ P. 85)

⑧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顯示引擎冷卻液的溫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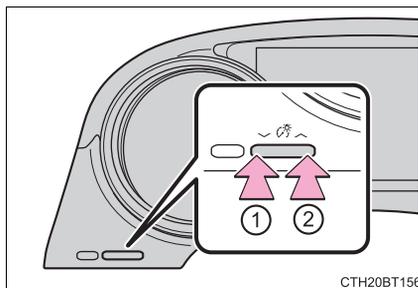
儀表板燈光控制

儀表板的燈光亮度可以調整。

① 調暗

② 調亮

- 儀表板燈光的亮度可根據日間模式或夜間模式來個別調整。*
- 在周圍環境明亮且尾燈開狀態下調整亮度(日間模式亮度調整)，也會同時改變夜間模式的亮度等級。



*：日間模式及夜間模式：→ P. 74

■何時儀表和顯示幕會亮起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在 ON 位置。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儀表的照明亮度 (日間模式和夜間模式)

- 儀表的照明亮度會依日間和夜間模式而改變。
 - 日間模式：尾燈關閉或尾燈關閉但周圍是明亮時。
 - 夜間模式：尾燈開啓且周圍是昏暗時。
- 在夜間模式下，除非調整儀表亮度到最高等級，否則其亮度會稍微降低。

■車外溫度顯示

在下列情況，可能無法顯示正確的車外溫度，或顯示數值要比正常時花更長的時間才會變更。

- 當車輛停止或低速行駛 (低於 25 km/h) 時
- 當車外溫度突然改變時 (進出車庫或隧道等)
- 顯示 「--」 或 「E」 時，系統可能發生故障。
請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燃油表與行使範圍顯示

燃油表與行使範圍顯示會連動。若在添加少量燃油後，燃油表與行使範圍顯示未更新，則可以藉由執行下列程序進行更新：

① 將車輛停在平面道路上。

等待直到燃油箱內的燃油穩定為止。

② 按下 ODO/TRIP 開關來將里程表和計程表顯示變更至里程表。

③ 將引擎開關 OFF。

④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啓動系統車型：

當按住 ODO/TRIP 開關時，將引擎開關轉至 ON。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啓動系統車型：

當按住 ODO/TRIP 開關時，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

⑤ 持續按住 ODO/TRIP 開關約 5 秒。

當里程表開始閃爍時釋放開關。

當里程表閃爍約 5 秒時，更換將會完成然後回復至正常顯示。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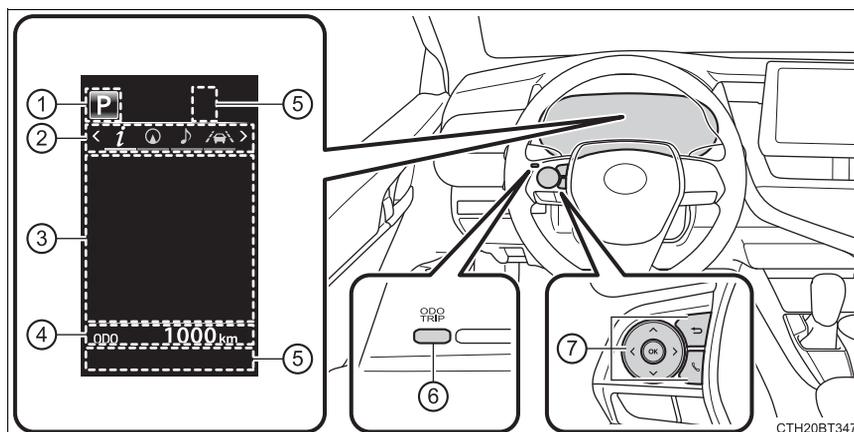
■ 為避免引擎及其組件受損

- 不可讓轉速表指針進入引擎紅色區域的最高轉速位置。
- 如果引擎冷卻液溫度表在紅色區域(H)表示引擎可能過熱。在此情況下，請立即將車輛停至安全的地點，並在引擎完全冷卻後加以檢查。(→ P. 388)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功能總覽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提供各種與駕駛有關的資訊，例如：當前的車外溫度。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也可以用來改變顯示幕設定和其他設定。



① 檔位 (→ P. 154)

② 選單圖示顯示區域

顯示下列項目。

若沒有選擇選單圖示，將顯示車外溫度和時鐘。

- 選單圖示 (→ P. 78)
- 車外溫度 (→ P. 73)
- 時鐘

③ 內容顯示區域

各種資訊可依選擇的選單圖示被顯示。此外，警告或建議的彈出式顯示在某些情況下會顯示。

- 選單圖示內容 (→ P. 78)
- 建議功能 (→ P. 85)
- 警示訊息 (→ P. 359)

④ 里程表 / 計程表 (→ P. 85)

⑤ 指示燈 (→ P. 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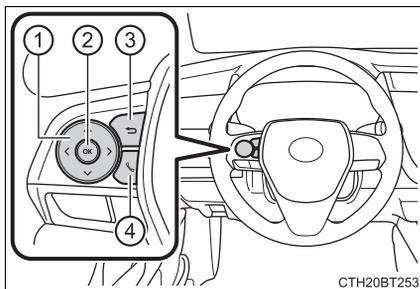
- ⑥ 「ODO / TRIP」 開關 (→ P. 77)
- ⑦ 儀表控制開關 (→ P. 77)

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使用內容顯示區域

內容顯示區域是藉由儀表控制開關來操作。

- ① 捲動畫面 *，變更顯示的內容 * 並移動游標。
- ② 按下：進入 / 設定
按住：重新設定
- ③ 返回前一畫面
按住開關可顯示已選擇表單圖示的首頁。



- ④ 叫出撥打 / 接聽及歷史記錄顯示

與免持系統連接時，會顯示撥打或接聽電話。關於免持系統的詳細資料，請參閱「衛星導航與多媒體系統使用手冊」。

*: 若畫面可以捲動或可顯示不同內容時，顯示記號或箭頭說明可操作哪一項開關以顯示其他內容。

◆ 使用「里程 / 計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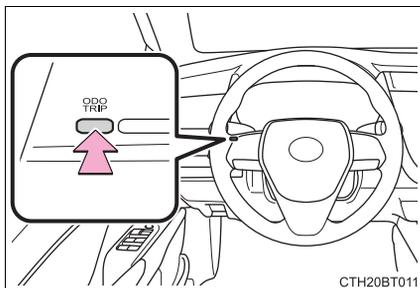
使用「ODO / TRIP」開關可以操作此區域的項目。

按下：切換顯示項目

每當按下開關時，顯示項目即會改變。

按住：重新設定

顯示所需的計程表並按住開關以重新設定計程表。



選單圖示

選擇選單圖示以顯示其內容。



行車資訊 (→ P. 79)

選擇來顯示各項車輛相關資料。



音響系統連結顯示

使用方向盤控制鍵來選擇音源或歌曲。



行車輔助系統資訊

選擇顯示下列系統的作動狀態：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P. 202)



警示訊息顯示 (→ P. 359)

如果檢測到故障時，選擇來顯示警示訊息和應採取的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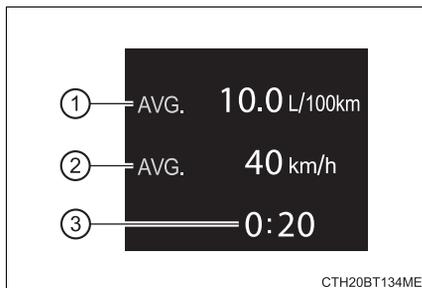
設定顯示 (→ P. 81)

選擇來改變儀表設定和其他設定。

行車資訊 (i)

■ 計程資訊 (啟動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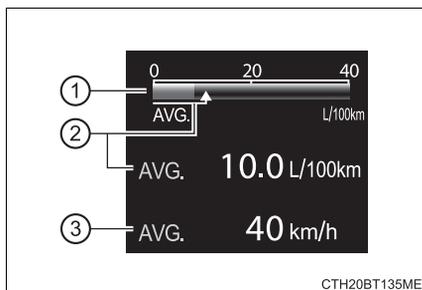
- ① 平均耗油量 *
顯示引擎啟動後的平均油耗。
- ② 平均速度
顯示引擎啟動後的平均車速。
- ③ 行駛時間
顯示引擎啟動後的已行駛時間。



*: 顯示的耗油量僅供參考。

■ 總計程資訊 (重新設定後)

- ① 瞬間油耗
顯示瞬間的燃油消耗。
- ② 平均耗油量 *1, 2
顯示幕歸零後的平均燃油消耗量。
- ③ 平均車速 / 行駛時間 *1



如同選擇進入 ，顯示重新設定後的平均車速或已行駛時間。
(→ P. 81)

*1: 按住  可重新設定平均油耗及平均車速 / 已行駛時間。

*2: 顯示的耗油量僅供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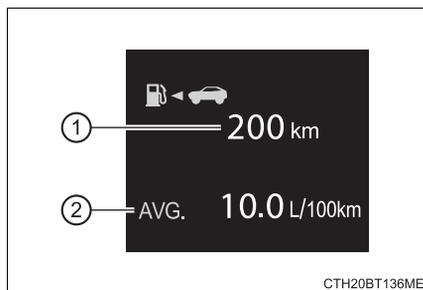
■ 油箱 (加油後)

① 行駛距離 *1, 2

顯示剩餘燃油的行駛里程。

② 平均耗油量 *1, 3

顯示車輛在加油後的平均油耗



*1：只添加少量燃油至油箱內時，此顯示可能不會更新。

加油時，請關閉引擎開關。如果車輛加油時，未關閉引擎開關，顯示可能不會被更新。

*2：此距離是以您的平均油耗計算。因此，實際可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3：顯示的耗油量僅供參考。

■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指示器

→ P. 86

■ 速率表

顯示車速。

■ 空白 (無項目)

顯示無駕駛訊息內容。

設定顯示 (⚙️)

◆ 變更設定

使用方向盤上的儀表控制開關變更設定。

- 1 按下 < 或 > 選擇 ⚙️。
- 2 操作開關以選擇所想要的項目。
- 3 參考顯示幕上的訊息以改變設定。

◆ 設定項目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P. 202)

下列 LTA 系統設定可以變更：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車道中心	有效	選擇啓用 / 解除車道循跡功能
	無效	
警報感度	高	選擇設定警示敏感度
	標準	
車輛偏離偵測	有效	選擇啓用 / 解除車道偏離偵測
	無效	
車輛偏離感度	高	選擇設定車輛偏離敏感度
	中	
	低	

■ 停車輔助系統 (停車輔助雷達) (→ P. 239)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停車輔助雷達	有效	選擇以作用 / 解除停車輔助雷達系統。
	無效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89)

下列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設定可以變更：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PCS	有效	選擇用 / 解除預警式防護系統
	無效	
警示敏感度		選擇變更預警時機
		
		

■ DRCC(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P. 214)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彎道車速降低	 強	選擇變更車速降低的強度
	 弱	
	無效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功能 (→ P. 234)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BSM	有效	選擇用 / 解除盲點偵測警示功能
	無效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 (→ P. 246)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RCTA	有效	選擇用 / 解除後方車側警示系統功能
	無效	

■ 車輛設定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P. 234)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亮度	亮	選擇變更車外後視鏡指示燈亮度。
	暗	
車輛接近警示時機 (敏感度)	 早	選擇變更接近車輛的警示時機。
	 適中	
	 晚	
	 僅盲點區域時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 P. 246)		
RCTA 蜂鳴器音量	1 (低)	選擇變更 RCTA 蜂鳴器音量。
	2 (中)	
	3 (大)	
停車輔助雷達蜂鳴器音量	1 (低)	選擇變更停車輔助雷達蜂鳴器音量
	2 (中)	
	3 (大)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P. 311)		
設定壓力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選擇以初始化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要執行初始化，按住  開關。 在執行初始化前，確認將胎壓調整到規定的冷胎胎壓。 (→ P. 311)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變更車輪 (變更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 ID 碼組)		選擇變更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 ID 碼組 為使用此功能,需於 Toyota 保養廠設定第二組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ID 碼。有關變更登錄的 ID 碼相關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P. 312)
後座提醒	有效	選擇開啓 / 關閉後座提醒
	無效	

■ 顯示設定

項目	設定	詳細內容
語言		選擇以改變顯示語言。
單位		選擇以改變顯示的測量單位。
ECO (ECO 行駛指示燈)	有效	選擇來啓用 / 停用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P. 86)
	無效	
駕駛資訊 (總計 [重新設定後])	平均速度	選擇以改變顯示平均車速 / 已行駛時間。
	已行駛時間	
插入顯示	來電	選擇以用 / 解除插入顯示。
	調整亮度	
出廠設定		選擇以重設顯示設定 (出廠設定)。

里程表 / 計程表

■ 里程表

顯示車輛所行駛的總里程。

■ 計程表 A / 計程表 B

顯示車輛在前次歸零後所行駛的距離。計程表 A 和 B 可各自紀錄並顯示不同的距離。

若要重設，請顯示計程表並按住「ODO/TRIP」開關。

建議功能

在下列情況下顯示對駕駛者的建議。使用儀表控制開關來選擇回應於顯示的建議。

建議功能可以被開啓 / 關閉。

(個人化功能：→ P. 402)

■ 關閉頭燈的建議

頭燈在引擎開關關閉後還亮著一段時間，若頭燈開關在「AUTO」，建議訊息會顯示詢問您是否想要關閉頭燈。若要關閉頭燈，請選擇「是」。

如果引擎開關關閉後前門被開啓，此建議訊息不會顯示。

■ 關閉電動窗的建議 (連結擋風玻璃雨刷作動)

如果擋風玻璃雨刷作動時電動窗是開啓的，建議訊息會顯示詢問您是否要關閉電動窗。若要關閉所有電動窗，請選擇「是」。

若電動窗鎖定開關是在 ON 狀態，此建議訊息不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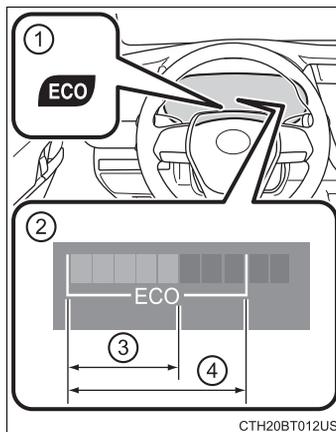
■ 關閉電動窗的建議 (連結車速)

在電動窗開啓狀態下，車輛行駛於高速經過一段時間，建議訊息會顯示詢問您是否要關閉電動窗。若要關閉所有電動窗，請選擇「是」。

若電動窗鎖定開關是在 ON 狀態，此建議訊息不會顯示。

■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指示器

- ① ECO 節能行駛指示燈
在環境友善駕駛 (ECO 節能駕駛) 加速操作期間, ECO 節能駕駛指示燈會亮起。
加速超出 ECO 駕駛區域或車輛停止時, 此燈即會熄滅。
- ②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指示器區域顯示
建議 ECO 節能駕駛的區域, 此是依據目前油門踏板操作情形的 ECO 節能駕駛比例。
- ③ 依油門的操作狀況的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比例
如果油門超過 ECO 行駛區域, ECO 行駛指示區域顯示幕右側會亮起。



④ ECO 行駛 (節能行駛) 區域

在下列狀況時, ECO 節能駕駛指示器將無法作用 :

- 排檔桿在 D 以外的檔位。
- 車速約在 130 km/h 或以上時。

■ 設定顯示畫面會中止

- 行駛時某些設定可能不會改變。改變設定時, 將車停於安全地點。
- 如果顯示警示訊息, 顯示設定的操作將被中斷。

■ 液晶顯示幕

顯示幕上可能會出現暗點或亮點。此種現象係為液晶顯示幕的特性，不是顯示幕有問題，請繼續使用。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81, 402)

⚠ 警告

■ 行車時使用注意事項

- 若在行車過程中操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請特別注意車輛周圍區域的安全。
- 請勿在行車過程中一直注視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因為這樣可能會看不到車輛前方的行人、道路物體等。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處於低溫時

請在車內溫度暖和後，再使用液晶資訊顯示幕。溫度過低時，資訊顯示幕可能會反應緩慢，且顯示幕的切換可能會延遲。

例如：駕駛人操作排檔桿變換新的檔數時，其將無法立即顯示在畫面上。此延遲可能誤導駕駛者再次降檔，造成急遽且過大的引擎煞車，而發生意外事故並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設置畫面期間的注意事項

設定顯示時，如需發動引擎，請先確定車輛是停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密閉區域（例如：車庫），排放的廢氣（CO）可能會聚集及進入車內。這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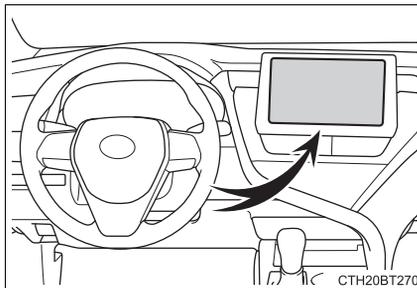
■ 設定顯示時

為避免電瓶沒電，設定顯示時務必發動引擎。

燃油資訊

油耗資訊可以顯示在音響系統畫面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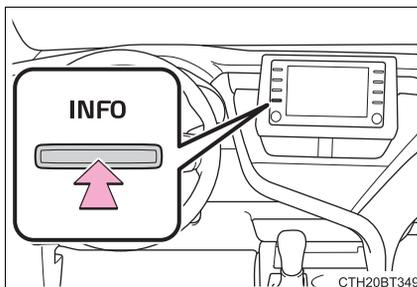
圖示如下



行程資訊

按下「INFO」按鈕。

如果「歷程記錄」畫面顯示，請點選「行程資訊」。



歷程記錄

按下「INFO」按鈕。

如果「行程資訊」畫面顯示，請點選「歷程記錄」。

顯示每日平均油耗。(顯示「Trip 1」至「Trip 5」以替代日期。)

更新過去的記錄資料

點選「重設」來更新平均油耗，以再次計算目前油耗。

清除資料

可點選「清除」來刪除油耗資料。

可連續行駛距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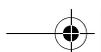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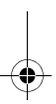
顯示以現存燃油量可行駛的最遠距離。

此距離是以平均油耗計算。

因此實際行駛距離可能會與顯示的不同。

2

儀表板



操作 各項組件

3

3-1. 鑰匙資訊

鑰匙 92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車門 98

行李廂 106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
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
閉系統 111

3-3. 調整座椅

前座座椅 118

後座座椅 120

頭枕 122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方向盤 124

車內後視鏡 126

車外後視鏡 128

3-5. 開啓及關閉車窗

電動窗 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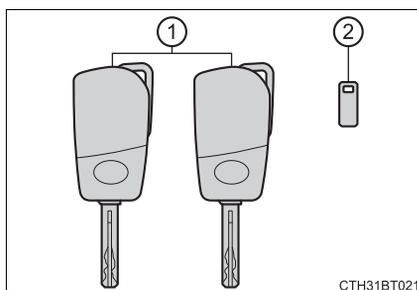
鑰匙

鑰匙

本車配備有下列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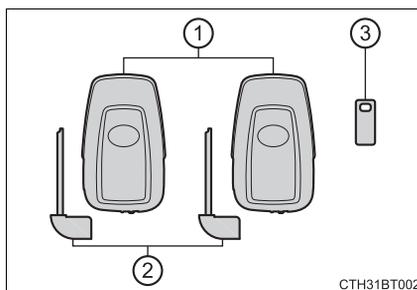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① 主鑰匙
 - 操作遙控器功能 (→ P. 93)
- ② 鑰匙號碼牌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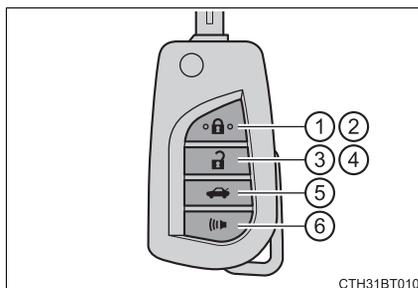
- ① 智慧型鑰匙
 - 操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 P. 111)
 - 操作遙控器功能 (→ P. 93)
- ② 機械式鑰匙
- ③ 鑰匙號碼牌



遙控器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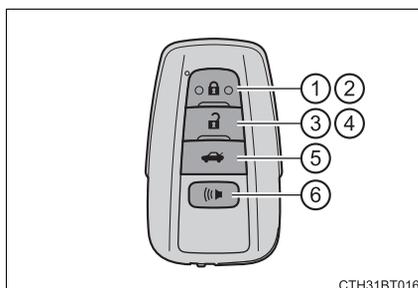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P. 98)
- ② 關閉車窗 *(→ P. 98)
- ③ 所有車門開鎖 (→ P. 98)
- ④ 開啓車窗 *(→ P. 98)
- ⑤ 開啓行李廂。(→ P. 107)
- ⑥ 響起警報。(→ P. 94)



*：此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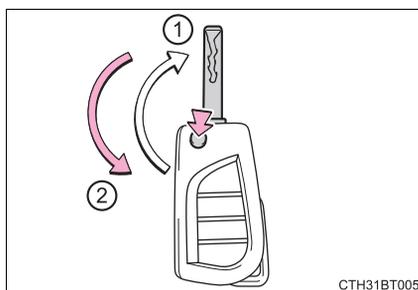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P. 98)
- ② 關閉車窗 *(→ P. 98)
- ③ 所有車門開鎖 (→ P. 98)
- ④ 開啓車窗 *(→ P. 98)
- ⑤ 開啓行李廂。(→ P. 107)
- ⑥ 響起警報。(→ P. 94)



*：此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使用主鑰匙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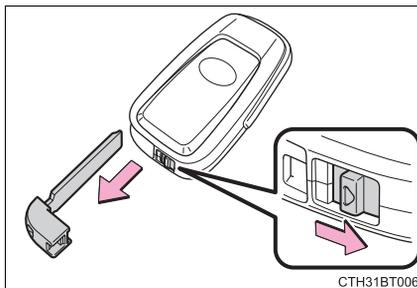
- ① 釋放
要釋放鑰匙，請按下按鈕。
- ② 折疊
要收藏鑰匙，請按下按鈕，然後折鑰匙。



使用機械式鑰匙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要取出機械式鑰匙時，請滑動釋放按鈕並取出鑰匙。

機械式鑰匙僅能由一個方向插入，因為鑰匙只有一面有溝槽。如果鑰匙無法插入鑰匙筒中，則將其翻面並重新插入即可。



CTH31BT006

機械式鑰匙使用後，請將其收藏到智慧型鑰匙內。將機械式鑰匙與智慧型鑰匙一起攜帶。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或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無法正常操作時，即需使用機械式鑰匙。(→ P. 381)

■ 嚇阻模式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按住  超過 1 秒鐘時，警報聲會間歇響起，車燈也會閃爍來嚇阻任何試圖進入或破壞車輛的人。

要停止警報，按下遙控器的任何按鈕。



CTH31BT012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按住  超過 1 秒鐘時，警報聲會間歇響起，車燈也會閃爍來嚇阻任何試圖進入或破壞車輛的人。

要停止警報，按下智慧型鑰匙的任何按鈕。



CTH31BT015

■ 需要將車輛鑰匙交給泊車人員時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若情況許可請鎖上手套箱。(→ P. 268)

取出機械式鑰匙放在身上，再將智慧型鑰匙交給泊車人員使用。

■ 如果遺失鑰匙

可以用其它機械式鑰匙及打印在鑰匙號碼牌上的號碼，就可到 Toyota 保養廠複製新的正廠鑰匙。請將號碼牌妥善保存在安全的地方 (例如：皮夾內) 請勿將其留在車上。

■ 搭乘飛機時

攜帶具有無線遙控功能的鑰匙搭乘飛機時，在座艙內務必確保不會觸按到鑰匙上的任何按鈕。如果將鑰匙放在您的包包內等時，請確保不會因意外而觸按到按鈕。觸按到按鈕會使鑰匙發送無線電波，這可能會干擾飛機的操作。

■ 影響操作的情況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在下列情況下，遙控器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遙控器電池沒電時
- 接近電視傳播塔、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噪音的場所時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時
- 遙控器和金屬物接觸或被金屬物覆蓋時
- 附近有無線遙控鑰匙 (有發送無線電波者) 正在使用時
- 如果車窗染色含有金屬成分或金屬物質黏貼在後窗時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P. 114

■ 鑰匙電池沒電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標準電池壽命是 1 到 2 年。
- (即使鑰匙沒有使用，其電池電力仍會消耗。) 下列現象表示遙控器的電池可能已經沒電。必要時請更換電池。(→ P. 323)
 - 遙控無作用。
 - 偵測區域變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標準電池壽命是 1 到 2 年。
- 如果電池的電力變低，在引擎停熄時，車內將會響起一警示聲響。

- 即使智慧型鑰匙沒有使用，因其仍會接收無線電波，故其電池電力仍會消耗。下列現象表示智慧型鑰匙的電池可能已經沒電。必要時請更換電池。(→ P. 323)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操作。
 - 偵測區域變小。
 - 鑰匙上的 LED 指示燈不會亮。
- 為了減少鑰匙電池的電力消耗，當長時間不使用鑰匙時，設定智慧型鑰匙到電池省電模式。
(→ P. 113)
- 為避免電力嚴重的耗損，請勿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下列會產生磁場的電器用品 1 m 的範圍內：
 - 電視機
 - 個人電腦
 - 行動電話、無線電話和電池充電器
 - 充電中的行動電話或無線電話
 - 檯燈
 - 電磁爐

■更換電池

→ P. 323

■確認登錄鑰匙的數量

車輛已登錄的鑰匙數量可被確認。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使用錯誤的鑰匙

鑰匙筒會空轉以隔離內部機構。

 注意 避免鑰匙損壞

- 不可使鑰匙掉落、受到強烈撞擊或彎曲。
- 不可將鑰匙長時間的曝露於高溫下。
- 不可讓鑰匙弄濕或以超音波洗滌器等清洗。
- 不可將鑰匙和金屬或有磁性之物品附著在一起或將鑰匙和這類物品放得太近。
- 不可分解鑰匙。
- 不可在具有無線遙控功能的鑰匙上黏貼金屬或具有磁性的物質。
- 不可將鑰匙放在會產生磁場的物品附近 (例如: 電視機、音響系統、電磁爐或低頻率醫療電子設備)。

 使用智慧型鑰匙

攜帶智慧型鑰匙請遠離開啓的電子設備 10 cm 以上距離。智慧型鑰匙若距離電器設備 10 cm 以內，從電氣設備發出的無線電波可能會干擾鑰匙，而導致鑰匙功能不正常。

 如遇到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故障或其他鑰匙相關問題

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並攜帶所有智慧型鑰匙。

 當智慧型鑰匙遺失時

如果智慧型鑰匙遺失，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攜帶車輛剩餘的所有智慧型鑰匙及卡片式鑰匙至 Toyota 保養廠洽詢。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
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
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
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
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
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
機設備之干擾。

車門

從車外上鎖及開鎖車門。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

攜帶智慧型鑰匙即可使用下列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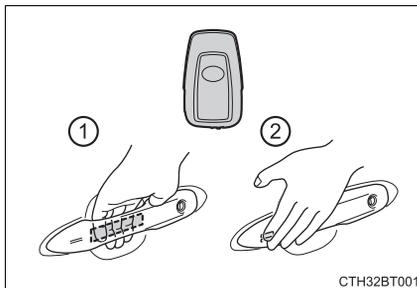
- ① 握住前車門把手即可使所有車門開鎖。

確定有碰觸到車門外把手內側的感知器。

車門剛上鎖的 3 秒鐘內無法再開鎖。

- ② 觸按上鎖感知器 (門把側邊凹陷處) 以上鎖車門。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CTH32BT001

◆ 遙控器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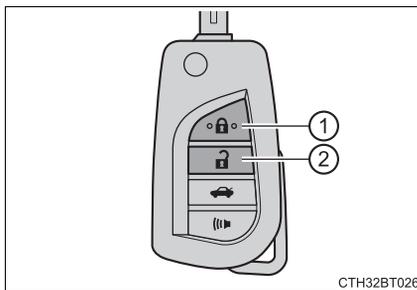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按住以關閉車窗*。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按住以開啓車窗*。

- * : 此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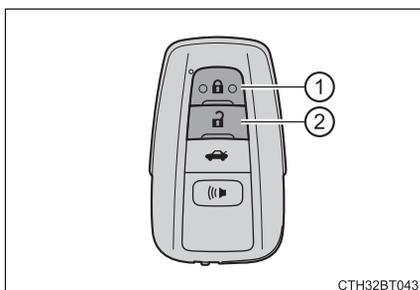


CTH32BT026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檢查車門是否確實上鎖。
按住以關閉車窗*。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按住以開啓車窗*。



CTH32BT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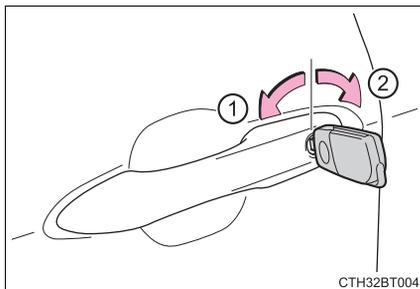
*：此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鑰匙

如下述方式轉動鑰匙以操作車門：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轉動並保持即可關閉車窗*。
- ② 所有車門解鎖
轉動並保持即可開啓車窗*。



CTH32BT004

*：此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車門也可以用機械式鑰匙來上鎖及開鎖。(→ P. 381)

100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 操作信號

車門：

蜂鳴器會響起 * 且緊急警示燈會閃爍以指示車門已經上鎖 / 開鎖。

(上鎖：一次；開鎖：兩次)

車窗：蜂鳴器會響起以指示車窗正在作動中。

*：部分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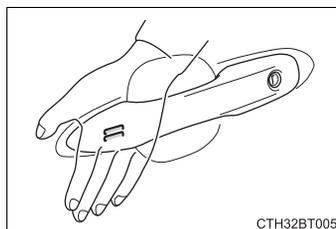
■ 防盜功能

如果車門在開鎖 30 秒鐘內沒有打開，則防盜功能會自動將車門再度上鎖。

■ 當車門無法藉由車門把手表面的上鎖感知器上鎖時

當車門無法藉由手指觸碰車門把手表面的上鎖感知器上鎖時，請以手掌碰觸上鎖感知器。

如有穿戴手套，請將手套脫下。



■ 車門鎖蜂鳴器

如果在車門沒有完全關上時即試圖上鎖車門，則會有持續的蜂鳴器聲響。請將車門關妥來停止蜂鳴聲，然後再次上鎖。

■ 設定警報系統

上鎖車門時會同時設定警報系統。(→ P. 63)

■ 若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正常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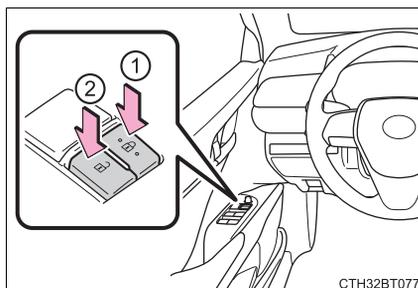
使用機械式鑰匙來上鎖及開鎖車門。(→ P. 381)

如果電力不足時，請更新電池。(→ P. 323)

從車內將車門上鎖及解鎖

◆ 車門鎖開關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② 所有車門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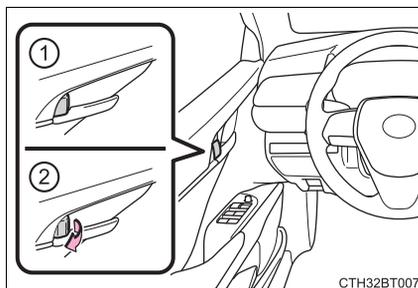


CTH32BT077

◆ 車內門鎖旋鈕

- ① 車門上鎖
- ② 車門開鎖

駕駛座車門即使上鎖旋鈕是在上鎖位置，您仍可藉由拉動內把手來開啓駕駛座車門。



CTH32BT007

3

操作各項組件

不用鑰匙從車外將前車門上鎖

- 1 將車內門鎖旋鈕移至上鎖位置。
- 2 拉住車門外把手時關閉車門。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鑰匙插在引擎開關上，則車門將無法上鎖。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或智慧型鑰匙留在車內時，則車門將無法上鎖。

無法正常偵測到鑰匙時，車門可能會上鎖。

102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兒童防護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啓。

- ① 開鎖
- ② 上鎖

設定後車門兒童安全鎖可以防止兒童開啓後車門。將每一個後車門上的開關往下按，即可使後車門的兒童安全鎖在上鎖位置。



自動車門上鎖及開鎖系統

可以設定或取消下列功能：

有關個人化功能，請參考 P. 403。

功能	操作情形
車速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車速約在 20 km/h 或以上時，所有車門自動上鎖。
排檔桿位置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排檔桿從 P 檔位排出時，所有車門自動上鎖。
排檔桿位置連結車門解鎖功能	排檔桿排入 P 檔位時，所有車門自動開鎖。
駕駛側車門連動車門開鎖功能	駕駛座車門開啓時，所有車門自動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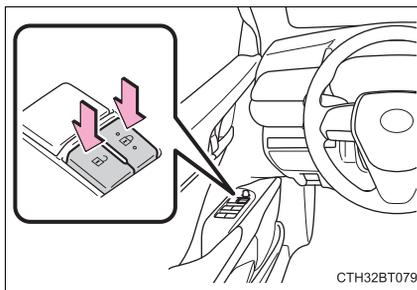
■ 設定及取消功能 (無配備衛星導航或多媒體系統車輛)

依照下列程序來切換設定或取消：

- 1 關閉所有車門並將電源開關切換至 ON 模式。(在 20 秒鐘內執行步驟 2) 。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然後按住車門上鎖開關 ( 或 ) 約 5 秒，然後放開。

依下列所示的排檔桿及開關位置來設定或取消您想要的功能。

使用相同的程序來取消功能。



3

總/任/交/項/組/件

功能	排檔桿位置	車門鎖開關位置
排檔桿位置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P	
排檔桿位置連結車門解鎖功能		
車速連結車門上鎖功能	N	
駕駛座車門連結車門開鎖功能		

當完成設定或取消之操作時，所有車門會上鎖然後開鎖。

104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 切換車門開鎖的功能

使用遙控器可以設定哪些車門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解鎖。

- 1 關閉引擎開關。
- 2 當鑰匙表面的指示燈熄滅後，按住 ， 或  (若有此配備) 約 5 秒鐘，(同時按著鑰匙上的 )。

每操作一次，設定就會如下表所示改變。(要持續改變設定時，請放開按鈕，等待至少 5 秒後再重覆步驟 2。)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將車門解鎖	嗶聲
	握住駕駛座車門外把手，只會將駕駛座的車門開鎖。	車外：嗶三聲 車內：噹一聲
	握住前乘客座車門外把手，所有車門開鎖。	
	握住任何一個前車門把手，將所有車門開鎖。	車外：嗶二聲 車內：噹一聲

防止意外觸發警報，設定變更後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並開啓及關閉車門一次。(在按下  30 秒鐘後如果車門未被開啓，車門將自動再上鎖，警報也會自動設定。)

若觸發警報，請立刻停止警報。(→ P. 64)

■ 撞擊偵測車門開鎖系統

在車輛遭遇嚴重撞擊時，所有車門均會開鎖。視撞擊的力量或意外的類型而定，系統也有可能不會作用。

■ 車門開啓警告蜂鳴器

如果車速達到 5 km/h、主警示燈就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表示有車門尚未關妥。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出現開啓的車門。

■ 影響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或遙控器操作的情況。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P. 95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P. 114

■ 後座提醒

為了提醒您不要忘記後座的行李等，當關閉引擎開關時滿足以下任一條件後，蜂鳴器將會鳴響，並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訊息，提示訊息將持續大約 6 秒。

- 在打開和關閉後車門後的 10 分鐘內將引擎啓動。
- 啓動後，後車門已打開和關閉。

但如果後車門在大約 2 秒鐘內打開及關閉車門，則後座提醒功能可能無法作動。

後座提醒功能將根據後車門的打開和關閉來判定行李等是否已被放置在後座中。

因此根據情況，後座提醒功能可能無法運行，並且您可能仍會忘記後座上的行李等，或者可能不必要地作動了後座提醒功能。

後座提醒功能可以啓用 / 停用。(→ P. 84)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2)

▲ 警告

■ 避免發生意外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車門突然開啓而使乘員跌出車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確定車門均已關妥並上鎖。
- 行車時，不可拉動車門內把手。
特別小心駕駛座車門，因為即使車內上鎖旋鈕是在上鎖位置仍然可以開啓。
- 有兒童乘坐在後座時，務必要將後車門兒童安全鎖設定在上鎖位置。

■ 當開啓或關閉車門時

檢查車輛四周，例如：車輛是否停在斜坡、是否有足夠的空間可開啓車門及是否有強風吹襲。

開啓或關閉車門時，握緊車門把手以防止任何不預期的移動。

■ 使用遙控器操作電動窗時

操作車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此外，也不可讓兒童操作遙控器。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車窗夾到。

■ 依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十二條第一項第十五款規定：「停車向外開啓車門時，應注意行人、車輛，並讓其先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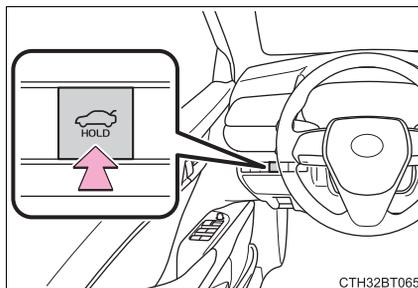
106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行李廂

可使用行李廂開啓裝置、行李廂按鈕、遙控器或鑰匙開啓行李廂。

從車內開啓行李廂

按下開啓裝置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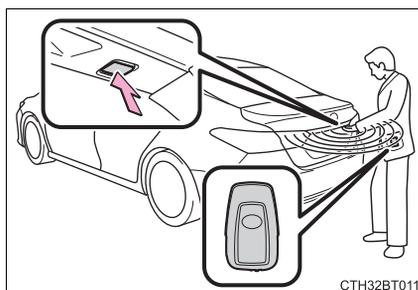


從車外開啓行李廂

◆ 行李廂按鈕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帶著智慧型鑰匙，按下行李廂蓋上的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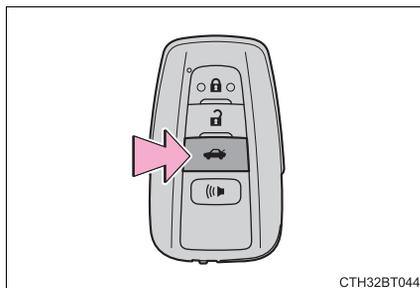
當所有車門開鎖時，使用下列其中一種方式，在沒有智慧型鑰匙也能打開行李廂：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
- 遙控器
- 車門鎖開關
- 自動車門開鎖系統 (若有此配備)
- 機械式鑰匙

◆ 遙控器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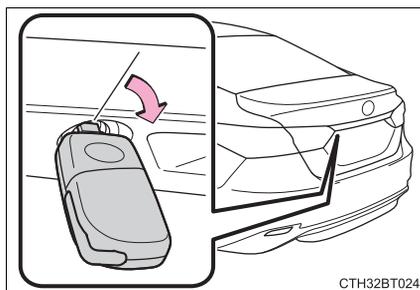
按住此按鈕。

蜂鳴器響一聲 (部分車型)

◆ 鑰匙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將鑰匙向順時鐘方向轉，以開啓行李廂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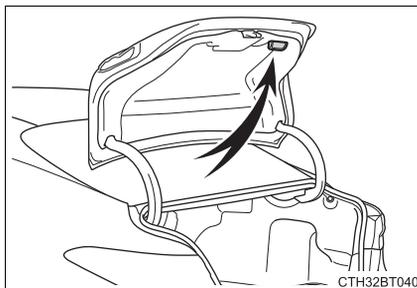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行李廂也可使用機械式鑰匙開啓。(→ P. 381)

108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當關閉行李廂時

使用行李廂把手將行李廂蓋下拉，且不出力於側邊，再從外面壓下行李廂蓋來關閉。



行李廂燈

行李廂開啓時，行李廂燈即會亮起。

智慧型鑰匙在行李廂內上鎖行李廂時

- 當所有車門已上鎖，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行李廂內而關閉行李廂蓋時會響起警報聲。
在此情況，按下行李廂蓋上之按鈕即可開啓行李廂蓋。
- 即使備用的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行李廂且所有車門都已上鎖，鑰匙反鎖防功能將會啓動，使行李廂可以開啓。為避免遭竊，請記得離開車輛時將所有的智慧型鑰匙攜帶在身上。
- 即使智慧型鑰匙放置在行李廂且所有車門都已上鎖，視放置的位置及周圍的無線電電波強弱而定，智慧型鑰匙可能無法偵測到。在此情況下，鑰匙反鎖防止功能將不會作用，導致車門在行李廂關閉時會上鎖。在關閉行李廂之前，請務必檢查鑰匙的位置。
- 如果任一車門未上鎖，鑰匙反鎖防止功能就無法作動。在此情況下，使用行李廂開啓裝置開啓行李廂。

行李廂開啓警告蜂鳴器

如果車速達到 5 km/h、主警示燈就會閃爍且蜂鳴器會響起，表示行李廂尚未關妥。

若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或遙控器無法正常操作

使用機械式鑰匙開啓行李廂 (→ P. 381)

如果鑰匙電池沒電，請更換新的電池。(→ P. 323)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2)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行車前

- 務必確認行李廂蓋完全關閉。如果行李廂蓋未完全關閉，在行駛中可能會意外開啓及撞擊到周圍的物體或行李也可能會被甩出車外，而造成意外。
- 不可讓兒童在行李廂內玩耍。
若兒童意外鎖在行李廂內，可能會造成熱衰竭、窒息或其他傷害。
- 不可讓兒童開啓或關閉行李廂蓋。
否則，可能會造成行李廂蓋意外的開啓，或造成兒童的頭、手或頸部被關閉中的行李廂蓋夾住。

行車時要點

絕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行李廂內。在緊急煞車或撞擊時，他們可能會死亡或嚴重傷害。

110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警告**■ 使用行李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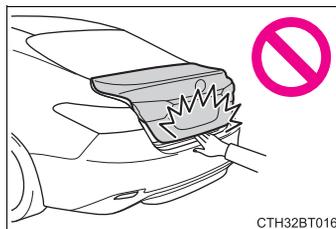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身體部分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在開啓行李廂蓋前，清除行李廂蓋上所有重物（例如：雪和冰）。否則，可能會造成行李廂蓋開啓後再度落下關閉。
- 當開啓或關閉行李廂蓋時，徹底檢查周圍區域以確保安全。
- 如果有任何人在車輛附近，請確保其安全並讓他們知道行李廂蓋要開啓或關閉。
- 在風大的天候下開啓或關閉行李廂蓋時，請小心因強風可能會突然將行李廂蓋關閉。
- 在斜坡上會比在水平地面更難開啓或關閉行李廂蓋，所以要小心行李廂蓋本身可能會無預期開啓或關閉。在使用行李廂之前，確認行李廂蓋有完全打開。
- 開啓行李廂蓋時，小心不可撞到任何人臉部或身體其他部位。



- 關閉行李廂蓋時，請特別小心以免手指等被夾傷。
- 關閉行李廂蓋時，務必輕壓行李廂蓋外部表面。如果使用行李廂蓋把手將行李廂蓋全關，可能會造成手或手臂被夾傷。



- 不可加裝任何非 Toyota 正廠的配件到行李廂蓋上。這些在行李廂蓋上額外的重量，會造成行李廂蓋開啓後再度落下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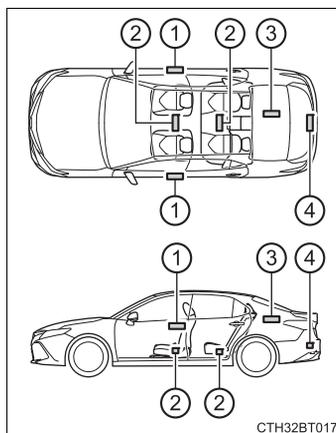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只要攜帶智慧型鑰匙 (例如：放在口袋中) 即可輕易地執行下列各項功能。駕駛者請隨身攜帶智慧型鑰匙。

- 車門上鎖和開鎖 (→ P. 98)
- 開啓行李廂 (→ P. 106)
- 啓動引擎 (→ P. 149)

天線位置

- ① 在車廂外的天線
- ② 在車廂內的天線
- ③ 在行李廂內的天線
- ④ 行李廂外的天線



3

操作各項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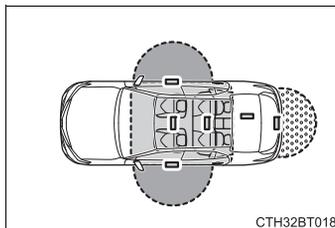
*: 若有此配備

112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有效範圍 (智慧型鑰匙可以被偵測到的區域)

● 車門上鎖和開鎖時

智慧型鑰匙在距離任何前車門外把手約 0.7 m 的範圍內時，系統即可作用。(只有偵測到鑰匙的車門可以作用。)



● 啓動引擎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智慧型鑰匙在車內時，系統即可作用。

● 開啓行李廂時

當智慧型鑰匙在距離行李廂開鎖按鈕 0.7 m 以內時，系統即可作用。

■警報及警示指示

結合車外和車內警示聲及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的警告訊息，以用來防止車輛失竊或因誤操作造成的意外。請針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警告訊息採取適當的對應措施。(→ P. 359)

當僅有警報聲，其狀況及修正程序如下：

警報	狀況	修正程序
車外警報聲響了 5 秒鐘	有一個車門開啓時，即試圖將車門上鎖。	關好所有車門後，再鎖上車門。
	當智慧型鑰匙放在行李廂內且所有車門上鎖時，關上行李廂。	自行李廂取出智慧型鑰匙後，再蓋上行李廂蓋。
車內警報噹噹聲連續響起	在駕駛側車門開啓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當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開啓駕駛側車門)。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並關上駕駛座車門。
	在駕駛座車門開啓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關妥駕駛座車門。

■ 省電功能

車輛長期時間未使用時，電瓶 - 省電功能即會作動，以避免智慧型鑰匙的電池及電瓶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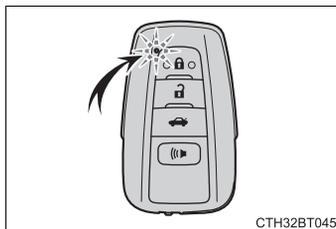
- 在下列狀況下，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可能要花比較長的時間才能使車門開鎖。
 - 智慧型鑰匙被放置在離車輛 2 m 以內超過 10 分鐘或以上時。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超過 5 天以上未使用時。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超過 14 天或以上未使用時，除了駕駛座車門外，其他車門將無法開鎖。此時，可握住駕駛座車門外把手或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使車門開鎖。

■ 智慧型鑰匙電池 - 省電功能

電池 - 省電模式被設定時，藉由停止接收智慧型鑰匙的無線電波來使電池耗電量下降到最低。

按兩下  同時按住 。確認智慧型鑰匙上的指示燈有閃爍 4 次。

電池 - 省電模式設定後，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將無法使用。要取消此功能時，按下智慧型鑰匙上的任一按鈕即可。



114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影響操作的情況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遙控器和晶片防盜系統均使用微弱的無線電波。下列情況，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通訊可能會被影響，且會阻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遙控器和晶片防盜系統的正常作用。(處理方法：→ P. 381)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
- 接近電視傳播塔、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銀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噪音的場所時。
- 智慧型鑰匙和金屬物接觸或被下列金屬物覆蓋時
 - 卡片上有鋁箔紙貼附時
 - 香煙盒內有鋁箔紙時
 - 金屬材質的皮包或背包
 - 硬幣
 - 用金屬製成的隨身懷爐
 - CD 及 DVD 媒體
- 附近有無線鑰匙 (發送無線電波) 正在使用時
- 智慧型鑰匙和下列會發射無線電波的裝置一起被攜帶時
 - 攜帶式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器材。
 - 其他車輛的智慧型鑰匙或您的車輛其他支鑰匙或會發射無線電波的無線鑰匙
 - 個人電腦或 PDA
 - 數位音樂播放器
 - 可攜式遊樂器
- 如果車窗染色含有金屬成分或金屬物質黏貼在後窗時
- 智慧型鑰匙放在電瓶充電機或電子裝置附近時
- 當車輛停放在發射無線電波的付費停車位時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的注意事項

- 即使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 (可偵測到的區域內)，此系統在下列情況下仍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在車門上鎖或開鎖時，智慧型鑰匙太接近車窗或車門外把手、接近地面、或在高處。
 - 行李廂開啓時，智慧型鑰匙太接近地面或在高處、或太接近後保險桿中心點。
 - 在引擎啓動或引擎開關模式切換時，智慧型鑰匙在儀表板上、行李廂隔板、地板、車門置物袋內或手套箱內。
- 下車時，不可將智慧型鑰匙放在儀表板或車門置物袋附近。依照無線電波接收的狀態，智慧型鑰匙可能會被車廂外的天線偵測到而使車門變得可從車外上鎖，這樣可能會使鑰匙被鎖在車內。
- 只要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任何人均可以將車門上鎖或解鎖。然而，只有偵測到智慧型鑰匙的車門可用來使車輛解鎖。
- 即使智慧型鑰匙不在車內，只要它在車窗附近也可能動引擎。
- 當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如果大量的水潑濺到車門把手時，例如：雨天或洗車時，車門可能解鎖或上鎖。(如果沒有開啓及關閉車門，大約 30 秒鐘後車門將會自動上鎖。)
- 智慧型鑰匙在車輛附近，如果使用遙控器來上鎖車門，則車門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來開鎖。(使用遙控器使車門開鎖。)
- 戴上手套觸摸車門上鎖感知器時可能會延遲或防礙上鎖操作。請脫掉手套並再次觸按上鎖感知器。
- 使用上鎖感知器執行上鎖操作時，確認信號將連續顯示二次。此後，即不會再顯示確認信號。*
- 如果車門外把手變濕且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車門可能會重複上鎖及解鎖。在此情況，依下列正確程序來洗車。
 - 請將智慧型鑰匙放置在遠離車輛 2 m 或以上。(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設定智慧型鑰匙至省電模式來解除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P. 113)
- 洗車時，如果智慧型鑰匙在車內且車門外把手潮濕，車外蜂鳴器可能會響起。要關閉警報聲時，請將所有車門上鎖。

116 3-2. 開啓、關閉和上鎖車門

- 上鎖感知器若接觸到冰、雪或泥濘等可能無法正常作用。請清理乾淨並試著再操作一次。
- 突然接近有效範圍或操作車門把手時，可能會無法開鎖。在此狀況下，可將車門把手恢復到原來位置並於再次拉起車門把手前，檢查車門是否已經開鎖。
- 如果有另一支智慧型鑰匙在偵測區域內，在握住車門外把手後可能需要花比較長的時間才能將車門開鎖。
- 操作車門外把手時，指甲可能會刮到車門。請小心不要傷到指甲或損傷到車門表面。

*：此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車輛長時間未行駛時

- 避免車輛遭竊，絕不可將智慧型鑰匙留置在距離車輛 2 m 的範圍內。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可以事先停用 (關閉)。(→ P. 402)
- 設定智慧鑰匙電池省電模式來幫助減少電池電力消耗。(→ P. 113)

■請正確地操作系統

要操作系統時，請確定有攜帶智慧型鑰匙。從車外操作系統時，請不要將智慧型鑰匙拿得太靠近車輛。

依據所站的位置及手握智慧型鑰匙的方式，鑰匙可能無法被正確辨識或正常作用。(可能會意外觸動警報器，或是車門上鎖防止的功能可能會無法作用。)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無法正常操作

- 車門及行李廂上鎖和開鎖：使用機械式鑰匙。(→ P. 381)
- 啓動引擎：→ P. 382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2)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 車門上鎖和開鎖及打開行李廂：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
P. 98, 107, 381)
- 啓動引擎與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P.382
- 停熄引擎：→ P. 149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認證低

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警告**電子設備干擾警告**

- 裝有植入式心律調節器、心臟同步治療調節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者，需要和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天線保持適當的距離。(→ P. 111)

無線電波可能影響上述裝置。如有需要，可停用 (關閉)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有關無線電波的頻率及發射時機，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必要時，請詢問您的醫生是否應該停用 (關閉)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體內有植入式心律調節器、心臟同步治療調整器或植入式心臟除顫器以外任何電子醫療裝置者應該洽詢裝置製造商，取得有關該項裝置在無線電波影響下的運作情況資訊。

無線電波可能會對這些醫療裝置的作用產生無法預期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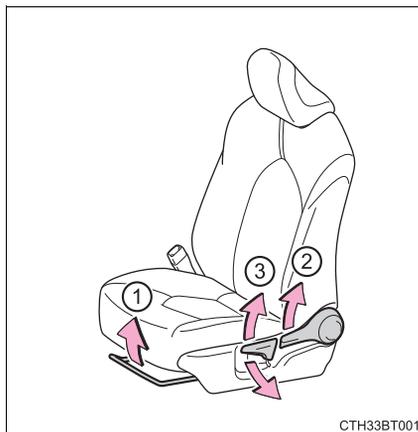
有關停用 (關閉)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功能之詳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前座座椅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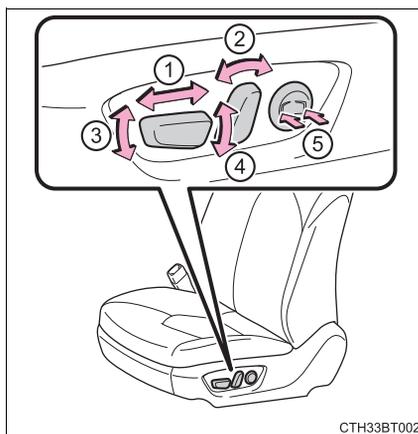
▶ 手動調整座椅

- ① 座椅位置調整桿
- ② 椅背角度調整桿
- ③ 垂直高度調整桿
(若有此配備)



▶ 電動調整座椅

- ① 座椅位置調整開關
- ② 椅背角度調整開關
- ③ 椅墊(前)角度調整開關
- ④ 垂直高度調整開關
- ⑤ 腰部支撐調整開關
(若有此配備)



警告**調整座椅位置時**

- 調整座椅的過程中需注意乘客是否會被移動的座椅夾傷。
- 不可將手放在座椅下面或靠近移動的部份，以免受傷。
手指或手有可能會卡在座椅的機構中。
- 請預留足夠的空間給腿部不至於卡住而進出困難。

座椅調整

- 請小心座椅不可碰撞到乘客或行李。
- 為了減少碰撞時腰部安全帶滑出的危險，故座椅不可過度傾斜。
如果座椅傾斜過度，腰部安全帶可能會越過臀部而直接施力到腹部，或造成頸部直接接觸肩部安全帶，而增加意外發生時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的風險。
行車中不可調整座椅，否則座椅可能會意外移動並導致駕駛者對車輛失去控制。

注意**當調整前座椅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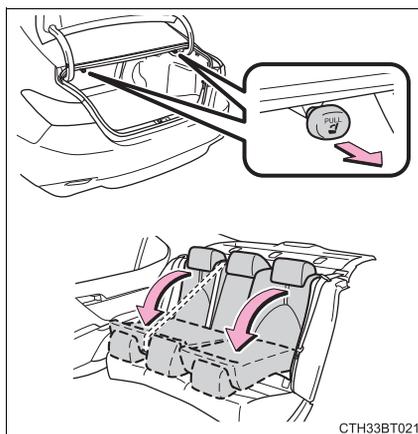
當調整前座椅時，確認不要讓頭枕接觸到車頂。否則，頭枕與頂篷可能會損壞。

後座座椅

後座椅的椅背可被摺疊。

摺疊後座椅背

拉起行李廂內您想要摺疊的椅背拉桿，將椅背摺下。



警告**摺疊椅背時**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時，不可將椅背折下。
- 將車輛停放在水平地面，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行車時不可允許任何人坐在摺疊的椅背上或行李廂內。
- 不可讓兒童進入行李廂內。

調整座椅至原來位置時

- 檢查安全帶不可被扭轉、被座椅夾住或在後座椅後方。
- 若安全帶脫離導片，請將安全帶穿過導片。(→ P. 28)

座椅調整

- 摺疊後座椅背時，小心不可讓手或腳夾在後中央置物盒及後座椅之間。

在椅背恢復到垂直位置之後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來回輕推後座椅背，確定椅背有牢固的固定。
- 檢查安全帶未被扭轉或被夾在椅背下。
- 確認安全帶有穿過導片。

注意**摺疊右側椅背時**

確認擴充行李廂所裝載的行李不會損傷後中央安全帶的織帶。

頭枕

所有座椅都有提供頭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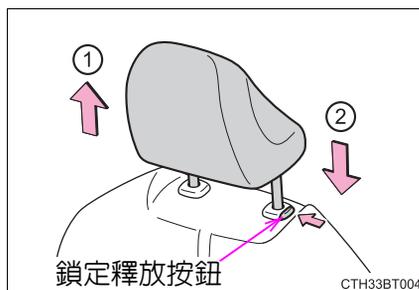
▶ 可調整型式

① 向上

將頭枕向上拉。

② 向下

按住鎖定解除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下壓。



▶ 整合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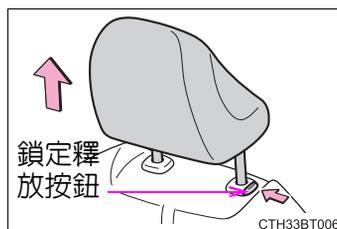
頭枕無法調整或拆除

■ 拆下頭枕

按住鎖定釋放按鈕的同時，請將頭枕向上拉出。

前座座椅：若頭枕接觸到頂蓬，會難以拆除，請調整座椅高度或角度。

(→ P. 1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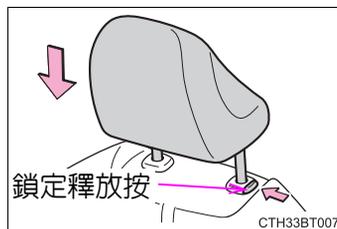


■ 安裝頭枕

▶ 前座椅及傾斜型式後座外側座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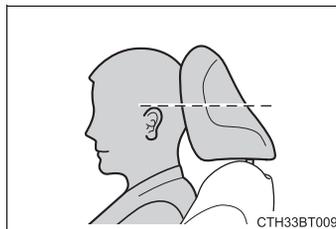
將頭枕對正安裝孔並壓下至鎖定位置。

當要降低頭枕時，按住鎖定解除按鈕。



■調整頭枕高度 (前座椅)

請確定頭枕高度已調整到其中心點與您耳朵的上緣切齊。



▲警告

■頭枕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有關頭枕之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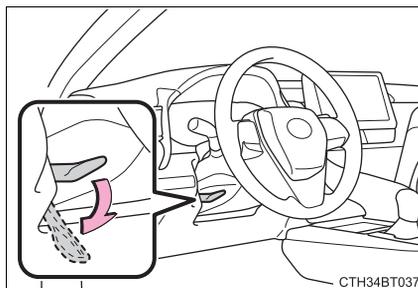
- 使用專為每一座位設計的頭枕。
- 隨時將頭枕調整到正確的位置。
- 頭枕調整後，請將頭枕向下壓並確保其在鎖定位置。
- 不可在未安裝頭枕的情況下行車。

124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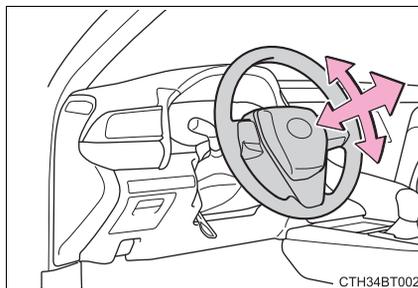
方向盤

調整程序

- 1 握住方向盤並將鎖定桿向下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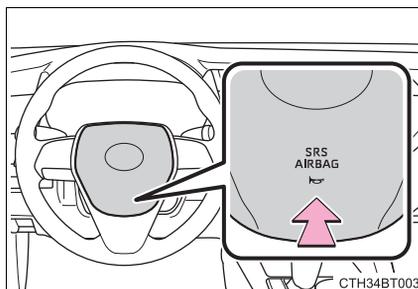


- 2 將方向盤以垂直及水平方式調整到理想的位置。
調整後，將鎖定桿向上拉以固定方向盤。



喇叭

要鳴響喇叭時，請按下喇叭符號附近的位置。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2)

警告**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方向盤。

這樣做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而發生意外，進而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調整方向盤後

請確定方向盤已牢固地鎖定。

否則，方向盤可能會突然的移動，而導致發生意外，進而造成傷亡甚至死亡。同時，如果方向盤沒有牢固地鎖定，則喇叭可能不會響。

注意**方向盤不正**

胎壓不當、輪胎偏磨耗、定位失準或路面不平（道路左高右低）等因素皆可能導致行駛時方向盤不正的現象，如發現方向盤不正，請盡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實施確認。

126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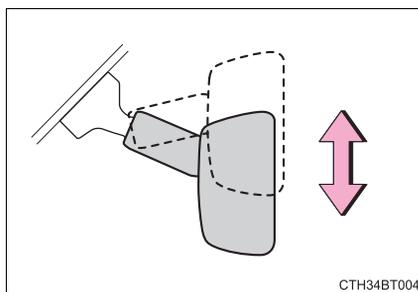
車內後視鏡

後視鏡的位置可以調整，以便充分掌握後方視線。

調整後視鏡高度

後視鏡的高度可以調整以符合您的駕駛姿勢。

向上或向下移動來調整後視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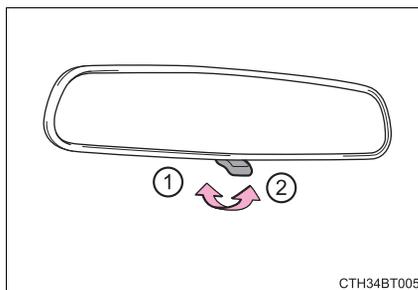


防眩功能

▶ 手動防眩車內後視鏡

藉由操作控制桿來減少後視鏡所反射的後方車輛頭燈光線。

- ① 正常位置
- ② 防眩位置



▶ 自動防眩車內後視鏡

依據後方車輛頭燈的亮度會自動降低眩光。

變更自動防眩功能模式

ON / OF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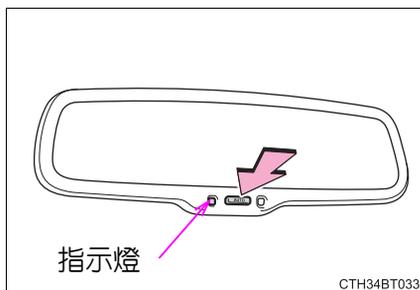
自動防眩車內後視鏡在 ON (開啓) 模式時，指示燈會亮起。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每次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位置，防眩功能將設定至 ON 模式。

按下按鈕即可切換功能至 OFF (關閉) 模式。(指示燈會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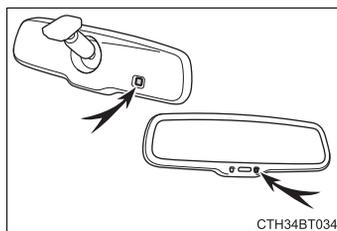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每次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防眩功能將設定至 ON (開啓) 模式。

按下按鈕即可切換功能至 OFF (關閉) 模式。(指示燈會熄滅。)



■ 避免感知器錯誤

為確保感知器正常地作用，不可碰觸或遮住它。



▲ 警告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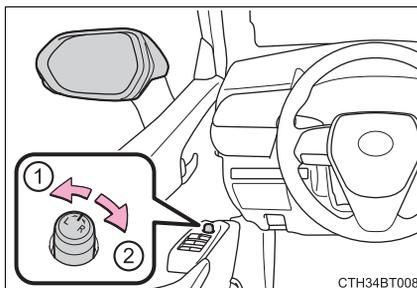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造成駕駛失控而導致發生意外，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外後視鏡

調整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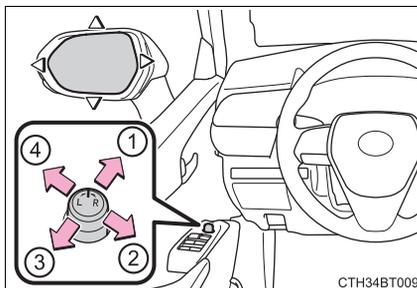
- 1 旋轉開關來選擇要調整的後視鏡。

- ① 向左
- ② 向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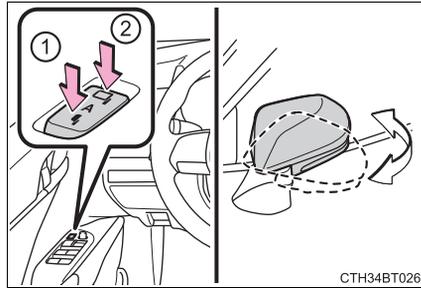
- 2 按下開關來調整後視鏡。

- ① 向上
- ② 向右
- ③ 向下
- ④ 向左



收摺和展開後視鏡

- ① 收摺後視鏡
- ② 展開後視鏡



■ 後視鏡角度只可在下列狀況調整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 雨水清除鏡面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位置。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 當後視鏡起霧時

車外後視鏡除霧器可用來清除後視鏡之霧氣。開啓後窗除霧器時，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也會同時開啓。(→ P. 260)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2)

130 3-4. 調整方向盤及後視鏡

警告

■ 行車時要點

行車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並發生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在行車時調整後視鏡。
- 不可在後視鏡收摺的情況下駕駛車輛。
- 行車前，駕駛側和乘客側的後視鏡都應能完全展開並正確地調整。

■ 後視鏡移動時

為避免人員受傷及後視鏡故障，請小心不要被移動中的後視鏡夾到手。

■ 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

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鏡面，因為鏡面會發熱而燙傷您。

注意

■ 雨水清除後視鏡注意事項

- 若鏡面結冰，使用溫水或後視鏡除霧器將冰溶化。為了維持後視鏡清除雨水的性能，請勿嘗試將冰刮除。
- 使用產品若含有矽成分，例如油膜去除劑，蠟，潑水劑或其他車輛保養產品，小心不可使任何產品沾附於鏡面。
- 不可使用會刮傷鏡面的產品擦拭鏡面。例如油膜去除劑，研磨清潔劑，沾有砂礫的抹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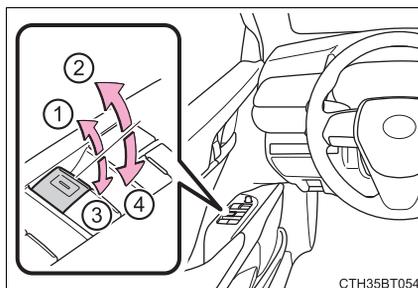
電動窗

開啓及關閉程序

電動窗可以使用開關來開啓及關閉。
以開關操作電動窗的方法如下所列：

- ① 關閉
- ② 單觸關閉 *
- ③ 開啓
- ④ 單觸開啓 *

*: 將開關反向按下，即可停止車窗移動。



CTH35BT054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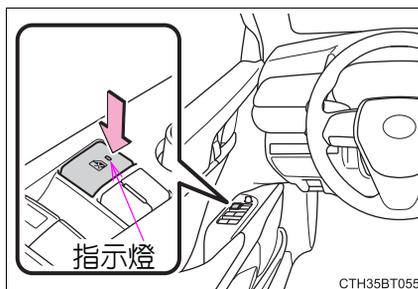
操作各項組件

車窗鎖定開關

使用此開關可預防兒童在無意間開啓或關閉乘客座車窗。
按下此開關。

指示燈會亮起且乘客座電動窗會上鎖。

即使鎖定開關在 ON 位置，仍可使用駕駛座開關來開啓或關閉乘客座電動窗。



CTH35BT055

電動窗只可在下列情況操作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ON 位置。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132 3-5. 開啓和關閉車窗

■引擎關閉後操作電動窗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即使在引擎開關已經切換到 ACC 或 LOCK 位置，電動窗仍可作動約 45 秒鐘。但是，當任一前車門被開啓後，即無法再操作。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即使在引擎開關已經切換到 ACC 或 OFF 模式，電動窗仍可作動約 45 秒鐘。但是，當任一前車門被開啓後，即無法再操作。

■防夾保護功能

車窗關閉時，如果有東西被夾在車窗及窗框之間，車窗即會停止並稍微開啓。

■防卡保護功能

車窗開啓時，如果有東西卡在車門及車窗之間，車窗會停止移動。

■車窗無法開啓或關閉時

如果防夾保護功能或防卡保護功能作用異常且車窗無法開或關閉，請利用車門的電動窗開關執行以下操作。

- 停止車輛。車輛停止且引擎開關位於 IG ON 模式時，在防卡保護功能作動的 4 秒鐘內，朝單觸關閉方向或單觸開啓方向持續操作電動窗開關，以便開啓與關閉車窗。
- 如果車窗在實施上述操作後仍無法開啓及關閉，請藉由執行以下的程序來使系統初始化：
 - 1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 2 朝單觸關閉方向拉住電動窗開關，將車窗完全關閉。
 - 3 暫時放開電動窗開關一會兒，然後再將開關往單觸關閉位置拉住約 6 秒鐘或以上。
 - 4 朝單觸關閉方向按住電動窗開關。完全開啓車窗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鐘以上。
 - 5 暫時放開電動窗開關一會兒，然後再將開關往單觸開啓位置按住約 4 秒鐘或以上。
 - 6 再次朝單觸關閉方向拉住電動窗開關。完全關閉車窗後，繼續按住開關 1 秒鐘以上。

如果在車窗移動過程中您放開開關，則須從頭開始再做一次。

若車窗反向動作且無法完全關閉或開啓，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車門鎖連結車窗操作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使用主鑰匙來開啓和關閉。* (→ P. 99)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電動窗可以使用機械式鑰匙來開啓和關閉。* (→ P. 381)
- 電動窗可以使用遙控器開啓和關閉 * (→ P. 98)。

*：個人化設定必須在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警報

若警報已設定並使用車門鎖連結電動窗操作功能來關閉電動窗，警報有可能會觸發。(→ P. 65)

■ 電動窗開啓警告蜂鳴器

當引擎開關關閉，且駕駛座車門開啓時，如果電動窗仍開啓，則蜂鳴器會響起且儀表板上的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個人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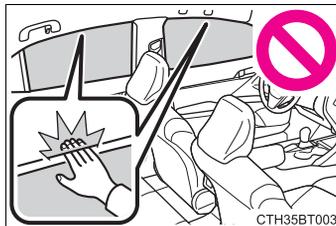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2)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開啓和關閉車窗

- 駕駛人必須對全車電動窗的運作負責，包括乘客的操作行為。為了避免意外作動，尤其是兒童，請勿讓兒童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的身體部位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此外，車內有兒童乘坐時，建議使用電動窗鎖定開關。(→ P. 131)
- 務必確定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電動窗夾到。



- 使用遙控器或鑰匙操作電動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作動中的車窗夾到再操作電動窗。同時也避免讓兒童使用遙控器或鑰匙操作電動窗。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
- 下車時，請將引擎開關關閉，隨身攜帶鑰匙並讓兒童一起下車。他們可能意外操作(例如：嬉戲)，而可能會導致意外。

防夾保護功能

- 絕不可故意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夾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品在車窗完全關閉之前被夾到，將導致防夾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要被電動窗夾到您身體的任何部位。

防卡保護功能

- 絕不可試圖用您身體的任何部位來測試防卡保護功能。
- 如果任何物品在車窗完全開啓之前被夾到，將導致防卡保護功能可能不會作用。請小心不要被電動窗夾到您身體的任何部位或衣物。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一百三十六條第一項第六款規定：「乘車時頭手不得伸出車外」。

行車時 4

- 4-1. 行車前**
- 駕駛車輛 136
 - 貨物及行李 145
 - 拖曳尾車 146
- 4-2. 駕駛程序**
- 引擎 (點火) 開關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147
 - 引擎 (點火) 開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車型) 149
 - 無段變速箱 154
 - 方向燈控制桿 159
 - 駐車煞車 160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 164
- 4-3. 操作燈光和雨刷**
- 頭燈開關 167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170
 - 霧燈開關 173
 -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174
- 4-4. 加油**
- 開啓油箱蓋 179
-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183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189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202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214
 - 行車輔助系統 228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234
 - BSM 功能 237
 - 停車輔助雷達 239
 -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246
 - RCTA 功能 248
- 4-6. 駕駛要領**
- 冬季行車要領 251
 - ECO 節能駕駛要領 255

136 4-1. 行車前

駕駛車輛

請務必遵守下列程序，以確保行車安全：

啓動引擎

→ P. 149

行車時

- 1 踩下煞車踏板，並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P. 154)
- 2 釋放駐車煞車。(→ P. 160)
- 3 慢慢放開煞車踏板並輕踩油門踏板使車輛加速。

停止車輛

- 1 排檔桿在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必要時，設定駐車煞車。
如果車輛要停一段時間，請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檔位。(→ P. 154)

停駐車輛

- 1 排檔桿在 D 檔位時，踩下煞車踏板。
- 2 設定駐車煞車 (→ P. 160)，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P. 154)
- 3 按下引擎開關來停熄引擎。
- 4 將車門上鎖並確定鑰匙有帶在身上。
如果車輛停在斜坡，視需要放置車輪擋塊擋住車輪。

上坡起步

- 1 務必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D 檔位。
- 2 慢慢踩下油門踏板。
- 3 釋放駐車煞車。

限制突然起步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當踩下油門踏板執行以下異常操作時，油電複合動力系統的輸出可能會受到限制。

- 當檔位切換到 R * 時。
- 當檔位從 P 或 R 切換到前進檔時，例如 D *。

當系統運行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將顯示訊息。請閱讀訊息並按照說明進行操作。

*: 根據情況，檔位可能不會改變。

■ 上坡起步時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將會作用。(→ P. 228)

■ 雨中行駛

- 下雨時須小心駕駛車輛，因為能見度會降低、玻璃可能起霧，且路面會變的濕滑。
- 開始下雨時，因為路面會變得特別濕滑，須小心駕駛車輛。
- 下雨時應避免在高速公路上高速行駛，因為在輪胎及路面之間的水可能無法即時排出而產生一層水的薄膜，而妨礙轉向及煞車的正常工作。

■ 行駛中引擎的轉速

行駛中遇到下列情況，引擎轉速可會變高。此是因自動升檔或降檔控制以滿足駕駛條件所致。這並不表示會突然加速。

- 車輛判斷上坡或下坡行駛時
- 當釋放油門踏板時

■ 限制引擎輸出 (BOS 煞車優先系統)

- 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引擎的輸出會受限制。
- 系統作用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警示訊息。

■ 限制突然起步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TRC 關閉時 (→ P. 230)，限制突然起步也不會作動。若因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作動而導致您的車輛可能無法順利從泥濘或初雪中脫困時，請將 TRC (→ P. 230) 關閉以取消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讓車輛夠順利從泥濘或初雪中脫困。

138 4-1. 行車前

■ 新車磨合

為增加車輛使用壽命，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最初 300 km：
避免車輛突然停止。
- 最初 1,000 km：
 - 不可極速行駛。
 - 避免突然加速。
 - 不可以低速檔持續行駛。
 - 不可長時間以固定速度行駛。

■ 車輛在外國使用時

請遵守當地有關的車輛監理法規並確認有可用之燃油。(→ P. 395)

■ ECO 節能駕駛

→ P. 86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起步時

在引擎運轉時停車，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以避免車輛滑動。

行車時

- 如果您不熟悉煞車及油門踏板的位置，請勿駕駛車輛以免踩錯踏板。
 - 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不是煞車踏板，將導致突然加速，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 倒車時，可能會因為扭轉身體而造成較難操作踏板。務必確定您可以正確地操作踏板。
 - 務必保持正確的駕駛姿勢，即使只是要稍微地移動車輛。如此可讓您正確地操作煞車及油門踏板。
 - 請使用右腳踩下煞車踏板。在緊急情況下，使用左腳踩下煞車踏板，可能會反應延遲而導致意外事故。
- 不可將車輛駛過或停放在易燃物品旁。
排氣系統及排氣溫度極高。如果接近任何易燃物可能會引發火災。
- 在正常行駛時，不可將引擎熄火。不可在行駛中將引擎熄火，此雖不會失去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此會造成轉向和煞車困難，因此必須立即將車輛行駛到路邊並安全停妥。
然而，在緊急狀況時（例如：如果無法以正常方式將車輛停止）：
→ P. 343
- 在下陡坡路段使用引擎煞車（低速檔）來保持安全車速。
連續使用腳煞車可能會導致過熱而喪失煞車效能。（→ P. 154）
- 不可在行車中調整顯示幕，方向盤、座椅或車內 / 車外後視鏡的位置。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
- 隨時檢查所有乘客的頭、手或身體的其他部位不可伸出車外。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行經溼滑路面時

- 突然煞車、加速和轉向可能會導致輪胎打滑和車輛失控。
- 突然加速，因檔位改變或引擎轉速改變的引擎煞車可能導致車輛打滑。
- 行經水坑後，請輕踩煞車踏板以確認煞車功能是正常的。煞車塊受潮可能會防礙煞車之正常功能。如果煞車僅有單側受潮及功能不正常，轉向控制可能會受到影響。

操作排檔桿時

- 排檔桿在前進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後滑動；或在 R 檔位時，不可讓車輛向前滑動。
否則，可能會造成引擎失速或導致煞車及方向盤性能惡化，而發生意外事故或損壞車輛。
- 車輛在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否則，將造成變速箱嚴重損壞並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向前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 R 檔位。
否則，將造成變速箱嚴重損壞並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向後移動時，不可將排檔桿排入前進檔位。
否則，將造成變速箱嚴重損壞並可能會導致車輛失控。
- 車輛移動時，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會使引擎與變速箱切離。選擇 N 檔位時，會沒有引擎煞車。
-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如果將排檔桿排入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的加速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如果聽到尖銳磨擦聲 (煞車塊磨耗指示器)

請盡快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和更換煞車塊。
如未及時更換煞車塊，將造成煞車圓盤損壞。

駕駛煞車塊和 / 或煞車圓盤磨耗超過其限度的車輛，是非常危險的。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停止時

- 不可使引擎高速運轉。
如果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的檔位，則車輛可能會突然急遽加速而導致意外事故。
- 為了避免車輛滑動而造成意外事故，在引擎有運轉時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施加駐車煞車。
- 如果車輛停放在斜坡，為避免車輛向前或向後滑動而造成意外事故，請隨時踩住煞車踏板並於必要時施加駐車煞車。
- 避免引擎高速空轉。
在車輛停止時，讓引擎高速空轉可能會導致排氣系統過熱，如果附近有易燃物時將會導致火災。

車輛停放時

- 在陽光下時，不可將眼鏡、打火機、噴霧罐或飲料罐放在車內。
否則，可能會導致下列後果：
 - 瓦斯氣體可能自打火機或噴霧罐洩出，因而導致火災。
 - 車內的高溫可能會使眼鏡的塑膠鏡片及鏡架變形或裂開。
 - 飲料罐可能會破裂而使所裝液體噴灑至車內，這可能會造成車輛電子零組件短路。
- 不可將打火機留置於車內。如果將打火機放置於手套箱或車內地板，當裝載行李或調整座椅時，則可能會被意外地點燃而導致火災。
- 不可將光碟黏貼在擋風玻璃或車窗上。不可放置如空氣清新劑等的容器在儀表板上。黏貼的光碟或容器猶如透鏡功能，將會造成車輛火災。
- 如果曲面的玻璃覆蓋金屬薄膜（例如：銀色薄膜），則不可打開車門或車窗。反射的陽光會使玻璃如同透鏡般，導致火災。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車輛停放時

- 應隨時使用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將引擎熄火並上鎖車輛。
不可在無人看顧車輛的情況下，任由引擎運轉。
如果車輛以 P 檔位停車但未設定駐車煞車，車輛可能會移動而導致發生意外事故。
- 不可在引擎運轉時或剛熄火後觸摸排氣管。
否則，可能會導致燙傷。

■在車內小睡時

務必將引擎熄火。否則，可能會無意間觸動排檔桿或踩到油門踏板，而導致意外或因引擎過熱而引發火災。此外，如果車輛停放在通風不良的地方，則廢氣將可能進入車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煞車時

- 如果煞車受潮時，務必更小心駕駛。
煞車受潮時，煞車距離會增加，車輛兩側的煞車力也可能不同。而且駐車煞車可能也無法穩固地煞住車輛。
- 如果煞車增壓裝置無法作用，行駛時不要尾隨其它車輛太近並應避開須要使用煞車的下坡路段或急轉彎。
在這種情況下煞車仍可作用，但踩煞車踏板時會需要更大的力量，另外，煞車所需距離也會增加。請立即修理煞車。
- 如果引擎熄火，請不要連續踩放煞車踏板。
每踩一次煞車踏板都會消耗尚存的動力煞車輔助力。
- 煞車系統由二組獨立的液壓系統組成：如果其中一組失效，則另外一組仍可作動。在此種情況下，踩煞車踏板會比較吃力且煞車距離也會變長。
請立即修理煞車。

 注意 行車時

- 行車時不可同時踩下油門與煞車踏板，否則驅動扭力將會被抑制。
- 在斜坡時，不可以踩油門或同時踩下油門及煞車踏板的方式停住車輛。

 行駛中車輛異音

車輛於運轉或行駛中出現下列聲響皆屬正常現象，如有疑慮可至 Toyota 保養廠實施檢查。

- 行駛於不平路面時，因車輛抖動幅度大，可能造成座椅摩擦塑件、內飾板位移、儀表板處元件震動、線束震動等進而產生聲音。
- 車輛轉彎或爬坡時，因車身產生扭矩較大，可能造成車身板件、底盤元件應力大而產生聲音。
- 變速箱齒輪或金屬皮帶於運轉時可能發出齒輪齒隙或金屬皮帶摩擦的聲響，屬正常的機構運轉聲響。

 車輛頓挫 / 抖動感

下列頓挫 / 抖動感皆屬正常現象，如有疑慮可至 Toyota 保養廠實施檢查。

- 車輛怠速時，引擎電腦會因水溫狀態、電器負載狀態、冷氣壓縮機作用情況等調整轉速，駕駛者或乘客會感受到不同程度的抖動感。
- 行駛過程中，變速箱換檔過程可能因不同負載狀況而產生轉速變化、頓挫或抖動感。

- 如車輛長期未發動、停放於郊區或天氣嚴寒，易有流浪貓狗及野生動物躲藏於車底或引擎蓋 (室) 內，可能毀損車輛內部線材或零件，建議車主妥善挑選停車地點。

 車輛停放時

務必使用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否則可能造成車輛滑動或誤踩油門踏板時發生車輛突然加速。

 底盤漏油

新車交車後可能發現停車地面有殘留油漬痕，乃因新車整備時，噴塗防氧化蠟受熱後溶化成液體所導致，若有疑慮可至 Toyota 保養廠實施檢查。

 注意 避免損壞車輛零件

- 不可保持方向盤在向某一邊打到底的位置過久。否則，可能會使電動輔助方向盤馬達受損。
- 行經顛簸路段時應減速慢行，以避免車輪、車底等部位損壞。

 如果行駛中輪胎洩氣

輪胎沒氣或損壞可能會導致下列狀況。此時，請握緊方向盤並慢慢踩下煞車踏板以降低車速。

- 車輛可能難以控制。
- 車輛會發出異常聲音或振動。
- 車輛異常傾斜。

當輪胎沒氣時要怎麼做的資訊 (→ P. 364)

 遇到淹水道路時

不可行經豪雨過後之淹水道路，如此可能會導致車輛受到下列嚴重損壞：

- 引擎熄火
- 電器組件短路
- 引擎進水而導致損壞

如果駛過淹水道路及車輛泡水時，務必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下列項目：

- 煞車功能。
- 引擎機油和變速箱油等的油量和品質。
- 軸承和懸吊接頭 (可能入水處) 的潤滑狀況及所有接頭和軸承的功能

貨物及行李

請注意下列有關貨物儲存、裝載能力及荷重的資訊。

警告

不可放置在行李廂內的物品

行李廂內放置下列物品可能會造成火災：

- 儲存汽油的容器
- 噴霧罐

存放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妨礙正確地踩下踏板或阻擋駕駛的視野或導致物品擊中駕駛或乘客，可能造成意外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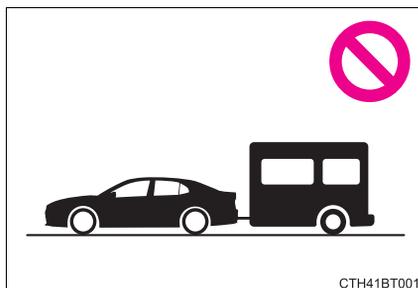
- 盡可能將物品及行李放置在行李廂內。
 - 摺疊型式後座椅：為避免貨物或行李向前滑動，不可堆疊任何物品於擴充行李廂內。使貨物或行李盡量放低。
 - 不可將貨物或行李放置在下列位置。
 - 在駕駛人腳邊
 - 放在前乘客或後座椅上 (疊放物品)
 - 在後座托盤上
 - 儀表板上
 - 中央面板上
 - 固定所有在乘客車廂內的物品。
 - 摺疊型式後座椅：在後座座椅摺下時，長的物品不可被直接放置在前座座椅的背後。
 - 摺疊型式後座椅：不可讓任何人乘坐在擴充的行李廂內。行李廂之設計不是供人員乘坐。乘客應坐在座位上並繫好安全帶。
- #### 裝載及配置
- 車輛不可超載。
 - 不可使負載不平均。

不適當的裝載可能會造成轉向或煞車控制惡化，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拖曳尾車

Toyota 汽車不建議您拖曳尾車。**Toyota** 也不建議安裝拖車鉤或使用拖車鉤來作為輪椅，摩托車，腳踏車等的運送裝置。您的愛車並非設計用來拖曳尾車或使用拖車鉤來作為運輸裝置。

拖曳能力：0 公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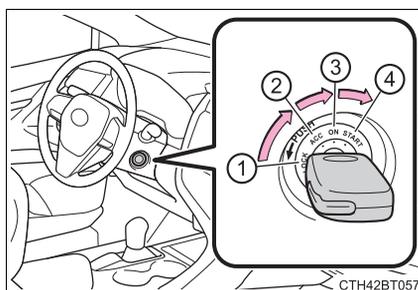
引擎 (點火) 開關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 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啓動引擎

- 1 檢查駐車煞車是否作動。
- 2 檢查排檔桿已排入 P 檔位。
- 3 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
- 4 將引擎開關轉至 START 來啓動引擎。

變更引擎開關位置

- 1 OFF(LOCK)
方向盤鎖住且鑰匙可以拔出。(僅排檔桿在 P 檔位時，鑰匙才可以拔出。)
- 2 ACC
可使用諸如音響系統的電器組件。
- 3 ON
所有電器組件均可使用。
- 4 START
啓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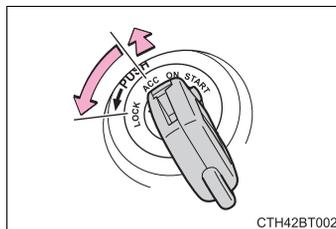


4

行車時

轉動鑰匙從 ACC 至 LOCK

- 1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P. 154)
- 2 推動鑰匙並將其轉到 LOCK。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Not Ready to Drive」

踩下煞車踏板，然後將引擎開關轉至「START」位置來啓動引擎。

148 4-2. 駕駛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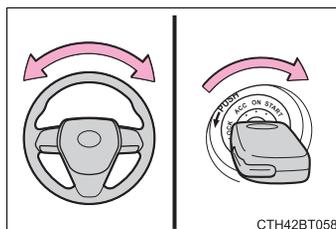
■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可能是晶片防盜系統尚未解除。(→P. 61)

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方向盤鎖無法解除時

啟動引擎時，引擎開關可能卡在 LOCK 位置。要解除，將方向盤輕微的向左與向右轉動，同時轉動鑰匙。



■ 鑰匙提醒功能

當引擎開關在 LOCK 或 ACC 位置時，如果駕駛的車門開啟，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您拔出鑰匙。

⚠ 警告

■ 當啟動引擎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啟動引擎。啟動引擎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

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在行駛中將引擎熄火。如果，在緊急狀況，車輛移動時您必須將引擎關閉，只能將引擎開關轉至 ACC 位置來停熄引擎。行車時，如果停熄引擎可能會造成事故。(→P. 343)

⚠ 注意

■ 避免電瓶沒電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長時間將引擎開關置於 ACC 或 ON 位置。

■ 當啟動引擎時

- 每次啟動引擎不可超過 30 秒。這樣可能使起動馬達或線路系統過熱。

- 不可在冷車狀態下急踩油門。

- 如果引擎啟動困難或經常熄火，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引擎 (點火) 開關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當您身上攜帶智慧型鑰匙欲啓動引擎或切換引擎開關模式時，請執行下列操作。

啓動引擎

- 1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 2 檢查排檔桿是在 P 檔位。
- 3 踩住煞車踏板。

 和訊息將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如果未顯示，引擎將無法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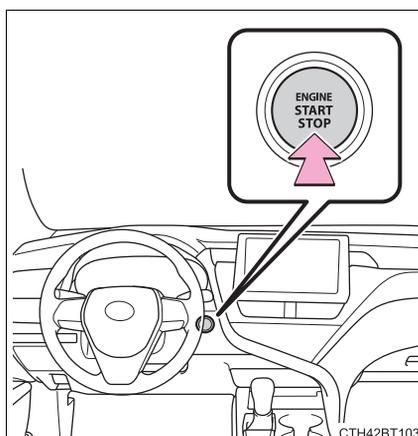
- 4 確實地按一下引擎開關。

操作引擎開關時，只需短暫且確實的按下即可。不需持續按住開關。

引擎將被搖轉直到引擎發動為止或最多搖轉 30 秒鐘，一般都低於此時間。

持續踩住煞車踏板，直到引擎完全發動。

引擎可在引擎開關於任何模式下啓動。



4

行車時

停熄引擎

- 1 停止車輛。
- 2 設定駐車煞車 (→ P. 160)，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3 按下引擎開關。

行駛相關資料將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時，按下引擎開關即可切換模式。(每按下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

① OFF*

可以使用緊急警示燈。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不會顯示。

② ACC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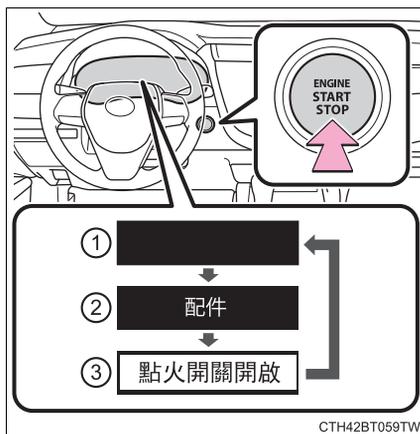
可使用如音響系統等部份電器組件。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將顯示如何動引擎的訊息。

③ IG ON 模式

所有電器組件均可使用。

*: 當排檔桿位於 P 檔位以外的檔位，而欲關閉引擎時，引擎開關將會切換到 ACC 模式，而非 OFF。



排檔桿在 P 以外檔位要將引擎停熄時

如果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而要將引擎關閉時，引擎開關將不會關閉，而是切換至 ACC 模式。執行下列程序來將開關切換至 OFF：

- ① 確認已設定駐車煞車。
- ②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③ 確認「請關閉電源」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然後按下引擎開關一次。
- ④ 確認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請關閉電源」已熄滅。

■ 自動電源關閉功能

如果排檔桿在 P 檔位且車輛停留在 ACC 模式下超過 20 分鐘或在 IG ON 模式 (引擎未運轉) 超過 1 小時, 則引擎開關將會自動切換至 OFF。然而, 此功能無法完全避免電瓶沒電。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 讓引擎開關長時間處於在 ACC 或 IG ON 模式下。

■ 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P. 95

■ 影響操作的情況

→ P. 114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的注意事項

→ P. 115

■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 可能是晶片防盜系統尚未解除。(→ P. 61)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確認排檔桿是在 P 檔位。如果排檔桿排出 P 檔位, 引擎可能無法啓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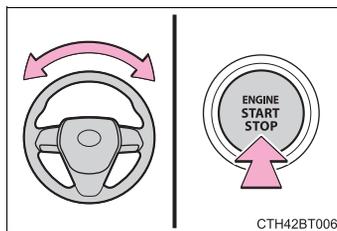
■ 方向盤鎖

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並將車門開啓及關閉時, 由於方向盤鎖功能將使方向盤鎖住。再次按下引擎開關即可自動解除方向盤鎖。

■ 方向盤鎖無法解除時

警示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通知駕駛方向盤已鎖住。

確認排檔桿在 P 檔位, 按下引擎開關同時左右轉動方向盤。



■ 方向盤鎖定馬達過熱保護

如果引擎短時間重複發動和熄火, 馬達的操作可能會受到限制以防止方向盤鎖定馬達過熱。在此情況, 請不要操作引擎開關。約 10 秒鐘後, 方向盤鎖定馬達將會恢復功能。

■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檢查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啓動系統的訊息。

此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152 4-2. 駕駛程序

■ 如果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 P. 323

■ 引擎開關的操作

- 如果引擎開關不是短暫且確實的按下，引擎開關模式可能無法切換或引擎可能不會啟動。
- 如果試圖在引擎開關 OFF 後立即重新啟動引擎，有時引擎可能無法啟動。引擎開關 OFF 後，等待幾秒鐘再重新啟動引擎。

■ 如果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在個人化設定時被停用

→ P. 381

▲ 警告

■ 啟動引擎時

務必坐在駕駛座上啟動引擎。啟動引擎時，無論如何都不可踩下油門踏板。

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行車時注意事項

行車時，如果引擎發生故障，則在車輛安全完全停止前不可將車門上鎖或開啓。方向盤鎖可能會作用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緊急狀況下停熄引擎

- 車輛行駛中，如果有緊急狀況要停熄引擎時，請將引擎開關按住 2 秒鐘或以上，或快速按放 3 次或以上。(→ P. 343)

然而，除非緊急狀況，否則，行車時不可觸碰引擎開關。不可在行駛中將引擎熄火，此雖不會失去轉向或煞車控制，但這些系統的動力輔助將會喪失。此會造成轉向和煞車困難，因此必須立即將車輛行駛到路邊並安全停妥。

- 若在車輛行駛時操作引擎開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出現警示訊息且蜂鳴器也會響起。
- 在行駛時關閉引擎後，若要重新啟動引擎，請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 不可在引擎未運轉時，長時間將引擎開關置於 ACC 或 IG ON 模式。
- 如果「配件」或「點火開關開啓」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表示引擎開關未關閉。請關閉引擎開關後再離開車輛。
- 排檔桿在 P 檔位以外檔位時，不可停熄引擎。如果引擎在其他檔位停熄時，則引擎開關只可切換至 ACC 模式，而無法切換至 OFF。如果讓引擎開關留置在 ACC 模式，可能會發生電瓶沒電。

■ 當啓動引擎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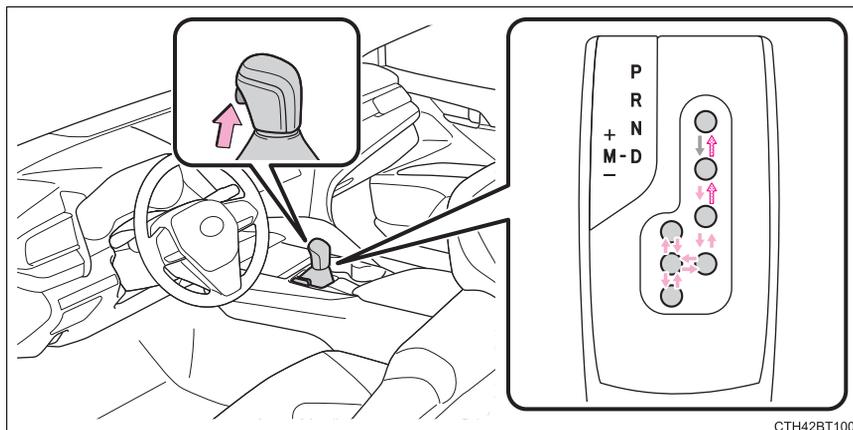
- 不可在冷車狀態下急踩油門。
- 如果引擎啓動困難或經常熄火，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引擎開關故障的症狀

如果引擎開關操作時，似乎與平時有所不同，例如：開關輕微地黏滯，則表示它可能有故障。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無段變速箱

使用排檔桿變換檔位



CTH42BT100

- ← 未配備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ON 位置並且煞車踏板踩下時*，按下排檔桿上的釋放按鈕來排檔。

配備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並且煞車踏板踩下時*，按下排檔桿上的釋放按鈕來排檔。

- ← 按下排檔桿上的釋放按鈕來排檔。

- ← 使用排檔桿變換檔位。

排檔桿在 P 與 D 檔位之間切換時，請務必確認車輛已完全停止且煞車踏板被踩下。

- *: 為了讓車輛能夠排到 P 檔位，必須在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前踩下煞車踏板。如果排檔釋放按鈕先被按下，排檔鎖定無法被釋放。

檔位的目的

檔位	目的或功能
P	停放車輛 / 啟動引擎
R	倒檔
N	空檔
D	一般行駛 *1
M	10 速序列式手自排檔模式 *2 (→ P. 155)

*1：排入 D 檔位時，系統會依行駛的條件選擇適當的檔數行駛。一般行駛狀況，建議排到 D 檔位。

*2：藉由操作排檔桿來使用 M 檔位選擇檔數以達到適當的引擎煞車力。

在 M 模式下變換換檔範圍

要進入 10 速序列式手自排模式時，將排檔桿排入 M 檔位。檔數即可藉由操作排檔桿來讓您依選擇的檔數來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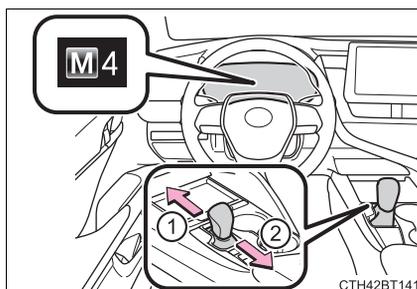
① 升檔

② 降檔

每操作排檔桿一次，檔數即變更一次。

選擇檔數，從 M1 到 M10 將會顯示在儀表板上。

然而，如果引擎轉速太高或太低，即使在 M 檔位，檔數也會自動變更。



■ 檔數功能

- 您可選擇 10 段的引擎煞車力。
- 較低的檔位將比較高的檔位提供更大的引擎煞車力，且引擎轉速也會增加。

■ 即使排檔桿排入 **M** 檔位時，**10** 速序列式手自排模式指示燈也未亮起此有可能表示無段變速箱系統發生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在這種情況下，系統會將排檔桿視為在 D 檔位來作動)

■ 排檔桿在 **M** 檔位，車輛將要停止時

- 一旦車輛停止，無段變速箱會自動降檔到 M1。
- 車輛停止後，車輛會從 M1 起步。
- 當車輛停止時，無段變速箱會設定在 M1。

■ 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行駛

即使執行下列操作試圖作動引擎煞車時，因為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未取消，引擎煞車將不會作動。

- 在 M 模式行駛時，將降檔至 9, 8, 7, 6, 5 或 4 檔。(→ P. 214)

■ 降檔限制警示蜂鳴器

為協助確保安全及行駛性能，降檔操作有時會受到限制。在某些狀況下，即使是操作排檔桿也無法降檔。(蜂鳴器會響兩聲)

■ 限制突然起步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 P. 137

■ 倒檔警示蜂鳴器

排入 R 檔位時，蜂鳴器將會發出聲響以告知駕駛人檔位是在 R 檔位。

■ 排檔桿鎖定系統

排檔桿鎖定系統為防止車輛起步時意外操作排檔桿的系統。

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且踩下煞車踏板及按下排檔釋放按鈕時才能排出 P 檔位。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 P 檔位

首先，確認是否有踩下煞車踏板。

如果即使踩下煞車踏板及按下排檔釋放按鈕後，排檔桿仍然無法移動，排檔桿鎖定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下列步驟可作為排檔桿無法操作的緊急處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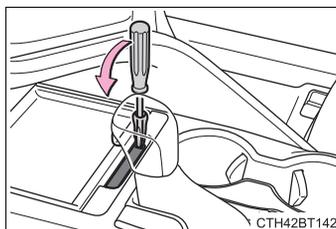
解除排檔桿鎖定：

- 1 設定駐車煞車。
- 2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車型：
將引擎開關轉至 LOCK 位置。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車型：關閉引擎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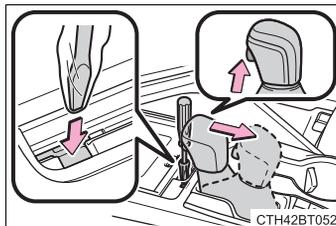
- 3 踩下煞車踏板。
- 4 用平口螺絲起子或類似用具將飾蓋翹開。

為避免損傷到飾蓋，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布包住。



- 5 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並且按下排檔桿上的按鈕。

排檔桿可在兩個按鈕同時被按下時移動。



158 4-2. 駕駛程序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Transmission Oil Temp. High Stop in a Safe Place and See Owner's Manual」

請確認回到 D 檔位行駛 * 且鬆開油門踏板來降低車速。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排檔桿排至 P 檔位並使引擎怠速運轉直到警示訊息熄滅。

警示訊息熄滅後，車輛即可再次行駛。

如果等待一段時間後警示訊息仍無法熄滅，請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警告

■行經溼滑路面時

不可突然加速或換檔。

突然改變引擎煞車力將可能造成車輛側滑或打滑，而導致意外事故。

■為避免排檔桿鎖定解除時發生意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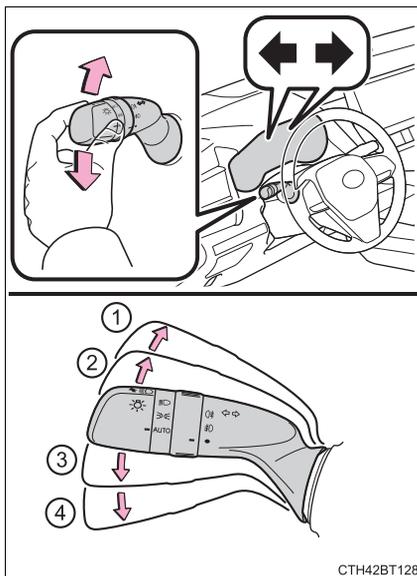
在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前，務必設定駐車煞車並踩住煞車踏板。

如果壓下排檔桿鎖定解除按鈕且排檔桿被排出 P 檔位而意外踩下油門踏板而非煞車踏板時，車輛可能會突然起步，可能導致意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方向燈控制桿

操作說明

- ① 右轉
- ② 向右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扳動少許然後放開)
右側方向燈會閃 3 次。
- ③ 向左變換車道 (將控制桿扳動少許然後放開)
左側方向燈會閃 3 次。
- ④ 左轉



4

行車時

■ 方向燈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ON 位置。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如果指示燈閃爍比平常快

請檢查前或後方向燈泡有無燒毀。

■ 如果方向燈在車道變換完成前停止閃爍

請再次操作控制桿。

■ 要在變換車道時停止方向燈閃爍

請操作控制桿至相反方向。

駐車煞車

參考以下模式選擇操作模式。

自動模式

駐車煞車會依照排檔桿的操作自動啓用或解除。
即使位於自動模式，也可以手動啓用或解除駐車煞車。

(→ P. 161)

- ① 動自動模式 (當車輛停止時，拉住駐車煞車開關直到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訊息。)

- 排檔桿排出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解除，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會熄滅。
- 排檔桿排入 P 檔位時，駐車煞車將會啓用，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會亮起。

踩住煞車踏板時再操作排檔桿。



- ② 關閉自動模式 (當車輛停止時，按住駐車煞車開關直到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訊息。)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

手動模式

駐車煞車可手動作用和解除。

① 設定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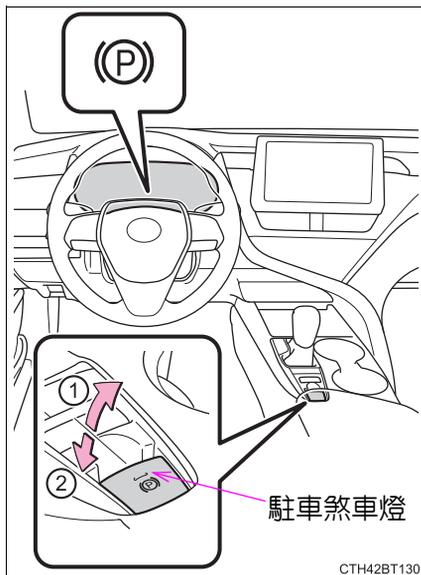
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會亮起。

行駛時如果出現緊急狀況且需要作動駐車煞車時，請拉住駐車煞車開關。

② 釋放駐車煞車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或駐車煞車燈均已熄滅。

若駐車煞車指示燈或駐車煞車燈閃爍，請再次操作開關。
(→ P. 354)



4

行冊時

■ 停駐車輛

→ P. 136

■ 操作駐車煞車

- 引擎開關不在 IG ON 模式時，駐車煞車無法使用駐車煞車開關釋放。
- 引擎開關不在 IG ON 模式時，自動模式(自動煞車設定及釋放)無法作用。

■ 自動釋放功能

當緩慢踩下加速踏板時，駐車煞車加油踏板可自動釋放。

在下列條件下，駐車煞車將會自動釋放：

- 駕駛座車門關閉。
- 駕駛座安全帶已繫上。
- 將排檔桿排入前進或倒退檔位。
- 故障指示燈或是煞車系統警示燈未亮。

如果自動釋放功能無法作動，使用手動釋放功能來解除駐車煞車。

■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駐車煞車暫時無法使用」

如果駐車煞車在短時間內重複操作，系統可能會限制操作以避免過熱。如果發生此情況，請避免操作駐車煞車。約 1 分鐘後即會恢復正常操作。

■ 若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駐車煞車無法使用」

操作駐車煞車開關。如果在操作開關數次後訊息沒有消失，系統可能發生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操作駐車煞車的聲音

操作駐車煞車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駐車煞車指示燈和駐車煞車燈

- 依據引擎開關位置或模式，電子駐車煞車指示燈將會亮起並持續，如下所示：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在 ON 位置：保持亮起直到駐車煞車釋放。

不在 ON 位置：亮起約 15 秒鐘。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IG ON 模式：保持亮起直到駐車煞車釋放。

不在 IG ON 模式：亮起約 15 秒鐘。

- 當電子駐車煞車設定且引擎開關關閉時，電子駐車煞車指示燈將持續亮起約 15 秒鐘。這並非表示故障。

■ 駐車煞車作動警告蜂鳴器

車輛行駛時如果駐車煞車仍未釋放，蜂鳴器將會響起。「請釋放駐車煞車」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有關的注意事項。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如果煞車系統警示燈亮時

→ P. 353

■ 在冬季使用時

→ P. 251

警告**車輛停放時**

不可將兒童單獨留在車內。駐車煞車可能會意外釋放，並且可能會造成車輛突然移動，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嚴重的傷害或死亡。

電子式駐車煞車開關

不可放置任何物品靠近駐車煞車開關。該物品可能會與開關產生干涉，並可能導致駐車煞車無預期作動。

注意**車輛停放時**

離開車輛前，請將排檔桿排至 P 檔位、作動駐車煞車並確認車輛不會移動。

系統故障時

將車輛停在安全地方並確認警示訊息。

駐車煞車因故障無法釋放時

若在駐車煞車未釋放的情況下行駛車輛，將會導致煞車組件過熱，進而影響煞車性能並增加煞車磨損。如果發生，請立即洽詢 Toyota 保養廠。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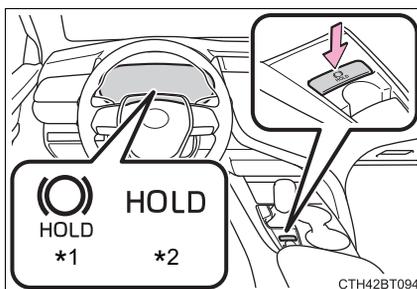
系統開啓並踩下煞車踏板以停止車輛時，若排檔桿位於 **D**、**M** 或 **N** 檔位，**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會持續保匙煞車作用。排檔桿位於 **D** 或 **M** 檔位時踩下油門踏板，系統會解除煞車以使車輛平順的起步。

開啓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就緒指示燈 (綠色) 會亮起。系統定住煞車時，HOLD 定車煞車作動指示燈 (黃色) 會亮起。

*1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待命指示燈

*2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作動指示燈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作用條件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在下列條件會無法作用：

- 駕駛座車門未關閉。
- 駕駛座安全帶未繫上。

在系統待命作用時，若發生上述任一狀況，則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會關閉，且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待命指示燈也會熄滅。此外，若在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功能作用時發生其中一個狀況，則警示蜂鳴器會響起，警示訊息也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駐車煞車將會自動作動。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功能

-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功能作用時，如果煞車踏板釋放約 3 分鐘，駐車煞車將會自動作動。在此情況下，蜂鳴器會響起且警示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要在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功能作用時關閉系統，請確實踩下煞車踏板後再按一次按鈕即可。
- 車輛在陡坡時，**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功能可能會無法煞住車輛。在此情況下，可能需要靠駕駛者踩下煞車踏板。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也會通知駕駛人此情況。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於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作用時，自動作動駐車煞車

執行下列任一操作來釋放電子駐車煞車。

- 踩下油門踏板。(如未繫安全帶時，電子駐車煞車將不會自動釋放。)
- 踩住煞車踏板時操作駐車煞車開關。

確認駐車煞車指示燈有熄滅。(→ P. 160)

■ 何時須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當即使按下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開關並符合操作條件，可是該系統的待命指示燈 (綠色) 卻不會亮，該系統也許發生故障。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修。

■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有關的注意事項。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出現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 若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作用指示燈閃爍

→ P. 354

警告**■ 車輛在陡坡時**

在陡坡上使用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應特別謹慎。因為在此情況下，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可能無法煞住車輛。

■ 車輛停在濕滑的路面上

因車輪抓地力的關係，系統會無法使車輛停駐。所以在濕滑路面上不可使用此系統。

注意**■ 車輛停放時**

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並非設計用於長時間的停駐車輛。系統鎖定車功能作動時，將引擎開關關閉，可能會釋放煞車並導致車輛移動。當操作引擎開關時，踩下煞車踏板，將排檔桿置於 P 檔位置並設定駐車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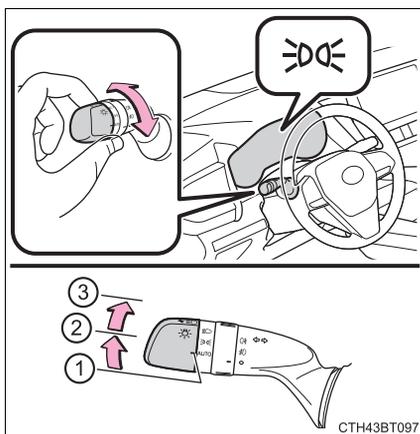
頭燈開關

頭燈可以手動或自動方式操作。

操作說明

轉動  控制桿末端以開啓頭燈：

- ① **AUTO** 頭燈，日間行駛燈 (→P. 168) 及下述各燈自動開啓和熄滅。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



- ②  開啓前位置燈、尾燈、後側標記燈、牌照燈及儀表燈。
- ③  開啓頭燈及上述所有燈光。

168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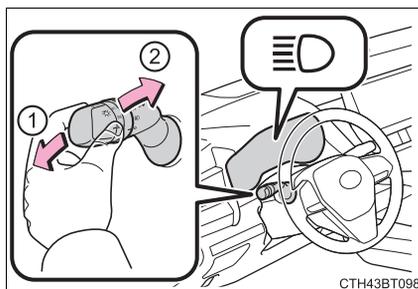
開啓遠光燈

- ① 頭燈亮起時，將控制桿往離您的方向推即可開啓遠光燈。

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回中央點即可關閉遠光燈。

- ② 將控制桿往您自身方向拉亦可使遠光燈閃亮一次。

此時，不論頭燈是否開啓，遠光燈都會閃一下。



CTH43BT0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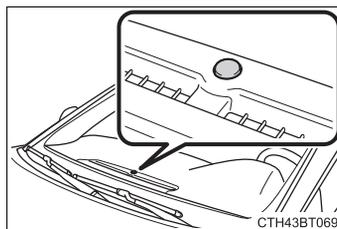
日間行駛燈系統

在白天行駛時，為了使你的愛車更容易被其他駕駛人察覺，即使頭燈開關在 OFF 或 AUTO 位置，每當引擎啓動且駐車煞車釋放後，日行燈即會自動亮起。(亮度較前位置燈亮。) 日間行駛燈並非為夜間使用而設計。

頭燈控制感知器

如果有異物附在感知器上或感知器被擋風玻璃上附著的物件遮蓋，則感知器可能會無法正常作用。

此類干擾會使感知器偵測到周圍反光，進而可能會造成自動頭燈系統故障。



CTH43BT069

自動燈光關閉系統

頭燈和所有照明會在引擎開關關閉且駕駛座車門開啓時關閉。

要再次開啓光，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或關閉燈控開關至 AUTO 或  後再開啓至  或  。

■ 燈光提示蜂鳴器 (頭燈開關在 AUTO 以外位置時)

燈光開啓時，如果將引擎開關關閉或切換至 ACC 模式並開啓駕駛座車門，蜂鳴器即會響起。

■ 自動頭燈水平調整系統

系統會依據乘客人數及車輛的裝載情況自動調整頭燈水平高度，以免妨礙其他駕駛人及行人。

■ 電瓶 - 省電功能

在下列狀況時，如果頭燈及其他燈光仍亮起，約 20 分鐘後將會自動熄滅以避免電瓶沒電：

- 頭燈和 / 或尾燈開啓時。
-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FF 模式。

執行下列任何一項操作時，此功能即會取消：

- 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 操作燈光控制開關
- 車門或行李廂開啓或關閉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2)

▲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當引擎未運轉時，不可讓燈光長時間亮著。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利用車內攝影機感知器以感知街道燈光、照射進來和前車燈光的亮度，並於必要時自動開啓或關閉遠光燈。

警告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的限制**

不可依賴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請小心駕駛，注意您周遭的環境並在需要的時候手動開啓或關閉遠光燈。

■ 為避免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不正常的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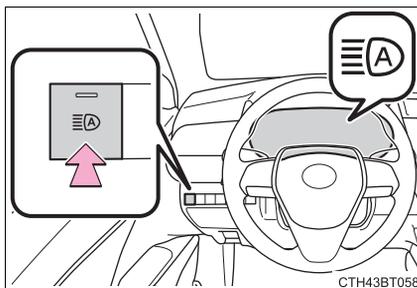
車輛不可超載。

啓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1 將頭燈開關轉至  或 **AUTO** 位置。(→P. 167)

2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當控制桿在近光燈位置時，**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將會作動且指示燈將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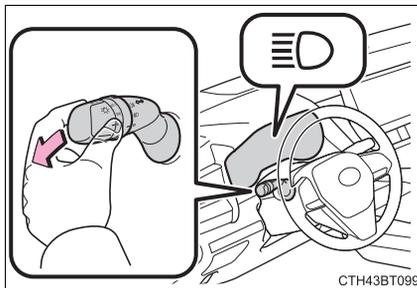
手動開啓 / 關閉遠光燈

■ 選擇遠光燈

將控制桿推離自己。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將熄滅。

將控制桿再次拉至原來的
位置且遠光指示燈將亮起，來
作動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
動切換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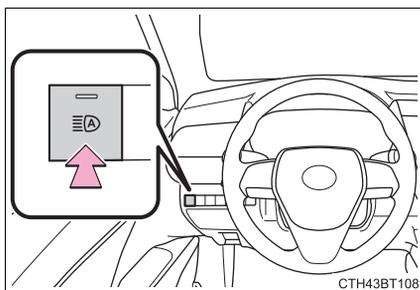


■ 選擇近光燈

按下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開關。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指示燈會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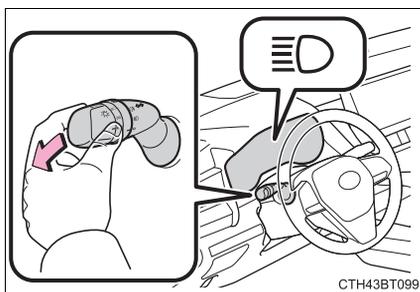
按下開關來使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再次作動



■ 暫時切換至近光燈

將控制桿推向自己，然後回復至原來的位置。

將控制桿拉向自己，遠光燈將亮起。但是控制桿將回到原來的位置，且近光燈將保持一定的時間後，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將再次作動。



■ 暫時切換至近光燈

當遠光燈可能對附近的其他駕駛員或行人造成困擾時，建議切換至近光燈。

■ 遠光燈自動開啓或關閉條件

● 當滿足以下所有條件時，遠光燈將自動開啓 (約 1 秒鐘後)：

- 車速約在 30 km/h * 或以上。
- 車輛前方區域昏暗。
- 前車未開啓頭燈或尾燈。
- 在前方道路只有少許路燈。

● 下列任一狀況符合時，遠光燈將自動關閉：

- 車速低於約 25 km/h *。
- 車輛前方區域不夠昏暗。
- 對向來車或前車的頭燈或尾燈開啓。
- 在前方道路有相當多路燈。

*：遠光燈自動開啓 / 關閉的車速會依據核准車輛的國家而不同。

■ 前攝影機感知器偵測資訊

- 在下列情況，遠光燈可能不會自動關閉：
 - 來車突然從彎道出現時
 - 另一輛車切入前方時
 - 當因為彎道、分隔島或是路樹而車輛無法偵測前方時
 - 前方車輛出現在寬闊道路上的遙遠車道上時
 - 当前方車輛的車燈不亮時
- 如果偵測到對向來車使用霧燈而未使用頭燈，遠光燈可能會關閉。
- 房屋照明、路燈、紅色交通訊號及廣告或標誌照明可能會導致遠光燈關閉。
- 下列因素可能會影響開啓或關閉遠光燈的時間：
 - 來車和前方車輛的頭燈、霧燈及尾燈亮度
 - 前車的移動與方向
 - 前車僅作動單側燈光時
 - 前車為兩輪車時
 - 路況（坡度，彎道，路面狀況等）
 - 乘客數及行李數量
- 遠光燈可能不預期的開啓或關閉。
- 自行車或類似車輛可能無法檢測到。
- 在下列情況中，系統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周圍亮度。這可能導致近光燈保持開啓，或使行人或前方車輛被遠光燈閃到或造成目眩。在這類情況下，必須手動切換遠光燈及近光燈。
 - 在惡劣天氣下行駛時（下大雨、下雪、起霧及沙塵暴等。）
 - 擋風玻璃被霧、煙、冰及污垢等遮蔽時。
 - 擋風玻璃破裂或損壞時
 - 前攝影機感知器變形或髒污時
 - 前攝影機感知器的溫度過高時
 - 環境亮度和頭燈、尾燈或霧燈相同時
 - 前方車輛的頭燈或尾燈關閉、骯髒、改變了顏色或未對準時
 - 本車被前車激起的水、雪、灰塵等物體擊中時
 - 行經間歇性改變明暗的區域
 - 當頻繁且重複的行經上升 / 下降道路，或道路路面粗糙，顛簸或不平坦（像是鋪石子路、碎石小路等等。）
 - 頻繁並反覆的行經彎道或行駛在彎曲的道路。
 - 車子前方有高反射物體，像是標誌或鏡子時
 - 前車的車尾有高反射物體時，例如拖車的貨櫃
 - 車輛的頭燈受損、骯髒或未對準時
 - 當車輛由於輪胎爆胎而傾斜或掛牌時，被拖車拖走等。
 - 頭燈在遠光燈與近光燈之間反覆異常切換時
 - 駕駛者認為行人或其他駕駛可能被遠光燈閃到或造成目眩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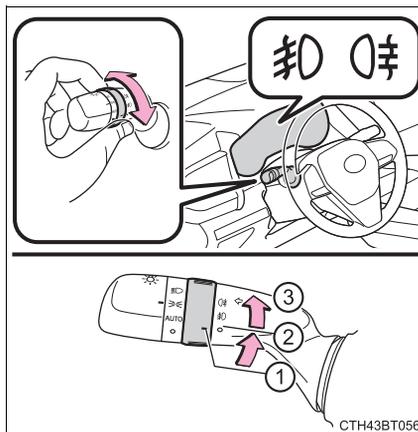
霧燈開關

霧燈可以改善惡劣行駛狀況 (例如: 下雨或霧中) 的能見度。

- ① ○ 關閉前及後霧燈
- ② 扣 開啓前霧燈
- ③ 0時 開啓前及後霧燈

放開開關轉環時，轉環即會回到扣位置。

再次操作開關轉環，僅會關閉後霧燈。



霧燈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前霧燈：頭燈或前位置燈開啓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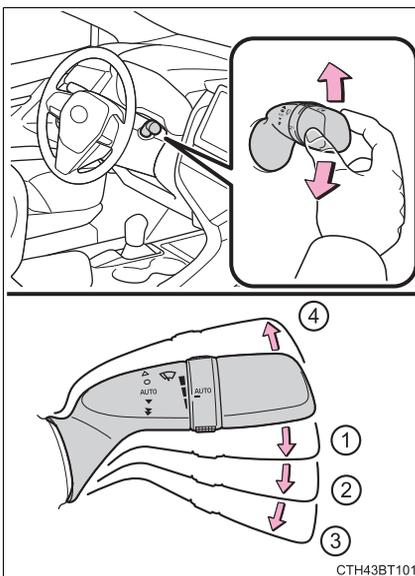
後霧燈：前霧燈開啓時。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

操作雨刷控制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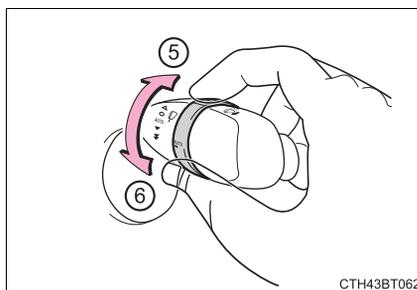
選擇「AUTO」時，感知器偵測到下雨，雨刷將會自動作動。系統會根據降雨量及車速自動調整雨刷掃動間隔時間。

- ① **AUTO** 雨滴感應式雨刷作動
- ② ▼ 低速作動
- ③ ▼▼ 高速作動
- ④ ▲ 單掃作動



選擇「AUTO」時，可如下方式轉動開關轉環來調整感知器敏感度：

- ⑤ 提高雨滴感應式雨刷敏感度
- ⑥ 降低雨滴感應式雨刷敏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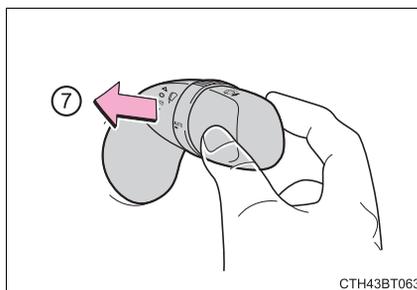


⑦ 噴水器 / 雨刷都作動

拉動控制桿以作動雨刷及噴水器。

在噴水器作動後，雨刷將會自動作動數次。

(在作動若干次後，雨刷會暫停一下，然後再作動一次以防止垂流。) 但是此功能在行駛期間不會作動。



CTH43BT063

■ 擋風玻璃雨刷及噴水器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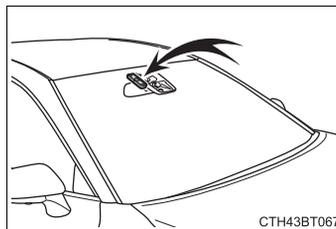
■ 車速對雨刷作動的影響

車速會影響間歇作動的間隔時間。

■ 雨滴感知器

● 雨滴感知器偵測雨滴量。

採用光學的感知器。當太陽剛升起或落下、陽光間歇地照射在擋風玻璃上或昆蟲等停在擋風玻璃上時，雨滴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的作動。



CTH43BT067

●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若雨刷開關切換到「AUTO」位置時，雨刷會作動一次以表示「AUTO」模式已作動。

● 如果雨滴感知器的溫度超過 85°C 或低於 -30°C，則可能發生無法自動作動。此時，要作動雨刷時，請將雨刷開關轉至「AUTO」以外的任何模式。

■ 如果擋風玻璃噴水器無法噴灑清洗液

如果噴水器儲液筒內仍有清潔液，請檢查噴水器噴嘴是否堵塞。

■ 前門開啓連結擋風玻璃雨刷停止功能

擋風玻璃雨刷操作且在「AUTO」模式且車輛停止時，若開啓前車門，將停止擋風玻璃雨刷的作動以避免在車輛旁的人被雨刷噴灑出的水潑到。前車門關閉時，將會恢復雨刷作動。

176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 當行駛中緊急停熄引擎時

如果當引擎停熄時雨刷作用的話，擋風玻璃雨刷會高速作動。在車輛停止後，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雨刷作動會回復正常。或是當駕駛側車門打開時，雨刷會停止作動。

▲ 警告

■ 擋風玻璃雨刷使用「**AUTO**」模式時的注意事項

如果感知器被觸碰或擋風玻璃在「**AUTO**」模式下受到震動時，擋風玻璃雨刷可能會突然作動。請小心您的手指等，以免被擋風玻璃雨刷夾住。

■ 噴水器清洗液使用注意事項

擋風玻璃冷時，不可使用噴水器清洗液直到擋風玻璃變溫暖。噴水器清洗液可能會凍結在擋風玻璃上，而造成能見度下降。此行為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 擋風玻璃乾燥時

不可使用雨刷，以免刮傷擋風玻璃。

■ 噴水器儲液筒無清洗液時

如果持續按住開關，可能會造成噴水器清潔液馬達損壞。

■ 噴嘴阻塞時

此時，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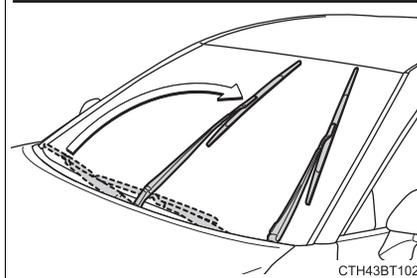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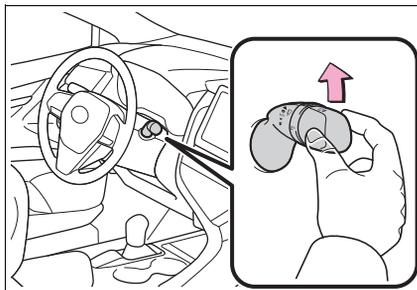
不可試圖用針或其他物體來清噴嘴。如此將造成噴嘴損壞。

變更擋風玻璃雨刷靜止位置 / 拉起擋風玻璃雨刷

擋風玻璃雨刷沒有使用時，會收入引擎蓋下方。當在溫度極低的狀況下停車或更換擋風玻璃雨刷嵌件時，若要拉起擋風玻璃雨刷，請使用雨刷控制桿將擋風玻璃雨刷從靜止位置變更至維修位置。

■ 將雨刷拉起至維修位置

在關閉引擎開關後大約 45 秒鐘內，將雨刷控制桿移至 Δ 位置並保持至少 2 秒鐘。
雨刷將會移至維修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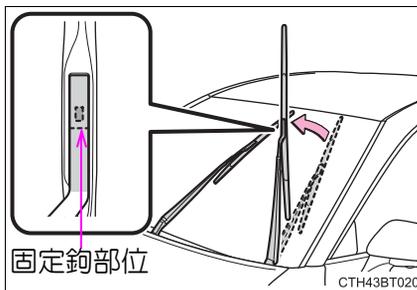
CTH43BT102

4

行車時

■ 升起擋風玻璃雨刷

握住雨刷臂的固定鉤部位時，從擋風玻璃拉起雨刷。



CTH43BT020

178 4-3. 操作燈光及雨刷

■ 將擋風玻璃雨刷降至縮回位置

擋風玻璃雨刷位於擋風玻璃上時，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然後將雨刷控制桿移至作動位置。當雨刷開關關閉時，擋風玻璃雨刷將會停在縮回位置。

⚠ 注意

■ 拉起擋風玻璃雨刷時

- 當擋風玻璃雨刷位於引擎蓋下方的縮回位置時，請勿拉起擋風玻璃雨刷。否則可能接觸引擎蓋，而損壞擋風玻璃雨刷及 / 或引擎蓋。
- 擋風玻璃雨刷拉起時，請勿操作雨刷控制桿。否則擋風玻璃雨刷可能接觸引擎蓋，而損壞擋風玻璃雨刷及 / 或引擎蓋。

開啓油箱蓋

請按照下列步驟開啓油箱蓋：

加油之前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將引擎開關轉至 LOCK 並確定所有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將引擎開關關閉並確定所有車門和車窗皆已關妥。
- 確認燃油的種類。

■ 燃油種類

→ P. 401

■ 無鉛汽油的油箱口

為避免加入不正確的汽油，豐田的車輛加油口僅允許無鉛汽油泵的特殊油槍插入。

180 4-4. 加油**警告****■ 車輛加油時**

加油時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在您離開車子要開啓加油蓋前，請先觸摸未噴漆的金屬表面以釋放任何靜電。加油前釋放靜電是很重要的，因為靜電引起的火花會引燃加油當中蒸發出來的油氣。
- 握緊油箱蓋的把手，然後慢慢地將其轉開取下。油箱蓋旋鬆時，可能會聽到嘶嘶聲。等到沒有任何聲音時，才可以將油箱蓋完全旋出。天氣炎熱時，加壓的燃油可能會自加油口噴出而造成傷害。
- 不可讓任何未釋放身上靜電的人接近開啓的油箱。
- 不可吸入油氣。
燃油所含物質可能會造成傷害。
- 加油時不可吸煙。
否則，可能會引燃燃油並釀成火災。
- 不可回到車上或碰觸任何可能附著靜電的人或物。
這會造成靜電累積，而造成引燃的危險。

■ 加油時

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燃油從油箱溢出：

- 確實地將加油槍插入油箱的加油口內。
- 加油槍自動跳停後，即停止加油。
- 不可讓油箱溢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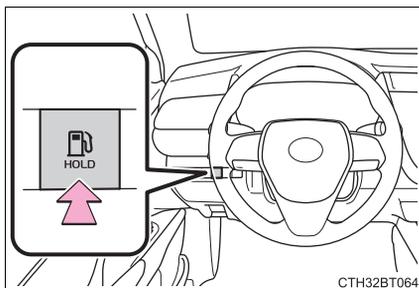
注意**■ 加油**

加油時不可讓燃油溢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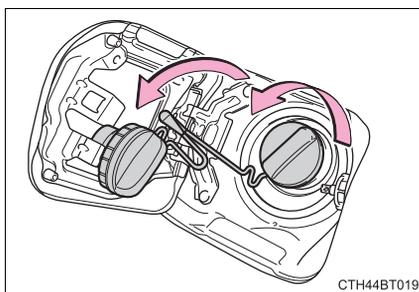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造成車輛損壞，例如廢氣控制系統無法正常運作、燃油系統零組件損壞或車輛漆面受損。

開啓油箱蓋

- 1 按下加油蓋開啓開關以開啓加油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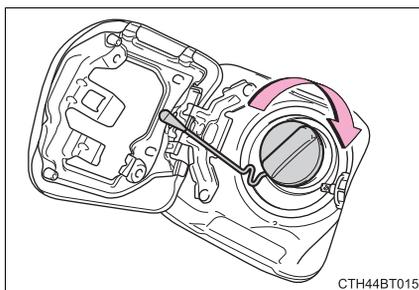


- 2 慢慢轉開油箱蓋來將它拆下並將其掛在加油蓋的背面。



關閉油箱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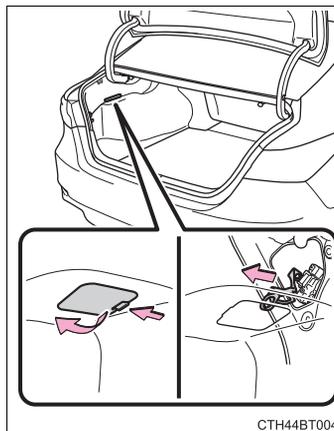
加油後，請順時鐘方向轉動油箱蓋直到聽到卡嗒聲為止。在手放開油箱蓋後，油箱蓋可能會往反方向略為轉動。



182 4-4. 加油

■ 如果加油蓋無法開啓時

拆下行李廂內的飾蓋並拉起拉桿。



▲ 警告

■ 更換油箱蓋時

務必使用專為您愛車設計的 Toyota 正廠油箱蓋。否則，可能會引起火災或其他意外，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包含下列行車輔助系統，並致力於提供安全和舒適的駕駛體驗：

行車輔助系統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P. 189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P. 202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P. 170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P. 214

▲ 警告

■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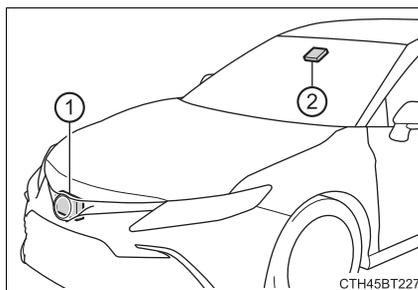
TSS 智動駕駛輔助系統的設計是假定駕駛者會安全行駛的前提下作動以及設計在撞擊時幫助降低對乘員和車輛的衝擊或在正常行駛狀況下輔助駕駛者。

因為對本系統可提供的正確性程度和控制性能有一定的限制，所以不可以過度依賴此系統。駕駛者隨時都負有注意車輛周圍和行車安全的責任。

18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感知器**

兩種類型的感知器位於前方護罩與擋風玻璃後方，會偵測操作行車輔助系統所需的資訊。

- ① 雷達感知器
- ② 前攝影機



警告**為避免雷達感知器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雷達感知器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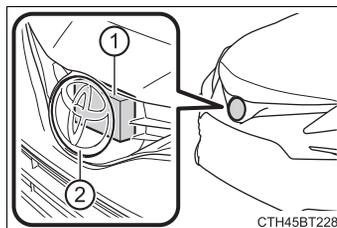
● 隨時保持雷達感知器及雷達感知器護罩清潔。

① 雷達感知器

② 雷達感知器護罩

如果雷達感知器前方或雷達感知器護罩前後面髒汙或被水滴、積雪等蓋住，請清潔乾淨。

利用軟布清潔雷達感知器及雷達感知器護罩，以免對它們造成損壞。



● 不可安裝配件、貼紙 (包括透明貼紙) 或其他物品於雷達感知器、雷達感知器護罩或週遭區域。

● 不要使雷達感知器或其週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如果雷達感知器、前水箱護罩或前保險桿遭到強烈撞擊，請立即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不可分解雷達感知器。

● 雷達感知器、雷達感知器護罩不可修改或上漆。

● 在下列情形下，雷達感知器必須要校準，詳細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當雷達感知器、前水箱護罩需拆除、安裝或修理時
- 當前保險桿更換時

警告**■ 為避免攝影機故障**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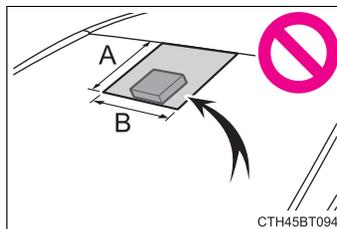
否則前攝影機可能不會正確作動，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隨時保持擋風玻璃清潔。

- 若擋風玻璃髒污，或有一層油膜、水滴、雪，請清潔擋風玻璃。
- 若玻璃鍍膜劑已塗抹於擋風玻璃上，仍需使用雨刷移除水滴。例如：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
- 若安裝前攝影機的擋風玻璃內側髒污，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安裝配件，如貼紙、透明貼紙等粘貼東西於前攝影機前方擋風玻璃外側 (右圖陰影部分)。

A : 從擋風玻璃頂端至前攝影機底部下方約 1 cm。



B : 約 20 cm (距前攝影機中心左右約 10 cm 處)

- 如果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部分起霧，或凝結水氣或冰霜，請使用擋風玻璃除霧器清除起霧、凝結水氣或冰霜。(→ P. 260)
- 若無法使用擋風玻璃雨刷，從前攝影機前方的擋風玻璃區域正確清除水滴，請更換雨刷片。
- 不可黏貼有色隔熱紙至擋風玻璃。
- 請更換破裂或損壞的擋風玻璃。
更換擋風玻璃後，雷達感知器必須校準，詳細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讓前攝影機接觸到液體。
- 請勿強烈光源射入前攝影機。
- 不可使前攝影機髒污或受損。
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接觸到前攝影機。而且，不可碰觸鏡頭。
如果鏡頭髒污或損壞，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 不可使前攝影機或其週遭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
- 不可將前攝影機拆除或變更安裝位置或方向。
- 不可分解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車頂篷或前攝影機周圍的任何車輛組件(車內後視鏡等)。
- 請勿將任何可能會擋住前攝影機的配件安裝於引擎蓋、前水箱護罩或前保險桿。請洽 Toyota 保養廠詢問詳細資訊。
- 若衝浪板或其他長形物體將安裝於車頂上，請確定不會擋住前攝影機。
- 不可改裝頭燈或其他車燈。

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18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有顯示警告訊息

系統也許暫時無法作用或是也許系統發生故障。

- 在以下情況下，請執行下表中指定的操作。當偵測到正常的作動條件和狀況，訊息便會消失並且系統會變得可以作動。

如果訊息仍不會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狀況	操作
攝影機周圍區域覆蓋髒污、水氣 (起霧，覆蓋結露，結冰等) 或其他異物	使用雨刷或是空調系統功能來去除髒污或附著物。(→ P. 260)。
當前攝影機周圍的溫度超出操作範圍時，例如車輛處於陽光下或處於非常寒冷的環境中時	如果前攝影機很熱，例如在車輛停在太陽下之後，請使用空調系統降低前攝影機周圍的溫度。
	如果在車輛停放時使用遮陽罩，根據其類型，從遮陽罩表面反射的陽光可能導致前攝影機的溫度過高。
前攝影機前面的區域受到阻擋，例如，當前攝影機前面的引擎蓋打開或擋風玻璃上貼有標籤時。	如果前攝影機很冷，例如在車輛停在很冷的環境之後，請使用空調系統提昇前攝影機周圍的溫度。
	關閉引擎蓋，移除貼紙等物品，清除阻擋物品。
當顯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無法使用。	檢查雷達感知器、雷達感知器護罩是否有附著物，如果有請移除。

- 在下述情況，若情況改變 (或行駛一段時間) 並偵測到正常的作動條件和狀況，訊息便會消失並且系統會變得可以作動。

如果訊息仍不會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當雷達感知器周圍的溫度超出操作範圍時，例如車輛處於陽光下或處於非常寒冷的環境中時
- 當前攝影機無法檢測到車輛前方的物體時，例如在黑暗中、雪地、霧中或者有強光射入前攝影機等情況行駛時
- 根據車輛附近的條件，雷達可能會無法正確識周圍環境。在這種情況下，將顯示「Pre-Collision System Unavailable See Owner's Manual」。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使用一個雷達感知器和前攝影機來偵測您車輛前方的物體。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物體時，便會發出警示催促駕駛人採取閃避動作，並增加潛在的煞車壓力，以協助駕駛人避開碰撞，或減輕碰撞所產生的衝擊。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可以被開啓 / 關閉，且警示時機也可以改變。(→ P. 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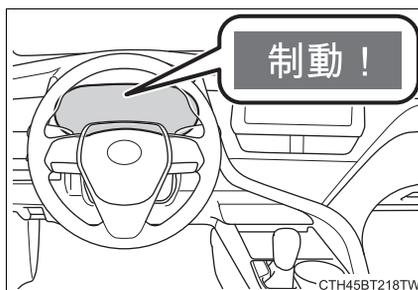
可偵測物體

- 車輛
- 行人
- 自行車騎士

系統功能

■ PCS 警示

當系統判斷前方碰撞的可能性高，蜂鳴器會響起且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示訊息，以提醒駕駛採取閃避的動作。



■ PCS 煞車力道輔助

當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時，系統會根據煞車踏板踩踏的力道，施以更大的煞車力。

■ PCS 預警式煞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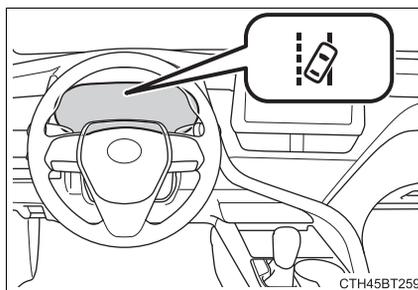
當系統判定極有可能會發生前方撞擊時，便會自動煞車以減少撞擊造成的衝擊。

19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如果系統判斷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時，且駕駛員有足夠的空間轉動方向盤，將車輛轉向其他車道內，則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將輔助轉向，增強車輛穩定性並防止車道偏離。

作動時，指示燈將呈綠色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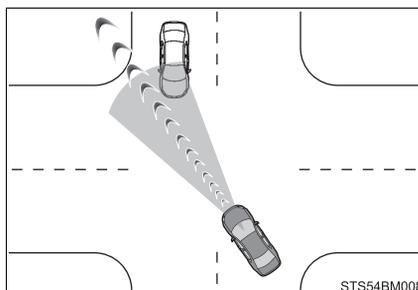


■ 交叉路口左 / 右轉彎輔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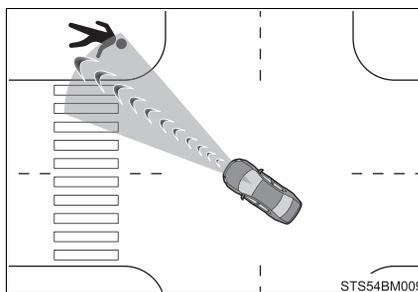
如果系統判斷在下列情況下很有可能發生撞擊時，將會發出 PCS 警示，並在必要時進行預警式煞車。

根據交叉路口的形態，可能無法提供支援。

- 在交叉路口向右 / 向左轉並越過駛來的車輛的路徑。



- 當您向右 / 左轉時，會在向前方向偵測到行人，並估計行人會進入您的車輛路徑 (無法偵測自行車騎士)。



警告**PCS 的限制**

-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在任何情況下都不能以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取代一般煞車。此系統無法在所有情況下避免碰撞或減少碰撞損壞或傷害。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否則，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雖然此系統被設計來協助避免並減輕撞擊的衝擊，但是其效能可能會根據各種條件而改變，因此系統可能無法達成相同的性能水準。
請仔細閱讀下列條件。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並務必小心駕駛。
 - 即使沒有撞擊的危險，系統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 P. 196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操作的狀況：→ P. 198
- 不可自行測試 PCS 預警式防撞系統的作動。取決於用來測試的物體（虛擬、模仿可檢測的紙板物體等），因為系統可能不會正確作動，導致意外事故。

PCS 預警式煞車

- 當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時，會施加大量的煞車力。
- 若車輛已因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而停止，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會在車輛停止約 2 秒後取消。請於必要時踩下煞車踏板。
- 若駕駛人執行某些操作，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可能不會作動。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防止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
- 在某些情況下，當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作動時，若正在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或轉動方向盤，且系統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可能會取消此功能的作動。
- 若正在用力踩下煞車踏板，系統可能會判定駕駛人正在採取閃避動作，而延遲 PCS 預警式煞車功能的作動。

警告**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 當系統判斷車道偏移預防功能已完成時，緊急閃避轉向輔助作動將被取消。
- 在以下情況下，由於系統認為駕駛員正在介入操作，因此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可能無法操作或被取消。
 - 如果用力踩下油門踏板、方向盤正在急劇操作、踩下了煞車踏板，或者正在操作方向燈撥桿。
 - 在這種情況下，緊急閃避轉向輔助裝置可能無法運行。
 - 在某些情況下，操作緊急閃避轉向輔助時，如果用力踩下油門踏板，猛烈操作方向盤或踩下煞車踏板，則該功能的操作可能會被取消。當操作緊急閃避轉向輔助時，如果方向盤緊緊握住或在與轉動相反方向系統產生扭矩的方向相反的方向上操作，則該功能可能會取消。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時機

由於系統可能不會正確作動，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因此請在下列情況停用此系統：

- 當拖吊車輛時
- 當您的車輛拖曳其他車輛時
- 當使用卡車、船隻、火車或相似的運輸工具運送車輛時
- 車輛在引擎運轉時被頂昇機舉起且輪胎可自由轉動時
- 當使用滾筒試驗器，例如：底盤動力計或速率表測試器檢查車輛時，或當使用就車式輪胎平衡機時
- 當前保險桿或就前方護罩因意外或其他原因遭受強烈衝擊時
- 若無法以穩定的方式駕駛車輛，例如：當車輛發生意外事故或故障時
- 當以動態或越野的方式行車時
- 當輪胎沒有適當的胎壓時
- 當輪胎嚴重磨耗時
- 當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當輪胎使用雪鏈時
- 使用縮小型備胎或緊急補胎包時
- 假如車輛臨時裝有會阻礙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的裝備 (雪鏟) 時

變更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的設定

■ 啟動 / 停用預警式防護系統

可以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 P. 99) 啟用 / 停用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每次切換至 ON 位置時，此系統將自動啟動。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每次切換至 ON 模式時，此系統將自動啟動。

如果停用此系統，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會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變更 PCS 預警時機

預警式警示時機可以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上變更。(→ P. 82)

引擎開關關閉時，設定的警示時間會被保留。

但是，如果停用並重新啟用預警式防護系統，則操作時間將恢復為原廠設定(中)。

如果更改了預警式防護系統時間，緊急閃避轉向輔助時間也會更改。如果選擇了「晚」，在緊急情況下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功能將不作用。

① 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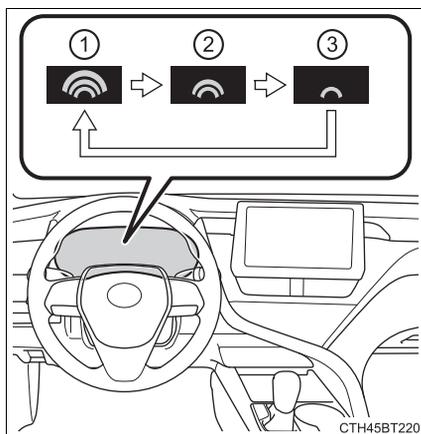
將比預設時機更早開始警示。

② 中

此為預設設定。

③ 晚

將比預設時機更晚開始警示。



19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操作條件

預警式防護系統啓動，且系統判定很有可能會正面撞擊到車輛。

在下列情況下，系統可能無法作動：

- 電瓶樁頭被拆開並重新連接後，車輛有一段時間未行駛
- 若排檔桿位於 R 檔位
- 當 VSC OFF 指示燈亮起 (僅 PCS 警示功能會作動)

各功能的作動車速及作動取消如下表所示：

● PCS 預警式警示：

可偵測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行進間與停止車輛	約 10-180 km/h 之間	約 10-180 km/h 之間
迎面而來的車輛	約 10-180 km/h 之間	約 20-180 km/h 之間
自行車騎士或行人	約 10-80 km/h 之間	約 10-80 km/h 之間

當PCS作動時，若用力或突然轉動方向盤，則PCS警示可能會被取消。

● PCS 預警式煞車輔助：

可偵測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行進間與停止車輛	約 30-180 km/h 之間	約 30-180 km/h 之間
自行車騎士或行人	約 10-80 km/h 之間	約 30-180 km/h 之間

● PCS 預警式煞車：

可偵測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行進間與停止車輛	約 10-180 km/h 之間	約 10-180 km/h 之間
迎面而來的車輛	約 10-180 km/h 之間	約 20-180 km/h 之間
自行車騎士或行人	約 10-80 km/h 之間	約 10-80 km/h 之間

如果在預警式防護系統作動期間發生以下任何一種情況，功能將被取消：

- 大力踩下油門踏板。
- 緊急轉方向盤。

● 緊急閃避轉向輔助

當方向燈閃避時，緊急閃避轉向輔助將不會在緊急狀況下作動。

可偵測物體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行進間與停止車輛或行人	約 40-80 km/h 之間	約 40-80 km/h 之間

如果在預警式防護系統運行期間發生以下任何一種情況，功能將被取消：

- 大力踩下油門踏板。
- 緊急轉方向盤。
- 踩下煞車踏板

● 交叉路口左 / 右轉輔助 (PCS 預警式警示)

當方向燈不閃爍時，針對於交叉路口上迎面駛來之車輛的向左或向右轉彎輔助將不作用。

可偵測物體	車速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迎面而來的車輛	約 10-25 km/h 之間	約 30-55 km/h 之間	約 40-80 km/h 之間
行人	約 10-25 km/h 之間	-	約 10-25 km/h 之間

● 交叉路口左 / 右轉輔助 (PCS 預警式煞車)

當方向燈不閃爍時，針對於交叉路口上迎面駛來之車輛的向左或向右轉彎輔助將不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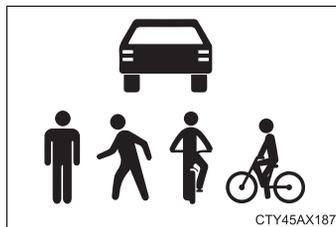
可偵測物體	車速	車速	您的車輛與物體的相對速度
迎面而來的車輛	約 15-25 km/h 之間	約 30-45 km/h 之間	約 45-70 km/h 之間
行人	約 10-180 km/h 之間	-	約 10-25 km/h 之間

■ 物體偵測功能

19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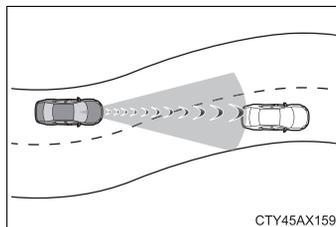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是依據物體的大小、輪廓和動作來偵測。然而，依據環境亮度、動作、姿勢和與偵測物體的角度，可能會妨礙系統正常作動。(→ P. 198)

圖示顯示可偵測物體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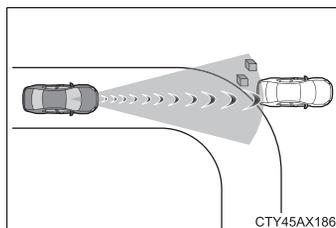


■ 即使沒有發生撞擊的可能，系統也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作動

- 在如下列所述的某些情況中，系統可能會判定有正面撞擊的可能性並作動。
 - 當通過可偵測物體時
 - 在超越可偵測物體時改變車道等
 - 當接近相鄰車道或路邊的可偵測物體時，例如：變換車道或在彎路上行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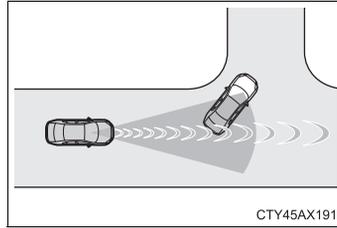


- 當快速靠近可偵測物體等
- 當接近路邊的可偵測物體時，例如護欄、電線桿、路樹或牆壁
- 有可偵測物體在彎道入口處的路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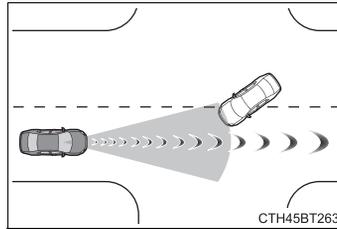


- 當車輛前方有圖案或油漆可能被誤認為是可偵測物體時
- 車輛前車被濺起的水、雪、髒汙噴到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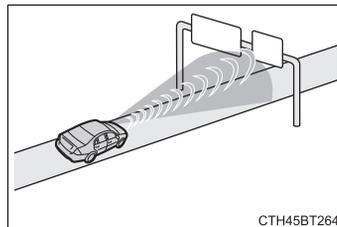
- 當超越要變換車道或左 / 右轉的可偵測物體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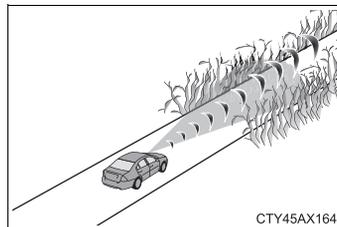
- 當經過一輛在對向車道停車準備左 / 右轉之可偵測物體時



- 當可偵測物體靠得非常近，然後在進入您的路徑之前停下來時
- 如果車頭升起或下降，例如路面不平或崎嶇時
- 當在被建築物包圍的狹窄路徑上行駛時，例如在隧道中或鐵橋上
- 當路面或路邊上有金屬物體 (人孔蓋、鋼板等)、臺階或突出物時
- 當通過一個物體下時 (道路標誌、廣告牌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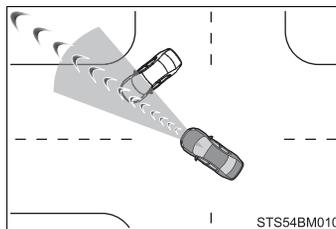
- 當電子收費閘門、停車場閘門或其他會開啓與關閉的閘門快速關閉時
- 當使用自動洗車機時
- 當行經可能接觸車輛的物體或在這類物體下方行駛時，例如厚玻璃、樹枝或旗幟



- 當行經蒸氣或煙霧時
- 當行經會反射無線電波的物體時，例如大卡車或護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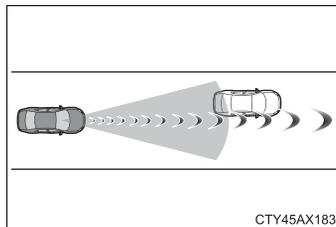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當行經電視塔、廣播電台、發電廠或其他會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時
- 當有很多可以反射雷達無線電波的東西在附近區域時 (隧道、鐵橋、碎石路及積雪覆蓋道路等)
- 左右轉彎時，迎面駛來的車輛或過路的行人已經離開車輛的路徑
- 左右轉彎時，緊貼在即將駛來的車輛或過路行人的前方。
- 左右轉彎時，迎面駛來的車輛或過馬路的人在進入車輛的路徑前停下
- 在向右 / 向左轉彎時，當迎面駛來的車輛在車輛前方向右 / 左轉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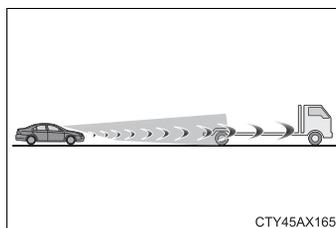
■ 系統可能無法正確作動的狀況：

- 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雷達感知器和前攝影機可能不會偵測到車輛，致使系統未正確作動：
 - 當可偵測物體靠近您的車輛時
 - 當您的車輛或可偵測物體晃動時
 - 若偵測物體突然動作 (例如：突然轉彎、加速或減速)
 - 當您的車輛快速接近可偵測物體時
 - 若偵測物體不在您的車輛的正前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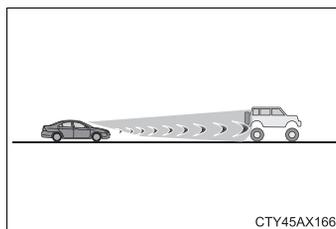


- 當可偵測物體接近牆壁，圍欄，護欄，井蓋，車輛，道路上的鋼板等時
- 當可偵測物體位於建築物下時
- 當可偵測物體的一部分被物體阻擋時，例如：大件行李，雨傘或護欄
- 當有很多可以反射雷達無線電波的東西在附近區域時 (隧道、鐵橋、碎石路及積雪覆蓋道路等)

- 當安裝在另一車輛上之雷達的無線電波產生影響時
- 多個可偵測物體同時靠近時
- 若陽光或其他光源直接照射在偵測物體時
- 當可偵測物體是白色並且看起來非常亮時
- 可偵測物體看起來與周圍環境顏色或亮度幾乎相同時
- 如果可偵測物體切入或突然出現在車輛前方
- 車輛前車被濺起的水、雪、髒汙噴到時
- 當強光 (例如：陽光或對向來車頭燈) 直接照射攝影機感知器時
- 當接近前車側邊或前方時
- 如果前方車輛較窄，例如：個人移動車輛
- 若前車的車尾較小，例如：無負載之卡車
- 若前車的車尾較低，例如：低底盤尾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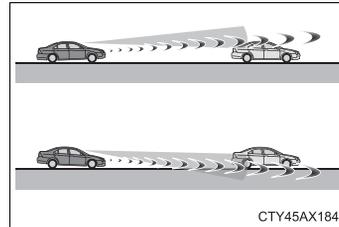
- 若前車與地面間的距離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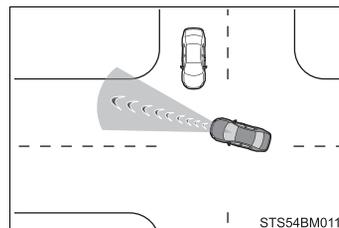
- 若前車裝載超出其後保險桿的貨物
- 若前車的形狀不規則，例如：牽引機或邊車
- 如果前方行人身高 / 自行車騎士的騎乘度低於 1 m 或高於 2 m
- 如果行人 / 自行車騎士穿著過大的衣物 (雨衣、長裙等)，導致其身影模糊
- 如果行人向前彎腰或蹲下
- 如果行人 / 自行車騎士移動得很快速
- 如果行人正在推著嬰兒車、輪椅、自行車或其他車輛
- 當在惡劣天候行駛時 (例如：大雨、濃霧、下雪)
- 當行經蒸汽或煙霧時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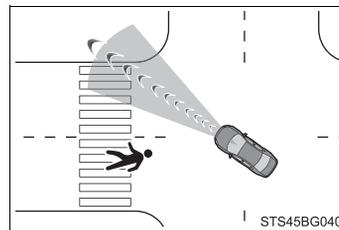
- 當周圍地區比較昏暗時，例如：在黎明或黃昏時，或者在夜晚或隧道中時，使可偵測物體看起來與其周圍的顏色幾乎相同
- 行駛在周遭亮度快速變化的地點時，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 引擎啟動後車輛還未被行駛一段特定的時間
- 當進行左轉 / 右轉以及在左轉 / 右轉後數秒
- 當行駛在彎道上並在行駛在彎道上後數秒
- 若車輛打滑
- 車頭升高或降低



- 若車輪定位偏差
- 若雨刷片擋住前攝影機感知器
- 車輛正以極高速行駛
- 當行駛在上坡上
- 若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感知器未對正
- 在左轉 / 右轉期間對向來車位在無法偵測到的位置



- 在左轉 / 右轉時，行人從車輛的後方或側邊接近



- 除上述以外，在某些情況下，例如以下情況，緊急閃避轉向輔助系統可能無法作動。

- 當白色（黃色）車道線模糊，發散 / 合併或陰影投射在白色（黃色）車道上時

- 當車道比正常車道寬或窄時
 - 當路面上有明暗花紋時，例如由於道路維修
 - 當目標距離太近時
 - 當沒有足夠的安全或無障礙空間將車輛駛入時
 - 迎面而來的車輛
 - 如果 VSC 功能正在運行
- 在如下的某些情況中，可能不會獲得足夠的煞車力或轉向力，導致系統未正確作動：
- 若煞車功能無法完全作動，例如煞車零件的溫度極低、極高或潮濕。
 - 若未正確保養車輛（煞車或輪胎過度磨損、不正確的胎壓等）
 - 當車輛在碎石路或濕滑路面上行駛時
 - 當路面有較深的輪跡時
 - 在山路上行駛時
 - 在向左或向右傾斜的道路上行駛時

■ 若 VSC 關閉

- 若 VSC 關閉（→P. 230），則 PCS 煞車輔助和 PCS 煞車功能也會關閉。
- 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在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VSC Turned Off Pre-Collision Brake System Unavaila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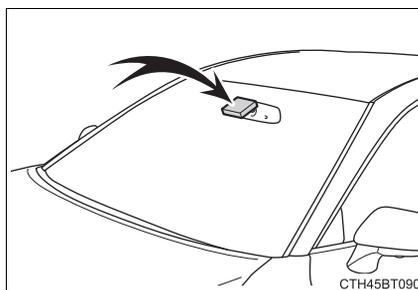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功能總覽

行駛於有清晰白線 (黃線) 的道路上時，此功能會警告駕駛人是否可能偏離當前車道或路線，並藉由稍微操作方向盤以協助避免偏離車道或航道*。此外，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作動時，提供轉向輔助使其保持在車道上。

LTA 系統利用前擋風玻璃上方的前攝影機辨別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航道*。此外，它使用前攝影機和雷達偵測前方車輛。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警告

■ 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前

- 不可完全依賴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不會自動駕駛，或減輕您對車輛前方區域所必須付出的注意力。駕駛人必須完全擔負安全駕駛的責任，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並操作方向盤將車輛控制在正確的路徑上。而且，疲勞時務必適當的休息，例如：長時間駕駛。
- 未能進行合適的行車操作並謹慎注意，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警告**■ 不適合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使用 LTA 開關將系統關閉。未能遵守可能造成意外發生，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下雪、結冰而易打滑的路面。
- 車輛行駛於積雪路面。
- 白線 (黃線) 因雨、雪、霧、灰塵等而難以看見。
- 車輛因施工工程而在臨時車道或專用車道上行駛。
- 車輛在施工區域中行駛。
- 使用備胎、雪鏈等配備。
- 輪胎已嚴重磨損、或胎壓過低時。
- 緊急拖吊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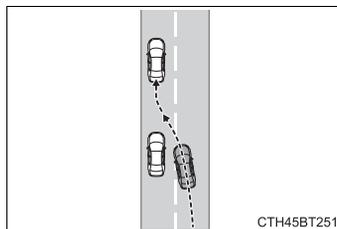
■ 防止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故障和錯誤操作

- 不可改裝頭燈或黏貼貼紙至燈殼表面。
- 不可改裝懸吊，假如必須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不可安裝或放置任何物品在引擎蓋或水箱護罩上。而且，也不可以安裝防撞桿或旗桿等。
- 如果您的擋風玻璃需要更換，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功能可能不正常作動的情況

在下列情況，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行，車輛可能偏離車道。透過注意周圍環境並操作方向盤來安全駕駛，以便在不依賴系統的情況下修正車輛路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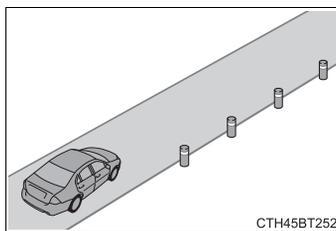
-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顯示 (→ P. 209)，且前車在變換車道時。
(您的車輛可能會隨前車變換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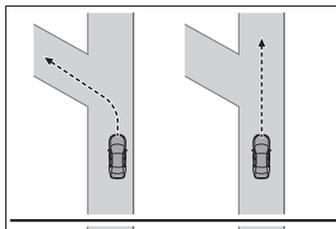
20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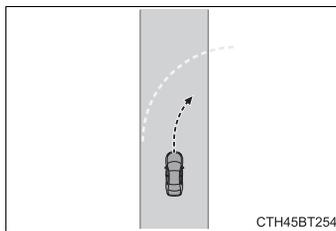
-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顯示 (→P. 209) 且前方車輛正在左右飄移時。(您的車輛可能會隨前車左右飄移)
-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顯示 (→P. 209) 且前車離開車道時。(您的車輛可能會隨前車離開車道)
-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顯示 (→P. 209) 且前車非常靠近左 / 右車道線時。(您的車輛可能會隨前車離開車道)
- 車輛行駛在急彎上。
- 路旁可能會被誤認為白 (黃) 線的物體或花紋 (護欄、反光桿等)。



- 車輛行駛在道路分歧、會合之處。



- 因道路修繕而出現的瀝青修補記號、白線 (黃線) 等。



- 路上有與白線 (黃線) 平行或遮住白線 (黃線) 的陰影。
- 車輛在無白線 (黃線) 的地區中行駛, 例如在收費閘門或檢查哨前方, 或交叉路口。

警告

- 白線 (黃線) 裂開、有「反光標記」或石頭。
- 白線 (黃線) 因沙子等而看不見或難以看見。
- 車輛行駛於因下雨、水坑而潮濕的路面。
- 交通標線為黃色 (可能比白線更難以辨識)。
- 白線 (黃線) 橫越路邊石。
- 車輛行駛在明亮的路面如水泥路面。
- 如果道路邊緣不清晰或筆直。
- 車輛行駛於因反射光而明亮的路面。
- 路車輛行駛在亮度快速變化的區域時，例如：隧道入口或出口。
- 來車頭燈的燈光、陽光等射入攝影機。
- 車輛行駛在斜坡上。
- 車輛行駛在向左或向右斜的道路上或彎曲盤旋的道路上。
- 車輛行駛在非鋪裝路面時或崎嶇路面上。
- 車道過窄或過寬。
- 車輛因攜帶較重的行李或胎壓不正確而極度傾斜。
- 極為靠近前車。
- 車輛在行駛時因路況而上下劇烈移動 (不佳的道路或道路接縫)。
- 在隧道內或夜間行駛時，頭燈關閉或頭燈由於外殼髒污或未對準而變暗時。
- 車輛受側風吹拂。
- 車輛因旁邊車道車輛行駛所造成的風而受到影響。
- 車輛剛變換車道或穿越交叉路口。
- 使用與手冊、製造商、品牌或胎面花紋不同的輪胎。
- 當安裝非指定的輪胎尺寸時
- 安裝雪地胎。
- 車輛正以極高速行駛。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涵蓋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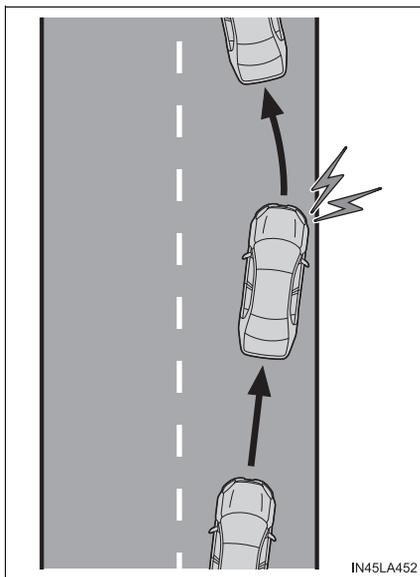
◆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或航道*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訊息，且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

當警告蜂鳴器響起時，請檢查車輛周圍路況，並謹慎操作方向盤，將車輛開回車道的正中央。

車型配備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當系統確定車輛可能偏離車道並且與相鄰車道中的車輛相撞的可能性很高時，即使方向燈信號正在作動，車道偏離警示也將作動。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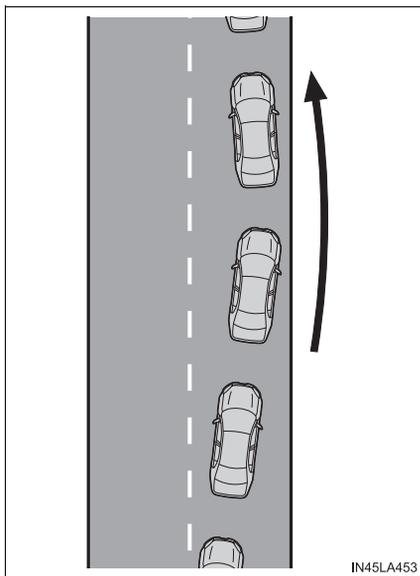


◆ 轉向輔助功能

當系統判斷車輛可能偏離車道或航道*時，系統會短暫輕微的操作方向盤將車輛維持在車道內以提供協助。

假如系統偵測到有一段時間沒有操作方向盤或沒有緊握方向盤，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警告訊息並暫時取消此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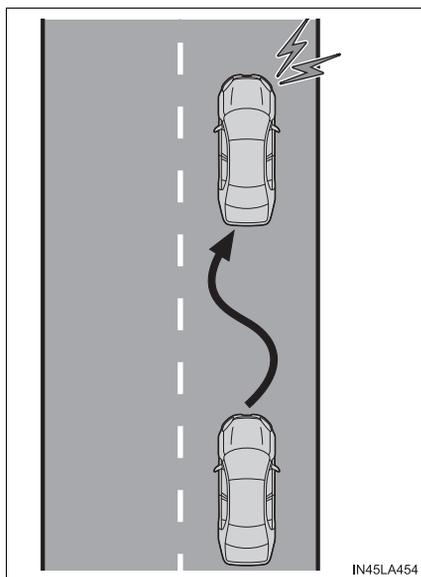
車型配備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當系統確定車輛可能偏離車道並且與相鄰車道中的車輛相撞的可能性很高時，即使方向燈信號正在作動，車道偏離警示也將作動。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當車輛在車道中搖晃，警告蜂鳴器會響起且訊息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以提醒駕駛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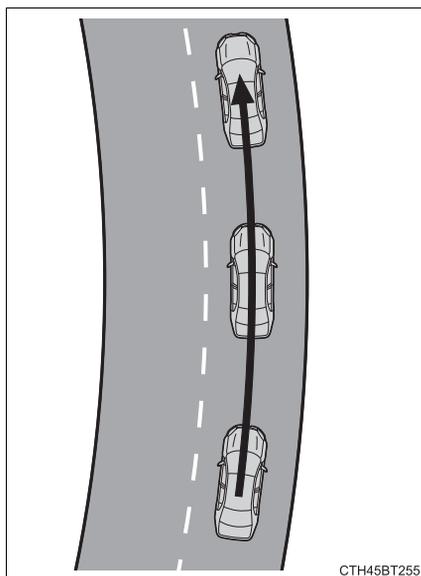


■ 車道維持輔助功能

此功能與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連動，並提供所需的輔助轉向來保持車輛位在車道中間。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不作動時，車道維持輔助功能也不作動。

在白色 (黃色) 車道線很難看到 或不可見的情況下，例如在交通 堵塞時，此功能將透過監控來跟隨前車。



20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LTA 系統設定

■ 開啓與關閉 LTA 功能

按下 LTA 開關。

LTA 功能可透過開關切換 ON/OFF，當前設定會顯示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關閉 LTA 功能

按住 LTA 開關。

當 LTA 關閉時，LTA 指示燈熄滅。再按一次開關即可開啓系統。

每次將電源開關轉到 ON 時，就會開啓 LTA。但是，車道循跡輔助功能會在關閉引擎開關之前保持 ON / OFF 狀態。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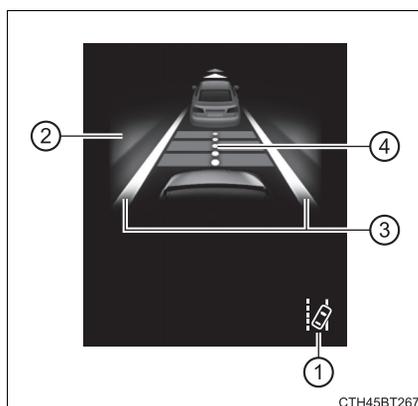
① LTA 指示燈

指示燈的亮起情況可告知駕駛人系統的作動狀態。

亮白燈：LTA 系統作動中

亮綠燈：方向盤的轉向輔助功能或車道維持輔助功能作動中。

閃爍橘色：車道偏離警示功能作動中。



② 方向盤作動支援的操作顯示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到駕駛輔助系統資訊顯示畫面時會顯示。表示轉向輔助功能或車道維持輔助功能正在作動。顯示車道的兩個外側：表示車道維持輔助功能正在作動。

顯示車道的單一外側：表示轉向輔助功能的方向盤轉向輔助正在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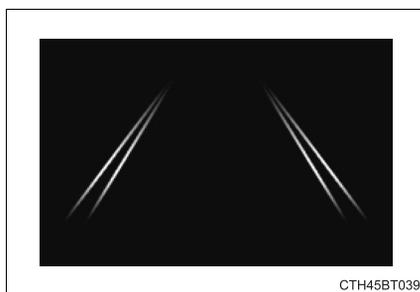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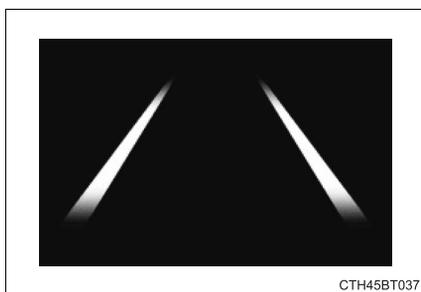
車道的兩個外側都在閃爍：提醒駕駛員必須保持在車道的中央(車道維持輔助功能)。

③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顯示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 內側的顯示線為白色

▶ 內側的顯示線為黑色



表示系統正在辨識白線(黃線)或航道*。當車輛偏離車道時，該側顯示的白線即會閃爍黃燈。

表示系統無法辨識白線(黃線)或航道*或暫時取消。

*: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④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含 Stop & Go) 顯示時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切換至行車輔助系統資訊畫面時顯示。

表示系統正在透過監控前車位置來作動車道循跡輔助功能的轉向輔助功能。

當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含 Stop & Go) 顯示時，如果前車移動，您的車輛可能以相同方式移動。請務必注意周遭環境，並根據需要操作方向盤，以修正車輛的路徑並確保安全。

21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各項功能的作動條件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開啓 LTA。
- 車速約 50 Km/h 或以上 *1。
- 系統識別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航道 *2。(當只能辨識單側的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航道 *2 時,系統只能作動辨識到的那一側。)
- 車道寬度大於約 3 m 或以上。
- 方向燈控制桿未作動。(配備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車型:除了當有車輛在打了方向燈信號側的車道時)
- 車輛未行駛在急彎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 P. 213)

*1: 即使速度低於約 50 km/h, 車道循跡輔助功能也會運行。

*2: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 如: 草地, 土壤或路緣。

●轉向輔助功能

除了車道偏離警示功能的作用條件, 也要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 此功能才有作用。

- 車輛未以定量或以上進行加速或減速。
- 變換車道時沒有以適合的轉向力道操作方向盤。
- ABS、VSC、TRC 及 PCS 未作動。
- TRC 或 VSC 未關閉。

● 車輛搖晃警示偵測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多功能資訊整合顯示幕上的  畫面內的「車輛偏離偵測」被設定至「ON」。(→ P. 76)
- 車速大約在 50 Km/h 或以上。
- 車道寬度大於約 3 m 或以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 P. 213)

● 車道循跡輔助功能

此功能會在符合以下所有條件時作動。

- 開啓 LTA。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中  的「車道中心」設定設為「On」時。(→ P. 76)
- 該功能識別白色 (黃色) 車道線或前車位置。(前車小除外, 例如摩托車)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操作
- 車道寬度約為 3 至 4 m
- 未操作方向燈控制桿。
- 車輛未行駛在急彎上。
- 未偵測到系統故障。(→ P. 213)
- 車輛未以定量或以上進行加速或減速。
- 變換車道時沒有以適合的轉向力道操作方向盤。
- ABS、VSC、TRC 及 PCS 未作動。
- TRC 或 VSC 未關閉。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未顯示。(→ P. 212)
- 車輛正在車道中心行駛
- 轉向輔助功能未運行

■ 功能暫時取消

- 當操作條件不再符合時, 功能可能會暫時取消。然而, 當再次符合作動條件時, 就會自動恢復功能的作動。(→ P. 210)
- 如果不再滿足車道循跡輔助系統作動條件(→P. 211), 蜂鳴器可能會響起, 表明該功能已被暫時取消。

■ 轉向輔助功能 / 車道維持輔助功能

21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視車速、車道偏離情況、路況，駕駛人可能無法感覺功能在作動中或功能可能未作動。
- 轉向輔助的功能被駕駛員的方向盤操作所覆蓋。
- 不要試圖測試轉向輔助功能。

■ 車道偏離警示功能

- 警告蜂鳴器可能會因為外界噪音、音樂播放等原因而不容易聽見。
- 如果航道* 邊緣不清晰或筆直，則車道偏離報警功能可能無法運行。
- 配備BSM盲點偵測警示系統車型：系統可能無法確定在相鄰車道上是否存在與車輛相撞的危險。
- 不要嘗試測試車道偏離報警功能。

*：瀝青和路面之間的邊界，如：草地，土壤或路緣。

■ 雙手離開方向盤警示

在下列情況，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一條警示訊息與符號以警告駕駛員，要求駕駛員握住方向盤。當系統確定駕駛員握住方向盤時警告會停止。使用本系統時請隨時握住方向盤，無論是否有警告。



- 當車道循跡輔助功能作動時，系統判定駕駛員沒有握住方向盤時如果駕駛的雙手仍然離開方向盤，蜂鳴器會響起以警告駕駛人，同時功能會暫時取消。當駕駛人持續微幅操作方向盤時，此警告也會以同樣的方式運作。
- 當車道循跡輔助功能作動，系統在彎道中判定車輛無法轉彎行駛而偏移車道時，根據車輛和道路狀況，可能無法警示。另外，如果系統判定車輛在彎道內行駛，則其警示將比直線行駛時更早發生。
- 當轉向輔助功能的方向盤輔助功能作動時，系統判定駕駛員在未握住方向盤的情況下駕駛。如果駕駛員持續將他們的手從方向盤上移開，並且方向盤輔助系統正在作動，蜂鳴器會發出聲音並且警告駕駛員。蜂鳴器每次響起時，蜂鳴器的持續時間會變長。

■ 車輛搖晃警示功能

當系統在車輛搖晃警示功能作動時，判定車輛正在搖擺，蜂鳴器會發出聲音，同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會顯示圖示中的警示訊息，敦促駕駛員休息。

根據車輛及路況，警示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警示訊息

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下列訊息且 LTA 指示燈亮橘燈，請遵照合適的故障排除程序。同時，如果顯示不同的警示訊息，請遵照畫面上顯示的指示。

● 「LTA Malfunction Visit Your Dealer」

此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請立即將愛車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LTA Unavailable」

LTA 系統因前攝影機以外的感知器故障而暫時取消。請關閉 LTA，稍作等候，然後將 LTA 恢復至開啓狀態。

● 「LTA Unavailable at Current Speed」

由於車速超過 LTA 作動範圍，因此無法使用此功能。請降低車速。

■ 個人化

車輛設定可以變更。

(個人化功能：→ P. 81)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功能總覽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即使未踩下油門踏板，車輛也會配合前車車速的改變自動加速和減速。在定速巡航控制模式下，車輛會以固定車速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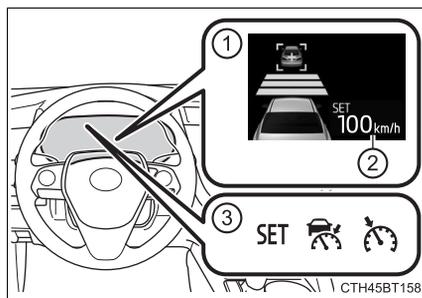
於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上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 P. 217)
- 定速巡航控制模式 (→ P. 223)

系統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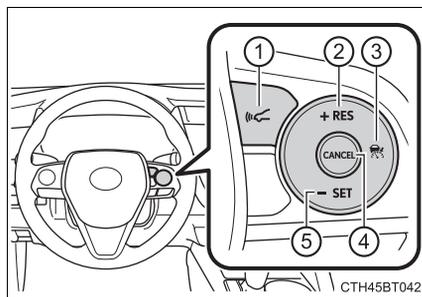
■ 儀表顯示

- ①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② 設定車速
- ③ 指示燈



■ 操作開關

- ① 兩車間距調整開關
- ② 「+RES」開關
- ③ 定速控制主開關
- ④ 取消開關
- ⑤ 「-SET」開關



警告

- **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之前**
 - 安全駕駛是駕駛人的唯一責任。不可只依賴此系統，並隨時掌握周遭狀況來安全駕駛。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提供可減輕駕駛人負擔的行車輔助。然而，所提供的輔助仍有極限。請仔細閱讀下列條件。不可過度依賴此系統，務必小心駕駛。
 - 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P. 226
 - 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P. 227
 - 據限速、交通流量、路況及天氣條件等設定正常車速，駕駛人需負起設定速度的責任。
 - 即使系統正常作動，系統所偵測的前車狀況仍可能與駕駛人觀察的狀況不同。因此，駕駛人依然要有警覺心、評估各種情況的危險，並安全駕駛。依賴此系統或假設系統可確保行車時的安全，可能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使用時請按下定速控制主開關以關閉ACC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 **行車輔助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因為系統提供的輔助仍有極限。否則，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輔助駕駛人測量跟隨距離**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僅協助駕駛人判斷自身車輛與指定前車之間的跟隨距離。其並非可讓您無心或漫不經心駕駛的機制，也非可在能見度低的狀況下協助駕駛人的系統。駕駛人仍需密切注意車輛周圍的狀況。
 - **輔助駕駛人判斷正確的跟隨距離**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會判斷駕駛人的車輛與指定前車之間的跟隨距離是否在設定範圍內。其無法進行任何其他類型的判斷。因此，駕駛人絕對需要保持警覺，並在任何情況下判斷是否有危險。

21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警告**

● 輔助駕駛人操控車輛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沒有防止或避免與前車發生撞擊的功能。因此，若有任何危險，駕駛人必須立即直接操控車輛並適當地因應，以確保相關人等的安全。

■ 不適合使用 **ACC** 主動式車距維持控制的情況

不可在下列任一情況下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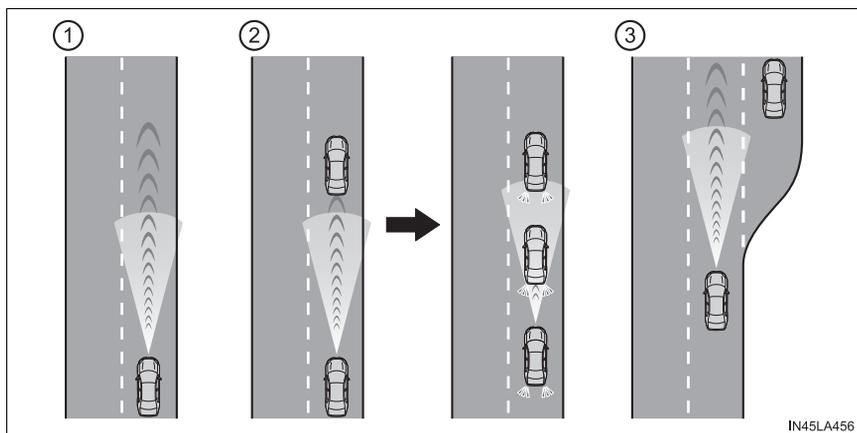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造成不正確的速度控制而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有行人、單車騎士的路段
- 交通擁塞路段
- 轉彎角度過大的路段
- 彎蜒道路
- 濕滑路段如：大雨、結冰或積雪路面
- 在陡降坡或陡升坡及陡降坡交替的路段
行駛於陡降坡時，車速可能會超出設定車速。
- 快速道路和高速公路的入口匝道
- 當天候條件惡劣時，可能會阻礙感知器正常的偵測 (濃霧、大雪、沙塵暴、大雨等)
- 當雷達感知器或前攝影機的正面有雨水、雪時
- 在需要頻繁加速與減速的交通狀況
- 當車輛緊急拖吊時
- 接近警告蜂鳴器經常響時

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行駛

此模式下，使用雷達感知器偵測前方大約 100 公尺內的車輛，並判斷本車與前方車輛之間的距離，以保持和前方車輛適當的距離，亦可藉由兩車間距開關來設定想要的兩車間距。

請注意，當行駛於長下坡路段時，兩車間距會縮短。



① 定速巡航的範例

當前方無車輛時

依駕駛人設定的車速行駛。

② 減速巡航與跟隨巡航的範例

當前方車輛以低於設定車速行駛時

當偵測到前方有車輛時，系統會自動將您的車輛減速。當車速需要大幅降低時，系統會作動煞車（此時煞車燈會亮起）。為了維持駕駛人所設定的兩車間距，系統會依據前方車輛的速度變化調整。當系統無法充分減速時會發出接近警示提醒您，以避免您的車輛太過於接近前方車輛。

當您前面的車輛停止時，您的車輛也將停止（車輛通過系統控制停止）。前方車輛起步後，按下「+RES」開關或踩下油門踏板（起步操作）將恢復跟隨巡航。如果未執行起步操作，則系統控制將持續使您的車輛停止。

當作動方向燈，且您的車輛在以 80 km/h 或更高的速度行駛至超車車道時，車輛將會加速以幫助超車。

21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③ 加速的範例

當前方無車輛以低於設定車速行駛時

系統會加速直到達到設定車速。系統隨後會恢復定速巡航。

設定車速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 1 按下定速巡航主開關來啓動定速巡航。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指示燈會亮起，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也會出現訊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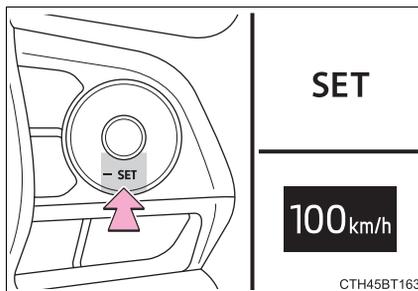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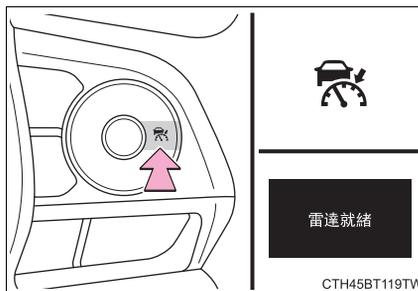
再次按下按鈕，即可解除定速巡航。

如按住定速巡航主開關1.5秒以上，系統將會開啓至定速巡航控制模式。(→ P. 223)

-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 km/h 以上)，然後再按下「-SET」開關來設定車速。

定速巡航「SET」指示燈將會亮起。

車速在釋放開關時，即變成設定車速。



調整設定車速

利用此開關來調整設定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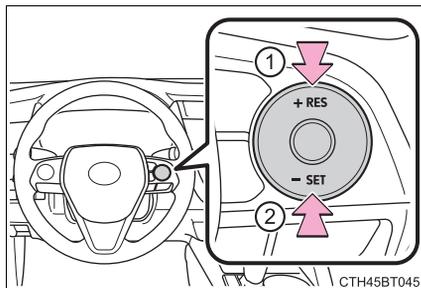
要改變設定車速，按下「+RES」或「-SET」開關直到顯示想要的設定車速為止。

- ① 提高車速
(除非被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中
中止)

- ② 降低車速

微調車速：按下此開關。

大幅調整：按住此開關來改變車速，至所想要的車速時釋放控制桿即可。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設定車速將以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調車速：每按下一次此開關，車速變動 1 km/h

大幅調整：只要按著控制桿，就會增加或降低 5 km/h

在定速控制模式下 (→ P. 223)，設定車速將以下列方式提高或降低：

微調車速：每操作一次控制桿，車速變動 1 km/h

大幅調整：當按著此開關時，車速將持續改變。

利用油門踏板增加車速

- ① 利用油門踏板加速至所需的車速
- ② 按下「-SET」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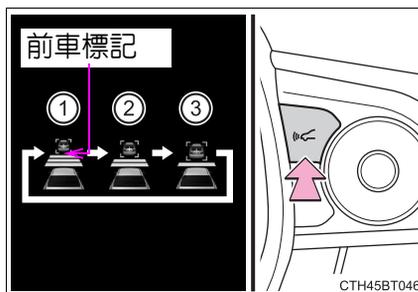
22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改變兩車間距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按下開關，即可如下列方式變更兩車間距設定：

- ① 長
- ② 中
- ③ 短

如果前方有車輛行駛，前車標記也會顯示。



兩車間距設定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由下表選擇距離。請注意，此為相當於車速 80 km/h 時顯示的距離。兩車間距依照車速增加 / 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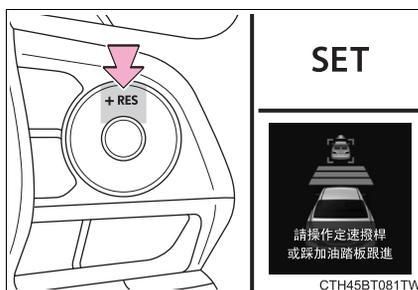
車輛被系統控制停止時，車輛會根據情況在一定的兩車間距停止。

距離選擇	兩車間距
長	約 50 m
中	約 40 m
短	約 30 m

系統控制車輛停止後，恢復跟隨巡航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前車起步後，按下「+RES」開關。

前車起步後，踩下油門踏板，車輛將會恢復跟隨巡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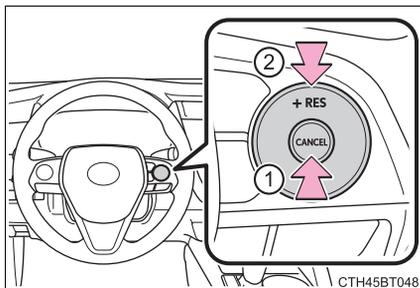


取消及恢復速度控制

- ① 按下取消開關來取消速度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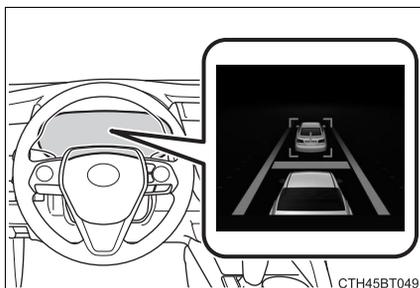
踩煞車踏板時，速度控制也會取消。(系統控制使車輛停止時，踩下煞車踏板不會取消設定。)

- ② 按下「+RES」開關，即可恢復定速巡航並回復車速到設定的車速。



接近警示 (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當您的車輛太靠近前方車輛，且無法經由定速巡航充分自動減速時，畫面會閃爍及蜂鳴器會響起以提醒駕駛人。例如：在跟隨車輛，有另一台車輛由前方切入時，要踩下煞車踏板以確保適當的兩車間距。



■ 可能不會發生警示的情況

在以下情況下，即使當兩車間距小時，也可能不會發出警示：

- 前方車速符合或超過您的車輛速度時
- 前方車輛以極慢的車速行駛時
- 定速巡航速度剛設定後
- 踩下油門踏板時

22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彎道減速功能

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下行駛時，如果有必要此功能將降低車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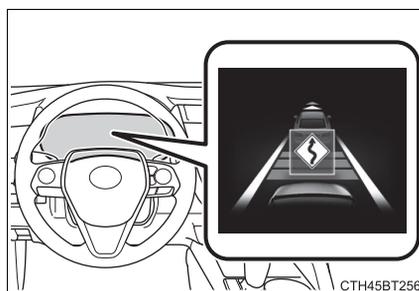
■ 功能操作

當方向盤開始轉動時，車速將開始降低。當方向盤返回到中心位置時，車速降低將結束。然而，根據情況，車速將返回到兩車間距控制模式設置的速度。在兩車間距模式須作動的狀況下，例如當前一輛車輛在您的車輛前方切入時，彎道減速功能將被取消。

■ 操作顯示

當降低車速時顯示。

車速降低結束後，顯示將熄滅。



■ 變更彎道減速功能設置

可以啟用 / 停用彎道減速功能，並可以調節車輛的減速強度。

- 1 按儀表控制開關的 < / > ，選擇  。
- 2 按儀表控制開關的 ^ / v ，選擇  。
- 3 按住  控制開關。
- 4 選擇「彎道車速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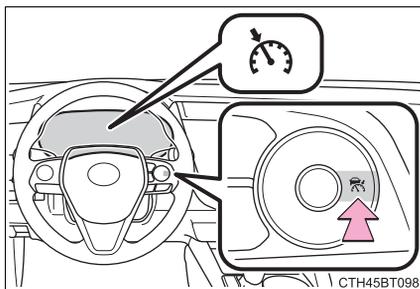
選擇定速巡航控制模式

當選擇定速巡航控制模式時，您的車輛將保持在設定速度，而不會控制兩車間距。僅可在因雷達感知器髒污而使得兩車間距控制模式無法正確作用時，選擇此模式。

- 1 定速巡航關閉時，按住定速巡航開關 1.5 秒或以上。

按下定速巡航開關後，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含 Stop & Go) 指示燈將立即亮起。之後，即會切換到定速巡航指示燈。

切換到定速巡航控制模式，只能在定速巡航關閉時操作此開關才能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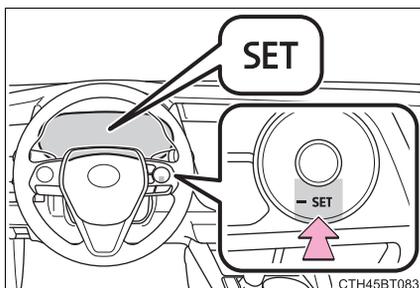
- 2 利用油門踏板操作加速或減速至想要的車速 (約 30 km/h 以上)，然後按下「-SET」開關即可設定車速。

定速巡航「SET」指示燈將會亮起。

車速在釋放此開關時，即變成設定車速。

調整設定車速：→ P. 219

取消及回復設定車速：→ P. 221



ACC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含Stop & Go)只可在下列情況設定

- 檔位在 D 檔位。
- 車速在約 30 km/h 以上時，可以設定想要的車速。(但是當以低於 30 km/h 的速度設定車速時，速度將設定至約 30 km/h。)

22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設定車速後的加速

車輛可以透過油門踏板正常地加速。加速後便會恢復為設定車速。然而，在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期間，車速可能會降低至所設定的車速以下以保持與前車之距離。

■ 在兩車間控制模式下停止車輛

- 若按下此開關後前車在停止後 3 秒內起步，且在前車停止時按下「+RES」開關將會恢復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 如果前方車輛在您的車輛停止後 3 秒內起步，則將恢復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 自動取消兩車間距控制模式

在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會自動取消。

- VSC 作動時。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關閉 VSC 或 TRC 系統時。
- 感知器因某些狀況被遮蔽而無法正常偵測時。
- 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例如：PCS、DSC)
- 駐車煞車作動。
- 透過系統控制在陡坡上停止車輛。
- 在偵測到以下情況，系統會將車輛停止。
 - 駕駛員未繫安全帶
 - 駕駛座車門開啓
 - 車輛已停止約 3 分鐘

在這種情況下，換檔位置可能自動切換到 P 檔。

若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因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自動取消定速巡航控制模式

定速巡航控制模式會在下列情況自動取消。

- 實際車速下降超過設定車速約 16 km/h 以上時。
- 實際車速低於 30 km/h 時。
- VSC 作動時。
- TRC 作動一段時間。
- 關閉 VSC 或 TRC 系統時。
- 行車輔助系統的煞車控制或輸出限制控制作動時。(例如：PCS、DSC)
- 駐車煞車作動。

若定速巡航控制模式因其他理由被自動取消，則表示系統內可能有故障。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彎道減速功能可能不作用的情況

在以下情況下，彎道減速功能可能無法運行：

- 車輛在平緩的彎道行駛時
- 踩下油門踏板時
- 在極短的彎道上行駛時

■煞車作動

作動時，可能可以聽到煞車作動聲音，並且煞車踏板的回饋力也可能改變，但是這並不表示故障。

■ACC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含Stop & Go)的警示訊息及蜂鳴器

警示訊息及蜂鳴器是用來指示系統故障或通知駕駛人在行駛時所需要注意的事項。如果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警示訊息，請讀取訊息並遵照指示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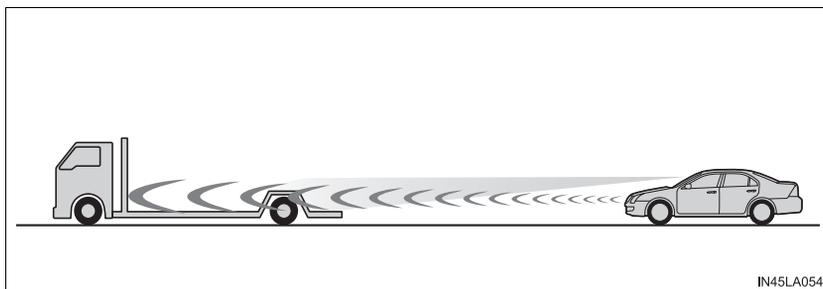
22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當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前方車輛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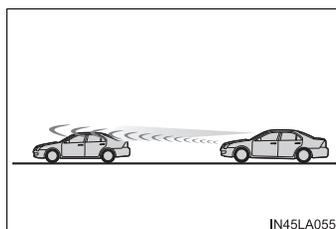
在下列狀況並視狀況而定，系統減速不及時請操作煞車踏板或需要加速時請操作油門踏板。

當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這些車輛時，接近警示 (→ P. 221) 將無法作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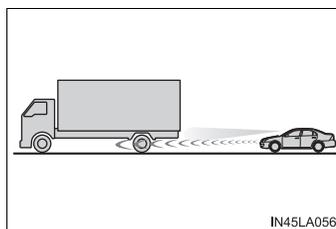
- 突然切入之車輛
- 低速行駛之車輛
- 同車道未移動的車輛
- 小型尾端之車輛 (無負載之拖曳尾車等)



- 行駛在同車道之摩托車
- 當週遭車輛濺起的水滴或雪阻礙到感知器的偵測時
- 當您的車頭朝上時
(行李廂中重負載等所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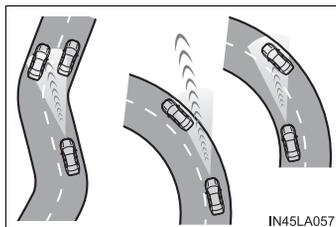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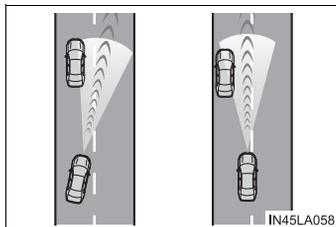


- 前車距地高極高時



■ 下列情況中，兩車間距控制模式可能無法正確作動

在下列狀況下，必要時要操作煞車踏板（或依照情況操作油門踏板）。因為此感知器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前方車輛，所以此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當行經彎道或車道縮減時**● 當操作方向盤或您不在固定車道時****● 當前車突然減速時****● 由結構包圍的道路上行駛時，如在隧道或橋上行駛。****■ 彎道減速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行的情況**

在以下情況下，彎道減速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行：

- 當車輛在傾斜 / 下坡的彎道上行駛時
- 當車輛的行駛路線與彎道形狀不同時
- 進入彎道時車速過高時
- 突然操作方向盤時

行車輔助系統

為協助加強行車安全及性能，下列系統會依照各種行車狀況而自動作用。但請注意，這些系統僅是輔助配備，因此，駕駛車輛時不可過度依賴這些系統。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

協助防止在緊急煞車或在濕滑路面行駛踩下煞車時車輪鎖定。

◆ BAS (煞車輔助系統)

在踩下煞車踏板後，當系統偵測到是緊急煞車的狀態時，會增加煞車的制動力。

◆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當突然偏離方向或在濕滑路面轉彎時，協助駕駛人控制煞車。

提供 ABS、TRC、VSC 及 EPS 的協同控制。

在溼滑路面轉彎時控制轉向性能，有助於保持方向穩定性。

◆ TRC (循跡防滑控制系統)

協助車輛在起步或濕滑路段加速時，維持驅動力並避免驅動輪空轉打滑。

◆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

在上坡起步時協助減少車輛向後倒退的情形。

◆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

配備電動馬達以減輕操縱方向盤的力量。

◆ EBS (緊急煞車警示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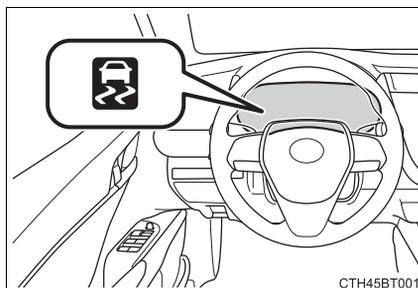
緊急煞車時，緊急警示燈會自動閃爍以警示後方車輛。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P. 234

TRC / VSC 系統作動時

TRC / VSC 系統作動時，打滑指示燈將閃爍。



23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解除 TRC 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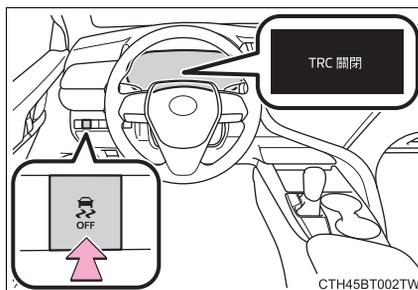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陷於初雪或泥濘中，TRC 系統可能會降低引擎傳遞至車輪的動力，按下  將系統關閉可能使車輛更容易脫困。

要將 TRC 系統關閉，請迅速

按下  後放開。

「TRC 關閉」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按一下  即可重新開啓系統。



同時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

車輛停止時按住  3 秒鐘以上，即可同時關閉 TRC 和 VSC 系統。VSC OFF 指示燈會亮起且「TRC 關閉」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此系統的功能。

*: 配備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車輛，PCS 也將會關閉。PCS 警示燈會亮起且會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P. 187)

即使 未按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仍出現 TRC 失效訊息時

TRC 會暫時無法作動。若是訊息持續的顯示，請連絡您的 Toyota 保養廠。

■ HAC 的作動條件

下列四個條件均符合時，HAC 才會作動：

- 排檔桿在 P 或 N 以外檔位 (向前起步 / 倒車上坡時)
- 車輛停止
- 未踩下油門踏板
- 駐車煞車未作用

■ HAC 系統自動關閉

HAC 在下列任一條件即會關閉：

- 排檔桿移至 P 或 N 檔位
- 踩下油門踏板
- 作動駐車煞車
- 煞車踏板釋放最長 2 秒鐘後

■ ABS、BAS、VSC、TRC 和 HAC 系統所造成的響聲和振動

- 引擎啓動時或車輛起步後，如果重複踩踏煞車踏板，引擎室可能會發出聲響。此聲響並不代表這些系統有任何故障。
- 上述系統作動時，有可能會發生下列任何一種狀況。這些並非表示系統有故障發生。
 - 車身及方向盤可能會感覺到振動。
 - 車輛停止後可能也會聽到馬達聲。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輕微跳動。
 - ABS 作動後，煞車踏板可能會稍微下降。

■ EPS 作動聲

轉動方向盤時，可能會聽到馬達聲 (呼呼聲)，這並非表示故障。

■ 自動重新啓動 TRC 及 VSC 系統

在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後，下列情況系統將會自動重新啓動：

- 引擎開關關閉時
- 如果僅關閉 TRC 系統，車速增加時 TRC 將會開啓。
如果同時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當車速增加時，自動重新啓動將不會作動。

23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降低 EPS 系統效能

降低 EPS 效能是為了避免在長時間連續轉動方向盤時，造成系統過熱。此時方向盤操作感覺會較吃力。

發生此狀況時，避免激烈操作方向盤或將車輛停止並關閉引擎。

EPS 系統可在 10 分鐘內恢復正常。

■EBS 作動條件

符合下列三個條件，EBS 將會作用：

- 緊急警示燈關閉
- 實際車速超過 55 km/h
- 煞車踏板的踩踏方式使系統判斷車輛減速為緊急煞車作動

■EBS 系統自動關閉

在下列任何情況，EBS 將關閉：

- 緊急警示燈開啓時
- 放開煞車踏板
- 系統判斷車輛的減速非緊急煞車時

▲警告

■ABS 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 超出輪胎抓地力的限制 (例如：過度磨損的輪胎行駛在雪地) 時。
- 車輛以高速行駛於濕滑或光滑路面產生水飄時。

■ABS 作用時煞車停止距離可能會比一般狀況所需的距離長

ABS 並非設計用來縮短煞車距離。應隨時與前車保持安全距離，尤其是下列情況：

- 行駛在塵土、碎石或積雪覆蓋道路時
- 輪胎加掛雪鏈行駛時
- 行駛在顛簸道路時
- 在有坑洞或不平整道路行駛時

■TRC / VSC 可能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即使 TRC / VSC 系統已經作用，行駛在濕滑路面時仍有可能會失去方向控制及動力。

不可在車輛的穩定性及動力可能失控的情況下行駛。

警告**■ HAC 無法有效作用的狀況**

- 不可過度依賴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在陡峭坡或路面結冰情況下，可能無法有效作用。
- 不同於駐車煞車，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不可用在將車輛長時間固定，不可試圖使用 HAC 上坡起步輔助系統使車輛保持在斜坡上，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 TRC / VSC 作動時

打滑指示燈會閃爍。請隨時小心駕駛。魯莽的駕駛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指示燈閃爍時要特別小心。

■ TRC / VSC 系統關閉時

必須特別小心並以適合路面狀況的車速行駛。這些系統可確保車輛穩定性及驅動力，除非必要，否則不可關閉 TRC 及 VSC 系統。

■ 二次碰撞剎車

不可過度依賴二次碰撞剎車功能。這個系統設計來幫助降低二次碰撞的可能損害，然而，根據不同的狀況效果可能會隨著改變。過度依賴這個系統可能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更換輪胎

務必確定所有輪胎的尺寸、廠牌、胎紋形式及荷重能力。此外，應確保輪胎有依照建議之胎壓充氣。

如果車輛裝置不同輪胎，則 ABS、TRC 及 VSC 系統將無法正確地發揮其功能。

有關更換輪胎或輪圈的詳細資訊，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輪胎及懸吊的處理

使用有問題的輪胎或改裝懸吊，將會影響行車輔助系統，並可能導致系統故障。

23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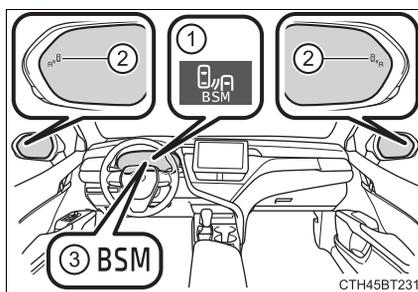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是使用安裝於後保險桿左右側內部的後側雷達感知器，來協助駕駛人在變換車道時確認是否安全。

系統組件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具有 2 個功能：

- ①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開啓 / 關閉 BSM 功能 (→P. 234)
- ②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在車外後視鏡的盲點區偵測到車輛或從後方迅速進入盲點區時，位於偵測那一面的車外後視鏡指示燈就會亮起。假如將方向燈控制桿朝偵測的那一側操作，則車外後視鏡指示燈將會閃爍。
- ③ BSM 指示燈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啓用時亮起。

**開啓 / 關閉 BSM 功能**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wedge / \vee ，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langle / \rangle ，選擇 .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
- 每按一次 ，即會變更功能 ON/OFF。

車外部後視鏡指示燈亮度設定

車外後視鏡上的指示燈亮度可以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進行調整。(→P. 83)

*：若有此配備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能見度

在強烈日照下，可能較難看見車外後視鏡上的指示燈。

■ 當「Blind Spot Monitor Unavailable」(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無法使用)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後保險桿的感知器周圍有冰、雪、泥濘等情況。(→ P. 236)

請清除後保險桿的冰、雪、泥濘等物質後，系統應該會恢復正常運作。此外，在極端炎熱或寒冷的天候下行駛時，感知器有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故障時

假如因為以下其中一項原因而偵測到系統的故障，就會出現警示訊息：

- 感知器故障
- 感知器太髒
- 車外溫度過高或過低
- 感知器電壓異常

■ BSM 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236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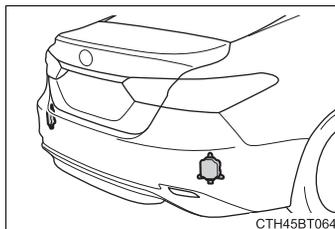
警告**雷達感知器的處理**

車輛後保險桿左右側內部各裝有一個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感知器。請遵循下列指示，以確保盲點監測系統可以正常運作。

- 隨時保持保險桿上的感知器及周圍區域的清潔。假如感知器或後保險桿的周圍區域髒汙或被積雪覆蓋，盲點監測系統可能無法作用，也會出現警示訊息。

遇到此情形，請將髒汙或積雪清除，並在 BSM 盲點偵測警示功能可正常作用的狀態下行駛車輛約 60 分鐘。

若警示訊息沒有消失，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不可使後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的撞擊。假如感知器只是稍微移開定位，系統還是可能會故障並且無法正確進行車輛的偵測。遇到以下情形，請將您的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感知器或感知器的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
 - 假如感知器的周圍區域有刮傷或凹痕，或有部分區塊已分離。
- 不可分解感知器
- 不可黏貼配件或貼紙在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周圍區域。
- 不可修改保險桿上的感知器或周圍區域。
- 請勿以非正式 Toyota 車色的其他顏色對後保險桿進行烤漆。

BSM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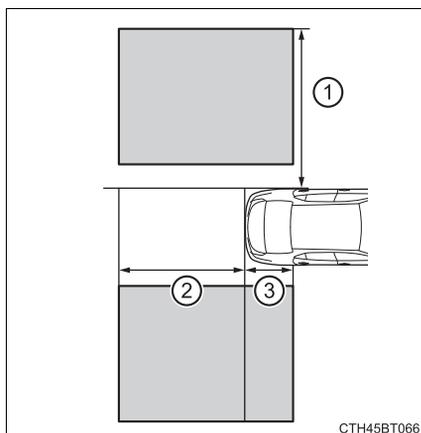
BSM 功能利用雷達感知器偵測行駛於相鄰車道、且無法由車外後視鏡看到的車輛 (盲點)，並透過車外後視鏡指示燈提示駕駛人車輛的存在。

BSM 功能偵測區域

可以偵測到車輛的有效區域如下。

偵測區域的範圍擴大至：

- ① 從車輛的側面算起約 3.5 m
車輛側面算起的前 0.5 m 並不在偵測範圍內
- ② 從後保險桿算起約 3 m
- ③ 後保險桿的前方約 1 m



警告

■ 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

BSM 警示功能只是一種輔助功能，可提醒駕駛人盲點區內有車輛存在。不可過度依賴 BSM 功能。本功能無法判斷變換車道是否安全，因此過度依賴會發生意外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依據種種狀況，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作。因此，必要時駕駛人必須自行目視確認安全。

23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BSM 功能的作用條件是

- 開啟 BSM 功能
- 車速在 16 km/h 以上。

■ BSM 功能會偵測車輛的條件是

- 隔壁車道對您超車的車輛。
- 另一部車在變換車道時進入偵測範圍。

■ BSM 功能無法偵測到車輛的情況

BSM 功能的設計並非用來偵測下列幾種車輛及 / 或物體：

- 小型機車、腳踏車、行人等。*
- 反方向行駛的車輛
- 護欄、牆壁、號誌、停好的車輛及類似的靜態物體 *
- 行駛在同車道的後方來車 *
- 跨越 2 車道行駛的車輛 *

*：視情況而定，可以偵測一輛車及 / 或物體。

■ BSM 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用的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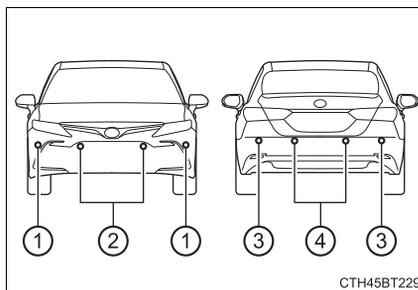
- 以下幾種情況，BSM 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車輛：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 惡劣天候如大雨、濃霧、下雪等
 - 冰或泥土附著在後保險桿上
 - 行駛於因下雨、積水而潮濕的路面時
 - 您的車輛與進入偵測範圍的車輛之間有明顯的車速差異時
 - 您的愛車加速時留在偵測區內的車輛從靜止起步時
 - 連續上坡或下坡道路（如：丘陵、路面傾斜等）行駛時
 - 行駛於轉彎角度過大、連續彎道或路面崎嶇的路段
 - 多部車同時接近且每台車之間的空隙很小時
 - 車道很寬而隔壁車道的車離您很遠時
 - 進入偵測區域的車輛以相同的車速行駛時
 - 您的車輛與進入偵測範圍的車輛之間有明顯的高度差時
 - 在 BSM 功能剛開啓時
- 下列幾種情況，BSM 功能不一定能偵測到車輛及 / 或物體的機會可能會增加：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 您的愛車與護欄、牆壁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 與後方車輛間的距離很短時
 - 車道很窄且進入偵測範圍的車輛跨越 2 車道行駛時
 - 車尾有安裝腳踏車架等物品時

停車輔助雷達

車輛在進行路邊停車或停入車庫時，藉由感知器測得車輛與鄰近物體的距離，並經由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及蜂鳴器提醒駕駛人。使用本系統時，請隨時注意周圍區域。

感知器類型

- ① 前轉角感知器
- ② 未配備
- ③ 後轉角感知器
- ④ 未配備



4

行車時

開啓和關閉停車輔助雷達

- 1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 / >，選擇 。
- 2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 / v，選擇 。
- 3 按下儀表控制開關上的 。



當停車輔助雷達功能停用時，停車輔助雷達 OFF 指示燈 (→P. 71) 點亮。

若要在系統停用時重新啓用，請選擇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選擇 然後開啓。

如果系統停用，即使引擎開關已關閉後再切換至 IG ON 模式，系統將維持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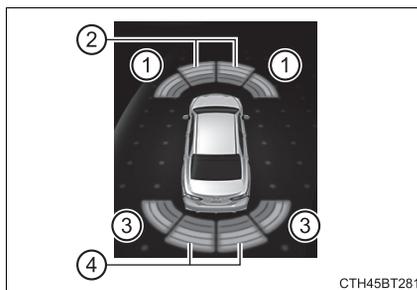
24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顯示幕

當感知器偵測到物體時，以下畫面會告知駕駛人物體的位置和距離。

■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① 前轉角感知器作動
- ② 未配備
- ③ 後轉角感知器作動
- ④ 未配備



■ 將蜂鳴器靜音

● 蜂鳴器靜音方式

當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顯示偵測到物體時，可按下多功能資訊顯示幕的  暫時將蜂鳴器靜音。

● 取消靜音方式

在下列情況下，將自動取消靜音。

- 變換檔位時
- 在 D 檔位置，車速超過特定速度。
- 先關閉 停車輔助雷達，然後又再次開啓。
- 引擎開關關閉一次且再次切換至 IG ON 模式時
- 當感知器故障時

感知器偵測顯示物體的距離

■ 距離顯示

顯示幕 *	距障礙物大約距離	
	前轉角感知器	後轉角感知器
	50 cm 至 42.5 cm	60 cm 至 45 cm
	42.5 cm 至 35 cm	45 cm 至 35 cm
	35 cm 至 28 cm	35 cm 至 28 cm
	少於 28 cm	少於 28 cm

遠
↓
近

4

行車時

*: 圖像可能與圖示有所不同。(→ P. 240)

242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 蜂鳴器作用及與物體距離

感知器作用時蜂鳴器會響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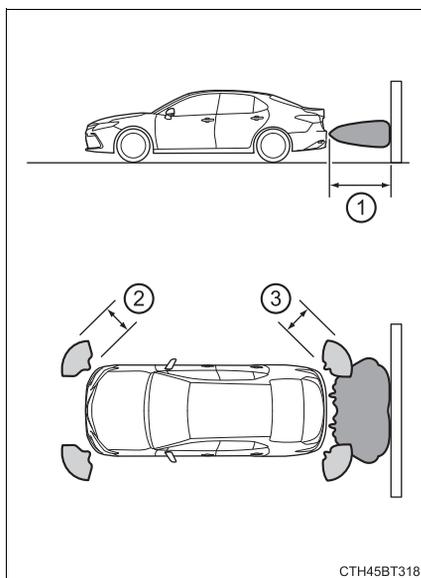
- 在車輛接近物體時，蜂鳴聲響會加快。
車輛接近物體到下列距離內時，蜂鳴器聲響會變為連續聲：約 35 cm
- 有 2 個或以上的物體同時被偵測到時，蜂鳴器系統會反應最接近的物體。如果一個或兩個都在上述距離，蜂鳴器聲音會重複長音，接著快速嗶聲。

感知器的偵測範圍

- ① 約 150 cm
- ② 約 50 cm
- ③ 約 60 cm

圖示顯示感知器的偵測範圍。
請注意感知器無法偵測太靠近車輛的物體。

感知器的範圍會因物體的形狀等而有所改變。



變更蜂鳴器音量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時，可由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變更蜂鳴器音量 (→ P. 83)。

■ 停車輔助雷達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 停車輔助雷達功能 ON。

- 排檔桿在 P 以外的檔位。
- 車速低於約 10 km/h。

■ 感知器偵測資訊

- 感知器的偵測區域僅限於車輛保險桿周圍區域。
- 依據物體的形狀及其他因素，偵測距離可能縮短或無法被偵測。
- 物體如果太靠近感知器可能無法被偵測。
- 物體偵測及顯示可能會有短暫延遲。即使在低速，物體可能在顯示及嗶聲響起前，出現在感知器的偵測區域內。
- 音響系統音量或空調系統氣流噪音較大時，可能難以聽見嗶聲。

■ 若「無法使用停車輔助系統，請清潔停車輔助雷達」顯示在多功能資訊整合顯示幕上

感知器可能會髒污或被積雪或結冰覆蓋。此時若將覆蓋物從感知器移除，有可能會使系統恢復正常。

此外，如果感知器因低溫而凍結，可能會顯示不正常或無法偵測物體。若感知器解凍，系統應該就會恢復正常。

■ 若「無法使用行車輔助系統」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可能有水持續流過感知器表面，例如下大雨時。當系統判斷正常，即可恢復正常。

▲ 警告

■ 使用 停車輔助雷達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無法安全駕駛而發生意外事故。

- 不可在車速超過 10 km/h 時使用此系統。
- 感知器偵測區域及反應時間是有限的。前進或倒車移動時，檢查車輛周圍區域（尤其是車輛側邊）以確保安全，並慢慢行駛及使用煞車控制車速。
- 不可安裝配件至感知器偵測區域內。
- 太薄或低於感知器的障礙物，接近時可能無法被偵測，即使已偵測過一次。

244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警告

■ 感知器

車輛狀況及周遭環境可能會影響感知器正確偵測物體的能力。特別是在下列狀況時：

- 感知器上有塵土、積雪或結冰。(擦拭感知器即可解決此問題。)
- 感知器凍結。(解凍此區域即可解決此問題。)
尤其是寒冷天氣，如果感知器凍結可能會顯示不正常或無法偵測物體。
- 感知器被遮蔽。
- 車輛明顯傾向一邊。
- 在非常顛簸不平路面、斜坡、碎石路或草地上。
- 車輛附近噪音極大如其他車輛喇叭聲、摩托車引擎聲、大型車輛的空氣煞車聲或產生超音波的巨大噪音。
- 有另一輛配備停車輔助雷達的車輛在附近。
- 感知器被噴灑物或大雨遮蔽。
- 感知器因洪水淹沒的道路而濕透。
- 車輛在葉子板上加裝旗桿、無線式天線或霧燈。
- 保險桿或感知器受到強烈撞擊。
- 車輛接近高大或弧形邊欄。
- 由於物體因素例如標誌，使得偵測距離變短。
- 在強烈陽光或極度寒冷天候下。

■ 感知器

- 保險桿正下方區域無法偵測。
- 如果物體太接近感知器。
- 安裝非 Toyota 正廠懸吊 (降低懸吊等) 。
- 安裝車牌發光板。

除上述所列之外，尚有其他物體因形狀、標誌及其他特性可能使感知器偵測到之距離比實際為近的物體。

警告**■可能不易被感知器偵測到物體。**

物體的形狀可能會使感知器無法偵測到它。對下列物體應特別注意：

- 電線、圍籬、繩索等。
- 棉花、雪及其他吸收聲波的材料。
- 銳角的物體。
- 低矮的物體。
- 上端凸出正對著車輛的高物體。
- 行人如果穿著某些類型的衣物可能無法被偵測。

■使用 停車輔助雷達注意事項

在下列情況，因為感知器故障等造成系統無法正常作動，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停車輔助雷達作動顯示閃爍和未偵測到物體時響起蜂鳴器聲響。
- 如果感知器周圍區域撞到東西或受到強烈衝擊。
- 如果保險桿撞到東西。
- 系統未切換為靜音，但顯示幕持續顯示且無嗶聲。
- 如果顯示錯誤，請先檢查感知器。
如果錯誤出現，即使沒有冰、雪或泥土在感知器上，發生類似感知器故障的現象。

■洗車時注意事項

不可用強力水柱或蒸氣噴向感知器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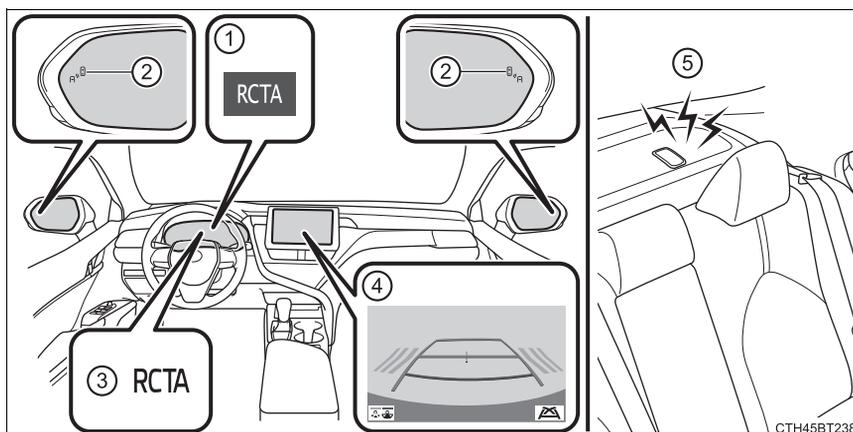
否則可能會造成感知器故障。

- 使用高壓清洗機清洗車輛時，請勿直接噴灑感知器，否則可能會導致感知器故障。
- 使用蒸汽清潔車輛時，請勿將蒸汽直接靠近感知器，否則可能導致感知器故障。
- 使用自動洗車時，請停用停車輔助感知器。

RCTA 後方車側警示系統 (若有此配備)

RCTA 利用安裝於後保險桿的後側雷達感知器。來協助駕駛倒車時檢查不容易看到的區域。

系統組件



- ①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開啓 / 關閉 RCTA 功能 (→ P. 247)
- ②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
當檢測到車輛從車輛的右後方或左後方接近時,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會閃爍。
- ③ RCTA 指示器
RCTA 功能打開時, 指示燈亮起。
- ④ 音響系統畫面
如果偵測到從右側或左側接近車輛的後方, 則將顯示被檢測側的 RCTA 圖標 (→ P. 248)。上圖示範了車輛從左右後方接近。
- ⑤ RCTA 蜂鳴器
當偵測到車輛從左右後方靠近時, 蜂鳴器從後座後面發出聲音。

開啓 / 關閉 RCTA 功能

1 按下 </>，選擇 。

2 按下 ^/∨，選擇 。

3 按下 。

每按一次 ，即會變更功能 ON/OFF。

蜂鳴器設定

可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 P. 83) 變更 RCTA 蜂鳴器音量。

■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能見度

在強烈日照下，可能較難看見車外後視鏡上的指示燈。

■ RCTA 蜂鳴器聲音

RCTA 功能可能很難在較大的聲音（例如高音量）下聽到。

■ 使蜂鳴器聲音靜音

可以通過按下儀表控制開關的  暫時使蜂鳴器靜音，同時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

■ 當「Rear Cross Traffic Alert Unavailable」(後方車側警示系統無法使用) 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後保險桿的感知器周圍有冰、雪、泥濘等情況。(→ P. 236)

請清除後保險桿的冰、雪、泥濘等物質後，系統應該會恢復正常運作。

此外，在極端炎熱或寒冷的天候下行駛時，感知器有可能無法正常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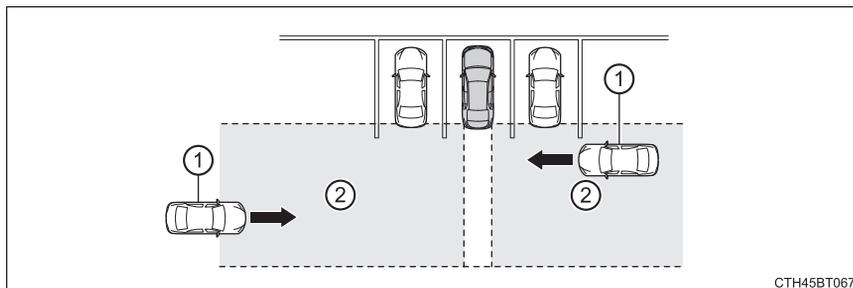
■ 後方雷達感知器

→ P. 236

248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RCTA 功能

RCTA 會在倒車時作動。此系統可偵測其他從車輛左右兩側接近的車輛。系統會使用雷達感知器透過車外後視鏡的閃爍以及蜂鳴器的聲響，來警告駕駛人後方有其他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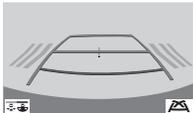


① 接近中車輛

② 偵測區域

RCTA 圖示顯示

當有車輛從右或左接近車輛後方被偵測到時，下列圖示會顯示在音響系統畫面。

停車輔助雷達	內容
	車輛正在從車尾左方或右方接近

警告**使用系統的相關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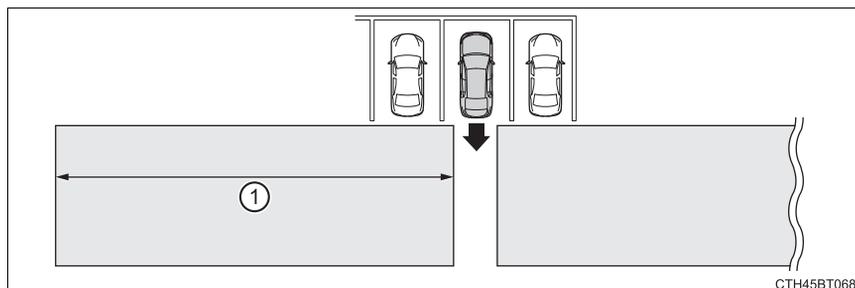
駕駛人應對行車安全負完全責任。務必小心駕駛，注意觀察周遭。

RCTA 功能僅供輔助用，並不能取代小心駕駛。即使是使用 RCTA 功能，駕駛人倒車時仍須小心駕駛。駕駛人務必目視確認您與車輛後方，確保無任何行人和其他車輛。未確實遵守可能會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

依據種種狀況，系統可能無法正常運作。因此，必要時駕駛人必須自行目視確認安全。

RCTA 功能偵測區域

可以偵測到車輛的有效區域如下。



為了讓駕駛人有更一致的反應時間，蜂鳴器可能會針對遠方車速較快的車輛發出警告聲響。

範例：

接近中車輛	車速	① 大約警示距離
快	28 km/h	20 m
慢	8 km/h	5.5 m

4

行冊冊

RCTA 功能的作用條件是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位置時。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時。

- 開啓 RCTA 功能。
- 排擋桿位於 R 檔位。
- 車速約在 8 km/h 以下。
- 接近中車輛時速介於 8 至 28 km/h 之間。

RCTA 功能無法偵測到車輛的情況

RCTA 功能的設計並非用來偵測下列幾種車輛及 / 或物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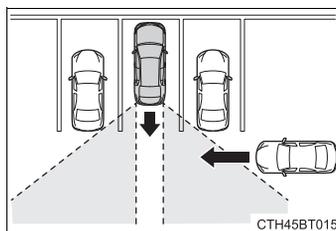
- 小型機車、腳踏車、行人等。*
- 從車尾接近的車輛。
- 護欄、牆壁、號誌、停好的車輛及類似的靜態物體。*
- 朝您遠離的車輛。
- 從您相鄰停車位接近的車輛。*
- 於您相鄰停車位倒車的車輛。*

*：視情況而定，可以偵測一輛車及 / 或物體。

250 4-5. 使用行車輔助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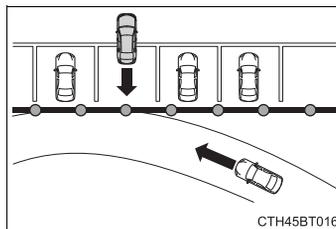
■ RCTA 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用的狀態

- 以下幾種情況，RCTA 功能可能無法正確偵測到車輛：
 - 感知器因為本身或其周圍區域受到強烈撞擊而無法對正
 - 冰或泥土附著在後保險桿上
 - 惡劣天候如大雨、濃霧、下雪等
 - 多部車同時接近
 - 小角度停車
 - 車輛以高速接近
 - 於陡坡停車 (如丘陵、路面傾斜)
 - 在 RCTA 功能剛開啓時
 - 引擎剛啓動且立即開啓 RCTA 功能
 - 因障礙物而導致感知器無法順利偵測的車輛



- 車尾有安裝腳踏車架等物品時
- 下列幾種情況，RCTA 功能不一定能偵測到車輛及/或物體的機會可能會增加：

- 當有車輛通過您的愛車旁
- 當停車位面向街道且街道有車輛通過時



- 當您的愛車與金屬物體 (如護欄、圍牆、標誌或停妥的車輛，可能會將電波反射到車後) 之間的距離很短時

冬季行車要領

在冬季行車前應做好必要準備並檢查車輛。行車時應隨時注意接下來的天氣狀況。

冬季前的準備

- 使用適合外界氣溫的各種油水液體。
 - 引擎機油
 - 引擎冷卻液
 - 噴水器清洗液
 - 請服務技術人員檢查電瓶的狀況。
 - 車輛裝置四條雪地胎或購妥前輪用的雪鏈組。*
- 應確認所有輪胎尺寸、廠牌均相同，且雪鏈的尺寸適用於您愛車的輪胎。

*: 配備 18 吋輪胎的車輛，不可加裝雪鏈。

行車前

依據行車狀況執行下列事項：

- 不可在結凍狀態下強行打開車窗或使用雨刷。在結凍處傾倒溫水以融化冰雪，並立即將水跡去除以免再次結冰。
- 為確保空調控制系統風扇能正常操作，請將擋風玻璃前方空氣進口處的積雪完全清除。
- 檢查及清除在外部燈光、車頂、底盤、輪胎周圍或煞車過多的冰或雪。
- 進入車內前清除您鞋底的任何雪或污泥。

252 4-6. 駕駛要領

行車時

慢慢地使車輛加速，與前方車輛保持安全距離，並以較低且適合道路情況的速度行駛。

駐車時

● 停駐車輛並將排檔桿移至 P 檔位，不可設定駐車煞車。駐車煞車可能會因結凍而無法釋放。若停車時未使用駐車煞車，請務必要用輪擋抵住車輪。

若未如此做，可能造成危險。因為車輛可能會不預期移動，而導致意外發生。

● 如果停車而沒有煞緊駐車煞車，請確認排檔桿是否無法自 P 檔位排出*。

*: 在未踩下煞車踏板下，嘗試將排檔桿自 P 檔位排至其他檔位，排檔桿可能會被鎖住。如果排檔桿可從 P 檔位排出，排檔鎖定系統可能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選擇雪鏈

安裝雪鏈時，需使用正確尺寸的雪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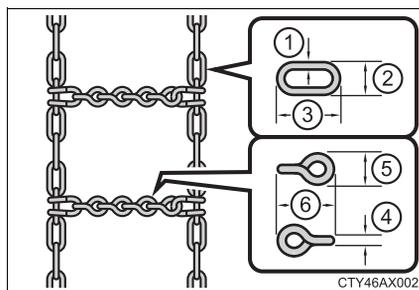
雪鏈尺寸應配合輪胎的尺寸。

側鏈：

- ① 直徑 3 mm
- ② 寬度 10 mm
- ③ 長度 30 mm

橫鏈：

- ④ 直徑 4 mm
- ⑤ 寬度 14 mm
- ⑥ 長度 25 mm



雪鏈使用規定

雪鏈的使用規定會依照地區及道路形式而有所不同。安裝雪鏈前，需先確認行駛地區的規定。

輪胎雪鏈安裝

裝置及拆卸雪鏈時應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應在安全的地點裝置及拆卸雪鏈。
- 裝置雪鏈於前輪。不可將雪鏈安裝於後輪。
- 安裝雪鏈於前輪並儘量鎖緊。行駛 0.5-1.0 km 後，再將雪鏈繫緊一次。
- 安裝雪鏈時需依照所附之說明手冊進行。

警告

■ 使用雪地胎行車時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使用規定尺寸的輪胎。
- 保持廠家建議之輪胎胎壓。
- 不可超速或超過雪地輪胎所規定之速限行駛。
- 所有輪胎均使用雪地胎，不可只用於部份車輪。

■ 加裝雪鏈行駛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您將無法安全地行車且可能發生意外事故。

- 車速不可超過雪鏈規定之速限或 50 km/h，以較低者為準。
- 避免行駛於顛簸路段或有坑洞的道路。
- 避免突然加速、急劇轉向、突然煞車及操作排檔桿致使引擎煞車突然作動。
- 在轉彎前請盡量保持慢速，以維持車輛的操控性。
- 不可使用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注意****■ 修理或更換雪地胎**

需要修理或更換雪地胎時，請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輪胎行實施。

這是因為要拆除和安裝雪地胎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作動。

■ 安裝雪鍊

安裝雪鍊後，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確作用。

ECO 節能駕駛要領

為了增進燃油經濟性並降低 **CO₂** 排放，請留意下列事項：

◆ 使用 **ECO** 駕駛指示器

儘可能藉由保持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ECO** 駕駛指示器在 **ECO** 駕駛區域內，以實現節能行駛。(→ P. 86)

◆ 油門踏板 / 煞車踏板操作

平順的駕駛車輛。避免急加速和急減速。平順地加速及減速將有助於降低過度的燃油消耗。

◆ 煞車時

觀察前方及周圍車輛狀況，並評估您的停車位置。放開油門踏板並持續滑行。使用煞車踏板以調整愛車的停止位置。確保平順地作用煞車踏板。

◆ 塞車

重複的加減速及等待紅綠燈會有較差的油耗表現，所以儘可能在出門前，能先確認交通狀況以避免時間耽擱。

◆ 高速行駛時

控制並保持一致的車速。在停收費站或類似的地方前，允許有足夠的時間放開油門踏板並平順地踩下煞車。

◆ 空調

只在必要時使用空調，如此做將有助於降低過度的燃油消耗。

夏季時：天氣炎熱時請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這樣可幫助減輕空調系統負擔並降低燃油消耗。

冬季時：僅在有暖氣及除霧需求時開啓 **A/C** 開關，若僅有暖氣需求，請將 **A/C** 開關關閉。非必要時開啓 **A/C** 開關將導致過度的燃油消耗。

◆ 怠速運轉時引擎停止

- 避免不必要的怠速運轉。當車輛停車時引擎停止以降低過度的燃油消耗，即使僅作短暫的停車。
- 除非在外界溫度極低的嚴苛環境下，怠速暖車是不必要的。相較於讓引擎怠轉，在避免不必要的增加引擎轉速及突然的加減速情況下，平順地駕駛車輛已足以暖車。

◆ 行李

攜帶較重的行李會增加油耗，所以應避免攜帶不需要的物品。安裝車頂置物架亦會增加油耗。

◆ 定期保養

- 務必經常檢查胎壓。不正確的胎壓，會增加油耗。此外，雪地胎擁有較大的摩擦力，若使用於乾地會造成燃油消耗較高，請使用符合季節及路況的輪胎。
- 請使用推薦的油液，因為它們將影響油耗及車輛使用壽命。此外，請定期檢查油液。(→ P. 290)

内部裝備

5

5-1. 使用空調系統和除霧器

自動空調系統..... 258

5-2. 使用車內燈光

車內燈光明細..... 264

· 室內燈 265

· 個人閱讀燈 265

5-3. 使用儲藏功能

儲藏位置明細..... 267

· 手套箱..... 268

· 中央置物盒..... 268

· 零錢盒..... 268

· 置瓶架..... 269

· 置杯架..... 270

· 輔助置物盒..... 271

· 置物盤..... 271

行李廂功能 272

5-4. 其他內部裝備

其他內部裝備..... 273

· 遮陽板..... 273

· 化妝鏡..... 273

· 電源插座..... 274

· USB 充電端子 275

· 方向盤音響控制鍵.. 276

· 扶手 277

· 輔助握把..... 2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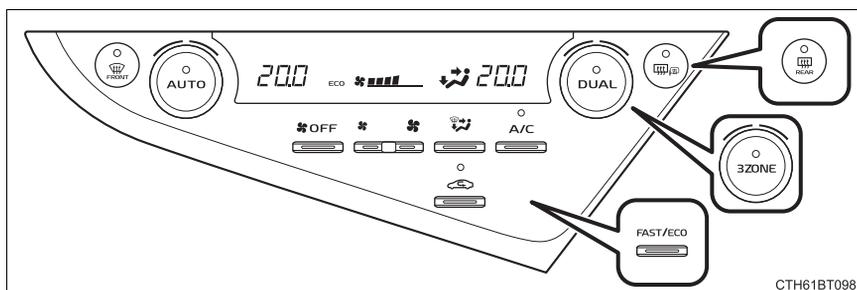
· 衣物掛鉤..... 278

自動空調系統

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空調系統控制

■ 前座控制面板



■ 調整溫度設定

▶ 前座控制面板

要調整溫度設定，順時針轉動  來增加溫度及逆時針轉動來降低溫度。

若  未按下，系統將送出該環境溫度下的風或熱風。

■ 風扇轉速設定

要調整風扇轉速，請按下  來增加風速，按下  來降低風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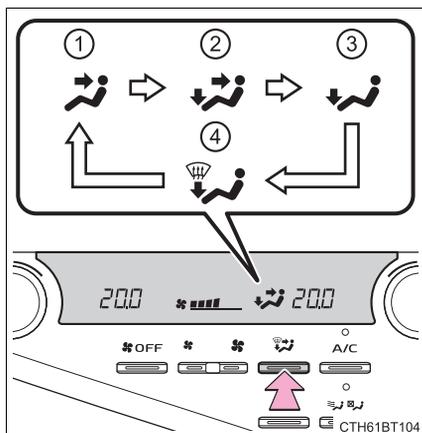
按下  來關閉風扇。

■ 變更氣流模式

要變更氣流，按下 。

每輕按一次開關，出風口就會變換一次。

- ① 氣流吹向上半身。
- ② 氣流吹向上半身及腿部。
- ③ 氣流吹向腿部。
- ④ 氣流吹向腿部並作動擋風玻璃除霧器。



使用自動模式

- 1 按下 。

除濕功能開始運作。依據溫度設定自動調整出風口及風扇轉速。

- 2 調整溫度設定
- 3 要停止操作時，按下 。

■ 自動模式指示燈

如果調整風扇轉速設定及氣流模式設定，自動模式指示燈即會熄滅。然而，自動模式下操作其他的功能，則會維持在自動模式。

■ 個別調整駕駛側及乘客側的溫度

要開啓 DUAL 控制模式時，執行下列任一步驟：

- 按 。

- 調整乘客側的溫度設定。

在 DUAL 控制模式下指示燈會亮起。

其他功能

■ 切換車外空氣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按 。

每按下  模式開關即在車外空氣模式 (指示燈熄滅) 及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指示燈亮起) 之間切換。

■ 擋風玻璃除霧

此除霧器是用來去除擋風玻璃及前車窗的霧氣。

按 。

除濕功能作用及風扇轉速增加。

若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設定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按鈕至車外空氣模式。(它可能會自動切換。)

要清除擋風玻璃及側窗前方霧氣，切換氣流及提高溫度。

■ 後窗和車外後視鏡除霧

除霧器是用來清除後窗霧氣、車外後視鏡上的雨滴、露水及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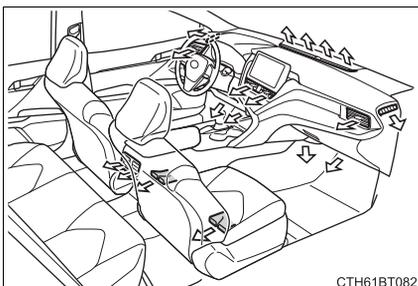
按 。

除霧器在作用一段時間後會自動關閉。

出風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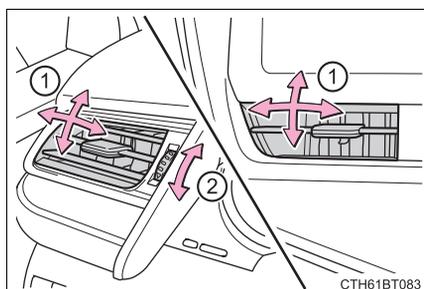
■ 出風口的位置

出風口及風量將依據所選的氣流模式變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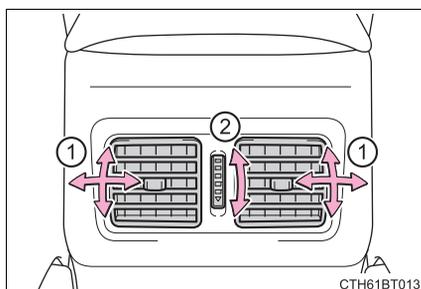


■ 調整出風口位置和開啓及關閉出風口

▶ 前



▶ 後



- ① 引導氣流向左或向右、向上或向下。
- ② 轉動旋鈕來開啓或關閉出風口。

■ 使用自動模式

風扇速度會依據溫度設定及周圍情況自動調整。

然而，按下  後瞬間，風扇可能會在冷氣或暖氣尚未就緒前暫停運轉。

■ 車窗起霧

- 當車內濕度高時，車窗即容易起霧。開啓  以將來自外面的空氣除濕並有效的清除擋風玻璃的霧氣。
- 如果  關閉，則車窗可能會更容易起霧。
- 如果使用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則車窗可能更容易起霧。

■ 行駛於多塵道路時

請關閉所有車窗。如果車窗關閉後，車輛揚起的灰塵還是持續吸入車內，建議將進氣模式切換到車外空氣模式，然後將風扇轉速設定至 OFF 以外的位置。

■ 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

- 建議將進氣模式暫時設定至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這可有效避免車外髒空氣進入車內，並且在車外溫度高時協助冷卻車內溫度。
- 依據設定溫度或車內溫度，車外空氣 / 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可能會自動切換。

■ 車外溫度過低時

即使按下  除濕功能可能不會作動。

■ 通風和空調異味

- 要引入新鮮空氣，請將空調系統設定為車外空氣模式。
- 使用期間，各種車內或車外的異味可能會進入並囤積在空調系統。這樣可能在使用一陣子後會從出風口散發出異味。
- 為降低潛在異味的發生：
 - 建議在車輛關閉前先將空調系統設定到車外空氣模式。
 - 空調系統在自動模式啟動後瞬間，風扇開始運轉的時間可能會延遲一小段時間。

■ 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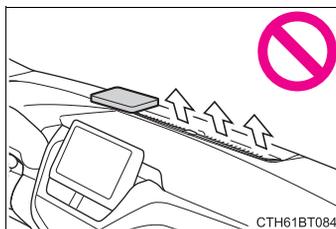
→ P. 321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6)

▲ 警告**■ 為避免擋風玻璃起霧**

- 在極潮濕的天候操作冷氣時，請勿使用 。當車外溫度和擋風玻璃的溫差會造成擋風玻璃表面凝結霧氣，因而妨害您的視線。
- 儀表板上不可放置任何會覆蓋出風口的物品。否則，氣流可能會被堵住，而防礙擋風玻璃除霧器的除霧。

**■ 防止燙傷**

車外後視鏡除霧器作用時，不可觸摸車外後視鏡器的鏡面。

▲ 注意**■ 避免電瓶沒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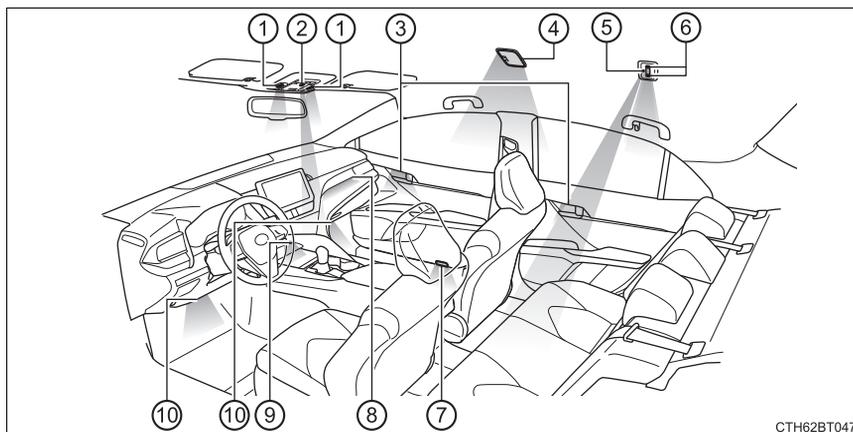
引擎關閉時，不可長時間使用空調系統。

■ 冷氣異味

於車內放置、食用腥味 / 異味物品 (如生鮮類 / 臭豆腐) 或香水、芳香劑等散發味道之物品，易造成車內空調留有異味。車輛務必定期開啓空調外氣循環及定期更換空調濾芯，否則可能產生空調異味。

264 5-2. 使用車內燈光

車內燈光明細



CTH62BT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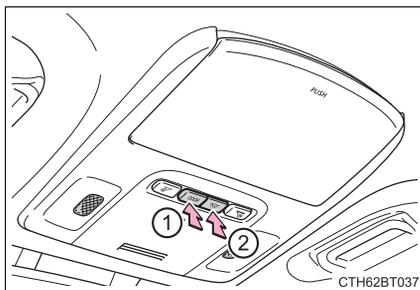
- ① 前室內 / 個人閱讀燈 (→ P. 265)
- ② 排檔桿照明燈 (若有此配備)
- ③ 車門內把手燈 (若有此配備)
- ④ 未配備
- ⑤ 後座椅中央扶手燈 (若有此配備)
- ⑥ 後個人閱讀燈 (→ P. 265)
- ⑦ 車門禮儀燈
- ⑧ 未配備
- ⑨ 前中控台燈
- ⑩ 腳踏區照明燈

室內燈

■ 前座

後個人閱讀燈會與前室內燈一起開啓 / 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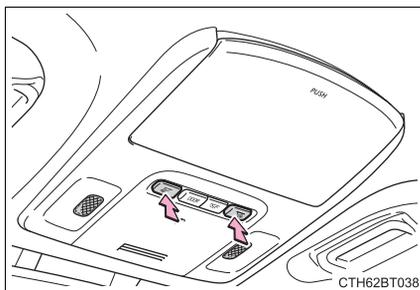
- ① 開啓 / 關閉連結至車門位置的燈光
- ② 開啓 / 關閉燈光



個人閱讀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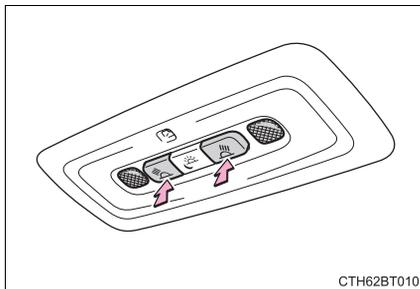
■ 前

開啓 / 關閉燈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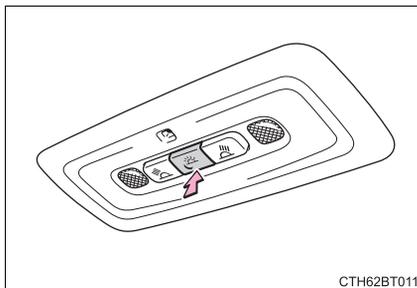
■ 後

開啓 / 關閉燈光



後座中央扶手燈 (若有此配備)

開啓 / 關閉燈光 (尾燈亮起時)



■ 進入照明系統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燈光會依據引擎開關位置、車門是否上鎖 / 解鎖，和車門是否打開 / 關閉而自動亮起或熄滅。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燈光會依據引擎開關模式、智慧鑰匙是否在場、車門是否上鎖 / 解鎖，和車門是否打開 / 關閉而自動亮起或熄滅。

■ 防止電瓶沒電

當您將引擎開關閉時，如果室內燈開關仍維持開啓，燈光會在 20 分鐘後自動熄滅。

■ 室內燈可能自動亮起

如果 SRS 氣囊作動 (充氣) 或遭受強烈的後方撞擊時，室內燈可能會自動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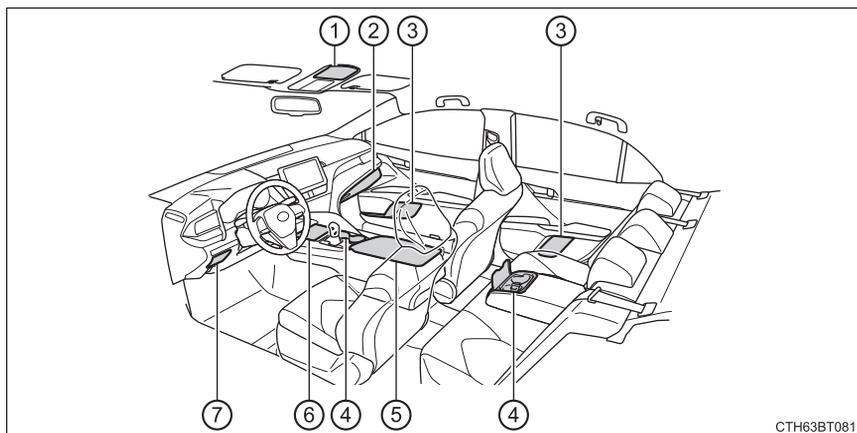
室內燈於 20 分鐘後會自動熄滅。

室內燈可以手動關閉，但為了協助避免後續的撞擊，建議使其維持點亮狀態，直到確保安全無虞。(依照撞擊力道和狀況，室內燈可能不會自動點亮。)

■ 個人化

某些功能可以個人化設定。(→ P. 406)

儲藏位置明細



CTH63BT081

- ① 輔助置物盒 (→ P. 271) ⑤ 中央置物盒 (→ P. 268)
 ② 手套箱 (→ P. 268) ⑥ 輔助置物盒 / 置物盤 (→ P. 271)
 ③ 置瓶架 / 車門置物盒 (→ P. 269) ⑦ 錢幣盒 (→ P. 268)
 ④ 置杯架 (→ P. 2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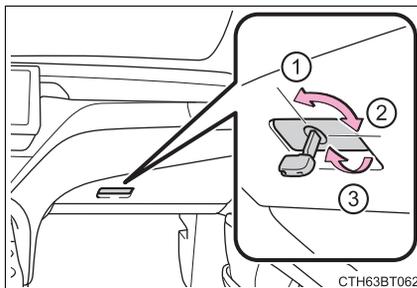
⚠ 警告

- 不可將眼鏡、打火機或噴霧罐留置在儲藏空間，否則，當車內溫度升高時，可能會導致：
 - 如果眼鏡與其他存放的物品接觸，可能會因高溫而變形或破裂。
 - 打火機或噴霧罐可能發生爆炸。如果他們與其他儲存物品相接觸到，打火機可能起火或噴霧罐可釋放氣體，而造成火災的危險。
- 行車時或儲藏空間使用時，請將盒蓋保持在關閉位置。在緊急煞車或突然轉向時，乘員可能會撞擊到開啟之蓋子或存放於內的物品，而導致意外。

268 5-3. 使用儲藏功能

手套箱

- ① 使用主鑰匙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機械式鑰匙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開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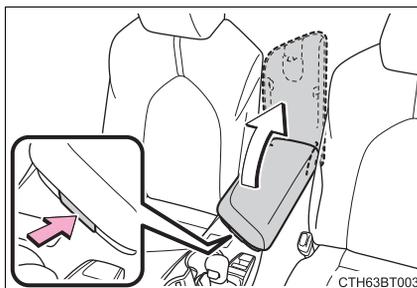


- ② 使用主鑰匙(未配備Smart Entry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機械式鑰匙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上鎖
- ③ 開啓 (拉柄)

尾燈開啓時，手套箱照明燈也會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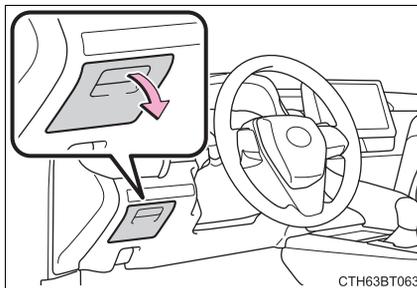
中央置物盒

壓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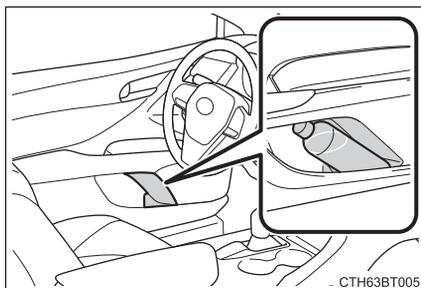
零錢盒

拉起拉桿來開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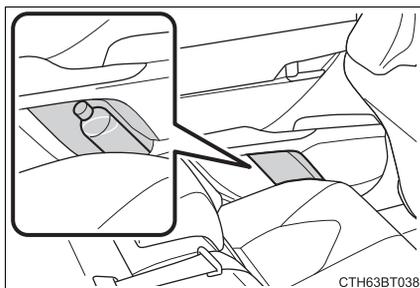


置瓶架

▶ 前



▶ 後



- 當置放瓶子時，請蓋上瓶蓋。
- 可能會因為瓶子的大小或形狀而無法置放瓶子。

⚠ 警告

不可存放瓶子以外的東西到置瓶架。
其他物品可能在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被拋出置杯架而造成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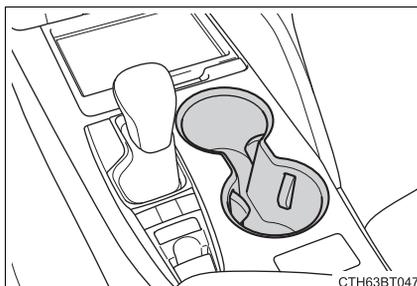
⚠ 注意

存放瓶子前，請先鎖緊瓶蓋。不可放置瓶蓋開啓的飲料於置架，或放置用紙杯或玻璃杯盛裝的飲料。杯中液體可能會濺出而玻璃杯也可能破裂。

270 5-3. 使用儲藏功能

置杯架

■ 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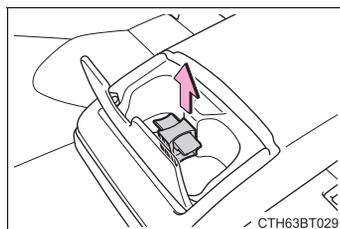


■ 後

拉下扶手。



後置杯架插入隔板可以拆下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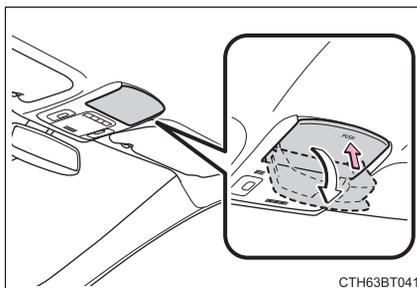


⚠ 警告

- 不可將飲料杯或鋁罐以外的物品放在置杯架。這些物品可能在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被拋出置杯架或飲料架而造成傷害。
- 為了避免燙傷，請將放在置杯架內的熱飲蓋上蓋子。
- 後置杯架：當不使用時，請保持杯架蓋關閉。否則，可能在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造成傷害。

輔助置物盒

壓下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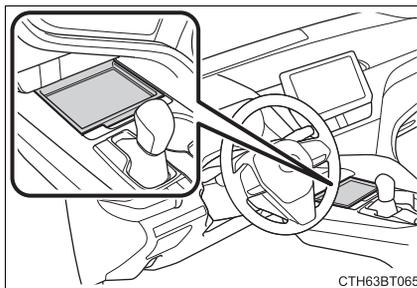
警告

不適合存放的物品

不要存放重量超過 0.2 公斤的物品。

如此做可能會造成輔助置物盒打開和內部的物品掉落，而導致意外事故。

置物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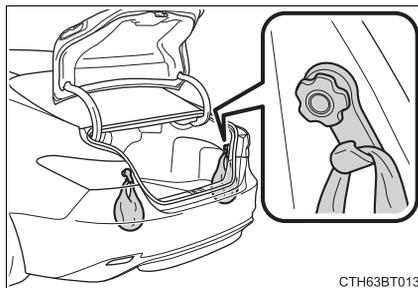
警告

放置物品於置物盤時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在緊急煞車或轉彎時被拋出置物盤，此狀況，被拋出的物品可能妨礙踏板的操作或使駕駛者分心而造成意外事故。

- 不可將容易移動或滾動的物品放置於置物盤。
- 不可堆疊高於托盤邊緣的任何東西於置物盤。
- 不可放置突出於托盤邊緣的物品於置物盤。

行李廂功能

購物袋掛鉤



注意

為避免掛鉤損壞，不可在掛鉤上施加太大的負荷。

反光警告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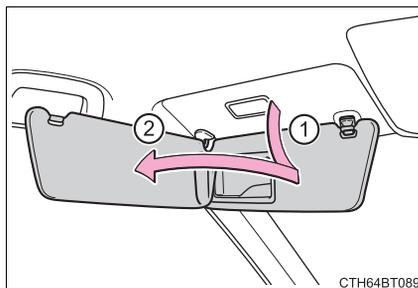
反光警告器位於行李廂內。

*：若有此配備

其他內部裝備

遮陽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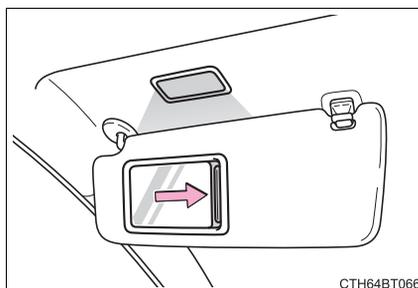
- ① 要將遮陽板移至前方位置時，請將其向下翻即可。
- ② 要將遮陽板移至側邊位置時，請先向下翻，再從固定座拉出後轉向側面。



化妝鏡

將飾蓋滑開。

飾蓋滑開時，化妝燈即會亮起。



5

內部裝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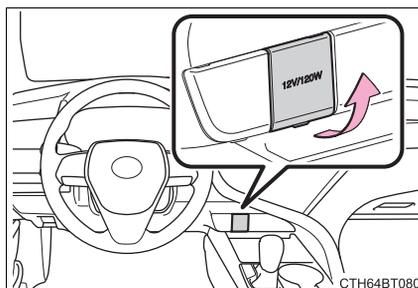
引擎開關關閉時如果化妝燈開啓 20 分鐘，化妝燈會自動熄滅。

274 5-4. 其他內部裝備

電源插座

請於電源插座使用低於 12 VDC/10 A 的電器用品 (功率消耗 120 W)

打開飾蓋。



■ 電源插座可以在下列狀況使用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ON 位置時。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時。

■ 當引擎開關切換至 **OFF**

拆開具有充電功能的電子裝置，如行動電源。
如果未拆開，引擎開關可能無法正常切換至 OFF。

⚠ 注意

- 為避免損壞電源插座，在不需要使用的時候，請將電源插座護蓋關閉。
異物或液體進入電源插座可能導致短路。
- 為避免電瓶沒電，引擎熄火時，不可過度使用電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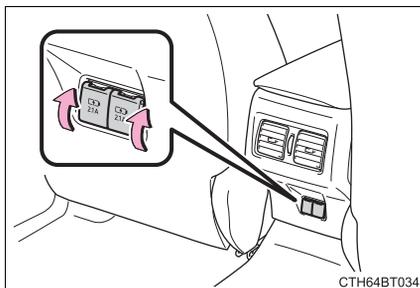
USB 充電端子

USB 充電端子提供 2.1 A 的 5 V 電力給外部裝置 (功率消耗 10.5 W)。

USB 充電端子僅用於充電。不是為了資料傳輸或其他用途。視外部裝置而定，有可能無法正確充電。使用 USB 充電端子前請參閱該裝置隨附的手冊。

■ 使用 USB 充電端子

打開飾蓋。



■ USB 充電端子只可在下列狀況使用

引擎開關在 ACC 或 IG ON 模式。

■ USB 充電端子可能無法正常操作的情況

- 如果連結的裝置消耗超過電流 2.1 A / 5 V (功率消耗 10.5 W)
- 如果接上的裝置用於通訊個人電腦，如 USB 隨身碟
- 如果外連接的外部裝置關閉 (視裝置而定)
- 如果車內溫度較高，如停在太陽底下

■ 關於連接外部裝置

視連接的外部裝置而定，充電有可能偶爾會停止然後再重新啓動。這並非表示故障。

276 5-4. 其他內部裝備

⚠ 注意

■ 為避免 USB 充電端子損壞

- 不可插入異物到連接埠。
- 不可將水或其他液體灑入端子。
- 不需要使用 USB 充電端子時，關閉飾蓋。如果異物或液體進入端子可能會導致短路。
- 不可施加額外力量或衝擊在 USB 充電端子上。
- 勿分解或改裝 USB 充電端子。

■ 為避免外部裝置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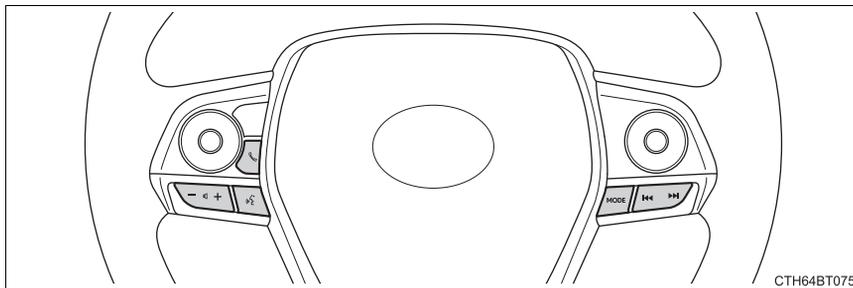
- 不可將外部裝置留置於車內。否則可能會因為車內溫度變高，而造成外部裝置損壞。
- 在連接外部裝置時，不可對外部裝置及連接線進行按壓或施加不必要的力。

■ 避免電瓶沒電

在引擎停止時，不可長時間使用 USB 充電端子。

方向盤音響控制鍵

某些音響的功能可從方向盤音響控制鍵操作。
依據音響或衛星導航系統型式操作可能有所不同。有關詳細信息，請參閱音響系統或導航系統提供的手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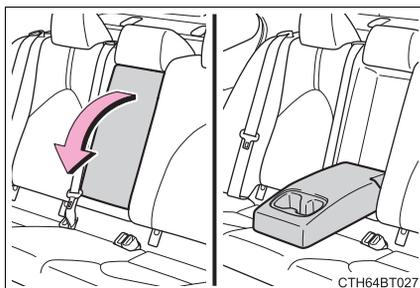


⚠ 警告

操作方向盤上的控制鍵時，請小心謹慎。

扶手

要使用時，將扶手拉下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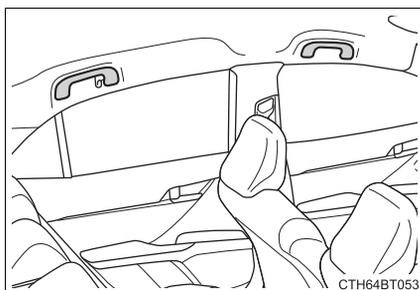


⚠ 注意

為避免扶手損壞，不可在扶手上施加太大的負荷。

輔助握把

當坐在座位上時，可使用安裝在車頂飾板上的輔助握把來穩住您的身體。



⚠ 警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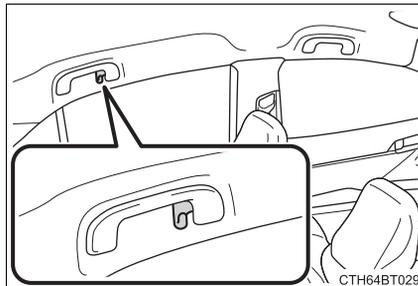
上下車或從座椅起身時，不可使用輔助握把。

⚠ 注意

為避免輔助握把損壞，不可掛任何重的物體或施加重的負荷在輔助握把上。

衣物掛鉤

衣物掛鉤在後座輔助握把上。



⚠ 警告

不可掛衣架或其他硬或尖的物件在衣物掛鉤上。如果 SRS 車側簾式氣囊引爆 (充氣)，則這些物品都可能變成拋射物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保養與照料

6

6-1. 保養與照料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部... 280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284

6-2. 保養

保養須知 287

定期保養 290

6-3.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295

引擎蓋 297

放置千斤頂 298

引擎室 299

輪胎 310

輪胎胎壓 317

輪圈 319

空調濾芯 321

遙控器/智慧型鑰匙電池 323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328

燈泡 331

清潔與保護車輛外部

採取下列步驟來保護並維持車輛外觀在最佳狀態：

- 洗車時由上至下，用大量清水沖洗車身、輪圈及車底以去除灰塵和污垢。
- 清洗車身時，使用海棉或軟布（例如：麂皮）。
- 遇到不易清除的污漬，可使用洗車清潔劑然後以水洗淨。
- 將水跡拭乾。
- 在蠟的防水外層消失時，車身應打蠟。
如果水在清潔的表面不能形成細小水珠，請在車身同室溫的時候打蠟。

自動洗車

- 在洗車前應先將車外後視鏡收摺。從車頭開始洗車，行車前務必展開車外後視鏡。
- 自動洗車機使用的刷子可能會造成車身漆面刮傷及損壞。
- 配備後擾流板車型：若使用某些自動洗車機器，後擾流翼可能會干擾機器的運作。這可能造成車輛無法清洗乾淨或導致後擾流翼損壞。

高壓洗車機

由於車廂可能進水，所以不可讓洗車機的噴嘴靠近車門間隙或車窗四周，或是持續噴灑這些部位。

當使用洗車機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車門外把手變濕且智慧型鑰匙在有效範圍內，則車門可能會反覆地上鎖及開鎖。為防止如此，在洗車時請遵循下列正確程序：

- 車輛在洗車時，請將鑰匙放置在離車輛 2 m 或以上的地方。(小心鑰匙不要被偷。)
- 設定智慧型鑰匙至電池-省電模式來停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P. 113)

■ 鋁合金輪圈

- 有任何髒污時，請立即用中性清潔劑去除。
- 使用清潔劑清洗後立即用水沖乾淨。
- 為保護漆面防止受損，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酸性、鹼性或具研磨性的清潔劑。
 - 不可使用硬毛刷。
 - 輪圈熱時，如：行駛後或在炎熱天氣停車，不可使用清潔劑。

■ 保險桿

不可用腐蝕性清潔劑擦拭。

■ 前側車窗的撥水塗層

- 下列注意事項可以延長撥水塗層的有效性。
 - 清除任何髒污 (例如：定期清潔前側車窗)。
 - 不可使髒污及灰塵長時間附著在車窗上。
儘快用柔軟的濕布清潔車窗。
 - 當清潔車窗時不可使用含有研磨劑的蠟或玻璃清潔劑。
 - 不可使用任何金屬物品來清除凝固的髒污。
- 當撥水塗層的功能已變得不足時，塗層可以被修復。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電鍍部份

如果髒污無法移除，使用以下方法清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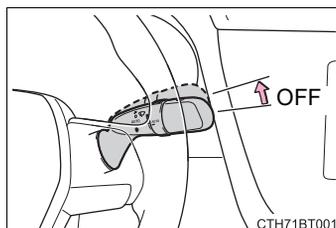
- 使用軟布浸泡 5% 的中性清潔劑的水溶液中，再清除髒污。
- 使用乾的軟布擦乾髒污的表面殘留的水份。
- 清除油漬可用酒精或類似產品濕擦。

警告**清洗車輛時**

不可直接將水注入引擎室內。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子零件等發生火災。

清潔擋風玻璃時

設定雨刷開關至 OFF。
如果雨刷開關在「AUTO」，雨刷可能會在下列情況下意外地作動，而可能導致手被打到或其他嚴重傷害並造成的雨刷臂的損壞。



- 用手觸摸位於擋風玻璃上方的雨滴感知器時
- 用濕抹布或類似物品來覆蓋雨滴感知器時
- 如果有物品敲打擋風玻璃時
- 如果直接觸摸雨滴感知器本體或敲打雨滴感知器時

排氣管注意事項

排放之廢氣會使排氣管溫度變得很高。

洗車時在其冷卻前切勿觸摸高溫的排氣管，否則將造成燙傷。

配備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的後保險桿相關注意事項

如果後保險桿的漆面被碰損或刮傷，系統可能會故障。如果發生此現象，避免使用此系統並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注意**■ 避免車體或原件上烤漆剝落或腐蝕 (例如：鋁合金輪圈)**

- 有下列狀況時，請立即清洗車輛：
 - 在海邊行車後
 - 在灑鹽路段行車後
 - 如果漆面沾粘柏油渣或樹汁時
 - 如果漆面上有昆蟲屍體、昆蟲排洩物或鳥糞等時
 - 在行經有煤煙、油煙、礦灰、鐵粉或化學物體的地區後
 - 如果車輛沾粘大量塵土時
 - 如果漆面被苯或汽油類的液體潑灑到時
- 如果漆面被碰缺或刮傷，應立即修補。
- 庫存輪圈時，為避免輪圈生鏽，請清除其髒污並存放在低濕度的地方。

■ 清洗外車燈

- 小心清洗。不可使用有機清潔劑或用硬毛刷來刷洗。否則，可能會刮傷燈殼表面。
- 不可在車燈表面上打臘。車臘可能會造成燈殼受損。

■ 使用自動洗車機 (配備雨滴感感式自動雨刷車型)

雨刷開關置於 OFF 位置。

如果雨刷開關在「AUTO」，則雨刷可能會作動而導致雨刷片損壞。

■ 使用高壓洗車機洗車時

- 不可讓洗車機的噴嘴太靠近護套(橡膠或樹脂材質的護套)、接頭或下列組件。若接觸到高壓水柱，零件有可能會損壞。
 - 動力傳輸相關組件
 - 轉向組件
 - 懸吊組件
 - 煞車組件
- 噴嘴與車身最小距離要保持 30cm 以上。否則，樹脂部位如飾條或保險桿可能會變形或損壞。而且，不可持續使用噴嘴噴相同位置。
- 不可持續噴水在擋風玻璃下方區域。如果水進入擋風玻璃下方部位的空調系統進風口，空調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不可使用高壓洗車機沖洗車輛底部。

清潔與保護車輛內裝

下列程序將協助您維持車輛內裝在最佳狀態：

保護車輛內部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用軟布浸泡溫水後擦拭污垢表面。
- 若塵土無法去除，使用軟布浸泡稀釋至約 1% 的中性清潔劑擦掉。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清潔鍛面加工金屬銘牌

- 使用浸泡過小蘇打水(碳酸氫鈉)的軟布或合成麂皮去除污垢。
使用約 9% 小蘇打水。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

清潔皮革部分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使用軟布浸泡稀釋的清潔劑擦拭灰塵和污垢表面。
使用約 5% 的中性羊毛清潔劑稀釋液。
- 擰乾濕布的殘餘水，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擦拭乾淨。
- 再用乾淨的軟布將表面可能殘留的水份完全擦乾。讓皮革在陰涼且通風處所乾燥。

清潔合成皮革部份

- 使用真空吸塵器去除污垢和灰塵。
- 使用浸泡稀釋至約 1% 的清潔劑軟布擦掉塵土。
- 擰乾軟布上的水並徹底將殘留的清潔劑及水痕擦拭乾淨。

皮革部份的保養

Toyota 建議每年定期至少清潔內部至少兩次以維持車輛內裝的品質。

清洗地毯

市面上有多種商用泡沫式清潔劑。用海棉或毛刷沾濕泡沫。以重覆圈圈動作擦洗。不可使用清水。擦拭髒污表面並讓其乾燥，盡可能保持地毯乾燥以獲得最佳效果。

安全帶

使用海棉或軟布沾柔性肥皂及溫水來清潔。定期性檢查安全帶是否有磨損、邊緣綻開或割傷。

警告

有水在車內

- 請小心不可將液體濺出或翻倒於車內。
否則可能會導致電子零件故障或發生火災。
- 不可使任何 SRS 組件或車內線路受潮。(→ P. 33)
線路失效可能導致氣囊無故充氣或無法正常作動，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清洗內裝 (特別是儀表板)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可能會反射在擋風玻璃上，而防礙駕駛人的視線並導致意外事故，進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清潔劑

- 不可使用下列清潔劑，以免造成車內褪色或造成漆面產生斑紋或損傷：
 - 非座椅及方向盤區域：有機物質（例如：苯或汽油、鹼性或酸性溶劑、染料或漂白劑等）。
 - 座椅：鹼性或酸性溶劑（例如：稀釋液、苯或酒精）。
 - 方向盤：有機物質（例如：稀釋液，含有酒精的清潔劑）
- 不可使用亮光蠟或亮光清潔劑。儀表板或其他內部零件的漆面可能會損傷。

 預防皮革表面損傷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以預防皮革表面損傷或老化：

- 立即清除皮革表面的污垢或灰塵。
- 不可讓車輛長期直接曝曬在陽光下。將車輛停放於陰涼地點，特別是夏季。
- 不可放置乙烯類、塑膠或含蠟物品於椅墊上，因為如果車內溫度升高時，可能會黏在皮革表面上。

 有水在地板

不可以水沖洗地板。

車輛系統如音響系統可能會因車輛底板上方或下方的電器組件進水而損壞。水也會造成車身生鏽。

 在清潔擋風玻璃內側時

不可讓玻璃清潔劑沾到鏡頭。而且，不可碰觸鏡頭。（→ P. 185）

 清潔後窗玻璃內側

- 不可使用玻璃清潔劑來清潔後擋玻璃，以免造成後擋除霧線損壞。用軟布浸泡溫水後，輕輕地將玻璃擦拭乾淨。擦拭玻璃的方向與除霧線或天線平行。
- 請小心不要刮傷或損害除霧線或天線。

保養須知

為確保安全性及經濟性，每日的照料與定期保養是必要的。
Toyota 建議實施下列保養：

定期保養

- 定期保養應依照保養週期規定的間隔實施車輛保養。

定期保養的週期是以行駛里程或間隔時間來決定，以先到者為準。

如果此次保養比規定之保養週期落後實施，則下一次保養仍要依保養週期所規定之週期實施。

- 到何處去做保養？

到您所在地附近的 Toyota 保養廠實施保養與檢查維修是最好的選擇。

Toyota 的技師都是訓練有術的專業技術人員。他們也擁有最新的技術通報、維修資訊並接受有計畫的在職訓練。他們在從事您愛車維修工作之前，都已接受過專業訓練，而非邊做邊學。這不是最好的保養之道？

Toyota 保養廠都投入大量資金購置特種工具及維修設備。以協助他們把工作做得最好且更經濟。

Toyota 保養廠會以最可靠及最經濟的方式為您的愛車實施定期保養。

橡膠軟管 (用於空調系統、煞車系統及燃油系統) 應由合格的技師依照 Toyota 保養週期進行檢查。

橡膠軟管是極為重要的保養項目，有任何老化或損壞要立即更換。橡膠軟管會隨時間老化，造成脹大、磨損或龜裂情況。

自行保養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您有一些機械常識及基本汽車修護工具，即可自行保養許多項目。本章節中有許多關於如何實施的簡易說明。

然而，請注意某些保養工作需要特種的工具和技術。這類工作最好由合格技師來實施。即使您有自行保養經驗，我們依然建議您由 Toyota 保養廠來為您的愛車實施維修和保養，而且您愛車的維修記錄予以保存。此記錄有助於日後萬一需要辦理保證維修時使用。

您的車輛需要修理嗎？

注意任何在性能、聲音及外觀上的改變，即表示需要修理。重要線索包括：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異音
- 動力明顯不足
- 引擎發出怪聲
- 車底發現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排氣聲音改變 (此可能表示有危險的一氧化碳洩漏。行車中，將車窗打開並立即檢查排氣系統。)
- 輪胎看起來扁扁的、轉彎時聲音異常尖銳、輪胎磨損不均
- 在直線平路行駛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懸吊系統作動產生異音
- 煞車性能不足、煞車踏板軟綿綿、踏板幾乎觸碰地板、煞車時車輛會偏向一側
- 引擎冷卻液溫度持續偏高

如果您注意到有這些現象，請儘快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您的愛車可能需要調整或維修。

警告**如果您的車輛沒有正常保養**

不正確的保養可能會導致車輛嚴重損害並造成人員死亡或嚴重傷害。

重要的健康及安全資訊

電瓶極板、樁頭及相關組件含鉛，鉛會對腦部造成傷害。處理後應洗手。(→ P. 305)

定期保養

依照下列週期進行保養：

定期保養須知

您的愛車需要依照一般保養週期進行保養。(請參閱「保養週期」。)



如果您的愛車主要是在下列的任一種或多種特殊條件下使用，為讓您的愛車保持在最佳狀況，部分項目的保養頻度應增加。(請參閱「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A. 路況

1. 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2. 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塵土飛揚經常出現及空氣乾燥的道路行駛。)

B. 行車狀況

1. 重負載車輛(例如：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2. 經常少於 8 km 的短途行駛且外界溫度低於 0°C(引擎溫度將無法到達正常溫度)
3. 長時間怠速和/或低速長距離行駛(例如：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超過 2 小時。
5. 長期怠速運轉、低速行駛及加減速頻繁的車輛(例如：駕駛訓練班的教練車)。

定期保養

保養作業內容： I = 檢查、校正、清潔或於必要時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								月數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基本引擎組件										
1	驅動皮帶		I		I		I		I	24
2	引擎機油	R	R	R	R	R	R	R	R	12
3	引擎機油濾清器	R	R	R	R	R	R	R	R	12
4	冷卻和暖氣系統 << 參閱註 1>>				I				I	24
5	引擎冷卻液 << 參閱註 2>>				I				I	-
6	排汽管及固定架		I		I		I		I	12
點火系統										
7	火星塞	每 100,000 km 更換。								
8	電瓶	I	I	I	I	I	I	I	I	12
燃油及廢氣排放控制系統										
9	燃油濾清器 << 參閱註 3>>								R	96
10	空氣濾芯		I		R		I		R	I : 24 R : 48
11	油箱蓋、燃油管 接頭及燃油蒸發控制閥 << 參閱註 1>>				I				I	24
12	活性碳罐				I				I	24

292 6-2. 保養

保養作業內容： I = 檢查、校正、清潔或於必要時更換
R = 更換、變更或潤滑

保養間隔： (里程表讀數或月數，以先到者為準。)	里程表讀數								月數	
	x1,000 km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底盤及車身										
13	煞車踏板	I	I	I	I	I	I	I	I	6
14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I	I	I	I	I	I	I	I	6
15	煞車油	I	I	I	R	I	I	I	R	I : 6 R : 24
16	煞車管路及軟管		I		I		I		I	12
17	煞車增壓器真空泵	每 200,000 km 更換								
18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I		I		I		I	12
19	驅動軸防塵套		I		I		I		I	24
20	懸吊球接頭和防塵套		I		I		I		I	12
21	自排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I	24
22	自排變速箱油冷卻器軟管及接頭				I				I	24
23	前及後懸吊		I		I		I		I	12
24	輪胎及胎壓	I	I	I	I	I	I	I	I	6
25	燈光、喇叭、雨刷和噴水器	I	I	I	I	I	I	I	I	6
26	空調濾芯	R	R	R	R	R	R	R	R	12

註：

1. 80,000 km 或 48 個月之後，每 20,000 km 或 12 個月檢查一次。
2. 第一次於 160,000 km 時更換，之後每 80,000 km 更換一次。
3. 包括油箱內的濾芯。

*: 車型代碼標示在製造廠標籤或認證合法標籤上。(→ P. 394)

嚴苛條件保養週期

參照下表所列的行車狀況，其保養頻度需比一般條件保養週期更頻繁。(詳細請參閱「定期保養須知」。)

A-1 :行駛於崎嶇、泥濘或溶雪道路。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管路及軟管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懸吊球接頭及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驅動軸防塵套	每 10,000 km 或 12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方向盤、連桿及轉向齒輪箱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底盤及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 參閱註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 視需要執行修正或更換。

A-2 :行駛在多塵土道路(在路面鋪裝率較低或空氣乾燥且塵土飛揚經常出現的道路行駛。)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空氣濾芯	I : 每 2,500 km 或 3 個月 R : 每 40,000 km 或 48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B-1 :重負載車輛 (例如 : 使用車頂置物架等)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前和後懸吊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鎖緊底盤及車身上的螺栓及螺帽 << 參閱註 >>	每 10,000 km 或 6 個月

* : 視需要執行修正或更換。

B-2:經常少於 8 km 的短途行駛且車外溫度低於 0°C。(引擎溫度將不會到達正常溫度)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B-3 :長時間怠速和 / 或長距離低速行駛 (例如 : 警車、計程車或挨家挨戶的送貨車)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5,000 km 或 6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煞車塊及煞車圓盤	每 5,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B-4 :經常持續高速行駛 (以最高車速 80% 或以上) 超過 2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檢查 * 或更換自排變速箱油 (含前差速器)	I : 每 40,000 km 或 24 個月 R : 每 80,000 km 或 48 個月
B-5 :長期怠速運轉、低速行駛及加減速頻繁的車輛 (例如 : 駕駛訓練班的教練車)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引擎機油	每 3,000 km 或 3 個月
<input type="checkbox"/> 更換機油濾清器	每 3,000 km 或 3 個月

* : 視需要執行修正或更換。

註 : 座椅固定螺栓、前和後懸吊樑固定螺栓。

自行保養注意事項

如果自己實施保養，請務必遵守下列正確程序。

工具	零件及工具
電瓶情況 (→ P. 3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溫水 · 小蘇打 · 黃油 · 傳統扳手 (用於電瓶樁頭固定夾螺栓) · 蒸餾水
引擎冷卻水位 (→ P. 3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只能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程的冷卻液。 ·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是 50 % 冷卻液及 50 % 去離子水的混合物。 · 漏斗 (用於添加引擎冷卻液)
引擎機油液面 (→ P. 3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oyota 正廠機油」或同級品 · 破布或紙巾 · 漏斗 (用於添加引擎機油)
保險絲 (→ P. 32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和原來相同安培數的保險絲
燈泡 (→ P. 33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與原車相同數目及瓦數的燈泡 · 平口螺絲起子 · 扳手
水箱和冷凝器 (→ P. 304)	
輪胎胎壓 (→ P. 31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胎壓表 · 壓縮空氣來源
噴水器清洗液 (→ P. 3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或含有防凍劑的噴水器清洗液 (用於冬天) · 漏斗 (僅用於添加水或噴水器清洗液)

警告

引擎室中有許多機械裝置和液體可能會突然移動、變燙或導電。為避免死亡或嚴重傷害，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在作引擎室工作時

- 保持雙手、衣服和工具遠離轉動的風扇和引擎驅動皮帶。
- 小心不可在車輛剛行駛後，碰觸到引擎、水箱、排氣歧管等，因為這些部位可能很燙。機油和其它的液體溫度亦很高。
- 不可將任何易燃物（例如：紙、破布）留在引擎室內。
- 在燃油或電瓶附近不可吸煙，也不可產成火花或直接暴露在明火下。燃油及電瓶所散發的氣體是可燃的。
- 當處理電瓶時要非常小心，因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的硫酸。
- 小心煞車油會傷害您的雙手或眼睛及車輛漆面。如果這些液體接觸到雙手或眼睛，請立即以清水沖洗。
如果仍然感到不舒服，請立即就醫。

■ 在電動冷卻風扇或水箱護罩附近工作時

確定引擎開關是關閉的。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電動冷卻風扇在空調開著的情況下和 / 或冷卻液溫度高時可能自動轉動。(→ P. 304)

■ 安全眼鏡

佩戴安全眼鏡來預防飛散或掉落的物質、噴濺的液體等進入眼睛。

注意**■ 如果拆除空氣濾清器**

駕駛沒有空氣濾清器的車輛可能會造成引擎吸入空氣中塵土而嚴重磨損。

■ 煞車油高度太低或太高

煞車油液位高度在煞車塊磨損或蓄壓器壓力高的情況下會稍微下降，這是正常的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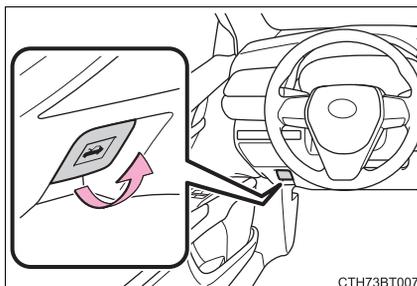
如果儲液筒須經常補充，則可能表示有嚴重的問題。

引擎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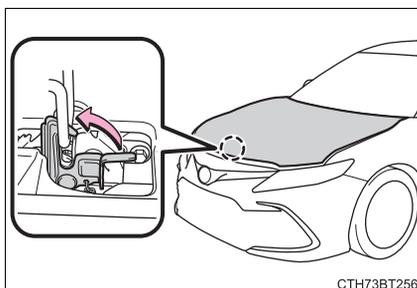
從車內釋放引擎蓋鎖扣以開啓引擎蓋。

- 1 拉起引擎蓋鎖釋放桿。

引擎蓋會稍微彈起。



- 2 拉起輔助拉桿再掀起引擎蓋。



引擎蓋開啓警告蜂鳴器

如果車速到達 5 km/h，主警示燈閃爍且蜂鳴器響起時，則表示引擎蓋未完全關妥。

警告

行車前檢查

檢查引擎蓋已蓋下並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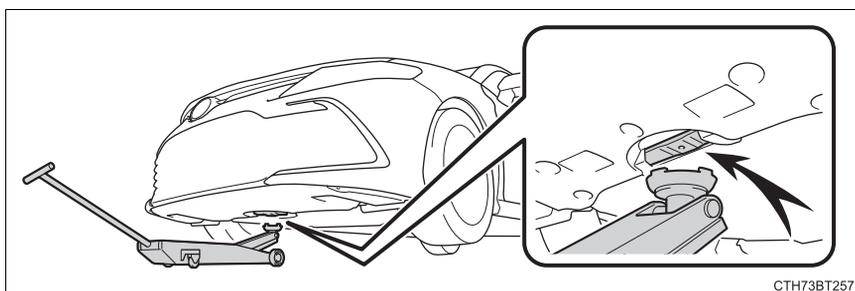
如果引擎蓋未關妥，則可能會在行進間開啓，造成意外事故，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放置千斤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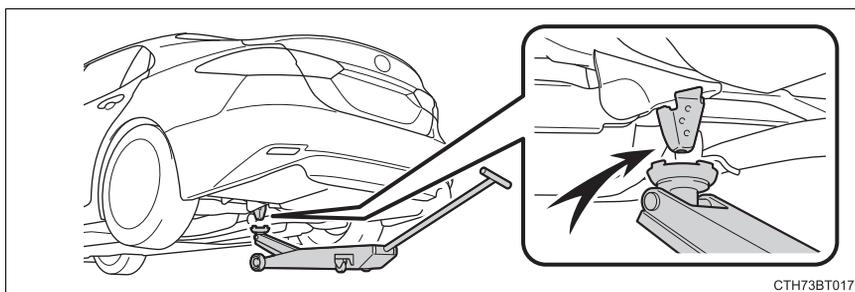
當使用地板式千斤頂時，請遵守千斤頂所提供的使用說明並安全地操作。

使用千斤頂頂升車輛時，千斤頂要放在正確位置。位置不恰當，可能損壞車輛或導致受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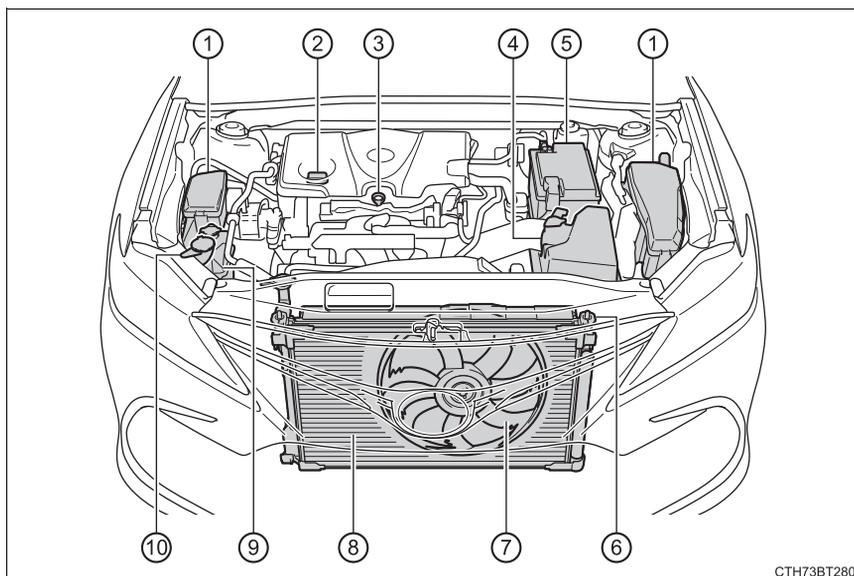
◆ 前



◆ 後



引擎室



CTH73BT280

- | | |
|-------------------------------|---------------------------|
| ① 保險絲盒 (如有此配備)
(→ P. 328) | ⑤ 電瓶
(→ P. 305) |
| ② 引擎機油加油蓋
(→ P. 301) | ⑥ 水箱
(→ P. 304) |
| ③ 引擎機油油尺
(→ P. 300) | ⑦ 電動冷卻風扇 |
| ④ 空氣濾芯
(→ P. 309) | ⑧ 冷凝器
(→ P. 304) |
| | ⑨ 引擎冷卻液副水箱
(→ P. 303) |
| | ⑩ 噴水器儲液筒 (→ P. 308) |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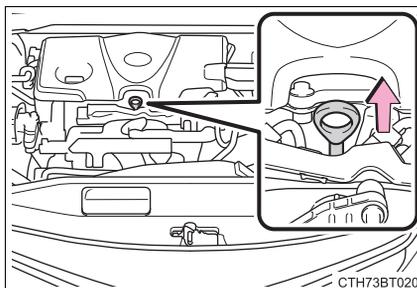
保養與照料

引擎機油

在引擎達到正常工作溫度後將引擎熄火，使用機油油尺檢查油面高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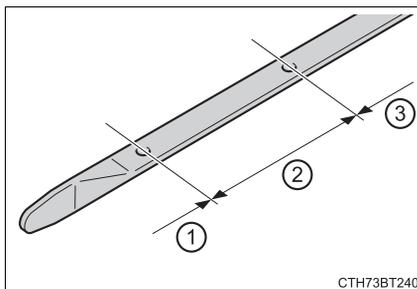
■ 檢查引擎機油

- 1 將車輛停放平坦地面。在引擎暖車後再將引擎熄火，等待 5 分鐘以上讓機油流回到引擎底部。
- 2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



- 3 將油尺擦拭乾淨。
- 4 將油尺完全插回。
- 5 準備小塊碎布放在底部，然後拉出油尺檢查油面。

- ① 不足
- ② 正常範圍
- ③ 過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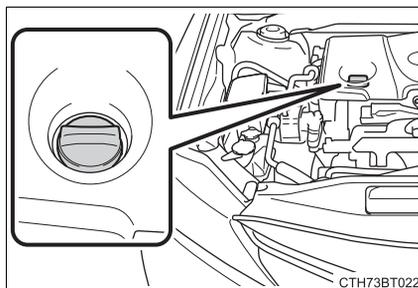


油尺的形狀視車型或引擎型式而異。

- 6 將油尺擦拭乾淨後完全插回。

■ 添加引擎機油

如果油位高度低於或接近下限記號時，請添加與引擎現在使用相同等級之機油。



添加前請確認所添之機油型號及所需工具。

選擇引擎機油	→ P. 395
機油量 (下限標點→上限 標點)	1.5 公升
工具	乾淨漏斗

- 1 逆時針方向轉動機油加油蓋並拆下。
- 2 緩緩倒入機油，並用油尺檢查油量。
- 3 裝回機油加油蓋並順時針方向將其旋緊。

■ 引擎機油消耗

行駛時，一定量的機油將會被消耗掉。在下列情況，機油消耗量可能會增加，且引擎機油在保養週期內可能需要額外添加。

- 新引擎時 (例如：剛購買新車後或更換引擎後)
- 如果用品質不佳或黏度不適合的機油時
- 高引擎轉速或高負載行駛、或行駛中頻繁加速及減速時
- 引擎長時間怠速或經常行駛於交通擁塞時

▲ 警告

■ 廢機油

- 使用過的引擎機油含有潛在危險性的化學物質，可能造成皮膚病變 (例如：發炎和皮膚癌)，應小心處理避免長期和重複接觸。使用肥皂和水清洗，徹底洗去皮膚上的廢機油。
- 以安全和小心的態度處理廢機油及廢機油濾清器。不可將廢機油及廢機油濾清器傾倒或棄置於家庭垃圾、下水道或地面。有關回收或廢棄處理事宜，請洽 Toyota 保養廠、加油站或汽車零件商。
- 不可將廢機油放置在孩童可及之處。

▲ 注意

■ 避免引擎嚴重損壞

定期檢查引擎機油面。

■ 更換引擎機油時

- 小心不可將引擎機油濺灑在引擎室內。
- 避免添加過量的機油，否則會造成引擎損壞。
- 每次添補機油時都應以油尺檢查油面。
- 務必確認機油加油蓋有轉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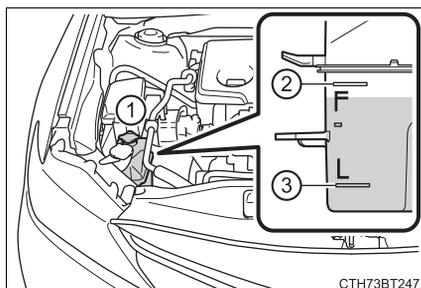
引擎冷卻液

冷卻液副水箱中的液位高度，在冷車時應在「F」及「L」刻度之間。

- ① 副水箱蓋
- ② 「F」刻度線
- ③ 「L」刻度線

如液位高度低於「L」刻度，請添加冷卻液至「F」刻度。

(→ P. 388)



選擇冷卻液

只能使用「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或同等級的高品質乙二醇型、無矽酸鹽、無氨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製程的冷卻液。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是由冷卻液和去離子水各 50 % 混合而成的。(最低溫度：-35°C)

引擎冷卻液的詳細資訊，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如果冷卻液液面高度在添加後短時間就下降

以目視檢查散水箱、軟管、引擎冷卻液貯備筒蓋及排放塞與水泵浦。如果未能找到洩漏之處，請至 Toyota 保養廠測試水箱蓋及檢查冷卻系統是否有洩漏。

警告**當引擎熱時**

不要打開引擎冷卻液副水箱蓋或水箱蓋。

如果打開水箱蓋，在壓力下冷卻液可能噴出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注意**添加冷卻液時**

冷卻液既不是清水也不是防凍劑。必須使用正確比例的清水及防凍劑混合，方能提供適當的潤滑、防鏽及冷卻性能。請務必閱讀防凍劑或冷卻液的標籤說明。

如果冷卻液濺出

務必用清水沖洗，避免損害零件或漆面。

水箱與冷凝器

檢查水箱和冷凝器並清除任何異物。

如果上述組件非常骯髒或您無法確定其狀況，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當引擎熱時**

不可觸摸水箱或冷凝器，因它們可能會很熱而造成嚴重傷害（例如：燙傷）。

電瓶

以下列方式檢查電瓶：

■ 警告符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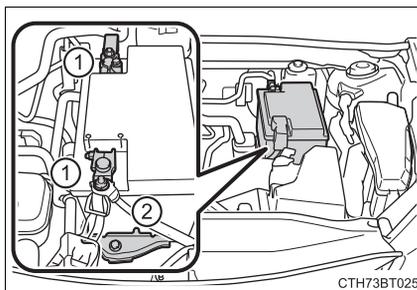
在電瓶上的每個警告符號說明如下：

	嚴禁煙火		注意硫酸
	配戴護目鏡		詳讀說明書
	遠離幼童		注意爆炸

■ 電瓶外觀

確認電瓶樁頭未腐蝕且無鬆脫、裂開或固定夾鬆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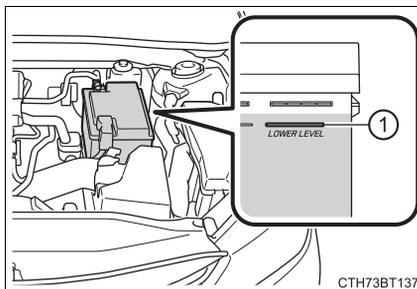
- ① 樁頭
- ② 固定夾



■ 檢查電瓶液

檢查液面是否高於「LOWER LEVEL」標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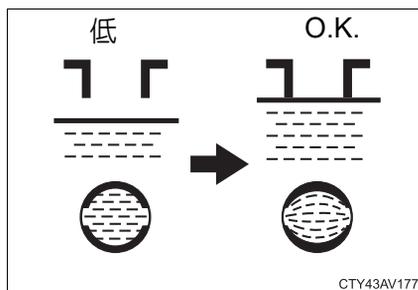
- ① 「LOWER LEVEL」標線
- 如果液面低於「LOWER LEVEL」標線，則添加蒸餾水。



■ 添加蒸餾水

- 1 拆下通氣塞。
- 2 添加蒸餾水。

如果很難從外面看到液面高度，直接從各分電瓶的添加口檢查。



- 3 將通氣塞放回並鎖緊。

■ 充電前

在充電時，電瓶會產生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因此，充電前請遵循下列事項：

- 如果電瓶是在車上進行充電時，務必要拆開負極電纜線。
- 在連接及拆開充電器電纜線到電瓶時，務必要先將充電器電源關閉。

■ 電瓶在充電 / 重新連接後

- 重新連接電瓶後，可能無法立即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啓動系統使車門解鎖。如果發生此狀況，則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上鎖 / 開鎖車門。
- 引擎開關在 ACC 模式時啓動引擎。引擎有可能無法啓動且會關閉引擎開關。然而，引擎在第二次啓動時即可正常地啓動。
- 車輛會記錄引擎開關的模式。如果重新連接電瓶，則車輛引擎開關模式將回到電瓶拆開前的狀態。在拆開電瓶前，務必要先將引擎開關關閉。在連接電瓶時，如果不知道沒電之前引擎開關的模式，要特別小心。

如果多次嘗試上述程序後系統仍然無法啓動，則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電瓶內的化學物質**

電瓶內有具毒性及腐蝕性的硫酸和可能會產生具易燃性及爆炸性的氫氣。為減少死亡或嚴重受傷的危險，在電瓶周圍作業時，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

- 不可用工具敲打電瓶樁頭造成火花。
- 在電瓶附近不可吸煙或點燃火柴。
- 避免眼睛、皮膚及衣物接觸。
- 絕不可吸入或吞下電解液。
- 在電瓶附近作業時，請戴安全眼鏡。
- 不可讓兒童接近電瓶。

■ 安全充電的地點

務必在開放式的空間進行充電。不可在通風不良的車庫或關閉的室內充電。

■ 電解液的緊急處置

- 如果電解液濺到眼睛
以清水沖洗眼睛 15 分鐘以上並立即就醫。如果有可能，在就醫前繼續以海棉或毛巾沾水清洗眼睛。
- 如果電解液濺到皮膚
以清水澈底沖洗接觸部位。如果您感覺疼痛或炙熱，請立即就醫。
- 如果電解液濺到衣服
它可能滲透衣服至您的皮膚。立即脫下衣服並於必要時進行上列程序。
- 如果意外吞下電解液
立即喝大量飲水或牛奶，並立即送醫急診。

■ 拆卸 12 V 電瓶時

不可將車身側的負極 (-) 樁頭拆開。拆開的負極 (-) 樁頭可能會接觸到正極 (+) 樁頭，進而導致短路，可能會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注意**■ 當電瓶充電時**

絕不可在引擎運轉時進行充電。此外，務必關閉所有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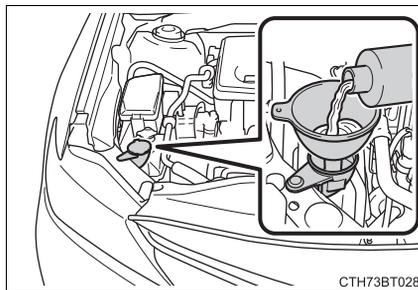
■ 添加蒸餾水時

避免滿溢。充電時，溢出的電解液可能造成腐蝕。

噴水器清洗液

在下列情形下添加噴水器清洗液：

- 噴水器無作用
- 「噴水器清洗液面過低」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警告****■ 當添加噴水器清洗液時**

引擎熱時或運轉中，不可添加噴水器清洗液，因噴水器清洗液含有酒精成份，如果噴濺到引擎等，則可能會引起火災。

⚠ 注意**■ 不可使用噴水器清洗液以外的液體**

不可使用肥皂水或引擎防凍劑來取代噴水器清洗液。否則，可能會造成漆面出現斑紋和損壞泵浦，導致清洗液無法噴出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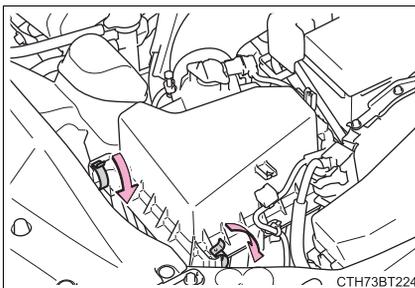
■ 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必要時用清水稀釋噴水器清洗液。
參閱噴水器清洗液容器上有關結冰溫度的說明。

空氣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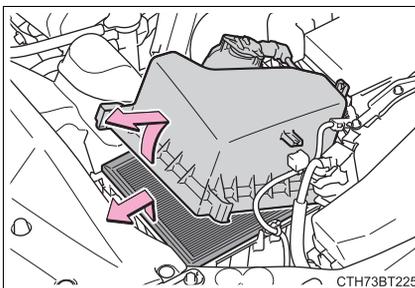
以下列步驟檢查空氣濾芯：

- 1 釋放固定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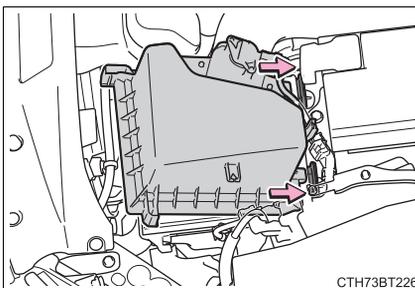


- 2 拉起外蓋並取出空氣濾芯。

檢查空氣濾芯外表，如果空氣濾芯太髒，則更換之。如果空氣濾芯僅沾滿灰塵，則使用壓縮空氣由內往外將灰塵吹掉。



- 3 檢查後請確認濾芯有確實裝妥。固定爪完全嵌合後，使用固定扣確實將空氣濾芯外蓋裝好。



⚠ 警告

■ 避免吸入灰塵

使用壓縮空氣清潔空氣濾芯時，請戴上口罩。

⚠ 注意

■ 避免引擎受損

不可在未安裝空氣濾芯的情況下行車。此將造成引擎嚴重損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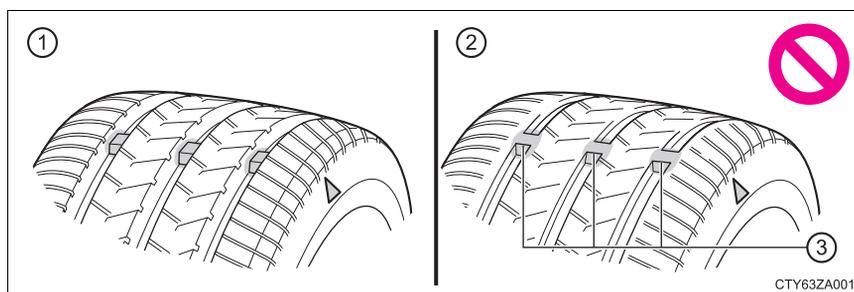
輪胎

依照保養週期及磨耗狀態進行輪胎調位或更換。

檢查輪胎

檢查在輪胎上的胎紋磨耗指示標記。此外，檢查輪胎的不均勻磨損（例如：胎面單側過度磨損）。

如果備胎未加入調位，則應檢查備胎狀態及胎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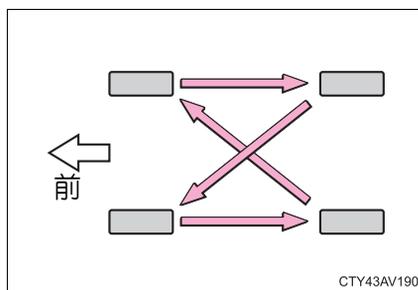
- ① 新胎紋（新輪胎）
- ② 磨損的胎紋
- ③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

胎紋磨耗指示標記的位置在胎壁上印記有「TWI」或「△」記號。
如果輪胎上出現胎紋磨耗指示標記，請更換輪胎。

輪胎調位

依照圖示順序實施輪胎調位。

為使輪胎磨損均勻及延長輪胎壽命，Toyota 建議約每 10,000 km 應實施輪胎調位一次。
輪胎調位後別忘了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您的車輛配備有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在嚴重問題發生之前使用胎壓警示閥和傳輸器來檢測到低胎壓。

- 如果胎壓降到預定壓力以下，駕駛人可藉由警示燈獲得警示。(→ P. 356)

◆ 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更換輪胎或輪圈時，胎壓警示閥與傳輸器必需安裝在要裝在車輛上的輪圈上。

安裝新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必須將新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ID 碼登錄在胎壓警示電腦中，也必須對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P. 312)

◆ 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下列情況下必須進行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

- 當胎壓警示系統變更時，諸如改變行駛車速或載重時。
- 胎壓改變時，如輪胎尺寸改變。
- 進行輪胎調位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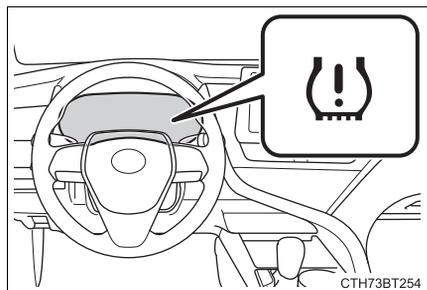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初始化時，會以目前的胎壓設為基準胎壓。

■ 如何初始化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 1 將車停於安全地點並且停止 20 分鐘以上。
車輛行駛時，無法開始初始化。
- 2 調整胎壓至規定的冷胎胎壓。(→ P. 400)
確實將胎壓調整至規定的冷胎胎壓。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根據此胎壓作用。
- 3 啓動引擎(→ P. 147,149)

312 6-3. 自行保養

- 4 使用方向盤上的儀表控制開關來點選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 P. 81)
- 5 點選「車輛設定」再按下 。
- 6 點選「TPMS」然後按下 。
- 7 選擇「設定壓力」然後按下並壓住  直到胎壓警示燈閃爍 3 次。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就會出現及一則訊息。



◆ 登錄 ID 碼

每個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擁有獨一無二的 ID 碼。

除了一組出廠設定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可另外再設定一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

可在 Toyota 保養廠設定第 2 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

若設定 2 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 ID 碼，可選擇其中一組的 ID 碼。

■ 變更可用的 ID 碼組

若已登錄 2 組的 ID 碼，針對安裝輪胎 ID 碼，可於多功能資訊顯示幕選擇進行變更。

不須每次更換輪胎就重新登錄 ID 碼。

有關變更 ID 碼設定，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何時需更換車輛的輪胎

有下列情況時即應更換輪胎：

- 輪胎已顯露胎紋磨耗指示標記時。
- 輪胎有割傷、脫層、裂痕深度可見到內層纖維及因內部損傷造成隆起的損壞。
- 輪胎經常洩氣、割裂傷口太大或位置關係可能無法修補。

如果您無法確定，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更換輪胎及輪圈

如果未登錄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ID 碼，則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將無法正常作用。這種情形下，行駛約 10 分鐘後，胎壓警示燈會閃爍約 1 分鐘，然後亮起以表示系統有故障。

■輪胎壽命

任何輪胎在出廠 6 年以上，無論有無使用或明顯損壞，均必須由合格技師檢查。

■例行胎壓檢查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不能取代例行胎壓檢查。請將胎壓檢查列入您日常例行檢查項目。

■如果雪地胎之胎紋深度磨耗至 4 mm 以下

其雪地胎的功能即喪失。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 在下列情況下，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如果使用非 Toyota 正廠輪圈時。
 - 如果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配備輪胎時。
 - 如果一個輪胎被更換為非原規格尺寸的輪胎時。
 - 如果使用雪鏈等。
 - 如果安裝隔熱紙影響無線電波訊號時。
 - 如果有大量的雪或冰在車上 (特別是輪胎或輪弧周圍) 時。
 - 如果輪胎胎壓高於規定胎壓很多時。
 - 使用未配備胎壓檢測警示閥及傳輸器的輪框。
 - 如果胎壓警示閥和傳輸器的 ID 碼未登錄至胎壓警示電腦中。

314 6-3. 自行保養

- 在下列情況下，性能可能會被影響。
 - 行駛時接近電視塔、發電廠、加油站、無線電台、大型螢幕、機場或其他產生強力無線電波或電子雜訊的場所
 - 隨身攜帶收音機、行動電話、無線電話或其他無線通訊裝置時。
- 車輛停止時，警示開始或關閉的時間可能會變長。
- 輪胎胎壓快速下降 (例如：輪胎爆胎時)，警示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初始化作業

- 胎壓調整後，務必要執行初始化作業。
而且，執行初始化作業或調整胎壓之前務必確定是冷胎。
- 如果在執行系統初始化時，引擎開關轉至 LOCK 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引擎開關關閉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這時並不需要從頭重新初始化作業，因當下次再將引擎開關轉回至 ON 位置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或引擎開關切換至 IG-ON 模式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系統會自動開始。
- 當不需要初始化時，如果不小心開始初始化，請於冷胎時調整胎壓至規定值，並再次執行初始化程序。

■ 胎壓檢測警示系統的警示功能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警示會依據初始化的狀況變更。因此，即使胎壓未低到足夠程度或如果胎壓已高於系統初始化時的壓力，系統可能會提出警告。

■ 如果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無法正常初始化

初始化程序可以在數分鐘內完成。然而，在下列狀況，設定未被記錄且系統將無法正常操作。如果重複嘗試記錄胎壓設定不成功，則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如果嘗試初始化且胎壓警示燈不會閃爍 3 次。
- 如果，在執行初始化程序後車輛行駛約 20 分鐘，胎壓警示燈閃爍 1 分鐘後亮起。

■胎壓檢測警示系統的認證

低功率射頻器材技術規範：

(3.8.2項)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低功率射頻器材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

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信管理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

▲ 警告

■當檢查或更換輪胎時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否則，可能造成傳動系統零件損壞，或產生操控上的危險性，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廠牌、型號或胎紋的輪胎。
此外，不可混合使用胎紋明顯不同的輪胎。
- 不可使用與 Toyota 建議之尺寸不同的輪胎。
- 不可混合使用不同構造的輪胎 (幅射層或斜紋層輪胎) 。
- 不可混合使用夏季、全天候及雪地輪胎。
- 不可使用其他車輛用過的輪胎。
不可使用任何使用情況不明的輪胎。
- 依照中華民國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三十三條之第一項第十七款規定：「輪胎胎紋深度不符規定 (1.6 mm)，處汽車駕駛人新台幣 3,000 元以上 6,000 元以下罰鍰」。

■當初始化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時

若沒有先將胎壓調整到規定值，不可初始化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否則，胎壓警示燈即使在胎壓過低時，可能不會亮起或當胎壓實際上正常時亮起。

 **注意****■ 修理或更換輪胎、輪圈、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及氣嘴蓋**

- 拆卸或安裝輪圈、輪胎或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時，請洽 Toyota 保養廠。如果沒有正確處理，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會損壞。
- 確實裝回輪胎氣嘴蓋。如果沒有安裝氣嘴蓋，水有可能進入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的氣嘴內，且氣嘴蓋可能會卡住。
- 更換氣嘴蓋時，不可使用金屬蓋或其他規格的氣嘴蓋，有可能導致卡住。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輪胎使用液體密封劑維修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儘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更換輪胎時請務必同時更換胎壓偵測警示閥和傳輸器。
(→ P. 311)

■ 行駛於顛簸路面時

在鬆軟路面及坑洞路段行駛時應特別小心。這些情形可能會使胎壓損失，降低輪胎吸震能力。此外，在惡劣路段行駛，除可能造成輪胎損壞外，亦可能損傷輪圈和車身。

■ 如果行駛中輪胎胎壓變低

不可繼續行駛，否則，可能造成輪胎和輪圈損壞。

輪胎胎壓

務必保持正確胎壓。輪胎胎壓至少應每月檢查一次。然而，**Toyota** 建議您每二週檢查一次輪胎胎壓。(→ P. 400)

胎壓不正確的影響

胎壓不正確時行駛車輛，可能會造成下列情形：

- 降低燃油效率
- 降低行駛舒適性及操控不良
- 因磨損而減少輪胎壽命
- 降低安全性
- 傷害傳動系統

如果輪胎須經常充氣，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檢查。

檢查胎壓的說明

檢查胎壓時，請遵循下列事項：

- 胎壓只能在輪胎冷的時候進行檢查。
如果您的愛車停放超過 3 小時或行駛未超過 1.5 km，即可準確測得冷胎胎壓。
- 務必使用胎壓表檢查。
從外觀很難判斷輪胎是否適當充氣。
- 行駛後，因為輪胎會變熱，故胎壓變高是正常的。不可在行駛後將胎壓降低。
- 乘客及行李的位置應適當安排以使車輛之重量分配平均。

 **警告****■ 正確胎壓對維持輪胎性能極為重要**

輪胎請保持正確胎壓。

如果輪胎胎壓不正確，可能會發生下列情況，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嚴重磨損
- 磨損不均
- 操控不良
- 可能因輪胎過熱而造成爆胎
- 輪胎和輪圈之間洩漏
- 輪圈變形和 / 或輪胎損壞
- 行駛時造成更嚴重的損壞 (由於道路危險物、伸縮縫、道路銳角等)

 **注意****■ 當檢查和調整胎壓時**

務必要裝回輪胎氣嘴蓋。

如果未安裝氣嘴蓋，塵土及水氣可能會滲入導致漏氣，造成胎壓降低。

輪圈

如果輪圈有變形、裂痕或嚴重腐蝕，應予以換新。否則，輪胎可能自輪圈脫離或使操縱失控。

選擇輪圈

更換輪圈時，應小心選擇與原來之荷重能力、直徑、胎緣寬度及嵌入量 * 皆相同者。

Toyota 保養廠備有替換用輪圈。

*：俗稱為「偏置量 (offset)」。

Toyota 不建議使用下列的輪圈：

- 不同尺寸或型式的輪圈
- 舊輪圈
- 變形後經校正的輪圈

鋁合金輪圈注意事項

- 限使用專為鋁合金輪圈設計的 Toyota 車輪螺帽及扳手。
- 在調位、修理或更換輪胎行駛 1,600 km 後，請檢查車輪螺帽是否依然是在鎖緊狀態。
- 使用雪鏈時，請小心不可損傷鋁合金輪圈。
- 當輪胎平衡時，限用 Toyota 正廠或同等級配重並使用橡膠或塑膠榔頭。

更換輪圈時

您愛車的輪胎配備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來使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在輪胎胎壓過低時提供事先警示。不論何時更換輪圈，務必要安裝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

(→ P. 311)

 **警告****■ 當更換輪圈時**

- 不可使用與車主手冊上所建議尺寸不同的輪圈，否則可能會造成操縱失控。
- 絕不可在沒氣的無內胎式輪胎上使用內胎。否則，可能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安裝輪圈螺帽時

- 安裝車輪螺帽時務必要以錐面朝內的方式來安裝。將車輪螺帽錐面朝外安裝可能會造成輪圈破裂和行駛中車輪脫離，而造成意外事故，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絕不可塗抹潤滑油或黃油於車輪螺栓或螺帽上。
潤滑油及黃油可能會使車輪螺帽過緊，導致螺栓或煞車圓盤損壞。此外，潤滑油或黃油可能會導致車輪螺帽鬆脫及車輪飛出，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清除車輪螺栓或螺帽上的潤滑油或黃油。

 **注意****■ 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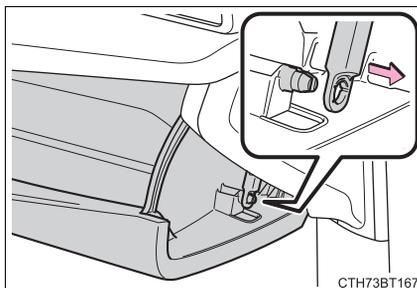
- 因為輪胎的修補或更換可能會影響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故輪胎維修時務必至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維修廠實施。此外，務必在 Toyota 經銷商購買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確保您愛車上僅使用 Toyota 正廠輪圈。
胎壓警示閥及傳送器在非正廠輪圈上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空調濾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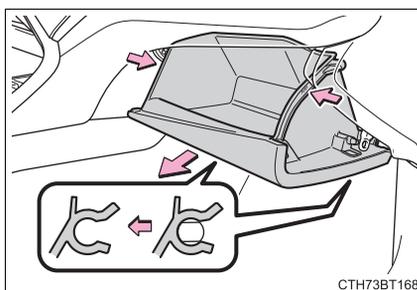
空調濾芯應定期更換以保持空調效能。

拆下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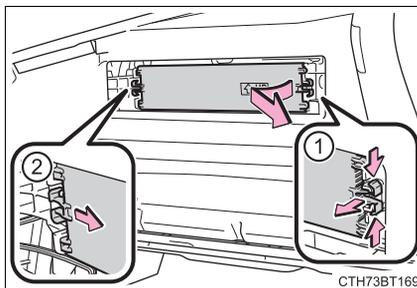
- 1 關閉引擎開關。
- 2 打開手套箱。滑開緩衝器。



- 3 壓下手套箱的二側邊來使固定爪分開。接著將手套箱向外拉，並將下固定爪退出。



- 4 拆下濾芯蓋。
 - ① 解開濾芯蓋。
 - ② 沿箭頭方向移動過濾芯蓋，然後將其從爪中拔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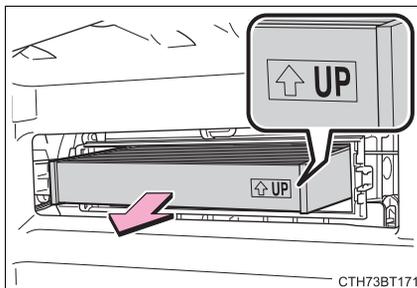


- 5 更換空調濾芯

拆下空調濾芯並更換新品。

可能有異物在空調濾芯上。

濾芯上的「↑ UP」記號必須朝上安裝。



■ 檢查週期

依據保養週期更換空調濾芯。(→ P. 291) 在多塵土或交通擁塞地區應提前更換。

■ 如果出風口氣流明顯減少

濾芯可能阻塞。請檢查濾芯並於必要時更換之。

■ 空調濾芯具有除臭功能

放置香水在您的愛車時，除臭效果可能會在短期內顯著減弱。

空調異味持續發出時，請更換空調濾芯。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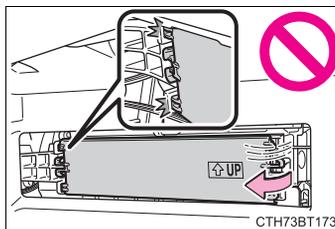
■ 使用空調系統時

確認濾芯已經安裝。

使用沒有濾芯的空調系統，可能會造成系統損壞。

■ 避免損壞濾芯蓋

依箭頭所示方向拆卸濾芯蓋以便鬆開固定處時，請注意避免對固定爪過度施力。否則固定爪有可能會損壞。



遙控器 / 智慧型鑰匙電池

如果電力不足時，請更新電池。

您需使用到下列物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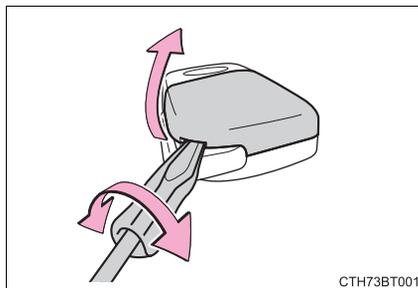
- 平口螺絲起子
- 小平口螺絲起子
- 鋰電池 CR2032

更換電池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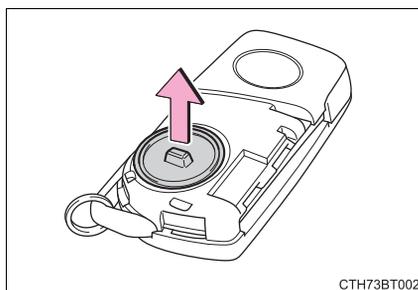
1 拆下飾蓋。

為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布包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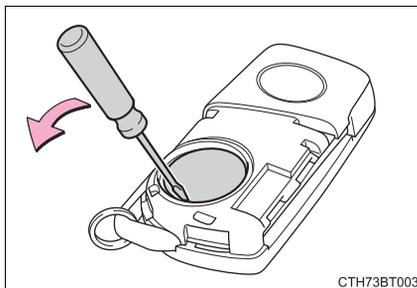
2 拆下電池飾蓋。

如果電池飾蓋很難拆下，請先撬起一邊再將其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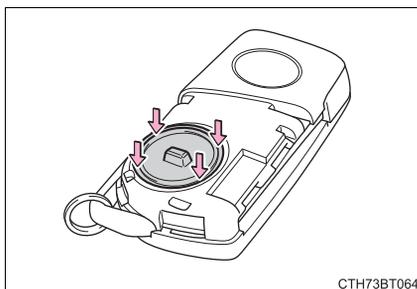
- 3 使用小螺絲起子取出沒電的電池。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 4 使標籤朝上，安裝電池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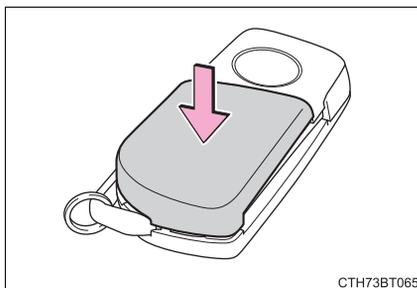
將電池蓋的整個邊緣推入鑰匙。



- 5 安裝鑰匙蓋子。

將鑰匙蓋與鑰匙對齊，然後將其直接按入鑰匙。

確保鑰匙蓋牢固安裝，且鑰匙蓋與鑰匙之間沒有任何間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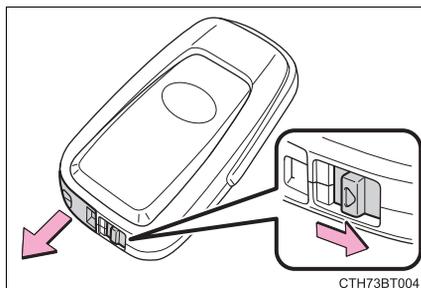
- 6 操作  或  來確定車門是否能上鎖 / 解鎖。



廢電池請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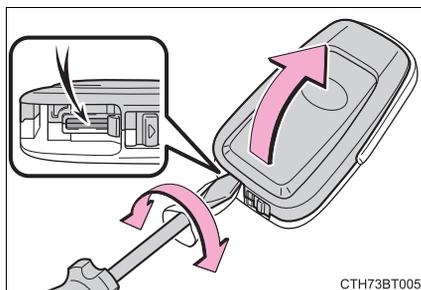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1 釋放鎖扣並拆下機械式鑰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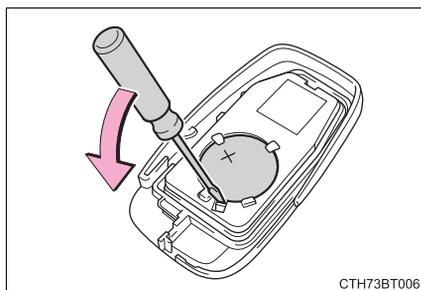
- 2 拆下鑰匙飾蓋。

為防止損傷到鑰匙，請將平口螺絲起子的頂端用布包住。



- 3 使用小平口螺絲起子拆下沒電的電池。

拆下飾蓋時，如果因安裝在上飾蓋的智慧型鑰匙模組而看不見電池。請拆下智慧型鑰匙模組，以便可以如圖所示看見電池。



以「+」極朝上裝入新電池。

- 4 安裝鑰匙蓋和機械鑰匙時，請依拆卸相反步驟 2 和 1 裝回即可。
- 5 操作  或  來確定車門是否能上鎖 / 解鎖。



廢電池請回收。

■ 當更換鑰匙電池時

注意勿遺失電池或其他小物件。

■ 使用 CR2032 鋰電池

- 電池可在 Toyota 保養廠、電器行或照相館購得。
- 限使用相同型號或廠家建議的同級品。
- 請依據法令規定回收廢電池。

■ 如果鑰匙電池沒電

可能發生下列現象：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啓動系統和遙控器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 操作距離會縮短。

▲ 警告**■ 更換電池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傷害。

- 吞嚥電池可能會導致化學灼傷。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主鑰匙使用硬幣型電池或鈕扣電池，若吞下電池則可能在 2 小時內就會導致嚴重的化學灼傷，並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智慧型鑰匙使用硬幣型電池或鈕扣電池，若吞下電池則可能在 2 小時內引起嚴重的化學灼傷，甚至死亡或嚴重傷害。
- 將新電池與舊電池放置於兒童無法接觸的地方。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如果無法完全蓋上飾蓋，請停止使用主鑰匙，並將此鑰匙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然後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如果無法完全蓋上飾蓋，請停止使用電子鑰匙並收起，將鑰匙放在兒童接觸不到的地方，然後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不小心吞嚥了電池或將電池放入了身體，請立即就醫

 **警告****■ 為防止電池爆炸或易燃液體或氣體洩漏**

- 請使用規格相同的電池。如果使用不同規格的電池可能導致爆炸。
- 請勿將電池置於高海拔或極高的溫度。
- 請勿燃燒，破壞或切割電池。

 **注意****■ 更換電池後的正常操作**

請遵循下列注意事項，以避免意外事故：

- 作業時，雙手總是保持乾燥。
濕氣可能會使電池生鏽。
- 不可觸摸或移動遙控器內部其他組件。
- 不可扳彎電池任一個端子。

■ 拆下電池飾蓋時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勿強制將電池飾蓋拆下，否則可能會將其損壞。

若電池飾蓋難以拆下，則先撬起一邊來將其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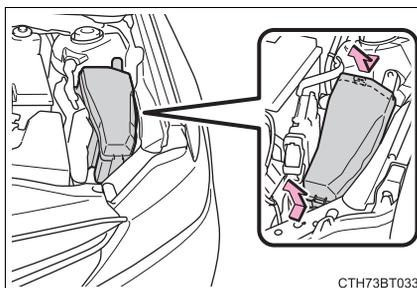
檢查及更換保險絲

如果有任何電器組件無法操作，則可能是保險絲燒壞。如果發生此狀況時，必要時請檢查並更換保險絲。

- 1 關閉引擎開關。
- 2 打開保險絲盒蓋。

▶ 引擎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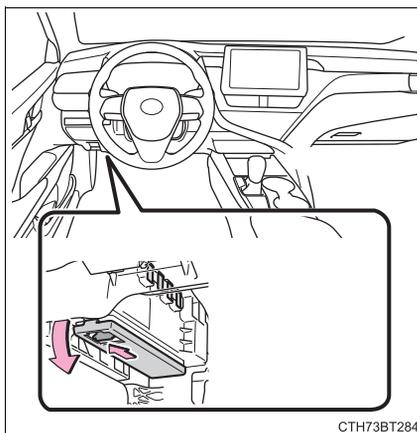
壓下鎖扣然後拉起保險絲蓋。



▶ 駕駛儀表板下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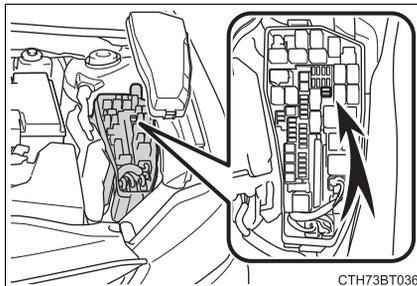
拆下飾蓋。

拆卸及安裝時務必按下固定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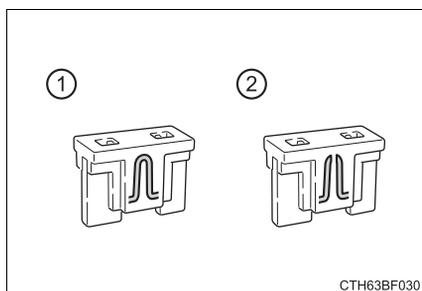
3 使用拔取工具取出保險絲。

僅型式 A 保險絲可使用拔取工具將保險絲拆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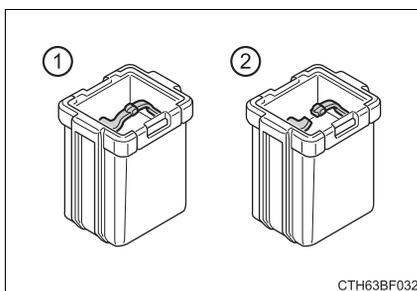


4 檢查保險絲是否燒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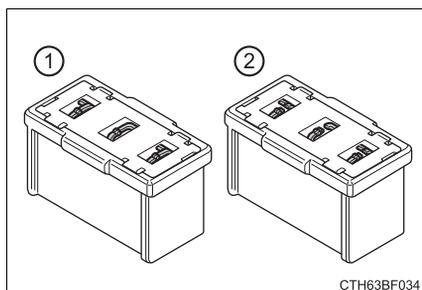
▶ 型式 A



▶ 型式 B



▶ 型式 C



① 正常的保險絲

② 燒壞的保險絲

使用相同規格的新保險絲來更換燒壞的保險絲。安培數標示在保險絲盒蓋上。

■ 更換保險絲後

- 如果在更換保險絲後燈依舊不亮，則可能是燈泡須要更換。
(→ P. 331)
- 如果換新保險絲後再度燒毀，請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如果線路超過負荷

保險絲是設計用在整個線路損壞前燒斷。

▲ 警告**■ 避免系統故障和車輛起火**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會造成車輛損害，並可能會造成火災或傷害。

- 絕不可使用高於規格的保險絲或其他東西來替代保險絲。
- 請使用 Toyota 正廠保險絲或同級品。
絕不可使用電線代替保險絲，即使暫時使用也不行。
- 不可改裝保險絲或保險絲盒。

▲ 注意**■ 更換保險絲前**

請儘快交由 Toyota 保養廠檢查電路超載的原因並修理。

燈泡

您可以自行更換下列燈泡。依據燈泡的不同，更換的難度也不同。如果難以更換燈泡，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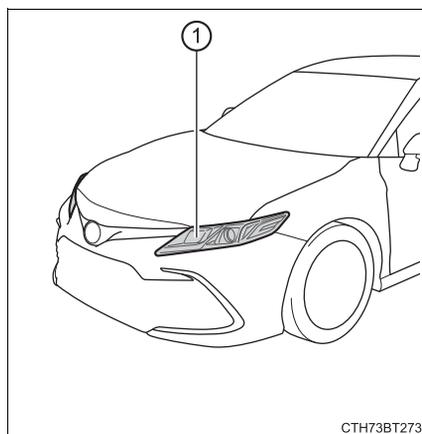
有關更換燈泡細節，請洽 **Toyota** 保養廠。

準備更換的燈泡

檢查所要更換燈泡的瓦數。(→ P. 4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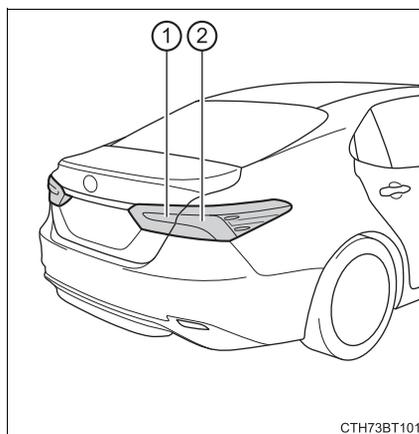
燈泡位置

▶ 前



① 前方向燈 (燈泡型式)

▶ 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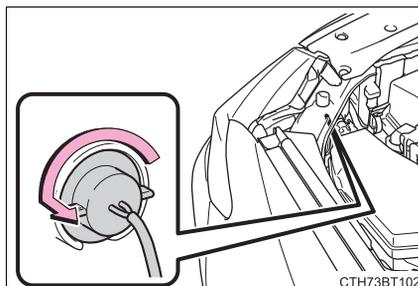
① 倒車燈 (燈泡型式)

② 後方向燈 (燈泡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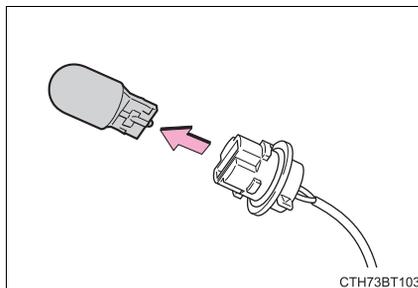
更換燈泡

■ 前方向燈 (燈泡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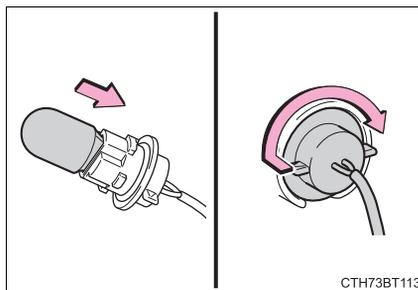
- 1 以逆時針方向轉動燈座。
燈座的形狀視不同國家而異。



- 2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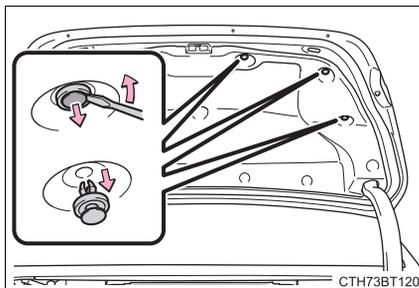


- 3 安裝新的燈泡，然後插入燈泡座並順時鐘方向轉動燈泡座來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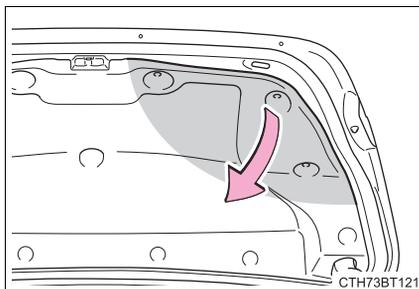


■ 倒車燈 (燈泡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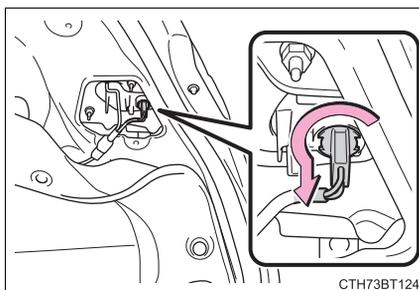
- 1 開啓行李廂蓋並拆下固定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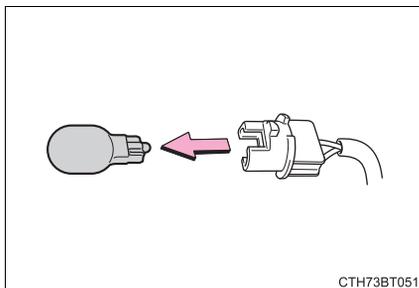
- 2 部分拆下行李廂蓋飾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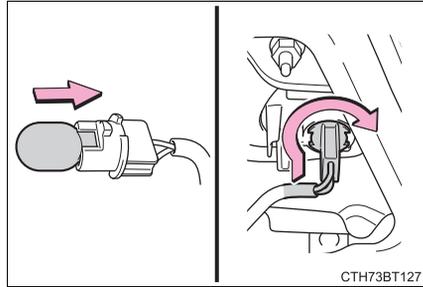
- 3 以逆時針方向轉動燈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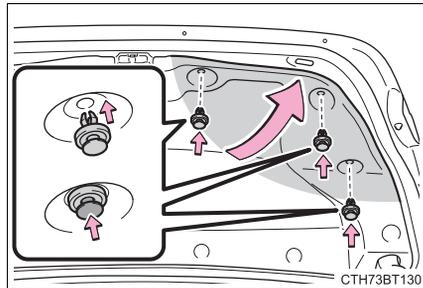
- 4 拆下燈泡。



- 5 安裝新的燈泡，然後插入燈泡座並順時鐘方向轉動燈泡座來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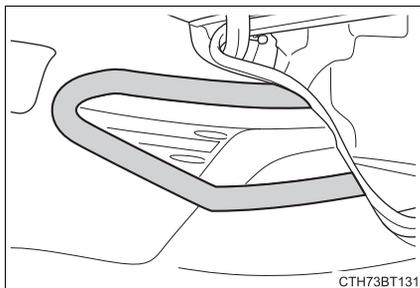
- 6 使用固定扣來裝回行李廂蓋飾板。



■ 後方向燈 (燈泡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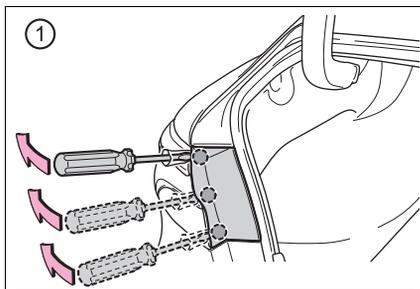
- 1 打開行李廂並在車身燈組貼上保護膠帶。

使用防護膠帶等。請勿使用封箱膠帶，當移除時有可能留下殘膠或傷害漆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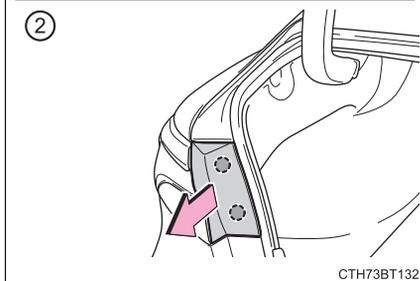
- 2 拆下飾蓋。

- ① 在護蓋與燈組之間插入平口螺絲起子且如圖所示的幾個位置挖起蓋子以鬆開固定爪 (以虛線表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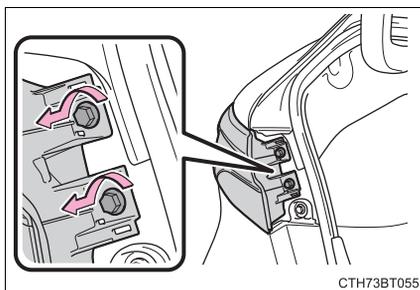


- ② 拉起車輛後方的蓋子以鬆開固定爪 (以虛線表示) 並取下蓋子。

避免車輛刮傷，使用一塊布等物品包住螺絲起子尖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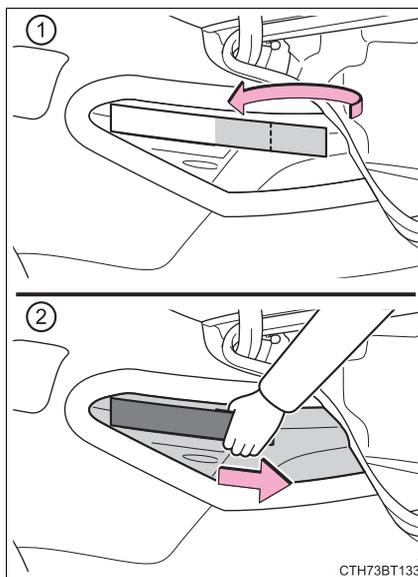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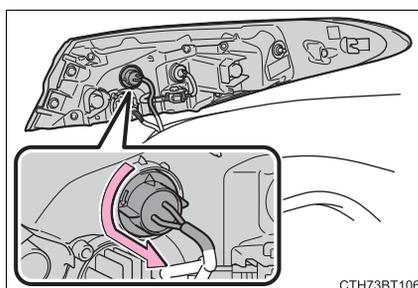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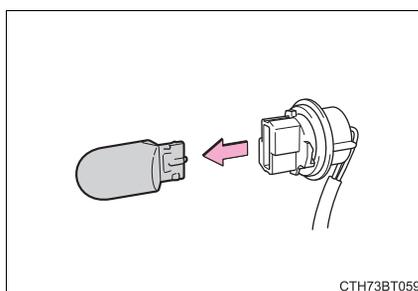


- 3 拆下 2 顆螺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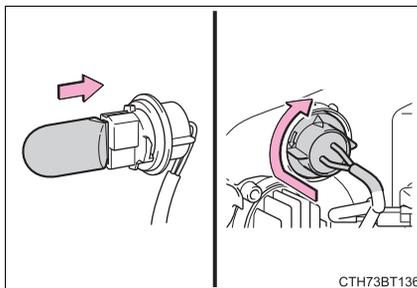


4 拆下尾燈總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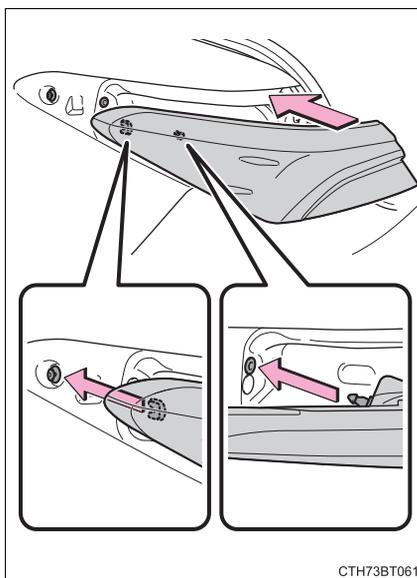
- ① 在燈總成貼附一長條的包裝膠帶，然後將多餘部分摺成一半。
- ② 握住摺疊部位拉向車輛後方，以拆下燈總成。

**5** 以逆時針方向轉動燈座。**6** 拆下燈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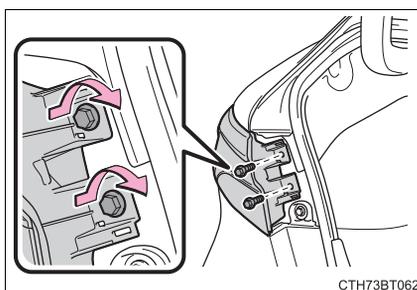
- 7 安裝新的燈泡，然後插入燈泡座並順時鐘方向轉動燈泡座來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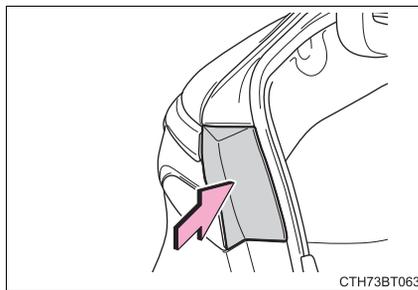


- 8 安裝燈泡座。
對正卡榫並向前推來安裝燈總成。



- 9 裝回 2 顆螺栓。



10 安裝飾蓋。**11** 拆下保護膠帶。**■ 更換下列燈泡時**

如果有下列燈泡燒毀，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頭燈
- 日間行車燈 / 前位置燈
- 前方向燈 (LED 型式)
- 前霧燈
- 側方向燈
- 尾燈
- 後側標示燈 (若有此配備)
- 煞車燈
- 後方向燈 (LED 型式)
- 倒車燈 (LED 型式)
- 後霧燈
- 第三煞車燈
- 牌照燈

■ LED 燈泡

除了前方向燈 (燈泡型)、倒車燈 (燈泡型式) 及後方向燈 (燈泡型式) 外，其餘的燈泡均是由多個 LED 燈泡所組成。如果有任何的 LED 燒毀，請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更換。

■ 燈殼內凝結霧氣

燈殼內短暫起霧並不表示有故障。

在下列狀況時，請洽 Toyota 保養廠以獲取更多的資訊：

- 燈殼內有大量的水滴形成。
- 燈殼內積水。

▲ 警告

■ 更換燈泡

- 關閉燈光。不可在燈光熄滅後立即進行燈泡更換。燈泡溫度極高，可能會造成燙傷。
- 不可徒手接觸燈泡玻璃部份。無可避免要握住玻璃部份時，使用乾淨的乾布覆蓋後在握住以避免水份和油脂附著在燈泡上。如果燈泡刮傷或掉落地面可能破碎或造成裂痕。
- 將燈泡和固定燈泡的零件確實裝妥。否則，可能會因高熱造成損害、火災或使水滲入頭燈。如此可能會損壞頭燈或造成燈殼內凝結水氣。

■ 避免損壞或火災

務必要將燈泡安裝妥當和鎖定。

緊急狀況處理

7

7-1. 基本資訊

- 緊急警示燈 342
-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停止 343
- 如果車輛被上升的水位
困住 345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346
-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
異常 351
- 燃油泵切斷系統 352
-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告
蜂鳴器響起 353
-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359
- 如果輪胎洩氣(配備緊急
補胎包車型) 364
- 如果引擎無法啟動 379
-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
常操作 381
-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384
- 如果車輛過熱 388
- 如果車輛陷住 391

342 7-1. 基本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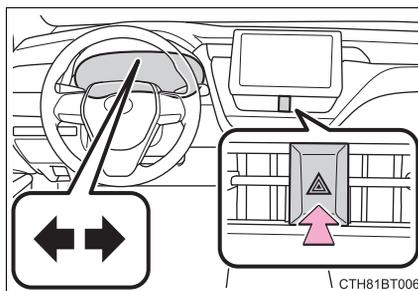
緊急警示燈

當車輛因故障等需停在路邊時，請使用緊急警示燈來提醒其他駕駛者。

按下開關。

所有方向燈閃爍。

再按一次開關，即可關閉緊急警示燈。



■ 緊急警示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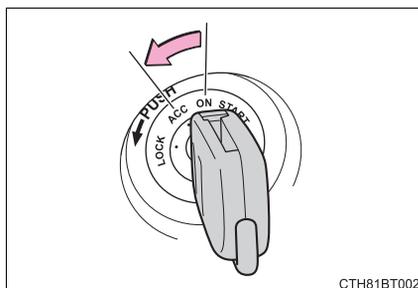
- 引擎未運轉時，如果長時間使用緊急警示燈可能會導致電瓶沒電。
- 如果任何 SRS 氣囊觸發 (充氣) 或遭受強制的後方撞擊，緊急警示燈將會自動開啓。
緊急警示燈在作動約 20 分鐘後將自動關閉，要手動關閉緊急警示燈，請按緊急警示燈開關 2 次。
(依據撞擊的力道和狀況，緊急警示燈可能不會自動點亮。)

如果車輛需要緊急停止

只有在緊急情況下 (例如: 車輛變得無法以正常方式停止時), 才可以使用下列步驟來停止車輛:

- 1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並牢牢地將它踩下。
不可交替踩放煞車踏板, 這將增加車輛減速所需的能量。
- 2 將排檔桿排入 N 檔位。
▶ 如果排檔桿可以排入 N 檔位
- 3 經過減速後, 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
- 4 將引擎熄火。
▶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入 N 檔位
- 3 用雙腳穩固的踩住煞車踏板來盡可能降低車速。

- 4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 4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要停熄引擎, 持續按住引擎開關 2 秒鐘或以上, 或快速按放 3 次或以上。



- 5 將車輛停在一安全的地方。

 警告

■ 行駛中如果將引擎熄火

- 用在煞車和方向盤的動力輔助都會喪失，而使得煞車踏板變得較難踩下和方向盤變得較難轉動。因此在將引擎熄火之前盡可能使車輛減速。

如果車輛被上升的水位困住

本車輛不能在深水淹沒的道路上行駛。請勿在可能被水淹沒或水位上升的道路上行駛。如果預計車輛將被淹沒或發生漂移，留在車輛中是危險的。請保持鎮定並遵循以下步驟。

- 如果門可以打開，請打開門並離開車輛。
- 如果無法打開門，請使用電動窗開關打開窗戶，並確保逃生路線。
- 如果可以打開窗戶，請通過窗戶離開車輛。
- 如果由於水位上升而無法打開門窗，請保持冷靜，等到車內的水位上升到車內的水壓等於車外的水壓後再打開。等待上升的水進入車輛後退出車門。當外部水位超過門的高度的一半時，由於水壓，門無法從內部打開。

■ 水位超過地面

- 當水位超過地面並經過一段時間後，電氣設備將受到損壞，電動車窗將無法運行，引擎和變速箱會停止，車輛可能無法行駛。

■ 使用緊急車窗擊破器逃生 *

- 該車輛的擋風玻璃中使用了夾層玻璃。夾層玻璃不能用緊急車窗擊破器去打碎。在這輛車的窗戶上使用了鋼化玻璃。

*：有關緊急車窗擊破器的更多資訊，請洽 Toyota 保養廠。

▲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請勿在可能被水淹沒或水位上升的道路上行駛。否則，車輛可能會損壞且無法行駛，並被淹且漂移，甚至導致死亡。

34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

如果車輛需要拖吊，建議您交由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拖吊公司，使用舉升式拖車或平台式拖車拖吊。

使用安全鏈條系統拖吊並遵守當地法規。

如果使用舉升式拖車從前方拖吊，則車輛的後輪和車軸必須處於良好狀態。(→ P. 346,3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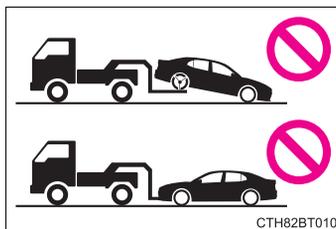
如果已損壞，請使用輔助輪或平台式拖車。

警告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可能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拖吊車輛時

運送車輛時，務必以前輪舉升式或以四輪離地的方式拖吊。假如拖吊車輛時前輪未離地，傳動系統及相關零件可能會受損，或者視損壞或故障情況而定，馬達運作而發電可能會導致起火。



拖吊時

- 使用鋼纜或鏈條進行拖吊時應避免突然起步，以降低過度的張力施加在拖車鉤環、鋼纜或鏈條上。拖吊鉤環、鋼纜或鏈條可能損壞，損壞的部件可能會擊中路人並導致嚴重傷害。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請勿將引擎開關轉至 LOCK 位置。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請勿關閉引擎開關。方向盤有可能會鎖定而無法操作。

安裝拖吊鉤環到車上

務必將拖吊鉤環安裝牢固。
如果未確實裝妥，拖吊鉤環可能在拖吊途中脫落。

⚠ 注意

■ 當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從車輛後方拖吊時，不可關閉「POWER」開關。方向盤鎖定機構強度不足以維持前輪方向固定。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從車輛後方拖吊時，不可關閉「POWER」開關。方向盤鎖定機構強度不足以維持前輪方向固定。
- 舉升車輛時，確認車輛另一側的離地距離足夠，再進行拖吊。沒有足夠離地距離，車輛在拖吊時會受損。

■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無論是自車前或車尾。

■ 緊急拖吊時要避免損傷到車輛

不可將鋼纜或鏈條連接到懸吊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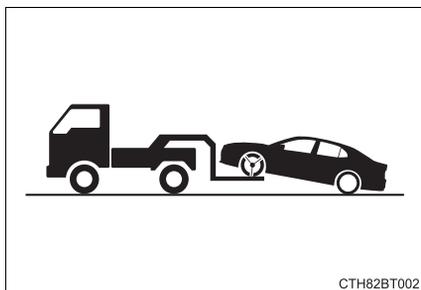
拖吊前需聯絡 Toyota 保養廠的情況

下列情形可能表示您愛車的變速箱有問題。拖吊前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引擎可運轉但車輛無法移動。
- 車輛發出異常聲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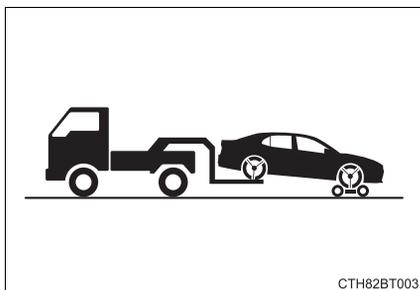
使用舉升式拖車拖吊

▶ 從前方



釋放駐車煞車。

▶ 從後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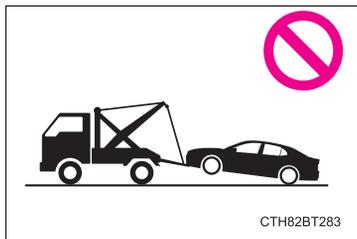
必須在前輪下方使用輔助輪。

34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注意

■ 使用吊鏈式拖車拖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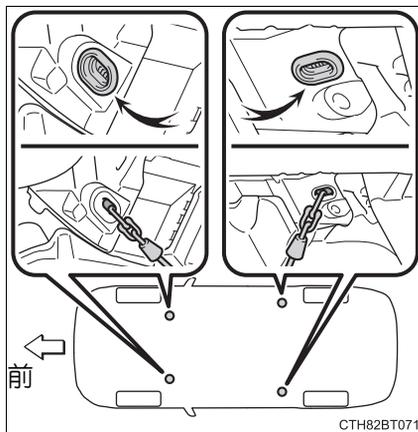
不可用吊鏈式拖車來拖吊，以避免車身受損。



■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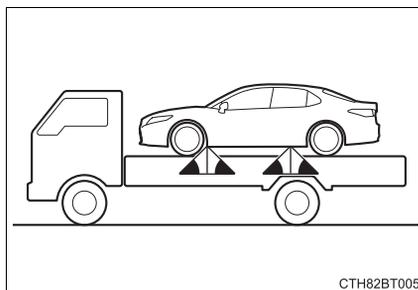
若車輛以平台式拖車運送，請依照圖示位置將車輛綁緊。

飾蓋安裝在固定洞上。拖吊車輛後，確時將飾蓋裝回固定洞上。



如果您使用鏈條或鋼纜固定車輛，在圖示黑影部份之角度必須是 45°。

如果無法以上述方式固定車輛，請使用輪胎網綁固定帶。



⚠ 注意

■ 使用平台式拖車拖吊

不可過度鎖緊，否則車輛可能會受損。

緊急拖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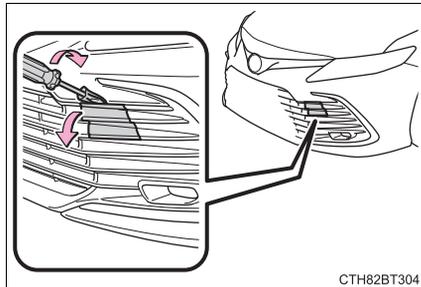
緊急情況時，如果無拖車可用，可以使用鋼纜或鏈條固定在拖吊鉤環的方式進行暫時拖吊。此方法只適合硬路面短程且車速在 30 km/h 以下，最多行駛 80 km 使用。

必須有駕駛人在車內操控轉向及煞車。車輛的車輪、傳動、車軸、轉向及煞車必須狀態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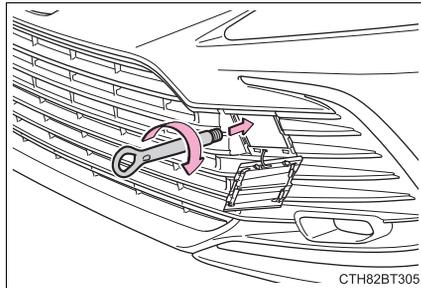
緊急拖車程序

- 1 取出拖吊鉤環。(→ P. 366)
- 2 使用平口起子，拆下拖吊鉤環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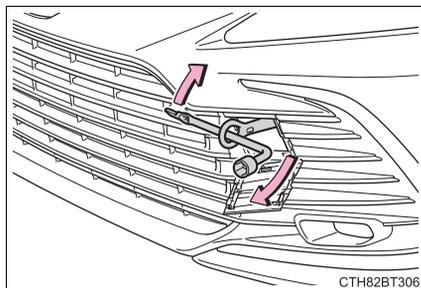
為保護車身，請如圖所示在起子和車身之間放一塊布。



- 3 將拖吊鉤環裝入孔內並用手先行鎖上。



- 4 使用車輪螺帽扳手或堅硬的金屬條將拖吊鉤環鎖緊。



35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5 將鋼纜或鏈條牢固的連接在拖吊鈎環上。
小心不可損傷車身。
- 6 進入被拖吊的車輛並啓動引擎。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則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
- 7 將排檔桿排至 N 檔位並釋放駐車煞車。
如果排檔桿無法排出：→ P. 157

■ 拖吊時

如果引擎未運轉，煞車及轉向的動力輔助系統均無法作用，將使煞車及轉向較為困難。

■ 車輪螺帽扳手

車輪螺帽扳手安裝在行李廂內。(→ P. 366)

如果您認為有些情況異常

如果您注意以下情形，您的愛車可能須要調整或維修。請盡快聯絡 **Toyota** 保養廠。

可見徵兆

- 車底液體洩漏。
(空調系統使用後滴水是正常現象。)
- 輪胎沒氣或磨損不均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指針持續在高溫位置

聲響徵兆

- 排氣聲改變
- 輪胎於過彎時聲音異常尖銳
- 懸吊系統有異音產生
- 引擎有敲擊聲或其它異音

操作徵兆

- 引擎易熄火、抖動或運轉不順
- 動力明顯不足
- 煞車時車輛明顯偏向一側
- 車輛在平面道路行駛時明顯偏向一側
- 煞車性能降低、踩煞車時感覺軟綿綿、踏板幾乎觸及地板

35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燃油泵切斷系統

為將燃油洩漏之風險降至最低，在引擎熄火或氣囊在碰撞後充氣時，燃油泵切斷系統會立即停止引擎的燃油供應。

在系統作用後，請依照下列程序即可再度啟動引擎。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車型

1 將引擎開關轉至 ACC 或 LOCK 位置。

2 再次啟動引擎。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啟閉系統車型

1 關閉引擎開關。

2 再次啟動引擎。

注意

■ 啟動引擎前

請檢查車輛底下之地面。

如果發現地面有燃油洩漏，表示燃油系統受損需要修理。不可再啟動引擎。

如果警示燈亮起或警告蜂鳴器響起

如果有任何警示燈亮起或閃爍時，冷靜地以下列方式因應。如果警示燈亮起或閃爍後熄滅，並不表示該系統必然發生故障。然而，如果持續發生此情形，請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示燈及警告蜂鳴器列表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紅色)	煞車系統警示燈 這表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煞車油液面過低；或 · 煞車系統有故障 →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繼續行駛可能有危險。
 (黃色)	煞車系統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電子駐車煞車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引擎故障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引擎電子控制系統； · 電子節氣門控制系統；或 · 電子無段變速箱控制系統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SRS 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SRS 氣囊系統 · 前座乘員分類系統；或 · 安全帶緊縮器系統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35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ABS 警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ABS 防鎖定煞車系統；或 • 煞車輔助系統 <p>→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BOS/DSC 警示燈亮起 (蜂鳴器響起)*1 當蜂鳴器響起時表示出現故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BOS 煞車優先系統 •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 <p>→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表示踩下油門踏板時檔位改變且 DSC 檔位誤入動力限制系統作動 <p>→ 暫時釋放油，立即放開油門踏板。</p> <p>當蜂鳴器未響起時： 表示同時踩下油門和煞車踏板時，BOS 煞車優先系統會作動。</p> <p>→ 請釋放油門踏板並踩下煞車踏板。</p>
 <p>(閃爍)</p>	<p>駐車煞車指示燈 (蜂鳴器)*1 可能是駐車煞車未完全作動或釋放</p> <p>→ 請再次操作駐車煞車。</p> <p>此指示燈在駐車煞車未釋放時會亮起。如果此指示燈在駐車煞車釋放後熄滅，表示系統操作正常。</p>
 <p>(閃爍)</p>	<p>Auto Hold 自動定車煞車系統作動指示燈 表示故障發生於 HOLD 定車煞車輔助系統</p> <p>→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紅色 / 黃色)</p>	<p>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表示故障發生於 EPS (電動輔助方向盤) 系統</p> <p>→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黃色)</p>	<p>LTA 指示燈 (警告蜂鳴器)*1 表示故障發生於 LTA 系統。</p> <p>→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所顯示的指示。</p>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閃爍或亮起)</p>	<p>PCS 警示燈</p> <p>蜂鳴器同時響起時： 表示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發生故障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蜂鳴器未響時：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暫時不作用，可能需要正確的操作。 → 請遵從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說明。(→ P. 188, 359)</p> <p>如果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或 VSC (車輛穩定控制系統) 停用，則 PCS 警示燈將亮起。 → P. 201</p>
 <p>(亮起)</p>	<p>停車輔助雷達系統 OFF 指示燈 *1</p> <p>表示 停車輔助雷達系統的功能發生故障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表示系統暫時無法使用，原因可能是感知器骯髒或被冰霜覆蓋。 → 請清除感知器的髒污等。</p>
	<p>打滑指示燈</p> <p>表示故障發生於：</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VSC 系統； • TRC 系統；或 • ABS <p>當 VSC 或 TRC 作動時，此燈將會閃爍。 → 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p>
	<p>低燃油油位警示燈</p> <p>表示剩餘燃油量大約是 9.1 公升或以下 → 加油。</p>
	<p>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2</p> <p>警示駕駛人和 / 或前乘客要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p> <p>如果前乘客座椅有乘員，前座乘客安全帶也必須繫上，方可使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熄滅。</p>

35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示燈	警示燈 / 詳細內容 / 動作
	<p>後乘客座安全帶提示燈 (警告蜂鳴器) *2</p> <p>警示後座乘客繫上安全帶。 → 繫上安全帶。</p>
	<p>主警示燈</p> <p>蜂鳴器響起及警示燈閃爍，表示主警示系統已偵測到故障。 → P. 359</p>
	<p>胎壓警示燈</p> <p>代表下列狀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為輪胎洩氣導致胎壓低 • 因為自然因素導致胎壓低；或 •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故障 <p>→ 請立即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點。 因應方法 (→ P. 357)</p>

*1: 此燈會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亮起

*2: 駐車煞車作用警告蜂鳴器：

如果行駛車速達到約 5 km/h 或以上時，警告蜂鳴器將會響起。

*3: 駕駛與前乘客座安全帶警告蜂鳴器：

駕駛座和前座乘客安全帶提示蜂鳴器，用來提醒駕駛人和前座乘客他或她的安全帶未繫上。如果安全帶未繫上，在車輛達到一定速度後，蜂鳴器會間歇性作動一段時間。

■ 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安全帶提示燈和警告蜂鳴器

- 如果將行李放在前乘客座椅上，即使此時座位上並無人乘坐，前座乘客偵測感知器可能使提示燈閃爍並發出警告蜂鳴聲。
- 如果座椅上放置座墊，感知器可能無法偵測到乘客，提示燈有可能不會正常作用。

■ 行駛中如果故障警示燈亮起時

如果油箱完全沒油，故障指示燈將會亮起。如果油箱沒油，則立即加油。在行駛數次旅程後，故障指示燈將會熄滅。
如果故障指示燈不會熄滅，則盡速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 (警告蜂鳴器)

當電瓶電量過低或電壓短暫地降低時，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的警示燈可能會亮起且警告蜂鳴器會作響。

■ 當胎壓警示燈亮起時

檢查輪胎確認輪胎是否遭刺穿。

如果輪胎遭刺穿：→ P. 364

如果無輪胎遭刺穿：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檢查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警示燈是否亮起或閃爍。

▶ 如果胎壓警示燈亮起

- 1 在輪胎溫度已充分降低後，檢查各輪胎的胎壓，並調整胎壓至規定值。
- 2 如果數分鐘過後警示燈仍未熄滅，確認各輪胎的胎壓在規格內並執行初始化。(→ P. 311)

如果執行初始化數分鐘過後警示燈仍未熄滅，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假如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燈閃爍一分鐘後並持續亮起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有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胎壓警示燈可能會因自然因素而亮起

胎壓警示燈可能因自然因素 (例如：輪胎自然漏氣或胎壓因溫度改變) 而亮起。在此狀況下，警示燈在胎壓調整至正常後幾分鐘內即會熄滅。

35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動的情況

→ P. 313

■ 警告蜂鳴器

在某些情況下 (例如:嘈雜的地方或音響聲音),可能無法聽到蜂鳴器。

▲ 警告

■ 如果 ABS 和煞車系統警示燈都亮起

請立即將愛車停放於安全地方並聯絡 Toyota 保養廠。在煞車期間車輛將變得極不穩定且 ABS 系統可能會失效,此可能會導致意外事故,而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電動輔助方向盤系統警示燈亮起時

亮起黃色警示燈時,表示動力轉向輔助受限。亮起紅色警示燈時,表示喪失動力轉向輔助且方向盤的操作會變得非常沉重。如果在操作方向盤時感覺較費力,請穩穩地抓住方向盤,並使用較平時大的力量來操作。

■ 如果胎壓偵測系統警示燈亮起時

請務必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盡快將車輛停放至安全地點。立即調整輪胎胎壓。
- 如果胎壓警示燈在胎壓調整後仍會亮起,表示輪胎可能已損壞漏氣。請檢查輪胎。如果輪胎漏氣,請利用緊急補胎包將其修復。
- 避免劇烈的操駕及煞車。如果輪胎毀損,將無法控制方向盤或煞車。

■ 如果發生爆胎或突然漏氣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及時作用。

▲ 注意

■ 確認胎壓偵測警示系統運作正常

不可安裝不同規格或廠牌的輪胎,否則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可能無法正常作用。

如果警示訊息顯示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出現系統故障、操作錯誤警告與需要維修之訊息。當訊息顯示時，執行訊息的改正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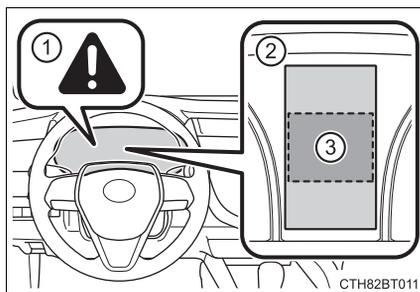
① 主警示燈

主警示燈會亮起或閃爍，表示有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整合顯示幕上。

② 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③ 因應方法

請遵守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說明。



如果有任何警示訊息在於正確處理程序後再次顯示，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36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訊息及警告

警示燈和警告蜂鳴器依據下列訊息內容作動。若訊息指出需要服務廠檢查，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系統警示燈	警示蜂鳴器 *	警示
亮起	—	響起	表示如：行車相關系統故障，或未執行修正程序可能導致危險的重要狀況。
—	亮起或閃爍	響起	表示如：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顯示可能故障的系統。
閃爍	—	響起	表示如：當車輛損壞或可能導致危險的狀況
亮起	—	不響	表示如：電子組件故障、狀況或表示需要檢修。
閃爍	—	不響	表示如：操作不正確或指示如何正確操作。

警示燈的作用及蜂鳴器有可能跟上述有所不同。此時，執行訊息的改正程序。

*：蜂鳴器第一次響起時，多功能資訊顯示幕會顯示訊息。

■ 警示訊息

下面說明的警示訊息可能會依據操作情況與車輛規格而與實際顯示的訊息不同。

■ 系統警示燈

下列案例，主警示燈不會亮起或閃爍。取而代之，其他系統警示燈將會燈亮起且訊息出現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ABS 故障

ABS 警示燈亮起 (→ P. 354)

●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的故障

胎壓警示燈亮起。(→ P. 356)

● 剩餘燃油液面低

低燃油油位警示燈亮起。(→ P. 355)

■ 如果顯示參考「車主使用手冊」的訊息

- 若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發生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繼續行駛可能會有危險。
 - 「制動力降低，請在安全的地方停車參閱車主手冊」
 - 「引擎機油壓力不足，請在安全的地方停車參閱車主手冊」
 - 「充電系統故障，請在安全的地方停車參閱車主手冊」
- 若顯示以下訊息，表示可能發生故障。
請立即將車輛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智慧型進入與啟動系統故障，請參閱車主手冊」
- 如果顯示「引擎水溫過高，請在安全的地方停車參閱車主手冊」，請遵照以下指示。(→ P. 388)

■ 如果顯示「停車時請排入 P 檔」

未關閉引擎開關且排檔桿位於 P 檔位以外位置便開啓駕駛座車門時，就會出現此訊息。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如果顯示「超過車速限制」(若有此配備)

表示車輛的速度已經到達或超過 120 km/h。
6 秒鐘或減速至低於 120 km/h 後蜂鳴器響聲會停止 (警示訊息會繼續顯示)。
降低車速。

■ 如果顯示「自動電源關閉以節省電力」

由於自動電源關閉功能而關閉電源時會顯示此訊息。
下次啓動引擎時，稍微增加引擎轉速並維持約 5 分鐘以對電瓶充電。

■ 如果顯示「已註冊 1 支新鑰匙，請與 Toyota 保養廠聯絡」

新的智慧型鑰匙登錄後，從車外將車門開鎖大約一個禮拜時，則每次開啓駕駛側車門，將會顯示此訊息。

如果此訊息顯示但您卻沒有註冊新的智慧型鑰匙，向您的 Toyota 保養廠確認是否有未知的智慧型鑰匙 (不是您其他的智慧型鑰匙) 被註冊。

36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顯示「頭燈系統故障，請將愛車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時
下列系統可能有故障。請立即將愛車送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LED 頭燈系統
 - 自動頭燈照射角度水平調整系統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如果顯示「定速巡航控制系統暫時無法使用 請參閱車主手冊」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可能暫停無法使用，或是直到解決訊息所示的問題為止。
(原因及處理方法：→ P. 188)
- 如果顯示「定速控制無法使用」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暫時無法使用。
當可使用時，再使用此系統。
- 如果顯示「前攝影機故障」
訊息中顯示的問題解決之前，下列系統可能會暫停作動。
(→ P. 188, 353)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AHB 智慧型遠光燈自動切換系統
- 顯示「雷達感知器故障」時 (若有此配備)
下列可能無法使用直到所有顯示的問題解決為止。
 - PCS 預警式防護系統
 - LTA 車道循跡輔助系統
 - ACC 全速域主動式車距維持定速系統 (含 Stop & Go)
- 如果顯示「機油液面過低，請添加或更換機油」
引擎機油量有可能低。檢查引擎機油油位，必要時添加引擎機油。當車子停放在斜坡時，亦可能顯示此訊息。將車輛移動至平坦地面，並確認此訊息是否消失。
- 警告蜂鳴器
→ P. 358

 注意

■「由於電能消耗，空調的使用受限」經常顯示

此可能與充電系統故障或電瓶劣化有關。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36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如果輪胎洩氣 (配備緊急補胎包車型)

您的愛車未配備備胎，但是配備緊急補胎包。

被鐵釘或螺絲刺破的胎面，可以使用緊急補胎包暫時維修。(套件內附一罐密封劑。密封劑只能使用一次，能在不將釘子或螺絲從輪胎拔出的情況下暫時修復一顆輪胎。) 使用套件暫時修復輪胎後，請前往 **Toyota** 保養廠維修或更換輪胎。

警告**如果輪胎洩氣**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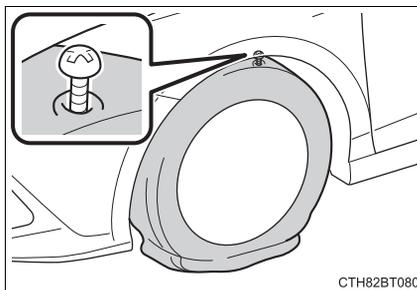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無法修復的損壞，亦可能導致意外事故。

維修輪胎前

- 將車輛停在堅硬、平坦的地面。
- 作動駐車煞車。
-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引擎熄火。
- 開啓緊急警示燈。(→ P. 342)
- 檢查輪胎損壞的程度。

如果是因鐵釘或螺絲刺破胎面而導致的損壞，只能以緊急補胎包維修。

- 不可將鐵釘或螺絲從輪胎上拆下。將異物拆下可能會使破口加寬而無法使用緊急補胎包緊急修復。
- 為了避免密封劑漏出，請移動車輛使刺破部位 (若已確定位置) 位在輪胎上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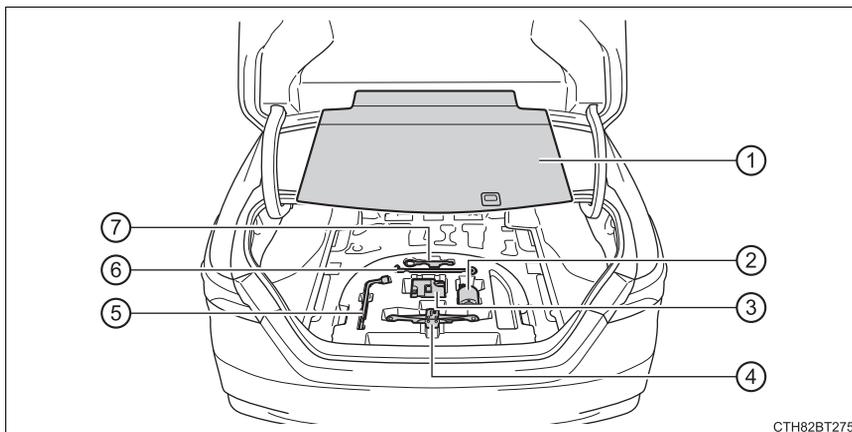
■ 不能以緊急補胎包維修的洩氣輪胎

在下列情況下，不能以緊急補胎包實施維修。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 輪胎是以不足的胎壓行駛而導致損壞時
- 當輪胎除胎紋面以外的任何位置有出現裂痕或損傷時，例如：胎壁
- 輪胎明顯可見已與輪圈分離時
- 當胎面割痕或損壞已超過 4 mm 時
- 輪圈損壞時
- 有 2 個或以上的輪胎被刺破時
- 同一條輪胎上有 2 個以上的鐵釘或螺絲等尖銳異物刺穿胎面時

36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緊急補胎包、千斤頂及工具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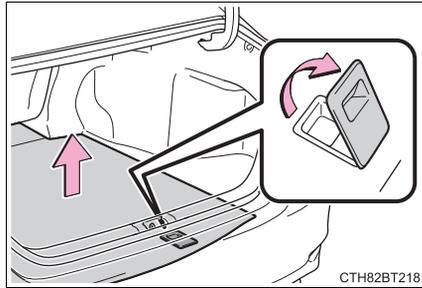
- | | |
|-----------------|----------|
| ① 行李廂地板飾蓋 | ⑤ 車輪螺帽扳手 |
| ② 緊急補胎包 (補胎瓶) | ⑥ 千斤頂把手 |
| ③ 打氣機 | ⑦ 拖吊鉤環 |
| ④ 千斤頂 * | |

*: 千斤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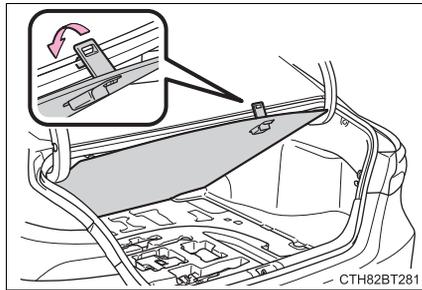
36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取出緊急補胎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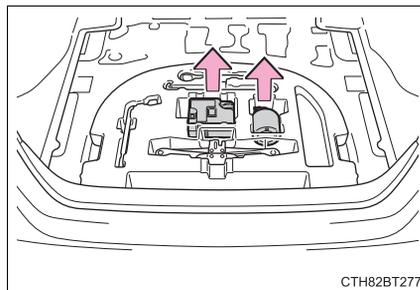
- 1 拉起行李廂底板飾蓋的握把



- 2 使用掛鉤固定行李廂底板飾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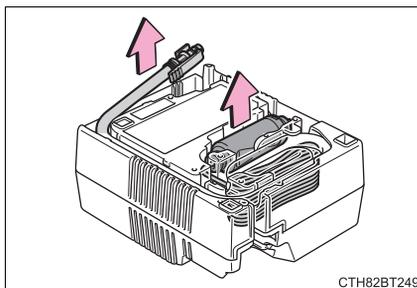


- 3 取出緊急補胎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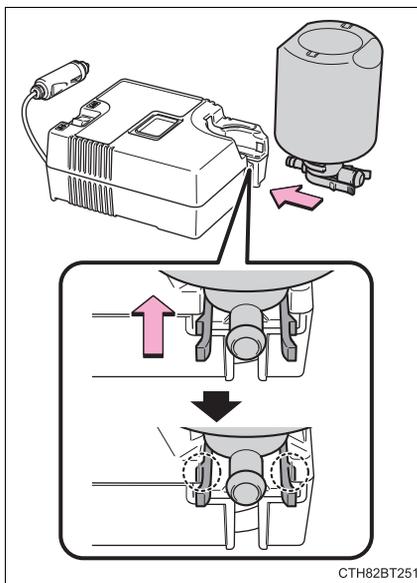


緊急維修方式

- 1 從塑膠袋取出補胎包。將貼紙貼在補胎瓶上規定的位置。
(參閱步驟 10)
- 2 從打氣機拉出軟管和電源插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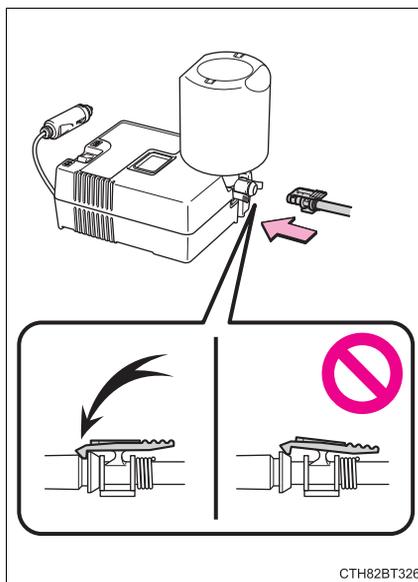


- 3 將補胎瓶連接到打氣機。
確保瓶身已牢固連接，並且如圖所示，瓶身的扣爪隱藏在孔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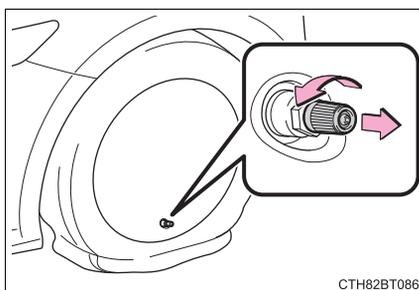


37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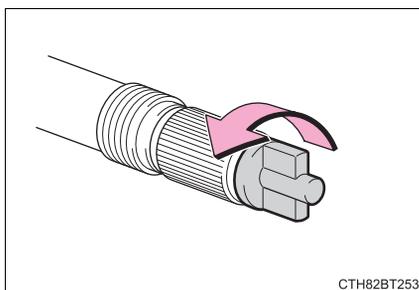
- 4 將軟管連接至補胎瓶。
如圖所示，確保牢固地將軟管連接至補胎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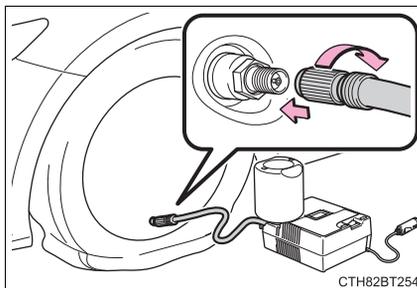
- 5 從刺破輪胎的氣嘴上拆下氣嘴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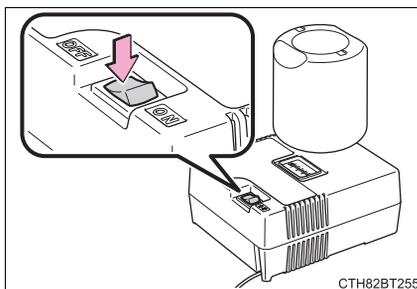
- 6 拉出軟管。拆下軟管上的放氣蓋。
您會再次用到放氣蓋，因此請將其放置在安全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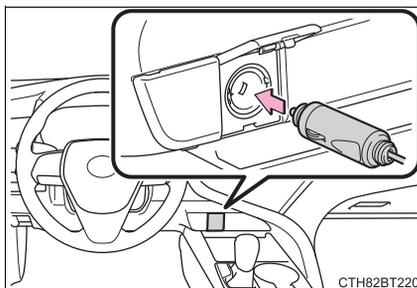
- 7 將軟管連接至氣嘴。
順時針轉動軟管末端將其儘可能旋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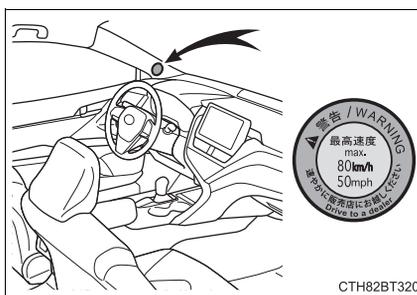
- 8 確定打氣機開關是關閉的。



- 9 將電源插頭連接至電源插座。(→P. 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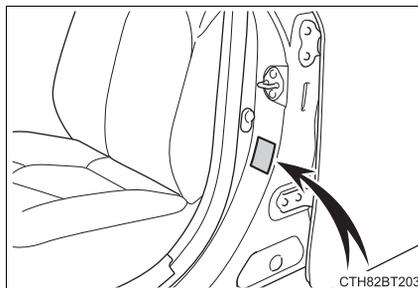


- 10 如圖所示黏貼貼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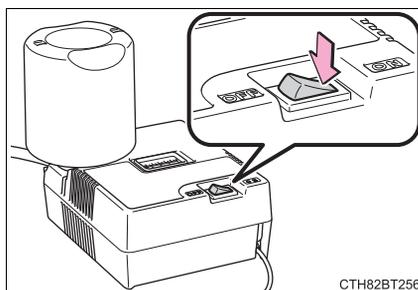


37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11 確認規定的胎壓。
胎壓如圖示上之標籤所規定。(→P. 400)



- 12 啓動引擎。(→P. 147,149)
- 13 若要注入密封劑為輪胎充氣，請開啓打氣機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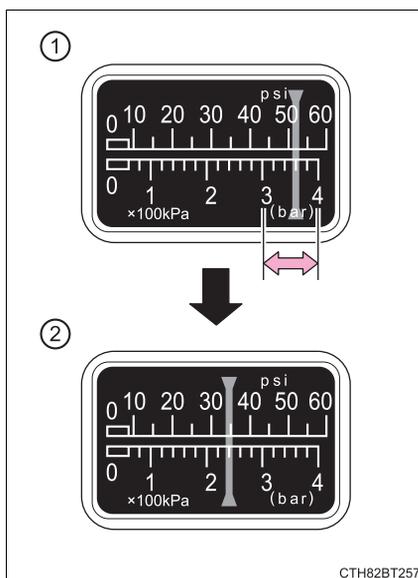


- 14 將輪胎充氣到規定的胎壓止。

① 注入密封劑，胎壓會激增至 300 kPa (3.0 kgf/cm² 或 bar, 44 psi) 或 400kPa(4.0 kgf/cm² 或 bar, 58 psi) 之間，然後再漸漸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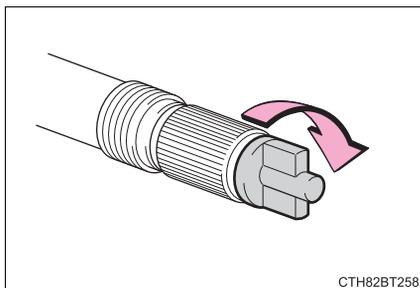
② 胎壓表大約會在開啓開關後 1 至 5 分鐘顯示實際胎壓。

- 關閉打氣機開關然後檢查胎壓。小心不可過度充氣，確認並且重複充氣步驟，直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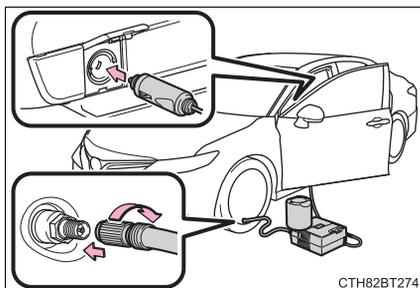


- 如果在充氣 25 分鐘後胎壓仍舊低於規定值，代表輪胎已損壞到無法修復的程度。請關閉打氣機並且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如果胎壓超過規定的氣壓，請以放氣方式調整胎壓。(→P. 375)

- 15 請在打氣機開關關閉的狀態下，將軟管從輪胎氣嘴上拆下，然後將電源插頭從電源插座上拔下。
拆下軟管時，密封劑可能洩漏。
- 16 將放氣蓋裝至緊急維修後之輪胎的氣嘴。
- 17 將放氣蓋固定至軟管末端。
如果未安裝放氣蓋，密封劑可能會洩漏而弄髒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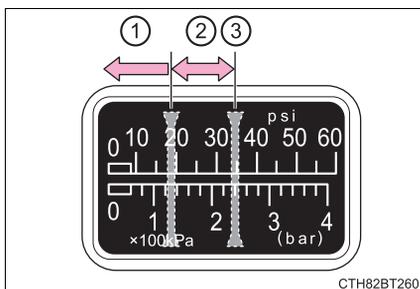


- 18 將與打氣機連接的補胎瓶暫時存放在行李廂內。
- 19 為了使液態密封劑可以在輪胎內均勻散佈，請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安全的行駛 5 km。
- 20 行駛後，請將車輛停放在地面堅實、平坦的安全位置，然後再重新連接打氣機。



- 21 開啓打氣機開關，並等待約數秒鐘，然後將其關閉。
確認輪胎胎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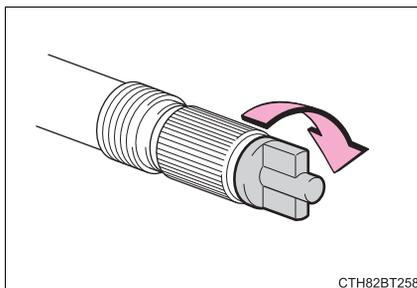
- ① 如果胎壓低於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 19 psi): 刺破處無法修復。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② 如果胎壓高於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 19 psi)，但低於規定氣壓：請繼續步驟22。
- ③ 假如胎壓等於規定氣壓 (→P. 400)：請繼續步驟23。

37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22 開啓打氣機開關為輪胎充氣，直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行駛大約 5 km 然後執行步驟 20。
- 23 將放氣蓋固定至軟管末端。
如果未安裝放氣蓋，密封劑可能會洩漏而弄髒車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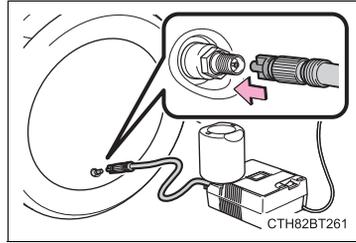
- 24 將與打氣機連接的補胎瓶存放在行李廂內。
- 25 採取預防措施來避免突然煞車、加速與急轉彎，以低於 80 km/h 的速度小心行駛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進行維修或更換。
前往修復或更換輪胎時，請務必告知 Toyota 保養廠輪胎內有注入密封劑。

■ 緊急補胎包

- 緊急補胎包中的打氣機是可重複使用，但密封劑只能用於一次修理單顆輪胎。如果密封劑已經使用並且需要購買，請聯繫 Toyota 服務廠。
- 當外部溫度為 -30 度至 60 度時，可以使用密封劑。
- 該緊急修理包專為最初安裝在車輛上的輪胎的尺寸和類型而設計。請勿將其用於尺寸與原始尺寸不同的輪胎，或用於任何其他用途。
- 如果密封膠黏在衣服上，可能會使其變色。
- 如果密封劑黏附在車輪或車身表面，若不立即清洗，則污漬可能無法清除。請立即用濕布擦拭密封膠。
- 在使用緊急補胎包時，會產生很大的操作噪音。這並不表示有故障。
- 請勿用於檢查或調節輪胎胎壓。

■ 如果輪胎已充氣至建議值以上

- 1 從氣嘴上拆開軟管。
- 2 安裝放氣蓋至軟管末端，將放氣蓋上的凸起部位推入氣嘴，來使若干空氣洩出。



- 3 從氣嘴上拆開軟管，將放氣蓋從軟管上拆下，然後重新接上軟管。
- 4 開啓打氣機等候數秒鐘，然後將其關閉。確認氣壓表是否顯示規定胎壓值。

如果胎壓低於規定值，再次開啓打氣機然後重複充氣步驟，直到達到規定的胎壓為止。

■ 以緊急補胎包維修輪胎後

- 必須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 即使胎壓仍在建議值，胎壓警示燈也可能亮起 / 閃爍。

■ 檢查緊急補胎包注意事項

- 不定期檢查密封膠的有效期。有效期顯示在瓶身上。
- 請勿使用已過期的密封膠。否則，可能無法正確行使用緊急補胎包進行修理。
- 應在有效期之前更換密封膠。請聯繫 Toyota 服務廠

37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警告

■ 行車時注意事項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否則可能會導致事故。

- 請將緊急補胎包存放在行李廂內。否則，意外事故或緊急煞車時可能造成傷害。
- 緊急補胎包是專為您的愛車所設計。不可於其他車輛使用，否則可能導致意外事故，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 請勿將緊急補胎包用於尺寸不同於指定輪胎的輪胎或用於其他用途。如果未完全修復輪胎，則可能導致事故，導致死亡或重傷。

■ 密封劑使用注意事項

- 吞食密封劑有害健康。如果不慎吞食密封劑，請盡可能飲用大量清水，然後立即就醫。
- 如果密封劑碰觸眼睛或沾附到皮膚，請立即以清水沖洗。如果持續不適，請立即就醫。

■ 輪胎洩氣時不可行駛

輪胎洩氣時不可繼續行駛。

輪胎洩氣時，即使是短距離行駛亦將造成輪胎及輪圈損壞到無法修復。

輪胎洩氣時行駛，可能會使胎壁產生環向溝槽。在此種情況下，使用緊急補胎包可能會爆胎。

■ 維修沒氣的輪胎時

-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與平坦的區域。
- 車輛行駛後，不可馬上觸摸輪圈或煞車周圍區域。車輛剛行駛後，輪圈和煞車周圍區域溫度極高。手、腳或身體其他部位觸摸到這些區域可能會造成燙傷。
- 在輪胎裝在車上時將氣嘴和軟管牢牢接上。如果軟管未正確連接至氣嘴，可能會漏氣或是噴濺密封劑。
- 如果軟管在輪胎充氣時從氣嘴上脫落，軟管可能在氣壓下劇烈擺動。
- 輪胎充氣完成後，密封劑可能在分開軟管時噴濺出來，輪胎也可能會漏出部分空氣。
- 請遵守維修輪胎的操作步驟。如果未遵守此步驟，密封劑可能會噴濺出來。

警告

- 維修輪胎時請與輪胎保持一定的距離，因為在執行維修作業時，輪胎有可能會爆裂。如果您發現輪胎有任何裂縫或變形，請將打氣機開關關閉，並且立即停止維修作業。
- 如果進行長時間的維修作業，緊急補胎包可能過熱。打氣機不可連續運轉超過 40 分鐘。
- 緊急補胎包內的零件會在維修作業時產生高溫。維修時及維修後請小心處理緊急補胎包。不可碰觸氣瓶與打氣機連接部位的金屬零件。此處會產生極高的溫度。
- 不可將車速警告貼紙黏貼在指示的區域外。如果貼紙黏貼在方向盤氣囊飾蓋等 SRS 氣囊的位置，可能會使 SRS 氣囊無法正確作動。

行駛使液體密封劑均勻散佈

請遵守下列事項以降低意外事故的風險。

否則，則可能造成車輛失控，進而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以低速小心駕駛車輛。迴轉或過彎時請特別小心。
- 如果車輛無法筆直前進，或是您感到方向盤有拉扯力道，請將車輛停下進行下列檢查。
 - 輪胎狀況。輪胎可能已與輪圈分離。
 - 胎壓。如果胎壓在 130 kPa (1.3 kgf/cm² 或 bar, 19 psi) 以下，表示輪胎可能已嚴重損壞。

37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注意

■ 執行緊急維修時

- 如果是因鐵釘或螺絲等尖銳物品刺破胎面而導致的損壞，只能以緊急補胎包維修。
不可將尖銳物品從輪胎上拆下。將異物拆下可能會使破口加寬而無法使用緊急補胎包。
- 緊急補胎包不具防水功能。確定緊急補胎包在雨中等情況下使用時不會接觸到水。
- 不可將緊急補胎包直接放在路邊沙地等滿佈塵土的路面上。如果緊急補胎包吸入塵土等異物，可能會發生故障。
- 確保補胎瓶垂直放置。如果此套件側放，則無法正常作業。

■ 緊急補胎包的注意事項

- 打氣機電源應該是車輛適用的 12 V DC。不可連接打氣機至其他電源。
- 如果汽油潑濺到緊急補胎包上可能會使其劣化。小心勿使其接觸到汽油。
- 請妥善存放緊急補胎包避免接觸到灰塵或水。
- 請將緊急補胎包存放在行李廂內等兒童拿不到的地方。
- 不可分解或修改緊急補胎包。不可使氣壓表等零件受到撞擊。如此可能會使其發生故障。

■ 避免損壞胎壓警示閥和傳輸器

輪胎使用液體密封劑維修時，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可能無法正常作動。如果已使用液體密封劑，請儘速連絡 Toyota 保養廠或其他合格的維修廠。使用液體密封劑後，修理或更換輪胎時，請務必更換胎壓警示閥及傳輸器。(→ P. 311)

如果引擎無法啓動

即使在正常的啓動程序下，如果引擎仍無法啓動 (→ P. 147,149)，則確認下列各點：

引擎在起動馬達操作正常情形下無法啓動

下列之一可能是問題的原因：

- 車輛的油箱內沒有足夠的燃油。
請添加燃油。
- 引擎可能溢油。
請依正確啓動程序再次啓動引擎。(→ P. 147,149)
- 晶片防盜系統可能有故障。(→ P. 61)

起動馬達轉動緩慢、室內燈及頭燈昏暗、喇叭不響或響聲很小

下列之一可能是問題的原因：

- 電瓶可能沒電。(→ P. 384)
- 電瓶樁頭可能鬆動或腐蝕。

起動馬達無法運轉

引擎起動系統可能因為電子問題 (例如：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 或是保險絲燒掉而發生故障。然而，有一套臨時措施可以來啓動引擎。(→ P. 380)

38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起動馬達沒有轉動、室內燈及頭燈不亮或喇叭不響。

下列之一可能是問題的原因：

- 電瓶樁頭可能有一端或二端沒有連接。
- 電瓶可能沒電。(→ P. 384)
- 方向盤鎖定系統可能故障(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如果故障無法解決或不清楚解決步驟，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緊急啓動功能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引擎無法啓動而引擎開關功能正常時，可以採取下列步驟作為臨時措施來啓動引擎。

- 1 設定駐車煞車。
- 2 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3 將引擎開關切換至 ACC 模式。
- 4 踩住煞車踏板的同時按住引擎開關約 15 秒鐘。

即使採用上述措施引擎可以啓動，系統仍舊可能有故障存在。請立即將車輛送到 Toyota 保養廠檢查。

如果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

如果智慧型鑰匙和車輛之間的連結中斷 (→ P. 113) 或智慧型鑰匙因為電池沒電而無法使用，則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啓動系統和遙控器無法使用。在這些情況下，可藉由下列程序來開啓車門及行李廂或啓動引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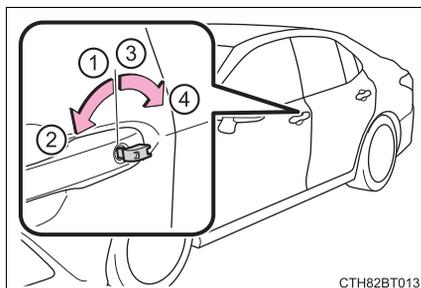
車門上鎖與開鎖、行李廂開鎖及鑰匙連動功能

■ 車門

使用機械式鑰匙 (→ P. 94) 來實施下列操作 (僅駕駛座車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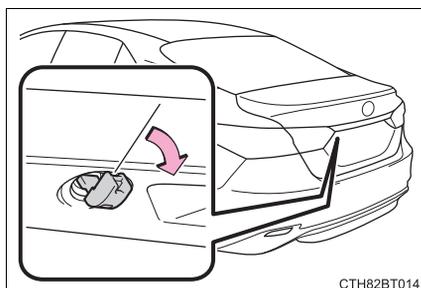
- ① 所有車門上鎖
- ② 關閉電動窗 (轉動並固定)*
- ③ 所有車門開鎖
- ④ 開啓電動窗 (轉動並固定)*

*：這些個人化設定須交由 Toyota 保養廠實施。



■ 行李廂

順時鐘方向轉動機械式鑰匙即可開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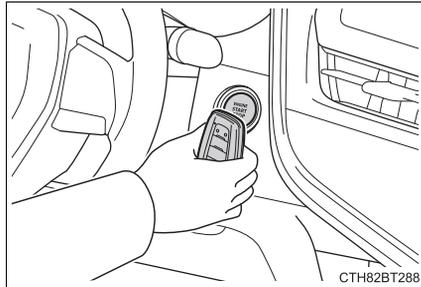
38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啓動引擎**

1 確認排檔桿位於 P 檔位並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

2 將智慧型鑰匙有 Toyota 標誌側碰觸引擎開關。

智慧型鑰匙被偵測到時會發出一聲蜂鳴聲，引擎開關即可切換至 IG ON 模式。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啓動系統被以個人化設定停用 (關閉) 時，引擎開關將切換至 ACC 模式。



3 穩固地踩住煞車踏板並確認  已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4 確實地按一下引擎開關。

經過上述步驟引擎仍然無法啓動時，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停熄引擎

當要將引擎關閉時，依照正常的做法，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並按下引擎開關。

■ 更換鑰匙電池

上述程序為暫時性的做法，智慧型鑰匙電池沒電時建議應立即更換智慧型鑰匙電池。(→ P. 323)

■ 警報

使用機械式鑰匙將車門上鎖將無法設定警報系統。

當警報系統設定時，如果車門使用機械式鑰匙開鎖時，則可能會觸發警報。

■ 切換引擎開關模式

在上述步驟[3]時，釋放煞車踏板並按下引擎開關。

引擎不會啟動且每按一次開關模式即會切換一次。(→ P. 150)

■ 智慧型鑰匙無法正常操作時

- 確認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沒有被個人化設定停用。如果被停用，則開啓此功能。
(個人化功能：→ P. 402)
- 檢查電池省電功能是否被設定。如果被設定，則取消此功能。
(→ P. 113)

▲ 警告

■ 使用機械式鑰匙及操作操作電動窗時

操作電動窗前，請先確認所有乘客身體的任何部位不會被電動窗夾到。此外，也不可讓兒童操作機械式鑰匙。兒童和其他乘客可能會被電動窗夾到。

384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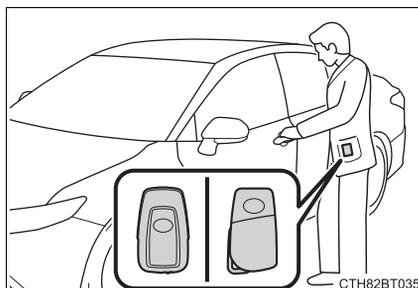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電瓶沒電

下列程序可在車輛的電瓶完全放電時啟動引擎。
您也可聯絡 **Toyota** 保養廠或合格的保養廠。

如果您有一組跨接電纜線及另一輛 12V 電瓶的車輛，請依照下列程序來啟動您的愛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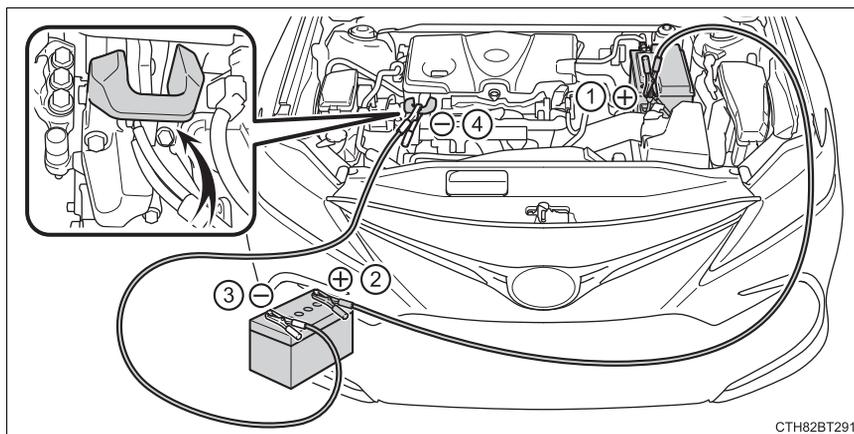
1 確認身上帶著機械式鑰匙

使用跨接線時，依據不同情況，警報會作動且車門會上鎖。(→ P. 63)



2 打開引擎蓋。(→ P. 297)

3 依下列程序連接跨接電纜線：



- ①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您愛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 ② 連接正極跨接電纜線的另一端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正極 (+) 樁頭。

- ③ 連接負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另一台車電瓶的負極 (-) 樁頭。
- ④ 依照圖示，連接負極跨接電纜線固定夾至您愛車的搭鐵處 (此處最佳地點是遠離您愛車的電瓶且無漆塗裝的金屬板)。
- ④ 發動另一台車的引擎。逐漸增加引擎轉速為您的愛車充電約 5 分鐘。
- ⑤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在 OFF 的情況下，打開及關閉您愛車的任一車門。
- ⑥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保持另一輛車的引擎繼續運轉，同時將引擎開關轉至 ON 位置，然後啓動引擎。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保持另一輛車的引擎繼續運轉，同時將引擎開關轉至 IG ON 模式，然後啓動引擎。
- ⑦ 一旦引擎運轉後，請依照連接時的相反順序移除跨接電纜線。

引擎啓動後，儘快將您的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當電瓶沒電時啓動引擎

引擎無法以推車方式啓動。

■ 避免電瓶沒電

- 引擎熄火後，請關閉頭燈及音響系統。
- 車輛在低速長時間行駛 (例如：交通擁塞) 時，請關閉所有不必要的電器組件。

■ 當電瓶拆除或已放電時

- 儲存於 ECU 內的資訊會清除。當電瓶沒電時，請將愛車開至 Toyota 保養廠檢查。
- 部分系統可能需要執行初始化。(→ P. 408)

386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拆開電瓶樁頭時

拆下電瓶樁頭時，儲存於 ECU 內的資訊會清除。拆下電瓶樁頭之前，請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電瓶充電

由於自然放電和某些電器的放電效果，即使車輛沒有在使用，儲存在電瓶的電力也會逐漸放電。如果車輛長時間未使用，可能會導致電瓶沒電，而使引擎無法啟動。(車輛在行駛中電瓶會自動充電。)

■ 當電瓶在充電 / 重新連接後

- 在某些情況下，電瓶沒電時，可能無法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啟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觸控啟動系統來使車門開鎖。此時，請使用遙控器或機械式鑰匙來使車門上鎖或開鎖。
- 引擎在電瓶重新充電後第一次可能無法正常啟動，但第二次後即可正常啟動。這並非故障。
- 車輛會記憶引擎開關模式。在接回電瓶時，系統將會回到電瓶沒電前的模式。在拆開電瓶前，請關閉引擎開關。
如果您無法確認電瓶拆開前引擎開關模式，則在電瓶接回時請小心注意。

■ 當更換電瓶時

- 請使用符合歐洲規範的電瓶。
- 請使用與更換的電瓶有相同外殼尺寸，以及相同 20 小時電容量 (20HR) 或以上，且相同效能等級 (CCA) 或以上的電瓶。

	外殼尺寸	20 小時電容量 (20HR)	效能等級 (CCA)
型式 A	LN2	58Ah	345A
型式 B	LN2	60Ah	360A
型式 C	LN3	70Ah	600A

外殼尺寸、20 小時電容量 (20HR) 及效能等級 (CCA) 如電瓶上的標籤所規定。

- 若尺寸不同，有可能會無法確實固定電瓶。
- 如果 20 小時電容量過低，即使是短時間不使用車輛，電瓶也可能會沒電而使引擎無法啟動。
- 詳情請洽詢 Toyota 保養廠。

警告**■ 拆開電瓶樁頭時**

務必先拆卸負極 (-) 樁頭。若正極 (+) 樁頭拆卸後接觸到周圍區域的金屬，將可能產生火花，導致火災，也可能導致觸電及死亡或嚴重傷害。

■ 避免電瓶起火或爆炸

遵守下列注意事項，避免意外引燃可能自電瓶內散出之易燃氣體：

- 確認每條跨接電纜線連接在正確的電極樁頭且未意外誤觸任何其他部位。
- 不可讓已連接電瓶「+」極樁頭的跨接電纜線另一端與其他任何零件或金屬表面（例如：支架或未塗裝的金屬）接觸。
- 不可讓跨接電纜線的「+」和「-」固定夾相互碰觸到。
- 不允許在電瓶附近產生火花、使用火柴、打火機或吸煙。

■ 電瓶注意事項

電瓶內含有毒性及腐蝕性電解液，其相關零件含有鉛及鉛化合物。處理電瓶時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處理電瓶時，請務必配戴安全眼鏡並小心避免電解液接觸皮膚、衣物或車身。
- 不可翻倒電瓶。
- 在被電解液潑濺到皮膚或眼睛時，立即以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
在得到醫療照顧前，以海棉或毛巾沾水後覆蓋被潑濺部位。
- 處理電瓶的支架、電極樁頭或電瓶其他相關零件後應立即洗手。
- 不可允許兒童接近電瓶。

注意**■ 使用跨接電纜線時**

連接跨接電纜線時，務必小心不可讓電纜線與冷卻風扇或皮帶糾纏到。

388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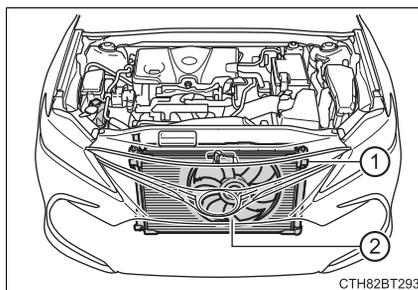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過熱

下列情況可能表示車輛過熱。

- 引擎冷卻液溫度表 (→P. 73) 的指針進入紅色區域或發現引擎動力不足。(例如：車速無法增加。)
- 「引擎溫度過高，請在安全地方停車，請參閱車主使用手冊」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 蒸汽自引擎蓋底下竄出。

修正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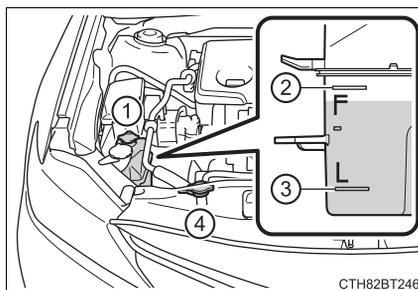
- 1 將車輛停放在安全地點並關閉空調系統，然後將引擎熄火。
- 2 如果看到蒸汽：
待蒸汽消退後，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如果沒有看到蒸汽：
小心地掀開引擎蓋。
- 3 在引擎冷卻至相當程度後，檢查管路及水箱芯（水箱）是否有任何洩漏。
 - ① 水箱
 - ② 冷卻風扇如有大量的冷卻液洩漏，請立即與 Toyota 保養廠連絡。



CTH82BT2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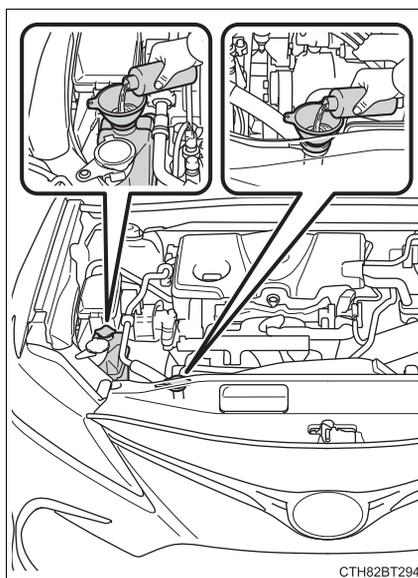
- 4 如果液面在副水箱的「F」及「L」刻線之間，表示有足夠的冷卻液。

- ① 副水箱
- ② 「F」刻度線
- ③ 「L」刻度線
- ④ 水箱蓋



- 5 必要時，添加冷卻液。

緊急時如果無冷卻液可用，則可用清水代替。



- 6 啓動引擎並打開空調系統以檢查水箱冷卻風扇作動，與檢查水箱或水管是否洩漏冷卻液。

在冷車啓動後，一旦開啓空調系統，風扇會立即運轉。藉由風扇聲音與空氣流動來確定風扇是否有運轉。如果難以檢查，可反覆開啓及關閉空調系統。(在極低的溫度下，風扇可能不會運轉。)

390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 7 如果風扇未運轉：
立即將引擎熄火並連絡 Toyota 保養廠。
- 若風扇作動：
請將愛車開至最近的 Toyota 保養廠檢查。

警告**■ 避免在檢查引擎室時發生意外或受傷**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否則，則可能導致嚴重傷害 (例如：燙傷) 。

- 如果引擎蓋底下可看見蒸汽竄出，不可掀開引擎蓋直到蒸汽消失為止。引擎室可能會非常燙。
- 務必讓手與衣物 (特別是領帶、頭巾或圍巾) 遠離風扇與皮帶。否則，可能會造成手或衣物被夾住而造成嚴重傷害。
- 在引擎及水箱高熱時，不可打開水箱蓋。高溫蒸氣或冷卻液可能會噴出。

注意**■ 添加引擎冷卻液時**

等到引擎冷卻後再添加冷卻液。

添加冷卻液時，要慢慢倒入。高溫時添加引擎冷卻液太快會對引擎造成損害。

■ 避免冷卻系統損壞

請遵守下列注意事項：

- 避免異物 (例如：泥砂等) 污染冷卻液。
- 不可使用任何冷卻液添加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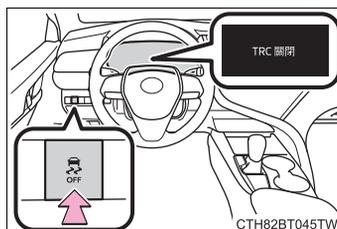
如果車輛陷住

如果車輛因輪胎打滑、陷入泥濘、砂或積雪中，請執行下列程序：

- 1 將引擎熄火。設定駐車煞車並將排檔桿排入 P 檔位。
- 2 清除陷入後輪周圍的泥、砂或雪。
- 3 放置木材、石塊或其他可增加輪胎磨擦力的材料在前輪周圍來協助脫困。
- 4 再次啓動引擎。
- 5 將排檔桿排入 D 或 R 檔位並釋放手煞車。然後，小心地踩下油門踏板。

■ 當車輛不易脫困時

按下  來關閉 TRC。



▲ 警告

■ 當試圖使陷住的車輛脫困時

如果以前後推動方式脫困時，請注意四周環境，確認不會撞及其他車輛、物體或人員。車輛脫困時可能突然向前或向後衝出。要特別小心。

■ 操作排檔桿時

請小心不可在踩油門踏板時，移動排檔桿來變換檔位。否則，可能會造成突然急遽加速，進而導致意外事故並造成死亡或嚴重傷害。

392 7-2. 緊急狀況之處理程序

注意

避免損壞變速箱及其他零組件

-  避免前輪打滑和將油門踏板踩下超過所需。
-  如果經嘗試這些程序車輛仍無法脫困，則可能須要拖吊才能脫困。

車輛規格

8

8-1. 規格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394
燃油資訊.....	401

8-2. 個人化

個人化功能	402
-------------	-----

8-3. 初始化項目

初始化項目	408
-------------	-----

保養資料 (燃油、油位等)

尺寸

全長	4,885 mm	
全寬	1,840 mm	
全高 *	1,445 mm	
軸距	2,825 mm	
輪距 *	前	1,590 mm
	後	1,595 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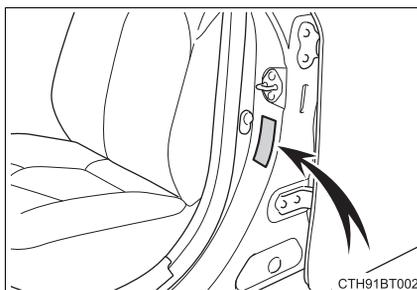
* : 車輛未裝載時

車輛識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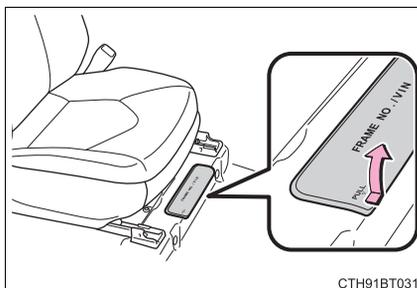
■ 車輛識別號碼

車輛識別號碼 (VIN) 是您愛車的合法識別號碼。這是您的 Toyota 最主要的辨認號碼。是用來註冊登記您的車輛所有權。

此號碼在製造廠商的標籤或認證法規標籤上也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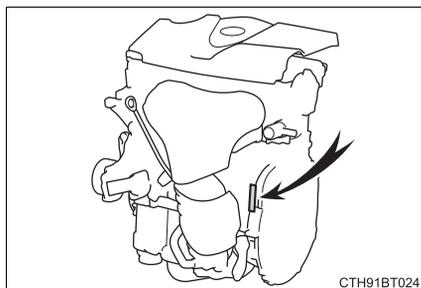


這個號碼也打印在前乘客座椅下方。



■ 引擎號碼

如圖所示，引擎號碼是打在汽缸體上。



引擎

型號	M20A-FKS
型式	直列 4 缸、4 行程、汽油引擎
缸徑和行程	80.5 × 97.6 mm
排汽量	1,987 cm ³
汽門間隙	自動調整
驅動皮帶張力	自動調整

燃油

燃油種類	限用無鉛汽油
研究辛烷號數	92 或更高
油箱容量 (參考)	60 公升

潤滑系統

油量 (洩放及添加 參考*) 含濾清器	4.3 公升
不含更換濾清器	3.9 公升

*：更換時引擎機油量容量為參考容量。將引擎暖機並將引擎熄火，等待 5 分鐘以上，然後再用機油油尺檢查機油量。

■ 選擇引擎機油

您的愛車使用「Toyota 正廠機油」。使用 Toyota 核准的「Toyota 正廠機油」或滿足上述等級和黏度的產品。

機油等級：

0W-16：

API 等級 SN「Resource-Conserving」、SN PLUS

「Resource-Conserving」或 SP「Resource-Conserving」；

或 ILSAC GF-6B 複級引擎機油

0W-20、5W-20、5W-30 和 10W-30：

API 等級 SL「Energy-Conserving」、SM「Energy-

Conserving」、SN「Resource-Conserving」、SN PLU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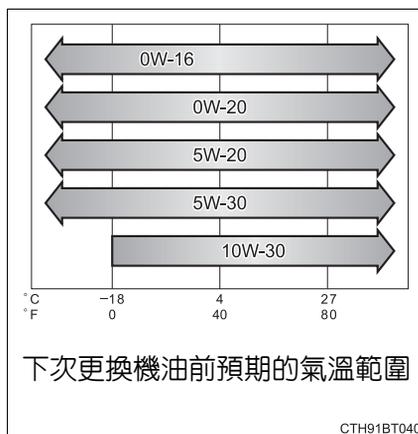
「Resource-Conserving」或 SP「Resource-Conserving」；

或 ILSAC GF-6A 複級引擎機油

建議機油黏度 (SAE)：

製造廠生產時，添加 SAE 0W-16 機油於您的豐田汽車中，它的燃油經濟性佳且在寒冷天氣下具優良啟動的最佳選擇。

在極低氣溫時，如果您使用 SAE 10W-30 或更高黏度的機油，引擎啟動可能會變得較困難，因此為了確保車輛更節能、環保並且保護引擎性能，建議使用 Toyota 正廠認可的 SAE 0W-20 引擎機油。



機油黏度 (在此是以 0W-20 作為解說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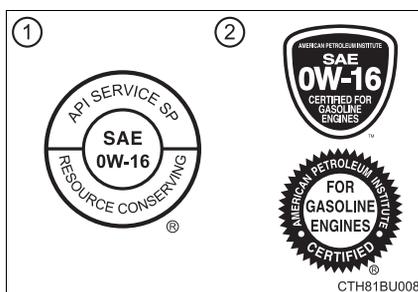
- 在 0W-20 中的 0W 部分是代表機油適合低溫啟動的特性。機油有較低的 W 值讓車輛在冷天較易啟動。
- 0W-20 中的 20 部分是代表機油在高溫時機油的黏度特性。有較高黏度 (數值較高) 的機油可能較適合高速行駛或有嚴苛裝載需求的車輛。

如何閱讀機油容器標籤

部分機油容器上有一個或兩個 API 機油檢定標誌，皆可協助您選擇適當的機油。

① API 服務標誌：

上半部：「API SERVICE SP」表示以美國石油協會 (API) 分類的機油品質。
中央部分：「SAE 0W-20」代表 SAE 黏度等級。
下半部：「Resource-Conserving」表示此機油具備節能與環保能力。



② ILSAC 認證標誌

國際潤滑劑標準及認證委員會 (ILSAC) 認證的標誌位於容器前方。

冷卻系統

容量 (參考)	6.9 公升
冷卻液種類	<p>使用下列其中一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Toyota 超長效型冷卻液」 • 同等級的高品質乙稀乙二醇、無矽酸鹽、無胺類、無亞硝酸鹽及無硼酸鹽，並且具有長效複合型有機酸技術的冷卻液。 <p>不可只使用普通的水。</p>

點火系統

火星塞	
廠牌	DENSO FC20HR-Q8
間隙	0.8 mm

注意

鈦電極火星塞

僅可使用鈦電極火星塞。不可調整火星塞間隙。

電器系統

電瓶	
20°C 特定電壓讀數：	12.3 V 或以上 如果電壓低於標準，將電瓶充電。 (檢查電壓時，將引擎開關關閉後， 打開遠光燈並等待 30 秒鐘，然後關 閉遠光燈並檢查電壓)
20°C 特定比重讀數：	1.25 或更高 如果比重低於標準值，電瓶需充電。
充電率	
快速充電	最大 15 A
慢速充電	最大 5 A

無段變速箱油

油量 *	8.54 公升
油液種類	Toyota 正廠 CVTF FE

*：油量為參考容量。

如果需要更換，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注意

無段變速箱油種類

使用非「Toyota 正廠 CVTF FE」無段變速箱油可能導致您愛車的無段變速箱不正常聲響、震動或損壞。

煞車

踏板間隙 *	81 mm
踏板自由間隙	1-6 mm
煞車塊磨耗	1.0 mm
油液種類	SAE J1703 或 FMVSS No. 116 DOT 3 SAE J1704 或 FMVSS No.116 DOT 4

*：在引擎運轉中，以 300 N (31 kgf, 67 lbf) 的力量踩下時，最低的踏板間隙。

方向盤

自由間隙	小於 30 mm
------	----------

輪胎及輪圈

▶ 17 吋輪胎

輪胎尺寸	215/55R17 94V	
輪胎胎壓 (建議冷胎胎壓)	車速	kPa (kgf/cm ² 或 bar, psi)
	160 km/h 以上	270 (2.7, 39)
	160 km/h 或以下	240 (2.4, 35)
輪圈尺寸	17 × 7 1/2J	
車輪螺帽扭力	103 N•m (10.5 kgf•m, 76 ft•lbf)	

燈泡 *1

	燈泡	W	型式
外觀	前方向燈 (燈泡型式)	21	A
	後方向燈 (燈泡型式)	21	A
	倒車燈 (燈泡型式)	16	B
內部	後室內燈 *2	8	C
	車門禮儀燈 *2	5	B
	行李廂燈	5	B

A：楔型座燈泡 (琥珀色)

B：楔型座燈泡 (透明)

C：雙頭燈泡

*1：表中沒有列出的燈泡是 LED 燈泡。

*2：若有此配備

燃油資訊

本車僅限使用無鉛汽油。

為達到最佳的引擎性能，請使用研究辛烷值 **92** 或更高的無鉛汽油。

■ 使用酒精汽油在汽油引擎中

Toyota 汽車允許使用最高 10% 酒精成份之酒精汽油。請確認該酒精汽油有符合上述之研究辛烷值即可使用。

■ 如果引擎發生爆震

- 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在加速和上坡時，偶而可能會有短暫且輕微的爆震情況發生。這是正常現象無需擔心。

⚠ 注意

■ 燃油品質注意事項

- 不可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如果使用不適當的燃油，引擎可能會損壞。
- 不可使用含有例如：錳、鐵或鉛的金屬添加劑汽油，否則，可能造成引擎或廢氣排放系統損壞。
- 不可添加含有金屬的燃油添加劑。
- 不可使用甲醇混合汽油，如 M15、M85、M100。
使用含酒精的汽油有可能會造成引擎異常或故障。

個人化功能

您的車輛包含有可以依個人喜好而設定的各種電子系統。這些功能的設定可以透過多功能資訊顯示幕、在音響系統顯示幕或於 **Toyota** 保養廠進行變更。

個人化車輛功能

個人化喜好設定時，請將車輛停於安全地方，排檔桿置於 P 檔並設定駐車煞車。

■ 在音響系統畫面上變更 (多媒體系統車型)

- ① 按下「選單」按鈕。
- ② 點選「選單」畫面上的「設定」。
- ③ 點選「設定」畫面上的「車輛」。
- ④ 點選「個人化」

可以變更各種設定。可變更設定的細節請參閱設定列表。

■ 藉由使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變更

→ P. 81

個人化功能

某些功能被個人化的同時，其他功能的設定也會隨著改變。詳情請聯絡 Toyota 保養廠。

- ① 在音響系統畫面上變更
- ② 設定需請 Toyota 保養廠來變更
符號表示：O= 可行，- = 不可行

■ 量表、儀表及多功能資訊顯示幕 (→ P. 73, 76)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裝置 *	km (L/100 km)	km (km/L)	O	-
便利服務 (建議功能)	ON	ON(車輛停止時)	O	O
		OFF		

*: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 車門鎖 (→ P. 98, 106, 381)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用鑰匙開鎖 *1	所有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	駕駛座的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其餘的車門以兩個步驟開鎖。	-	0
車速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2	ON	OFF	0	0
檔位連動車門上鎖功能 *2	OFF	ON	0	0
檔位連動車門開鎖功能 *1, 2	OFF	ON	0	0
駕駛座車門連動車門開鎖功能 *2	OFF	ON	0	0
所有車門上鎖 / 開鎖時行李廂同時上鎖 / 開鎖 *2	ON	OFF	-	0

*1 :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2 : 若有此配備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 和遙控器 (→ P. 98, 106, 111)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操作蜂鳴器音量 *	5	OFF 至 7	0	0
操作信號 (緊急警示燈)	ON	OFF	0	0
車門開鎖後未立即開啓車門，在自動車門上鎖功能作動前所經過的時間	30 秒鐘	60 秒鐘	0	0
		120 秒鐘		
車門開啓警告蜂鳴器	ON	OFF	-	0

*1 : 若有此配備

*2 : 部分車型

404 8-2. 個人化

■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1 (→ P. 98, 106, 111)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	ON	OFF	-	○
智慧型車門開鎖 *1,2	所有車門	駕駛座車門	○	○
在握住駕駛的車門把手時，解鎖所有車門之前所經過的時間 *1,2	OFF	2 秒鐘	-	○
連續車門上鎖作動的次數	2 次	想要的次數	-	○

*1 : 若有此配備

*2 :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 遙控器 (→ P. 92, 98, 106)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遙控器	ON	OFF	-	○
開鎖操作 *1	所有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	駕駛座的車門以一個步驟解鎖，其餘的車門以兩個步驟開鎖。	○	○
行李廂開鎖操作	按住 (短)	單次短暫的按下	-	○
		按兩次		
		按住 (長)		
		OFF		
嚇阻功能 *2	ON	OFF	-	○

*1 : 出廠設定依國家而不同。

*2 : 若有此配備

■ 電動窗 (→ P. 131)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鑰匙連動時的動作	OFF	ON	-	○
無線遙控連動操作	OFF	ON	-	○
遙控器連動操作訊號 (蜂鳴器)	ON	OFF	-	○

■ 自動燈光控制系統 (→ P. 167)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燈光感知器敏感度	標準	-2 至 2	○	○

■ 停車輔助雷達系統 (→ P. 239)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蜂鳴器音量	2	1 至 3	-	○

■ BSM 盲點偵測警示系統 (→ P. 234)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車外後視鏡指示燈亮度	較亮	變暗	-	○
車輛接近警示時機 (靈敏度)	中間	遠	-	○
		近	-	○
		僅在盲點偵測到車輛時	-	○

■ RCTA 後方車側交通警示 (→ P. 246)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蜂鳴器音量	2	1 至 3	-	○

406 8-2. 個人化

■ 自動空調系統 (→ P. 258)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車外空氣和車內空氣再循環模式的切換連結到「AUTO」開關作用	自動	手動	○	○
A/C 自動開關操作	自動	手動	○	○

■ 照明 (→ P. 264)

功能	出廠設定	個人化設定	①	②
熄燈前所經過的時間	15 秒鐘	OFF	○	○
		7.5 秒鐘		
		30 秒鐘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轉至 LOCK 位置後操作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引擎開關關閉後操作	ON	OFF	-	○
車門開鎖時作用	ON	OFF	-	○
攜帶智慧型鑰匙接近車輛時作用	ON	OFF	-	○
足部照明燈 *	ON	OFF	-	○
儀表板裝飾燈 * 及車門內把手照明燈 *	ON	OFF	-	○

* : 若有此配備

 **警告** **個人化期間**

個人化期間如需發動引擎時，先確定車輛是停放在通風良好的地方。在密閉區域（例如：車庫），排放的廢氣 (CO) 可能會聚集及進入車內。這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危害身體健康。

 **注意** **個人化期間**

為避免電瓶過度放電，確定個人化設定時引擎已發動。

408 8-3. 初始化項目

初始化項目

在電瓶重新連接後或車輛維修後，下列項目必須被初始化，以使系統正常運作。

項目	何時需要初始化	參閱
TPMS 胎壓偵測警示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當胎壓警示系統變更時，諸如改變行駛車速或載重時胎壓改變時，如輪胎尺寸改變當輪胎調位時在執行傳輸器 ID 碼登錄程序後	P. 311

索引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410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如果有問題，在連絡 **Toyota** 保養廠之前請檢查下列項目。

車門無法上鎖、開鎖、開啓或關閉



遺失鑰匙

- 如果遺失鑰匙或機械式鑰匙，新的正廠鑰匙或機械式鑰匙可請 Toyota 保養廠為您複製。(→ P. 95)
- 如果鑰匙或智慧型鑰匙遺失，則車輛失竊的風險會增加。請立即聯絡 Toyota 保養廠。(→ P. 97)



車門無法上鎖或開鎖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 P. 323)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上鎖車門時，關閉引擎開關。(→ P. 150)
- 智慧型鑰匙是否留在車內？
車門上鎖時，確定智慧型鑰匙已隨身攜帶。
- 由於無線電波條件，功能可能無法正常作動。
(→ P. 95, 114)



後車門無法開啓

- 是否設定兒童安全鎖？
後車門兒童安全鎖被設定時，該車門無法自車內開啓。從車外開啓後車門，然後解除兒童安全鎖。
(→ P. 102)



智慧型鑰匙留在車內時關閉行李廂蓋

- 避免智慧型鑰匙留在行李廂內的功能將會作動且您可正常開啓行李廂。從行李廂取出鑰匙。(→ P. 108)

如果您認為有些狀況異常



引擎無法啟動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 P. 151)
- 方向盤是否解鎖? (→ P. 148)
- 電瓶是否沒電? (→ P. 384)



引擎無法啟動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按下引擎開關的同時是否完全踩下煞車踏板?
(→ P. 149)
- 排檔桿是否在 P 檔位? (→ P. 151)
- 智慧型鑰匙是否在車內可偵測到的地方? (→ P. 112)
- 方向盤是否解鎖? (→ P. 148)
- 智慧型鑰匙的電池較弱或耗盡?
在此情況,引擎可用暫時的方法啟動。(→ P. 382)
- 電瓶是否沒電? (→ P. 384)



即使已踩下煞車踏板,排檔桿也無法排出 P 檔位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引擎開關在 ON 位置?
如果您已踩下煞車踏板且引擎開關切換至 ON 位置,排檔桿仍無法排出。(→ P. 157)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引擎開關在 IG ON 模式?
如果您已踩下煞車踏板且引擎開關切換至 IG ON 模式,排檔桿仍無法排出。(→ P. 157)

412 如果 ... 怎麼辦 (緊急狀況處理)



引擎熄火後方向盤無法轉動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若將主鑰匙從引擎開關拔出，則它會被上鎖來防止車輛被竊。(→ P. 148)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它會自動上鎖來防止車輛被竊。(→ P. 151)



車窗無法藉由操作電動窗開關來開啓或關閉

- 是否按下車窗鎖定開關？

如果按下車窗鎖定開關，則僅駕駛座電動窗可以操作。(→ P. 131)



引擎開關自動關閉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如果車輛停留在ACC或IG ON(引擎未運轉)模式一段時間，則自動電源關閉功能將會作動。(→ P. 151)



行駛時蜂鳴器響起

- 安全帶提示燈閃爍
駕駛及前乘客是否繫妥安全帶？(→ P. 355)

- 駐車煞車指示燈亮起
駐車煞車是否已釋放？(→ P. 160)

視狀況而定，其他類型警告蜂鳴器也可能會響起。
(→ P. 353, 359)



警報作動且喇叭響起

- 在設定警報期間，有任何人在車內開啓車門？
感知器偵測到他且發出警報。(→ P. 63)
執行下列任一步驟，可以停止警報：
 - ▶ 未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使用遙控器將車門開鎖或打開行李廂。
 - 啓動引擎。
 - ▶ 配備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系統 & Push Start 引擎啓閉系統車型：
 - 使用 Smart Entry 車門啓閉功能或遙控器將車門開鎖或打開行李廂。
 - 啓動引擎。



當離開車輛時警告蜂鳴器響起

- 是否有訊息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
檢視顯示在多功能資訊顯示幕上的訊息。(→ P. 359)



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

- 警示燈亮起或警示訊息顯示時，請參閱 P. 353, 359。

當發生問題



如果輪胎洩氣

- 將車輛停在安全的地方並以緊急補胎包暫時維修洩氣的輪胎。
(→ P. 364)



車輛陷住

- 車輛陷在泥、污或雪中的嘗試脫困程序。(→ P. 391)

加油站資訊

引擎蓋鎖扣扳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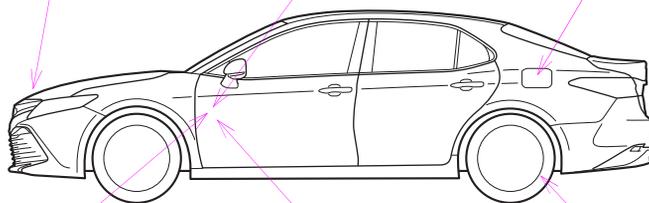
P. 297

行李廂開啓裝置

P. 106

加油蓋

P. 179



CTHPIBT008

引擎蓋鎖釋放桿

P. 297

油箱蓋開器

P. 179

輪胎胎壓

P. 400

油箱容量 (參考)	60 公升
燃油種類	P. 395, 401
冷胎胎壓	P. 400
機油容量 (洩放及添加— 參考)	P. 395
引擎機油種類	「Toyota 正廠機油」或同級品 P. 395